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三三八冊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三三八册



目錄

全宋文卷七七八四

張子仁

岳忠武王像記 一

王文貫

唐兵制節目如何論 三

南宮靖一

小學史斷序 六

趙若琚

徑山癡絕禪師行狀 七

薛師魯

無錫縣學田記 一〇

徐元德

孝宣務行寬大論 一二

黃 績

請諸友續講東湖劄記……………一五

章大醇

重刻通鑑紀事本末序……………一六

章 琰

跋陳少陽遺稿……………一七

武翼郎差監泉州市舶務朱公由義墓誌銘……………一八

全宋文卷七七八五

鄭 偁

丞相葉正簡祠記……………二〇

常 棐

福業院記……………二一

翁永年

重修黔陽縣治記……………二三

彭 鉉

南海廟題名……………二五

虞 普

先考虞公著墓誌	二六
何處任	
賀大尹啓	二七
釋仲穎	
無文道燦禪師語錄序	二八
傅實之	
重修陶靖節祠記	二八
秦九韶	
數書九章序	三一
秦祥發	
廣西經略安撫煥章趙郎中德政碑	三四
汪應時	
權軍端翔羅公傳	三六
釋祖禮	
刻吳山端禪師語錄跋	三七
石 桂	

苟王寨題刻 三八

劉震孫

南華真經義海纂微序 三九

四明尊堯集跋 四〇

存心堂銘 并序 四一

祭宛陵先生文 四一

全宋文卷七七八六

翁 甫 一

匿名榜連粘曉諭 四三

已賣之田不應捨入縣學判 四四

姪與出繼叔爭業判 四五

受人隱寄財產自輒出賣判 四六

僧歸俗承分判 四七

妻財置業不係分判 四八

繼母將養老田遺囑與親生女判 四九

揩擦關書包占山地判 五〇

已立昭穆相當人而同宗妄訴判	五一
出繼不肖官勒歸宗判	五二
衣冠之後賣子於非類歸宗後責房長收養判	五三
重疊判	五三
業未分而私立契盜賣判	五四
鼓誘寡婦盜賣夫家業判	五五

全宋文卷七七八七

翁 甫 二

買主僞契包并判	五七
僞將已死人生前契包占判	五八
争山及墳禁判	五九
女已受定而復雇當責還其夫	五九
婚嫁皆違條法判	六〇
弟婦與伯成姦且棄逐其男女盜賣其田業判	六一
專事把持欺公冒法判	六二
把持公事趕打吏人判	六三

僧官留百姓妻反執其夫爲盜判	六三
姊妄訴妹身死不明而其夫願免檢驗判	六四
叔誣告姪女身死不明判	六五
妄論人據母奪妹事判	六六
妻自走竄乃以劫掠誣人判	六七
因爭販魚而致鬪毆判	六七
朱文公祠堂記	六八
張文獻公碑	七〇

全宋文卷七七八八

王 柏 一

宋文書院賦	七三
寶婺新樓賦	七四
冰壺秋月賦	七五
喜雨賦	七六
竹字詞四章	七七
水災後劄子	七七

禱雨劄子 七九

全宋文卷七七八九

王 柏 二

上王右司書 八一

上呂寺丞書 八四

社倉利害書 八六

賑濟利害書 九〇

全宋文卷七七九〇

王 柏 三

答劉復之求行狀書 九四

答何子恭書 九五

上宗長書 九六

答嚴陵史君書 九八

答倪孟德書 九九

復吳太清書 九九

答葉都倉書 一〇〇

與何無適書 一〇一

通趙星渚書 一〇二

回趙星渚書 一〇四

全宋文卷七七九一

王 柏 四

謝得御書書 一〇七

回趙稅院書 一〇七

答車玉峰書 一〇八

答王栗山書 一〇九

復天台陳司戶書 一一一

答葉通齋書 一一五

全宋文卷七七九二

王 柏 五

答李嚴州書 一一九

慰鄭定齋書 一二〇

答湖滄王全夫書 一二二

通蔡子明書	一二三
答季伯韶書	一二五
答何師尹書	一二六
答吳松林書	一二七
賀陳本齋書	一二八
回鄭親求巖桂賦跋書	一二九
回潘丞書	一三〇

全宋文卷七七九三

王 柏 六

回葉成父書	一三一
復陳本齋書	一三三
答王景梁書	一三五
答蔡子明書	一三六
答何寬居書	一三七
通陳本齋書	一三八
回楊行父書	一四〇

回陳樵翁書……………一四〇

回于晦仲書……………一四二

回韋軒書……………一四三

全宋文卷七七九四

王 柏 七

送倪君澤序……………一四四

默成賜硯序……………一四六

送立齋入京序……………一四六

送曹西淑序……………一四七

送王伯忠序……………一四九

續國語序……………一五〇

重改庚午循環曆序……………一五四

宜晚堂序……………一五五

墨林類考序……………一五六

考蘭序……………一五七

全宋文卷七七九五

王 柏 八

重改石筍清風錄序	一六〇
研幾圖序	一六一
發遣三昧序	一六二
宇宙紀略序	一六三
書疑序	一六四
雅歌序	一六六
先世遺蹟序	一六八
好生錄序	一六八
啓蒙發揮後序	一六九
會拜題名序	一七〇
跋朱子帖第七卷	一七一
跋寺簿徐公帖一卷	一七二
跋先友陳葉二公帖	一七三
跋同郡五公帖	一七四
跋紹興五公帖	一七四

跋默成十一帖 一七五

跋默成十八帖 一七六

跋夏戴二公帖 一七六

全宋文卷七七九六

王 柏 九

跋魯齋清風錄 一七七

武當贈行軸識 一七八

題金吉甫管見 一七九

題汪功父知非稿 一八〇

題古易音訓 一八〇

跋道統錄 一八二

跋時遜齋遺言 一八二

跋朱子與時遜齋帖 一八三

跋麗澤遺文錄後 一八三

跋季兄大學編 一八四

跋汪約叟高安紀程後 一八四

跋張魏公憂居帖	一九五
寶晉小楷跋	一八五
題九老圖後	一八六
常卿王忠惠公家問跋	一八七
跋朱子帖第八卷	一八七
跋唐致政詩卷	一八八
跋桐岡書舍記	一八九
跋董氏族譜遺跡	一八九
題賈菊徑龍眠馬圖	一九〇
跋趙遠庵帖	一九〇

全宋文卷七七九七

王 柏 一〇

跋敕額	一九一
跋蘇滄浪二詩真蹟	一九二
題碧霞山人王公文集後	一九三
跋唐侍御家問	一九四

題呂申公試卷	一九四
古貴人押字跋	一九五
跋武昌解氏善居圖	一九六
跋趙宰先天圖	一九七
跋張氏家傳	一九七
跋文公梅詞真蹟	一九八
跋沙隨易雜記贈師文	一九八
跋邵絜矩詩	一九九
古易跋	二〇〇
跋昌黎文粹	二〇〇
跋勉齋北溪文粹	二〇一
跋歐曾文粹	二〇二
跋朱子大愚帖	二〇二
跋周吳蔣三君帖	二〇三
跋久軒定齋帖	二〇四
書伯兄心箴後	二〇五

跋默成詩卷 二〇六

全宋文卷七七九八

王 柏 一一

書仰觀圖後 二〇七

跋東邨得朱子帖 二〇八

跋朱子與訥齋帖 二〇八

跋徐毅齋帖 二〇九

跋曹昌谷叙荆門遺事 二〇九

跋字韻 二一〇

跋先訓 二一〇

書先君遺獨善汪公帖後 二一一

跋汪公祭文 二一一

跋櫟庵潘公帖 二一二

跋信州史君李公帖 二一二

跋果齋時公帖 二一三

跋史君梁公帖 二一三

跋陳中書帖	·····	二一四
跋鄭大卿帖	·····	二一四
跋銅官三公帖	·····	二一四
跋李侍卿五公帖	·····	二一五
先友總跋	·····	二一五
跋麗澤諸友帖	·····	二一六
跋曾樂道帖	·····	二一七
跋陳鄭答問目	·····	二一七
適莊友于帖跋	·····	二一八
跋東峴帖	·····	二一九
跋南山倪三愧帖	·····	二一九
跋何無適帖	·····	二二〇
跋徐彥成考史	·····	二二一
跋劉楊二先生帖	·····	二二一
跋寬居帖	·····	二二二

王 柏 一一

跋介巖潘公帖	一二三
跋蜀帖	一二四
跋趙星渚帖	一二五
跋趙係軒帖	一二六
跋韓初堂帖	一二七
跋林宗山帖	一二七
跋蘇愚翁帖	一二七
跋趙草巢帖	一二八
王石潭帖跋	一二八
林省吾帖跋	一二九
跋胡怡堂帖	一二九
大安迷道詩跋	一三〇
鄭文振帖跋	一三一
跋如山東坡魴冠頌	一三一
跋東邨繹山碑	一三二

跋葉氏家世墓銘後……………二三二

古中庸跋……………二三三

跋西樓姪孫三帖……………二三五

坡字……………二三五

米字……………二三五

周平園字……………二三五

跋蘇愚翁詩……………二三六

跋前人垂死兩日前分韻詩……………二三六

跋鄭北山梅花三絕句……………二三七

跋大愚四帖……………二三七

書葉西亭鈍漢傳後……………二三八

書鄭北山祭吳忠烈廟文……………二三八

全宋文卷七八〇〇

王 柏 二三

跋東邨山谷詩軸……………二三九

跋朱子帖……………二三九

跋潘竹真四尖詞	二四〇
跋北山書朱子詩送韋軒	二四一
跋竹溪吳君詩集	二四二
跋東邨所藏帖	二四二
跋怡齋吟稿	二四三
跋朱子與汪獨善手帖	二四四
跋朱子所書出師表	二四四
跋劉撝堂作立齋銘	二四五
書尹和靖墓銘後	二四五
跋滕行父三峽圖	二四六
朱子詩選跋	二四六
朱子繫年錄跋	二四七
跋潘子宇還淳集	二四八
德夫弟史斷跋	二四九
復齋書目跋	二四九
跋里積約	二五〇

跋蘇太古書	二五一
跋北山遺蹟	二五二
跋金八行家傳	二五二
跋文公與潘月林帖	二五三
跋思成字詞	二五三

全宋文卷七八〇一

王 柏 一四

洪範九疇說	二五五
皇極說	二五六
獲麟說	二五七
蜀先主託孤說	二五九
明帝告馬后說	二五九
矯齋說	二六〇
樓說之名字序	二六一
三姪字義說	二六二
呂孫字說	二六三

姪孫進父字說 ····· 二六三

時哲夫字說 ····· 二六四

葉涵字說 ····· 二六五

吳弱翁字說 ····· 二六五

通鑑託始論 ····· 二六六

全宋文卷七八〇二

王 柏 一五

大學沿革論 ····· 二七〇

家語考 ····· 二七四

大學沿革後論 ····· 二七七

中庸論 上 ····· 二八〇

全宋文卷七八〇三

王 柏 一六

中庸論 下 ····· 二八三

誠明論 ····· 二八六

原命 ····· 二八八

朋友服議 二九一

述民志 二九三

全宋文卷七八〇四

王 柏 一七

詩十辨 二九九

毛詩辨 三〇〇

風雅辨 三〇二

王風辨 三〇四

二雅辨 三〇五

賦詩辨 三〇七

豳風辨 三〇八

風序辨 三一〇

魯頌辨 三一二

詩亡辨 三二三

經傳辨 三一五

全宋文卷七八〇五

王 柏 一八

默成定武蘭亭記 三二七

淳化帖記 三二八

静觀堂記 三二〇

婺州都稅院記 三二二

保寧軍節推廳建造記 三二四

復齋記 三二六

長嘯山遊記 三二八

慕庵記 三三三

陳氏世系記 三三四

全宋文卷七八〇六

王 柏 一九

本齋箴 三三六

古鏡箴 三三七

外孫字箴 三三八

考德問業箴 并序 三三八

敬修齋箴	三三九
中處箴	三三九
宜齋箴	三四〇
汲齋箴 并序	三四〇
時在字辭	三四一
汪功父字辭	三四二
吳子善字辭	三四二
詛楚文辭 并序	三四三
河圖贊	三四五
洛書贊	三四六
漢高祖像贊	三四六
唐太宗像贊	三四六
徐伯光道廩贊	三四七
甲寅畫像贊	三四七
乾道御書贊	三四七
截斷提起贊	三四八

截斷 三四八

提起 三四九

乾道九贊 三四九

全宋文卷七八〇七

王 柏 二〇

古賢像贊 并序 三五一

郭汾陽 三五一

陸宣公 三五二

韓昌黎 三五二

柳河東 三五二

趙韓王 三五二

曹周王 三五二

李文靖 三五三

王文公 三五三

寇忠愍 三五三

張忠定 三五三

王沂公		三五三
呂文靖		三五四
范文正		三五四
韓魏公		三五四
富鄭公		三五四
文潞公		三五四
曹武穆		三五五
狄武襄		三五五
歐陽文忠		三五五
蘇武公		三五五
林和靖		三五五
醉吟先生		三五六
宗忠簡		三五六
岳王		三五六
張魏公		三五六
醫銘		三五七

日新齋銘	三五七
夜存齋銘	三五七
求志銘	三五八
拱辰爵銘	三五八
善則堂銘	三五九
文定公家藏淳化帖銘	三五九
默成賜硯銘	三六〇
新聘端石銘	三六〇
淳祐歛石銘	三六〇
瀘石銘	三六一
清端石銘	三六一
饋臺銘	三六一
愛日銘	三六二
存齋銘	三六二
充實齋銘	三六三
遺書銘	三六四

懷古厨銘 三六四

四友厨銘 三六四

界則銘 三六五

手板銘 三六五

陳奧頌 三六五

橘榮頌 三六六

知樂仁壽二頌 三六六

全宋文卷七八〇八

王 柏 二一

大庾公世家傳 三六八

宗忠簡公傳 三七一

全宋文卷七八〇九

王 柏 二二

宋金華令蘇公墓誌銘 三八三

宋故太府寺丞知建昌軍王公墓誌銘 三八七

徐彥成歲月記 三九三

大學進士樓叔茂墓誌銘……………三九三

定海縣丞楊公墓誌銘……………三九五

全宋文卷七八一〇

王 柏 二三

祭趙星渚文……………三九八

祭常簿姪孫文……………三九九

祭潘蔚平文……………四〇〇

祭徐彥成文……………四〇一

祭松下胡子升文……………四〇二

祭定海縣丞楊元定文……………四〇三

祭鼓院叔父文……………四〇三

祭吳充之文……………四〇四

祭汪約叟文……………四〇五

祭南坡老人文……………四〇七

同祭北山何先生文……………四〇七

祭時遁澤墓文……………四〇八

祭王堂賓文	……	四〇八
立齋大祥祭文	……	四〇九
北山行狀告成祭文	……	四〇九
祭趙草巢文	……	四一〇
祭蘇愚翁文	……	四一一

全宋文卷七七八四

張子仁

張子仁，建寧府建安（今福建建甌）人。嘉定十七年初仕爲隆興府武寧縣令。

岳忠武王像記

寶慶二年

嘉定癸未秋，初筮仕豫寧，謁祀諸廟。環視繪堵間，有魁然其容，端坐於上者，駭而問焉。祝曰：「是忠武岳王遺像也。」肅然禮拜，徘徊久之。不數日，巡行村落，見寧邑環萬山中，田壤狹隘，而生齒極繁。喜問故老，咸舉手加額曰：「昔在紹興初，有叛將李姓者，巢穴我井里，溪壑我蓋藏，邱墟我室廬，膏血我骨肉。勢方危若累卵，王提師由郢來壓境。三十里澗水暴漲，叛衆方需渡，謂神兵自天而下，倉皇宵遁。由是不鳴一桴，不施一鏃，而解十邑倒懸於指顧間。」吾祖若宗，得以休息孳養，而有今日者，王之力也。」言既，涕零如雨。予亦感慨，悲且泣，將與吾民別新其廟，不果。及滿秩受代，復走羣祀款謝。東歸，追憶故老傳述，欲記諸壁，且爲之說曰：王秉忠義以生，抱憤鬱

而死，天乎！豐其才矣，使不啻其用，雖有瓦廟之耻，立談可雪，何有於一邑之難！雖河北三百州版圖，不崇朝而復？何至悠悠歲月，尚守江南數十道之疆域哉！竊謂王之心，日之麗天也，茲邑所睹，容光之照耳。王之澤，水之行地也，茲邑所被，始達之泉耳。雖區區廟祀，不足以享王而食其福者，若非此，無以厭其心，則邦人繪像之意，其亦有不能自己者歟。父老聞吾言，皆曰「然」，願相與大書而深刻之。丙戌歲，建安張子仁記〔三〕。乾隆《南昌府志》卷二二，乾隆五十四年刻本。又見同治《武寧縣志》卷三〇。（祝尚書校點）

〔二〕十：同治《武寧縣志》作「二」，似是。

〔三〕「丙戌歲」兩句原無，據右引補。

王文貫

王文貫，字貫道，鄞縣（今浙江寧波）人。早嗜學，從鄉儒余端臣游。登寶慶二年進士第，爲真州教授，除宗學諭。精通《毛詩》，從學者達數十人。見《至正四明志》卷二，《宋元學案》卷六四，雍正《浙江通志》卷一二七，《宋元學案補遺》卷六四。

唐兵制節目如何論

以體民之心而爲寓兵之法，君子有取其立法之詳且盡也。夫昔者先王寓兵於民，未嘗厲民以爲兵也。自兵民既分，爲兵者亦無以自復於民，而御兵者亦每每不復以撫綏斯民之意待之矣。於此有君焉，不强民以爲兵，而常以民而視兵，仁愛體恤之意，默行於法制條目之中。其立法愈詳，則其仁心愈著。夫如是，則先王不厲民爲兵之意，亦僅見於此。而論者乃曰：「大體之不正，而節目之徒詳，是非得爲制法之善者也。」嗚呼，曷不自其體民之意而觀之乎？君子是以有取於唐之兵制也。夫自三代既降，兵民之判久矣。高祖、太宗承魏周之舊而制府兵之法，自其大體而觀之，固可謂得古人之遺意，而其居處教養之有方、動作休息之有時，節目所在，纖悉備具。彼豈求詳於是哉？惟其以民視兵，而不以兵視兵，此節目之詳，所以爲仁之至也。唐兵制節目如何，請因唐史臣之論而申之。昔者，嘗觀先王之制兵，蓋未嘗以兵視之也。其令貢賦則立邱甸縣鄙之名，而以四起其數；其會什伍，則立伍兩軍師之名，而以五起其數；其調車徒，則立通同終成之名，而以十起其數；始嘗疑之，夫先王之制兵，何其有委曲繁重之心，而不爲簡易可行之法哉？嗚乎，是必有其故矣。夫兵者，民之所畏，而民者國之所重也。以素重之民而使之趨可畏之事，苟無體惜愛恤之心焉，則其戾於人情也多矣。故民力之勞，則有以息其力，民用之缺，則有以備其用，周旋審慮，不啻如家人父子之相爲區處者，豈固欲以是徼譽乎民哉？先王亦求盡乎人情而已，自秦人驅民爲兵，而民皆有疾視其上之心，閭

左之戍、大澤之屯，蓋草菅民命，略無一毫顧惜體恤之心。他日一夫大呼，揭竿斬木，相與共起以亡秦者，亦其困苦無聊，不能自安於行伍者爲之也。吁，以兵視兵而無以恤之，其害固如是哉！漢鑑秦弊，而京師有南北之屯，其區處兵制大略可喜。然而募及奔命，發及刑徒，選及三百石吏，而宰相之子不免戍邊，則無乃悉民以爲兵。徭役長安者而道中衣裝悉皆自備，從軍山東者至貸子錢以自餉，則無乃以兵而病民。節目未備，則法制疏略，君子於漢，夫亦何取？嗚呼，孰謂唐承八代之衰，而其制兵之法見於節目之詳盡者，乃能上合先王仁民之意邪？觀其踵魏周之舊制，立府兵之良法，置府八百，而在關中者五百，可謂得居重馭輕之勢矣。無事則散於田畝，而不知有征役之勞，有事則統於宿衛，而不至有調發之擾，可謂得寓兵於農之法矣。立法之善，蓋自三代而下莫加於此。然高祖、太宗仁民之心，尤未輒此而見之也。蓋至於番上之有時、調發之有節，給渭北之腴田以養元從之禁軍。慮其統御之無法也，於是有折衝、果毅別將校尉以領之；慮其紀律之不分也，於是有團隊、火正以糾之；慮其器械之難備於倉卒也，則有庫以藏其介冑戎器焉；慮其老稚之不得以免也，則有二十爲兵、六十而免之法焉。其教之有方，則越騎、武騎爲有等；其役之有期，則五百里、二千爲有差。給直以市馬，蓄才以待用，凡所以節民之力而安民之生者，無所不用其至焉。高祖太宗之意果安在哉？彼固以爲民情之病於兵也久矣，君上之不恤乎兵也久矣，體察之精詳、計慮之周悉，則夫品節之具、仁心之原也；條目之備，惠愛之孚也。唐之兵制，由其節目而觀之，其有得於古人不厲民爲兵之意。而論者乃以爲六軍宿衛悉皆市人，而衛士亡匿，宿衛不給，是皆節目不善之所致，而不知唐制之所以善

者，正以其節目之備也，唐制之所以壞者，正以其節目之隳也。宿衛更代多不以時，則民得無有勞逸不均之患乎？悉以假人，或爲童僕，得無有失身行伍之恥乎？京師共恥，號爲侍官，則上下不致其愛重之意可見矣。節目既隳，大體不立，唐之子孫實執其咎，尚可以是而議高祖、太宗立法之徒詳於節目也哉？唐史臣謂雖不能盡合古法，尤得其大意焉。彼所謂大意者，其諸有見於先王恤民之意歟。雖然，節目之備具，固其體民之心所寓也，而節目之未究，亦其考論之未精也。古者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惟田與追胥竭作。今兵悉隸役而他繇不復，無乃殫民力乎？古者大司馬教兵，三表之間，二百五十步，以步法立人，殆不足以容六軍之數，則六軍之旅固遞閱也。今府兵之法，每歲季冬，折衝都尉率其屬而教之，豈不大煩擾耶？不特此也，高麗之役，既帥江淮嶺陝之兵矣，又募長安洛陽之士，既而遠近應募不可勝數。而房玄齡垂沒之際，至忍死上表，且願焚凌波之舟，罷應募之衆。毋乃平時養兵固不足恃，而倉卒制度，猶有待於外求邪？節目至詳，尤有遺憾，亦可以見立法之難矣。由其立法之難，而有如唐制之善，君子又安可以輕議？謹論。《論學繩尺》卷六。（李文澤校點）

南宮靖一

南宮靖一，字仲靖，號坡山主人，隆興府分寧（今江西修水）人。端平二年進士。著有《小學史斷》二卷、《隋史斷》一卷、《便蒙通鑑》八卷，今存。見雍正《江西通志》卷五一、六七。

小學史斷序

端平三年十一月

經以載道，史以載事，古人嘗有是言。雖然事不離道，道不外事，一而已矣，可二乎哉？自古國於天地者，能使朝廷清明，彝倫攸叙，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夫夫婦婦，各盡其分，而小人不得以勝君子，夷狄不得以干中夏者，以其能扶植此道也。孔子作《春秋》，實倡斯旨，遷、固而下，則昧於是，特載事而已耳。至本朝伊洛大儒與門人論史，始發此意，故范氏作《唐鑑》，其出於程門者爲多。至朱文公《綱目》一書成，而後古今之大經大法燦然如指諸掌。余讀史，撫卷而竊嘆。夫古今盛衰治亂之原，不外是也。因與兒輩論之，而掇取先儒之說，與夫前史之文，芟摭類次，其合於道者收焉，其離於道者削焉，而區區一得之說，亦竊附其間，題之曰《小學史斷》，亦欲使兒輩讀不差其所向云。端平丙申暢月長至，坡山主人南宮靖一仲靖甫自序。《小學史斷》卷首，明嘉靖刻本。又見《善本書室藏書志》卷一四，《甬宋樓藏書志》卷三八。（李文澤校點）

趙若琚

趙若琚，宗室，居都昌（今江西都昌）。寶慶二年進士，淳祐十二年官朝散郎、權知南雄州。見《宋

史》卷三三九《宗室世系表》二五，隆慶《儀真縣志》卷四，光緒《江西通志》卷二二。

徑山癡絕禪師行狀

師名道冲，自號癡絕，武信長江苟氏子。母郭氏，嘗夢經行木瓜樹下，其實纍纍，取而食之，占者謂當產奇士。已而師生，豐上短下，資稟過人。長應進士舉，不利，受釋氏學於梓州妙音院，禮修政。落髮，游成都，習經論於大聖慈寺。未幾以名相厭人，雅有志於出世間法。紹熙壬子出峽，回旋荆、楚間。時松源嶽倡密庵之道于饒之薦福，徑造其廬。適值歲饑，聞曹源生首衆雲居，松源以西湖妙果舉出世，師聽其入門語有省，參堂俾侍香。甲寅夏，復從之徙龜峰，留三年，以偈辭入浙，有「尚餘窮相一雙手，要向諸方癢處爬」之句，江湖至今傳誦。松源主靈隱，門庭高峻，不妄許可。師棲笠八閱月，未得歸堂。每囁嚅欲自言，妻呵斥不容近。一日，有告之松源者，松源曰：「我八字打開挂搭他，自是他當面蹉過。」師聞此語，口耳俱喪，始知侍曹源於妙果龜峰時，嬉笑怒罵，無非善巧方便，自此不疑天下老和尚舌頭。既而曹源順寂，遍歷諸老之門，踰二十年。淨慈肯堂充、華藏遁庵演一見以爲法器，知密庵之傳，必復興於異時。其後潛庵光、一翁如、癡鈍穎、掩室開、淞翁琰皆分半座，俾倡所學。嘉定己卯，由徑山應嘉興光孝請，一薌爲曹源修末後供。寶慶乙酉，被堂帖，移蔣山。蔣山田多，依山瀕水，旱潦不常，歲租不足以供衆。師攻苦食淡，相安於寂寞十四年，始終如

一日。時參樞抑齋陳公開闔金陵，素敬師操行孤高，舉似於閩帥東畎曹公。會鼓山虛席，即命師主之。未行，遷雪峰，嘉熙戊戌入院，甫半載，有旨住太白名山。適育王住持未得人，因師之至，又強之兼領。師往來兩山間，四方學者從之如歸市，聲聞京師。淳祐甲辰，詔移靈隱，說法飛來峰下。追念密庵松源舊游，方思所以振起祖風，而魔事出於意料所不及，難以口舌爭，遽動終老故山之志，伐鼓亟去。雖京兆尹節齋趙公致書力挽，堂帖有虎丘之命，昇師虛齋趙公以蔣山起之，俱莫能回其意。戊申春，育王散席，諸大老落落如晨星，惟師爲藁林尊宿，衆舉於朝，日夜俟師之出，亦固辭乃已。明年己酉，訪丞相弘毅游公、侍郎滄洲程公於苕溪私第，歸塗京兆，節齋趙公命駕遣書要於路，留連郡治彌兩旬，欲挽之爲法華開山，懇祈再三，不得請，而勅牒住徑山之命繼至。師謂先諾固不可違，君命豈應引避，乃以九月至法華，踰月登雙徑，實踵無準範之後，人神嚮合，聲懽如雷。俄染疾在心膈間，飲啖日減，自冬涉春，形體雖羸，而陞堂提倡，精明如平時。三月六日，忽手書龕記，叙得法之由，遣遺書十數，且口占法語，寄無準塔所曰：「無準忌在十八，吾以十五即行，不得瓣香修供矣。」侍僧駭其言，而以遺偈請。師笑曰：「末後一句無可商量，只要箇人直下承當。」即命筆書辭。衆上堂，曰：「世尊臨，入涅槃。」告衆云：「汝等善觀吾紫磨金色之身，瞻仰取足，無令後悔。今日即有，明日即無。」拈云：「世尊平生用盡伎倆，臨死之際，求生不得生，求死不得死。山僧則不然，要行便行，要去便去，八臂那吒攔不住。」自是屏醫却藥，果至十四日夜分，起坐移頃而逝。後三日，茶毗舍利，五色粲然。弟子遵遺教，奉靈骨，以庚戌五月十九日歸葬金陵之玉山庵。學徒追悼

不舍，中分其半，建塔徑山菖蒲田玉芝庵，實是月二十四日也。壽八十二，臘六十一。師純誠無僞，表裏如一，待人恕而律己嚴，應世圓而領衆肅。住山三十年，所至以激揚宗風爲己任，以道法未得其傳爲己憂。平居簡淡沉默，若不能言，及坐籌室，勘驗衲子，機鋒一觸，猶雷奔電掣，海立江翻，皆茫然莫知湊泊。誓不輕以詞色假人，重誤來學。晚年無他好，多留意字法，於小楷最得三昧，往往端嚴凝重類其人。僧俗歸敬，求法語偈贊無虛日。雖祁寒盛暑，揮染不倦。士大夫多樂從之游，而尤爲名公鉅卿所推重，以至聲名喧傳海外，有具書禮、犯鯨波而來問法者。其道德有以服人，一至於此。方在天童育王時，被旨開堂靈隱，束擔將戒行，而鄰峰疾之者聲言，欲喉群大逞梗於中道。左右聞之，舉以告。師曰：「吾平日以誠實接人，將何以加我？」略不爲之動，彼亦終於無所施而止。雙徑冷泉、太白雪峰，海內甲刹也，近年以來，萌欲速之念者，挾奧援，矜智巧，歷階而上，力可以通神。師則不然，短褐布衣，終其身不爲勢利所動，故其進不由介紹，其退心常泰然，真法門之棟梁，後學之標準也。鍾阜去東陽六十里，玉山實介其間，由潤而昇，禪錫經從，曾無駐足放包之地。師誅茆結廬，鑿石開徑，倒囊鉢所有，不足以給土木之費。京湖制師無庵孟公、秋壑賈公聞而爲之助，京尹節齋趙公繼捐金粟，以相其成。於是即庵之傍，定瘞骨之所。峰巒回環，龍虎對峙，既盡挹金陵諸山之秀，而玉山玉芝其名又適相符，夫豈偶然哉！故其亡也，葬如其志。既葬後一月，嗣法弟子法鑑致師遺書，以行實屬若琚爲之狀。顧方屏迹田里，多病侵陵，有所未暇。越再歲，其徒了源持木石侍郎尤公所作語錄叙引，切切申前請益力。慨念丙申之春，識師於獨龍岡下，一見傾蓋如故，今回首十

七年矣，誼不容辭。因撫門人所編行實，間參以所聞，緒次始末，面授了源，使持以乞銘于當世大手筆，爲叢林不朽之傳。謹狀。淳祐十二年六月朔，朝散郎、新權知南雄州軍州、兼管內勸農事、借紫趙若琚狀。《癡絕道冲禪師語錄》卷下，續藏經第二編第二六套第三冊。又見《徑山志》卷六，《天童寺志》卷七。（尹波校點）

薛師魯

薛師魯（一一九六——一二五八），字與參，鄞縣（今浙江寧波）人，揚祖子。嘉定中以恩補將仕郎。歷知常州無錫縣、行在點檢酒所主管文字、通判揚州。官至朝散大夫。寶祐六年卒，年六十三。見本書所收薛闡撰《薛師魯壙銘》。

無錫縣學田記

淳祐五年七月

古者設學，莫重於教養。教養之制，稽諸成周，如鄉大夫之□□行，載師之任士田，二者不可偏廢。國朝踵□成規，開設學校，慶曆四禩，乃詔諸縣立學田□教養之澤布滿天下。錫山爲今巨邑，彬彬多□□□士貴□賦上春官視他邑爲衆，倫魁接踵。□□□山比年以來，學舍頽圯，田租虧失，生徒

解□□□□聞，弊抑甚矣。淳祐三載，師魯被命□宰斯邑，日擊其弊。領事之初，力未克支，首□鄉□尊制使、秘撰尤秘監昆仲終始扶持吾道，篤□興修殿齋、堂宇、廊廡，序舍奐然一新。雖欲誘掖後進，作成人材，夫何學糧之在舊籍者十僅三四，皆繇前此職錢糧者與吏並緣爲姦，多借逃亡戶絕之名，肆隱占詭挾之樊□併去其籍，而業淪於私家，故一歲所入，不足以贍一歲之需，弊痼而不可攻，攝邑職者不暇問也。師魯一日因會諸友而語之曰：「古之爲教者一，今之爲教者三。彼釋老氏假禍福語誘齊民，乃克侈大廬舍，粒食以聚其徒。今吾儒獨不能崇庠校、尊聖人，可乎？且庠者養也，非徒以養口體也；校者教也，非徒誦說云也。今諸友誠能以詩書之澤疏濬其身心，禮樂之教磨礪其術業，達則充所學以治國平天下，否則隱約自養以啓迪其後昆，此其爲福，豈不踰於緇黃遠甚？何忍覬斗升之微，肆其侵漁之欺，而不思爲□後之計乎！」癸卯之春，偶有本邑吏攬尤梓沒官之租三百斛有奇歸之州郡，師魯遂率學職闔□□請，蒙知郡秘閣章監丞有意作成，慨然備申臺部，給憑改撥入學，以助養士，伐其朵頤無恥者之謀。自是歲廩日豐，士類雲集，時有弦誦盈耳之樂，絕無甌塵釜魚之歎。子矜之刺，令可逃否乎！雖然，□有時而更，籍有時而泯，將何以壽其永遠乎？遂命鑱諸石，以傳不朽。淳祐五禩七月吉日，邑令奉議郎薛師魯謹題。民國《江蘇通志稿》金石一七。（楊世文校點）

徐元德

徐元德，字靜甫，臨川（今江西撫州）人，子石弟。學於其兄，登寶慶二年進士，官漢梁令。見《宋元學案》卷七七。

孝宣務行寬大論

人主有一旦之言，而易其平生之素，君子是以知其老成之定慮也。夫此一人主也，前日之政不裕，今日之論不迫。以其不裕而概之於不迫，則言行之不相顧，幾若矯過以自文者。而君子何以知其慮之定？蓋人之本心，常定於老成之日也。彼其少壯之時，求速化之術，優裕含洪，自非聖人而誰能？而流於躁切急迫，則昧而不自知。苟君子不姑緩之以徐俟其定，顧以一旦之爲而占其晚節之不加進，則人主亦難矣哉。漢宣帝，剛毅之主也，寬大之詔發於黃龍元年，蓋帝於是春秋高矣。孝宣務行寬大，請試論之。人主之所見，壯失而老得，不如老壯之均善；始亂而終定，不如始終之全美。豈惟賢君欲爲之，將天下之庸君皆欲爲之也。然事敗於少年，氣失於壯勇，曾不如老成之長慮。豈惟庸君病之，將天下之賢君猶皆病之也。夫其均欲之也，而又均病之也，然則天下之君烏可無君子之論！何

者？物則不可以兼隆，志氣不可以並行。凡血氣之盛，皆志氣之衰也。形骸之未廢，乃天理之未進也。昔者堯舜即位，視耄期如一日。彼其天德之純全，固不可以老壯而殊異。然天下不多堯舜，或者宜徐俟於其末。《呂刑》一書，非其享國之百年，穆王蓋未輕作，而天下亦未輕見此書也。夫墨劓剕宮，前此穆王非不知也；輕重上下，前此穆王非不知也。而惻然哀矜之訓，必於垂老之年。噫，亦可見矣！然則世之人主，苟不要其終焉，而需其所見之一定，徒撫其一二事以爲優劣，是不信此理之不一也。漢之人主，雖不足以進帝王之粹，大抵皆顛冥於強壯之時，而做悟於老成之日。人皆以其強壯者病之，吾固以其老成者喜之。彼高帝也，其去諸將忍矣。然《大風》之歌，「安得猛士」之辭，實發於十年之後。當是時也，忍心何在哉？彼武帝也，其伐四夷勇矣。然輪臺之詔，悔過勸農之意，實見於後元之初。當是時也，勇心何在哉？由始而觀之，則二帝爲少恩。由今而觀之，則二帝爲至仁。君子幸其有此焉，則一是可以蓋百非，而奚暇以咎其昔？孰謂二帝之後而又有宣帝，其始焉不至二帝之失，而終焉有二帝之悟哉。帝也，明敏有餘，果銳有餘，堅忍剛毅有餘，或者於寬大之詔猶有所未明也。夫有所未明也，是以汲汲乎權制法理，而徐徐乎德化禮遜。道妙不存，故緒餘之是用；躬行不至，故隄防之日深。天下雖治，而不知已陷於狹且褊矣。偏見之狹，不可以使寬。私心之褊，尤難於爲大，天下固已絕望於帝也。即位三十年矣，前乎此年未有此見，至此而見始定。下詔二十有一矣，前乎此詔未有此言，至此而言始出。假如寬之政，大之事，即行於公卿，即播於萬民，亦何足爲帝多？獨其志氣定而本心見，世故熟而見理明，脫去雜霸而窺見帝王之真，深足爲帝嘉耳。至治無奇

功，盛美無善迹。帝也，亦却而觀之矣。謂賞罰之信必，雖僭濫之弊亡；百工之藝精，雖苦窳之患絕。然帝王之風，純粹溫厚之氣，不如是之斬也，而亦何貴於此哉。其見之定，其言之決，蓋非偶然也。蓋嘗論之，天下之事，勉強於早爲者，不如時至之自然。而覆護於今日者，未必不棄於晚節。故夫圖終之主，乃前日敗度之人。而即位焚錦繡者，乃滋暮年之奢侈。人之賢否，非觀於其終焉，蓋未可以目前論也。霜降水涸，涯涘乃見，而善觀木者，亦得之於歸根，吾是以取宣帝。謹論。《論學繩尺》卷二。（吳洪澤校點）

黃 績

黃績（一一九六——一二六六），字德遠，興化軍莆田（今福建莆田）人。從陳宓、潘柄遊。二子卒，與同門友築東湖書堂，依陳、潘規約，邀集學者，輪流講讀。軍辟充涵江書院山長。以「獨不懼」名齋。咸淳二年卒，年七十一。著有《四書遺說》、《近思錄義類》。見《後村大全集》卷一六三《黃德遠墓誌銘》，《宋元學案》卷七〇。

請諸友續講東湖劄

績曩受學陳復齋、潘瓜山二先生於仰止堂。時僅十有餘人，朔有集，旬有講，著在規約。二先生歿，諸生自築祠於東湖，蒙繡使楊使君撥祠田，爲春秋二祀及朋友旬朔會聚慶吊之費，蓋已三十年。今同社之友凋落過半，績與柯學錄思過、阮教諭宜孫幸無恙，然歲月各近古希，或衰或病，倘綫脉不續，則此祠荆棘。於是私相與謀：鄉邦稱爲善士、能讀我文公之書者，如顧任遠仁翁、顧東老潛夫、黃鏞器之、鄭與言直卿、林寅公伯良、林夢協若山、方至善夫、林應成汝大、陳端然仲弼、林桂高高父、鄭獻翁帝臣、方哲希點、林合若水、黃德星炳仲、黃強學能仲一十五人，欲延至東湖，照仰止之規約，輪流講讀，俾同社之子弟各聽講焉。講罷蔬飯而已。庶演迤將墜之緒，以扶植二先生鳴道之初心。竊念東岡寺正先生宗主斯文，泝祖父之源流，楫朱、張之風味，真所謂聞而知者，欲借鼎呂之言，興起後學。績遂執此以請，諸友無不樂從，實拜先生以善及人之賜。軍學學正黃績請。弘治《興

化府志》卷三一，同治十年刻本。（劉琳校點）

章大醇

章大醇，字景孟，東陽（今浙江東陽）人。寶慶二年進士，累官知臨江軍。淳祐八年知明州，後除集英殿修撰。見《寶慶四明志》卷一，《延祐四明志》卷二，《稼村類藁》卷七《臨江章侯心祠記》。

重刻通鑑紀事本末序

淳祐六年七月

類書之作，蓋以便觀覽、便檢閱而已，而士子遂謂場屋之計可取具於類書，而涉獵淹貫之學日以不足。以便而媒其怠，非類書本意也。溫公《通鑑》之作，上下千餘載，治亂興亡之蹟，約而爲二百九十卷，蓋以便乙夜之覽。博古君子豈當求便於此？是書又隨事摭其本末而類之，蓋猶懼學者以《通鑑》爲汗漫，讀之而莫得其統也。袁公惠後學之意深矣，學者能因本末而詳之於《通鑑》，因《通鑑》而博極於羣書，庶無負袁公類聚之旨。不然因便以滋怠，袁公將有遺憾於是書矣。是書刊于淳熙乙未，修于端平甲午，重修于淳祐丙午云。季夏立秋日，東陽章大醇景孟書。待省進士、州學直學兼釣臺書院講書胡自得掌工，承直郎、差充嚴州州學教授章士元董局。《邵宋樓藏書志》卷二二。（黃錦君校點）

章 琰

章琰，字子美，號立庵，潤州（治今江蘇鎮江）人，珪子。寶慶二年進士，授溧陽尉，歷太府少卿、殿中侍御史兼侍講。後出知江州。累遷至右文殿修撰。見《至順鎮江志》卷一九。

跋陳少陽遺稿

嘉熙二年十二月

嗚乎，攻大臣者有必死之理。蓋以受人之攻，古今寧幾見，豈獨大臣哉！士自一命而上，肆行無忌，其肯受人之攻耶？苟攻之，必求所以報之，有殺人之權則殺之矣，豈獨大臣哉！諫議之言，諫議之所以死也，亦諫議之所以不死也。雖然，諫議之幸也，而天下之不幸也。不然，中原萬里，安得今日之禍？嘻！其甚矣，可以掩卷矣。嘉熙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陳修撰文集》卷一〇。又見《宋陳少陽先

生盡忠錄》卷七。

武翼郎差監泉州市舶務朱公由義墓誌銘

淳祐九年十二月

公諱由義，字宜之，姓朱氏，世居歙之黃墩。十世祖制置公古寮，唐天祐中以陶雅命戍婺源，因家焉。而長子拱衛上將軍歙州團練使雲遂居休陽，即晦庵先生七世伯祖也。公曾祖璫，潛德不耀；祖逢時，中大夫；父晞孟，武略郎；母童氏，岳之官裔，封安人。公生而岐嶷，長而敏練，伯父侍郎晞顏心甚受之，每游宦必與俱。丞相周益公一見加重，特奏補公右階，調平江昆山醴曹、天台港頭鎮官、三山興化都巡使、上饒銀銅場與夫福清戎官、泉南市舶。公之仕，其次第可考也。方公之仕也，市駿瘴鄉，備嘗艱阻。公一以恩遇部下，皆爲之謹牧養，時水芻，馬數無耗，朝廷屢加賞。迨巡使瓜期至，母安人疾逝，吏感公平夷，惟恐失公，至焚臂以祈安者。及任銅場，中明利害（二），或壓傷部役，畀湯藥棺具，此其惻隱一念，發於性真，人莫不感慨。其他善政未易枚舉。官泉南僅歲餘，以疾卒。時番商聞者皆流涕嗟惜，此公之忠信篤敬足以行蠻貊，抑於是可覘矣。初，侍郎公尹京兆，公之考武略在焉。武略歿於府治，朝紳弔者冠蓋充斥。公護柩歸葬，長弟蘄州判官由道、次弟將仕郎由信極力襄事。慈親在堂，定省奉養，內外無間言。此其孝以事親，立身之大節也。公嗜書史，每潛玩有所得，輒書黏壁間，久而滿室。詩得唐體，有集，以「秀軒」名。公嘗訓其子惟賢曰：「棄文即戎，非我素志，學以志道，汝其勉旃。」惟賢書紳不忘，千里從師，皆當世聞人，歷游庠序，文聲頗振。

侍公泉南，嘗以文贄倉部劉侯煒叔，侯深器之，謂公曰：「真千里駒，公有後矣。」丁酉捧鄉書，癸卯預亞選，尋任安東州漣水縣丞，知縣事。孫燾早以文學著，綽有祖父風，積善有素，所以流芳錫慶未艾也。公生於乾道癸巳四月，卒於嘉熙己亥三月，積階至武翼郎。娶曹，繼劉，並封孺人。惟賢以淳祐己酉十二月辛酉奉葬於古塘之原，其山丁離，其向子癸。元配曹氏葬前山，密邇公墓。今惟賢狀公之實，遠來乞銘，謹第其本末爲之銘曰：

惟公德人，文武弛張。厥施未竟，必有餘光。埋玉於茲，長發其祥。施于孫子，千古流芳。

《新安文獻志》卷九六上。（以上黃錦君校點）

〔一〕中：似當作「申」。

全宋文卷七七八五

鄭 侃

鄭侃（一一九六——一二五一），初名潛甫，字德言，號村邊，莆田（今福建莆田）人。端平二年進士，累遷知古田縣，未上，辟主管沿江制置司機宜文字，擢知瑞州。淳祐十一年卒，年五十六。見劉克莊《鄭德言墓誌銘》（《後村大全集》卷一五四）。

丞相葉正簡祠記

建炎間，漕臣閱郡申張狀（二），會歲終羨米二萬二千四百石有奇，名曰猶贍米。未幾，就撥二萬五百石贍福州軍儲，歲率爲例。郡無所仰給，遂取盈於民間。乾道乙酉，公在政府，守臣張允蹈歷陳官民被害之由，公怛然於懷，亟敷奏，乞行豁免。得旨減半，旋亦全免。秘閣殿講直院林侯希逸下車三日，於猶贍米一事戚然而吁曰：「始作俑者，其忍哉！」既乃蠲免於公之一疏，復躍然而起曰：「仁人之言，其利溥哉！」一日，會僚屬語其故，作而言曰：「公有功於人，祠胡可弗建！」以己酉

正月始事，閏月迄事。道光《福建通志》卷二一。（王曉波校點）

〔二〕張：疑當作「帳」。

常 棐

常棐，理宗時人。

福業院記

端平三年九月

海鹽縣直社之南，去塵市遠，岡阜綿延，林垆蕃鬱，地據爽塏，有佛廬曰福業教院，釋氏所謂觀世音大士道場也。故號華嚴庵，紹興五年，僧善孚開山住持，請今額。縣之旱潦則禱於斯，疾癘則禱於斯，合妃繼似則禱於斯〔二〕，揭虔妥靈，咸若有答，龐合猥附，俯偃旅拜，日數十百人。燭炬香篆，繼晷連明；珠幡寶幢，繽紛沓襲。初，院有道法師者膜拜像前，儵獲舍利七粒，神光陸離，觀者堵集。院沿庵舊，住持淨堪及哲公嘗再鳩工締造，視他精舍具體而微。寶慶丁亥，震風凌雨，板檻楹梁既朽既敗〔三〕，級堦覆瓦既圯既壞。智光主斯刹，念欲經營，而乃力弗贍。前大夫丘公來莅事，甫三

日，至院，歔歔顧瞻，爰畀院南漏澤園故地，俾種蒔以斂其入。院故有田若地，白臺府蠲其稅賦，率僚佐邑民捐金施予。大殿門廡，齋堂庖湑，輪乎奐乎，不愆於素。役始紹定元年七月，迄端平三年六月。自院之立，未有盛於今日，光之力歟！惟堪也哲也，暨智光也，俱學天台教於錢塘天竺寺，寺亦大士道場。錢塘今爲行都，上自朝廷，凡有禱，爲羣望先。大士之惠斯邑，其以靈於天竺者靈於福業乎？則斯院也，與宋無斁，而光之力於斯院也亦無斁哉！端平丙申重陽日。光緒《海鹽縣志》卷七。又見雍正《浙江通志》卷二二八。（王曉波校點）

〔一〕「合妃」句原脫，據《浙江通志》補。

〔二〕敗：原作「拜」，據文意改。

翁永年

翁永年，字可尚，温州樂清（今浙江樂清）人。寶慶二年進士，歷官迪功郎、沅州州學教授，改知沙縣、仙遊縣。除武學博士，命通判福州，不赴。景定中推恩加朝奉郎。咸淳中知將樂縣，卒年九十三。見嘉靖《延平府志》卷七，《宋元學案補遺別附》卷二，道光《福建通志》卷九三、九四。

重修黔陽縣治記

紹定元年五月

縣吏之長曰令，令長之治曰寺，所以宣德意、字吾民，初無小大遐邇之間也。黔陽，秦黔中郡，唐天寶初更名黔江。五季叛亂，不入版圖。國朝熙寧間，五溪蠻平復置，隸沅州。官寺草創，規模隘陋，爲令者視爲荒僻之邦，類不屑意。然山川之傑特，土壤之沃美，物植之滋茂，率頡頏湖左諸邑，況風俗樸靜，人士秀發，陶染王化垂百五十餘年，是亦中州清淑之氣所旁薄者，詎可以蠻荆舊習鄙夷之哉！寶慶元年春，昭武饒侯敏學來，以學而爲政，因俗以行化，民既安之。環睨治所，聽宇隕落，棖楹腐敗，左支右撐，達于門廡。乃喟然曰：「地雖褊，百里號令之所從出，誠若是，過者生慢，於勢詘矣。其何以見吏民邪？前乎此者項背相望，豈憚於改作而不屑於爲與？抑拘於用資而不足於爲與？何朝斯夕斯而邈未之顧也？或謂裨謚謀野而獲，宓氏彈琴而治，令長之政有在此而不在彼者。吁！民社重寄，苟借是以自解，則怠忽之念萌。吾所恃以振起紀綱者，皆弛懈弗立矣，尚孰從而論政哉？」居數月，歲豐人和，公家事簡，究見利病，喚工慮材，成謀自我。或仍其舊，或撤而新。鼓樓峻整，門閤深嚴，修廊繩直，易茨以瓦。有庫有廩，吏舍獄戶各有其所。高明爽塏，一旦改觀。關東西爲兩燕室，榜以「雙絕」、「絃歌」。侯復念惟社有壇壝，學有宮室，風化所關，邑之先務。社委郊關之外，無尺椽庇風雨，即邑治東置壇設主，仍作齋聽以奉祀事。學雖屹立，祠廟僅存，自講堂齋廡

至樸星，悉力經營，以厲士氣。蓋侯平易近民，是役之興，用其餘力，毫髮無擾，竹木材石，無不樂與官爲市者，乃鳩餘材，創寶山道院，爲士夫往來惕息之所；復立盍簪、澄練兩亭爲迎送之地；至於境內郵傳、祠宇，悉更新之，街衢亦甃以石。縣圃榛翳已久，鉏薙而疏理之。芟製有亭，通村有徑，松莊有廬，卉木之嘉，泉石之勝，胸中邱壑，隨所高下而區以別。松莊之後，又建社倉，列規畫，備先具，大抵不專爲遊觀設也。閱明年冬，潰成。暇日與賓寮登覽其上，顧而謂之：「費不侈，力不勞，而功緒汔濟者，固非彊人以所不欲，而遂我之所必欲。向若疑沮於或者之說，不過補苴罅漏，翫愒歲月，委之而去，他奚暇恤焉？雖然，天下之事不患於難成，而患於志之不立；志立矣，又病於學之不充。學貴於有用，仕以行其學。古之人所以能大其官者，學優而仕。」侯學承于家，仕方再調，有志立事，事立而人不知，一轉移之，無廢不舉，不待家撫戶曉，俾民知所趨嚮。是豈膠轄簿書期會者可與同日而語也？邑人謁記，不復辭，因以發侯之志云耳。紹定改元夏五，迪功郎、沅州州學教授、東嘉翁永年記，鄉貢進士單銓書。《八瓊室金石補正》卷一一九。又見乾隆《沅州府志》卷三八，嘉慶《湖南通志》卷二一六，同治《黔陽縣志》卷二四，光緒《湖南通志》卷二八四，《十二硯齋金石過眼錄》卷一七，國家圖書館藏拓片·章專一一一七。（王曉波校點）

彭 鉉

彭鉉，字仲誠，臨江軍清江（今江西樟樹西南）人，龜年次子。以父澤授寧都幹辦，歷知南安軍、知贛州。蠲逋賦二十萬，擢直寶謨閣、湖南漕。端平中爲廣東提點刑獄，擢知廣州、兼廣東經略安撫使。著有《臨川可否錄》、《備寇議事錄》。見《鶴山集》卷七八，《平齋集》卷二〇，《蒙齋集》卷九，雍正《江西通志》卷七三。

南海廟題名

端平三年三月

端平丙申三月，清江彭鉉詣祠。歲祀事，登浴日亭，訪韓碑，誦坡句，摹本而歸。時廬山胡泳與其季泓偕行。《金石續編》卷一四。又見嘉慶《廣東通志》卷二一三。（王曉波校點）

虞 普

虞普，仁壽（今四川仁壽）人，允文孫。寶慶初爲承議郎、權知石泉軍。仕至直寶章閣、知夔州。見

所撰《虞公著墓誌》，湯漢《東澗集》卷六除官制詞。

先考虞公著墓誌

寶慶二年十二月

宋中奉大夫、知渠州軍州兼管內勸農使、仁壽縣開國男、食邑貳百戶、賜紫金魚袋虞公著，字中予。考允文，左丞相、少傅、武安軍節度使、四川宣撫使、雍國公，累贈太師，謚忠肅。母王氏，封蜀國夫人。公生乾道元年乙酉冬十月乙巳，以丞相郊恩，補承事郎。歷官至中奉大夫，爵仁壽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終于寶慶二年丙戌夏五月戊辰，年六十有貳。男普，承議郎、權知石泉軍。晉，宣義郎、知漢州什邡縣丞。期，承事郎、知眉州眉山縣丞。時，迪功郎，崇慶府江原縣主簿。會，登仕郎。香，通仕郎。女夔，許適承奉郎劉賁孫。以是歲冬十二月甲午，葬眉州彭山縣安鎮鄉安城里卯山之兆。若公言德之懿，則具載行狀。普等泣血謹誌。《四川歷代碑刻》第一九五頁。（郭齊校點）

何處任

何處任，字仲遠，處州龍泉（今浙江龍泉）人。登寶慶二年進士。寶祐中通判建康府，擢監察御史，兼崇政殿說書，開慶元年除秘書監，陞兼侍講。景定元年，擢直寶文閣，出爲福建轉運判官。見《南宋館

閣續錄》卷七。《景定建康志》卷二四，乾隆《浙江通志》卷一二七。

賀大尹啓

伏審顯膺宸詔，尹正邦畿，名躋內閣之嚴，職峻中都之任。綸音誕布，輿議交歡。恭惟某官粹德表時，沉謀經世。識達後先之序，才周左右之宜。人望益隆，主知浸厚。棘廷議讞，持平久著於四方；天府試能，報政豈煩於五月。未淹浹日，已煥除書。輔神明赤縣之居，方資練達；直寶閣珍圖之秘，上副諮詢。飛揚張趙之英聲，光大夔龍之遠業，暫由三輔，即踐中台。頃以攝承，嘗依隸屬。側聞成命，第切欣悰。徒深燕賀之誠，莫預鳬趨之列。載惟瞻詠，曷既敷宣！《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一七。（郭齊校點）

釋仲穎

仲穎，理宗時僧。見所撰《無文道燦禪師語錄序》。

無文道燦禪師語錄序

咸淳九年秋

無文南游入浙，余初納交於中川。暨登諸老門，電激雷厲，眼中無佛祖矣。別二十年，先余而逝。閱三會語，廬山之雲飛揚，東湖之水漫汗，無文之舌，猶在就中。有不在舌頭上一句子，請於是錄著一隻眼。癸酉秋，仲穎拜手。《無文燦禪師語錄》卷首，續藏經第二編乙第二三套第五冊。（郭齊校點）

傅實之

傅實之，字莊父，臨江軍清江（今江西樟樹西南）人。寶慶二年進士，授袁州分宜簿。淳祐中官承事郎，學者稱南齋先生。著有《春秋幼學記》、《南齋集》。見所撰《重修陶靖節祠記》，隆慶《臨江府志》卷一一、一二，《宋元學案補遺別附》卷二。

重修陶靖節祠記

淳祐六年二月

淳祐四年，瑞州新昌縣選大夫，上命玉牒趙與揣長其民社。是冬，應詔來涖政，皆尚寬大，廉靜

不擾。既數月，民稱之。新昌縣舊有靖節先生祠堂，中弗治。君政事既定，欲新之。六年春，書來云：「與揣始至，民以州理掾之舊，已信其心。今祇奉職業，雖官賦浩穰，以情諭民，爭先輸未已也。與揣喜其民德醇厚，今將新靖節先生祠堂，以爲士大夫與學子勸。同年兄以一言贊之，敢請。」實之自惟君始蒞臨江，理官有功，時以公介之書相往復。舍距所治不二百里，又熟聞其政，能撥煩愛民養士如此，尚何辭？乃復其書曰：今之稱靖節先生，以文歟？詩歟？政事歟？以《歸去來》之詞歟？抑以彭澤令之高致，千載未易及歟？是其說皆似也，而未知所以然也。先生之令彭澤也，遣一力助其子耕耘，諭其子曰：「此亦人子也，可善視之。」先生一念之間，其與民同體者皆自此中來也。不甯惟是，「衣食須當紀，力耕不吾欺」之詩，質而有本也。「田家豈不苦，弗獲辭此難」之詩，勤而不怨也。「不學強馳子」與「及時當勉勵」之詩，欲人之謹所趨也。「量力守故轍」及「朝與仁義生」之詩，欲己之重所守也。「羲黃既降，孔聖之禮樂暫新；舜禹既遙，洙泗之道德是眈」，欲人以六籍爲日用，師訓爲常行也。究觀先生之政，以務農勉其民，以廉勤律其身，以勤學勵其士，蓋無一不在職業之當然者自盡。而二疏之高舉、綺角之風致，間因觸事而興嗟，非故爲是奇節，以取異於世俗也，是豈非耕莘樂道之伊尹歟？是豈非聖清聖和之夷惠歟？今之學士大夫，於民於身於事未能純乎心，先生之心而遽欲以世俗之不屑者自詭，期亦過矣。考亭道德爲百世宗師，而《通鑑綱目》一書筆削嚴甚，獨於《宋誌》特書先生名氏，而冠以「晉處士」之號。先生晉人也，晉末已不仕，而入宋數年，猶書其迹，且著其爲處士，不以宋而以晉，同於《春秋》公弟叔肸賢而得書之義。此豈一詩文之善所

能致哉！此豈一出處之正所能盡哉！其扶植天經地義以立人極之意，殆有非世俗所能窺者矣。今新昌以先生重，而令君又鼎新祠堂，以爲先生重，民既勉於斯，士亦觀於斯，將見有賢者出。其處也，必爲學者重；其出也，必爲朝廷重；異時又將以長沙威公忠義勳烈爲天下重，而豈一日一事之力所能致是哉？敬以是說復於令君。令君曰：「諾哉，願以往復之詞爲記。」乃具本末，俾刻諸石。先生本宜豐人，中年遷潯陽，晚回宜豐，有石洞遺像。父老喜其復歸，仍其號曰□□□□□有嗜學者，應進士舉率數十人，皆穎秀□□□□亦崇能訪□，相勉於善。其修祠堂，陶族爭願效力。令君寓居會稽，今官宣教郎，寶慶丙戌同年進士，勤□廉能見稱於時云。二月甲子，從事郎、袁州分宜簿清江傳實之記并書。同治《新昌縣志》卷二八，同治刻本。（郭齊校點）

秦九韶

秦九韶，字道古，普州安岳（今四川安岳）人。寶祐間爲沿江制置司參議官，嘗知瓊州。因與吳潛善，潛被貶，九韶亦貶死梅州。精於疇算，著有《數書九章》十八卷（存）。見《後村大全集》卷八一《徵秦九韶知臨江軍狀》，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卷一一。

數書九章序

淳祐七年九月

周教六藝，數實成之，學士大夫所從來尚矣。其用本太虛生一，而周流無窮，大可以通神明，順性命，小足以經世務，類萬物，詎容以淺近窺哉？若昔推策以迎日，定律而和氣，髀距濬川，土圭度晷，天地之大，囿焉而不能外，況其間總總者乎？爰自《河圖》、《洛書》，闡發秘奧，八卦九疇，錯綜精微，極而至於大衍、皇極之用，而人事之變無不該，鬼神之情莫能隱矣。聖人神之，言而遺其粗；常人昧之，由而莫之覺。要其歸，則數與道非二本也。漢去古未遠，有張蒼、許商、乘馬延年、耿壽昌、鄭玄、張衡、劉洪之倫，或明天道而法傳於後，或計功策而效驗於時。後世學者自高，鄙不之講，此學殆絕。惟治曆疇人能爲乘除，而弗通於開方衍變。若官府會事，則府史一二纍之，算家位置，素所不識，上之人亦委而聽焉。持算者惟若人，則鄙之也宜矣。嗚呼，樂有制氏，僅記鏗鏘，而謂與天地同和者止於是，可乎？今數術之書，尚三十餘家，天象曆度謂之綴術，太乙壬甲謂之三式，皆曰內算，言其秘也。《九章》所載及《周官》九數繫於方圓者爲裏術，皆曰外算，對內而言也。其用相通，不可岐二。獨大衍法不載《九章》，未有能推之者。曆家演法頗用之，以爲方程者誤也。且天下之事多矣，古之人先事而計，計定而行，仰觀俯察，人謀鬼謀，無所不用其謹，是以不愆於成，載籍章章可覆也。後世興事造始，鮮能考度，浸浸乎天紀人事之殽缺矣，可不求其故哉？九韶愚陋，不

閑於藝，然早歲侍親中都，因得訪習於太史，又嘗從隱君子受數學。際時狄患，歷歲遙塞，不自意全於矢石之間。嘗險離憂，荏苒十祀，心槁氣落，信知夫物莫不有數也。乃肆意其間，旁諏方能，探索杳眇，粗若有得焉。所謂通神明，順性命，固膚末於見，若其小者。竊嘗設爲問答，以擬於用。積多而惜其棄，因取八十一題，釐爲九類，立術具草，間以圖發之，恐或可備博學多識君子之餘觀。曲藝可遂也，願進之於道。儻曰藝成而下，是惟疇人府史流也，烏足盡天下之用，亦無瞢焉。時淳祐七年九月，魯郡秦九韶叙。且系之曰：

昆崙旁薄，道本虛一。聖有大衍，微寓於《易》。奇餘取策，群數皆捐。衍而究之，探隱知原。數術之傳，以實爲體。其書九章，惟茲弗紀，曆家雖用，用而不知。小試經世，姑推所爲。述《大衍》第一。

七精迴穹，人事之紀。追綴而求，宵星晝晷。歷久則疏，惟智能革。不尋天道，模襲何益。三農務穡，厥施自天。以滋以生，雨膏雪零。司牧閔馬，尺寸驗之。積以器移，憂喜皆非。述《天時》第二。

魁隗粒民，甄度四海。蒼姬井之，仁政攸在。代遠庶蕃，墾菑日廣。步度庀賦，版圖是掌。方圓異狀，袞窳殊形。衷術精微，孰究厥真。差之毫釐，謬乃千百。公私共弊，盍謹其籍。述《田域》第三。

莫高匪山，莫濬匪川。神禹奠之，積矩攸傳。智創巧述，重差夕桀。求之既詳，揆之罔越。

崇深廣遠，度則靡容。形格勢禁，寇壘仇壙。欲知其數，先望以表。因差施術，坐悉微渺。述《測望》第四。

邦國之賦，以待百事。畎田經入，取之有度。未免力役，先商厥功。以衰以率，勞逸乃同。漢猶近古，稅租以算。調均錢穀，河菑之扞。惟仁隱民，猶己溺饑。賦役不均，寧得勿思？述《賦役》第五。

物等歛賦，式時府庾。粒粟寸絲，褐夫紅女。商征邊糴，後世多端。吏緣爲欺，上下俱殫。我聞理財，如智治水。澄原濬流，惟其深矣。彼昧弗察，慘急煩刑。去理益遠，吁嗟不仁。述《錢穀》第六。

斯城斯池，乃棟乃宇。宅坐寄命，以保以聚。鴻功雉制，竹箇木章。匪究匪度，財蠹力傷。圍蔡而裁，如子西素。匠計露臺，俾漢文懼。惟武圖功，惟儉昭德。有國有家，茲焉取則。述《營建》第七。

天生五材，兵去未可。不教而戰，維上之過。堂堂之陣，鵠鶴爲行。營應規矩，其將莫當。師中之吉，惟智仁勇。夜算軍書，先計攸重。我聞在昔，輕則寡謀。殄民以幸，亦孔之憂。述《軍旅》第八。

日中而市，萬民所資。賈貿墜鬻，利析錙銖。蹠財役貧，封君低首。逐末兼并，非國之厚。述《市易》第九。《數書九章》卷首，宜稼堂叢書本。又見《愛日精廬藏書志》卷二三，《甯宋樓藏書志》卷

四八，《萬卷精華樓藏書記》卷八三。（曾棗莊校點）

〔二〕墾：原作「懇」，據文意改。

秦祥發

秦祥發，靜江府臨桂（今廣西桂林）人，理宗時鄉貢進士。

廣西經略安撫煥章趙郎中德政碑

端平三年

《書》曰：「德惟善政。」富哉言乎！夫政不根於德，則爲貪、爲苛、爲迫切、爲委靡、生民奚賴焉？近之爲政者，德之不修，□掠美邀譽，作爲德政歌，以耀人耳目，實不稱名，徒自取笑。彼爲是者，抑何陋耶！我判府經略安撫煥章趙郎中不假外美，不沽虛譽，踐修有實德，故克施有實政，皆自學問中來，蓋親傳朱文公、黃勉齋之心法者也。端平更化，一洗貪俗，以下缺二十三字。班，寡廉鮮恥，剥床及膚，抑又甚焉。思得賢帥，流福一以下缺十二字。公下車之初，□誠□開□□問民間之疾苦，詢官政之得失，山涯海角，事無巨細，以下缺二十字。先生之祠，以崇正學，優錄前賢之後以示

風教，知鄉民以下缺二十五字。之民，飲食之間，咸被公之賜，鉛華□循習以下缺二十四字。之民，冤抑之情，□公而伸。□□□□明以下缺二十二字。《大學》、《中庸》二書□公以下缺四十二字。之嚴，儼若秋霜烈日，以下缺三十二字。公□廣東叛□爲厲，侵迫賀疆，邦人以下缺二十七字。據城，逐守帥，□無功。公奉命征討，不逾月而以下缺二十三字。行旅願出於其塗，□閭閻粒食之艱，□□一蠲，以下缺十六字。或□□□□□□自相撲滅，以德化懷來盜賊。至若海寇□□□□□□關巖洞，以與民同樂，山川爲之改觀；造□橋，以壯麗藩府，城郭爲之增輝。蒐練軍實，行伍整肅，大興工役，毫釐弗擾。時和歲豐，家給人足，盜賊不作，災害不生。是皆爲政以德，百度具舉，此其大略也。□賓父老不遠千里來桂府，一日諗于祥發曰：「吾邦之人，比遭前守之虐，俱不聊生。今茲獲遂生理，大帥趙公之賜也。請識之，歸鑱于石，以示不忘，且爲後來貪毒者戒。」未幾桂諸父老復諗于祥發曰：「趙公以實德布實政，所至皆有實惠。宰餘杭，倅常德，守荆門，持夔子、湖右節，剖江西宜春符，部民迄今德之。每言及公，必以手加額。向耳接於所聞，今身親其所賜。賓民尚知上戴公德，我等被惠尤渥，併望紀實，以垂不朽。」祥發辭以「公務實不務名者也，豈樂爲是哉」，父老又曰：「公之德識於人心者，固自不可泯，而識于堅珉者，抑亦不可缺。無其事則爲誕，有其實不爲諛。雖大書特書，不以爲過。」其請益堅。其辭弗獲，敬爲編錄，未必不以是獲戾于公也。夫任察者不能欺，任刑者不敢欺，任德者不忍欺。公之政，其純任德矣。公之德，發爲善政矣。睹甘棠而思召伯，後之摩挲斯石者，其能忘公之德乎？公諱師恕，寓居長樂。時端平丙申蒲節前十日，後學桂林鄉貢進士秦祥發百拜

紀實并書。東嘉貢士方□題蓋。賓陽父老陳庚、李用、周德、黃大亨、林時等立石于賓之天慶觀。桂父老秦滋、蔣元貴、唐士全、徐□志、葉宗成、胡子富、葉仲明、劉九思、陸信、楊仲卿、陳聚、陳弼等磨崖鐫碑于棲霞洞。《粵西金石略》卷一二。又見《桂故》卷六，嘉慶《廣西通志》卷二二六，《桂林石刻》第二八八頁，《廣西少數民族地區石刻碑文集》第一四一頁。（曾棗莊校點）

汪應時

汪應時，字伯逢，徽州婺源（今江西婺源）人。寶慶二年進士，調隆興府奉新及贛州石城尉，改南安軍判官、鄂州司法。轉承直郎，復宰崇陽。見弘治《徽州府志》卷八。

權軍端翔羅公傳

羅頡，字端翔，歙呈坎人。父尚書汝楫，號湛室老人，有《東山集》四十卷，《奏議》數十卷，頡均校編。臨終遺表云：「父母之體，生則有終，君臣之情，死而無間。」乃摘以三復，奉表以聞。繼以任子恩監泉州市舶務，歸裝無南物。轉奉議郎，知江州彭澤縣，權南安軍，通判夔州。與兄郢州頌時號羅佛子，竟以清介聞。予尉奉新，南昌年友柏園請爲族之傳，且應制書廉吏，得不爲之實而錄

乎？《深川足徵錄·獻部·先達》。（尹波校點）

釋祖禮

祖禮，理宗時僧。

刻吳山端禪師語錄跋

端平三年六月

安閑和尚《語錄》，嘉定之〔一〕，先師皎和尚施財鏤板，未圓而沒世。祖禮思念先師志心，回施衣鉢，以命工鋟梓，庶廣流通。時端平三年丙申六月望日。《吳山端禪師語錄》卷末，續藏經第二編第三一套第三冊。（尹波校點）

〔二〕嘉定之：據釋定隆撰《吳山端禪師語錄序》（該書卷首），疑當作「嘉定己巳」或「嘉定之初」。

石桂

石桂，洪雅（今四川洪雅）縣匠人，嘉熙間在世。

全宋文卷七七八五 汪應時 釋祖禮 石桂

苟王寨題刻

西蜀不幸，連年被韃賊所擾。時戊戌嘉熙二年，崖匠石柱等修。《四川歷代碑刻》第一九六頁。（李文

澤校點）

劉震孫

劉震孫（一一九七——一二六八），字長卿（一作長翁），號朔齋，祖籍東平（今山東東平）人，劉摯六世孫，魏了翁之婿。端平初召自蜀，嘉熙元年知安吉州，歷知建州、寧國府、福建提刑。寶祐三年爲廣東提舉常平。入爲宗正少卿。景定二年除直寶謨閣、江東提舉。三年，入爲太常少卿、權直舍人院。遷起居郎、兼中書舍人。咸淳二年除秘閣修撰，出爲福建提舉、轉運使，終禮部侍郎。咸淳四年卒。見劉克莊《後村大全集》卷九三《鐵壁堂記》，李昉英《文溪集》卷二《壽安院記》，林希逸《竹溪鬳齋十一稿續集》卷五《諸姪約至黃檗》詩注，《癸辛雜識》別集上，《宋史》卷四七四《丁大全傳》，《清容居士集》卷三三，雍正《福建通志》卷二一，雍正《廣東通志》卷二六，乾隆《江南通志》卷一〇二。

南華真經義海纂微序

始余讀《莊子》，頗疑齊物之論荒怪汗漫，若與物情戾。偶緣病卧，夢中有以木雞之說告者，因復取其書而繹焉，始悟其立言本旨最切於救時，而人或未之識。蓋自周德下衰，禮樂征伐不自天子出，戰國諸侯蠻觸並鬪，以糜爛其生民，其禍實起於不知分。莊子於是時思有以覺其迷而砭其疾，故於《逍遙遊》篇首寓微言。其曰鳩鷄之不敢自擬於大鵬，物之知分者也；其曰許由之不敢受堯之天下，人之知分者也。夫使天下而皆知分，則賤不慕貴，小不圖大，強不凌弱，衆不暴寡，君君而臣臣，父父而子子，舉一世莫不各安其天分之當然，而無僭踰爭奪天閼之患，則夫物之不齊者，非必物物而齊之，而無不齊矣。且莊子與孟子同時，使其言而悖道無補於世教，則孟子固亦距之矣。讀者泥其辭而不求其意，往往例以不經目之。如郭象所云者，是豈真知莊子哉！一日，中都道士褚伯秀持所集《莊子》解，且附以己見，示余。余喜其會萃之勤，去取之精，而所見之多有超詣也，因舉余言告之。矍然謝曰：「以『分』一字斷齊物之說，此非我所及也。願得以爲序，鋟諸木，可乎？」余曰：「此臆說也。世豈無深於是書者？子其博訪而求印可焉，他日以復於我，相與訂之未晚也。若夫爲序，則不敢。」咸淳元年夏四月，東北人劉震孫書於姑蘇寓舍木雞窠。《南華真經義海纂微》卷首，正統道藏本。

四明尊堯集跋

忠肅陳公《尊堯集》與介甫《日錄》，字字對壘，使天下後世知神考之聖明、介甫之誣謗，較然知白黑之不可以貿亂，上以紓在天之憤，下以彰無君之□，猗歟偉哉！方京、卞得志，諸賢被禍，非公有貫日月、裂金石之忠義，有動山嶽、倒河海之力量，有蹈白刃、甘鼎鑊之氣節，奮此筆，誅此奸，則邪說肆行，天下惟□□之言，而神考畏天、法祖、愛民之本心亦將闇然□□□白。則是書也，直可與尊王一經并行於千萬世矣。嗚呼！介甫讀書人，非若世之鄙夫患得患失者，顧以險狠自用、剛愎好勝，所爲一一不遂，則忿懣所發，天地易位。所謂「天命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雖小人之無忌憚者亦不敢出諸口，介甫獨唱言之而不作。食餌之詐，仁祖薄之，則御患不忘，而紛更之論起。新法之害，神考廢之，則怨懟不平，而誣謗之史作。二事皆無君之大者。無君之罪，浮於誤國，《尊堯》之書出，而是非始定，天生斯人，豈偶然哉！震孫蒙恩使閩，行部過延平，嘗有詩云：「川媚山輝寶氣鐘，尊堯而後幾儒宗。往來但指龍津說，不道人中自有龍。」蓋以識其景慕之意。一日，公之裔宣子袖此卷相示，歛容肅讀，生氣凜凜，如見公手題「臣某謹對」時。不意垂老有此奇事，乃麓記其梗槩於後，爲□□者其實之。咸淳二年七月己亥，後學渤海朔齋劉震孫謹跋。《四明尊堯

存心堂銘

并序

「士自一命以上，苟存心愛物，於人必有所濟」，此明道先生程純公語也。先生嘗以上元簿正攝令，後人因摘「存愛」二字以名堂。歲久頽圯，臨邛楊君應善來爲邑，始撤而新之，小易其名爲「存心」。屬劉震孫書之，且述先生之旨以爲銘。銘曰：

孰爲人心，心兮即仁。其端則愛，其德日生。聖人以此守位，君子以此長人。士自一命，皆可及民，惟令之職，於民尤親。苟存心於愛物，知分殊而理均。疾痛痒苛，舉切吾身。賦歛必薄，徭役必輕。刑罰必省，幽枉必伸。蠹賊必去，困窮必矜。皆此念之流布，貫四時而常春。一息間斷，私欲外乘，已與物隔，如越視秦。野有餓殍，里有呻吟，睹之不見，聽之不聞。作於其政，毒流害深。剥床及膚，戕葉至根。虎豹不爲猛，蝮虺不足驚。彼同胞且弗卹，而況於洿池之罔罟、山林之斧斤。此仁與不仁之異，而存與不存之分。令登斯堂，其繹嘉名。純公在前，毋貳爾心。《景定建康志》卷二一。

祭宛陵先生文

嗚呼，名位之不可兼得也久矣。然得位者榮身一時，得名者流芳千載。以公之文學行義，雖仕不

稱德，而自嘉祐至今踰二百年矣，天下之言詩人者必曰聖俞，國人之誦所尊敬者必曰宛陵先生。是則天之所以厚公者，固在此而不在彼也。震孫少嘗竊誦公之詩，今幸守公之邦，式公之墓，悲其亭之久廢，而烝嘗無所，乃即故址而改作焉。表以石刻，繚以垣墻，而封植其宰木。迨茲考成，乃率僚寀醺酒一酌，庶幾懷賢尚德之意。精爽如在，尚歆顧之。《宛陵集》附錄。（以上劉琳校點）

全宋文卷七七八六

翁 甫 一

翁甫，字景山，號浩堂，建寧府崇安（今福建武夷山）人，易子。寶慶二年進士。嘉熙中，以文林郎爲南雄州州學教授。淳祐中知衢州西安縣。後召監登聞鼓院，陞對稱旨，除資善堂直講。寶祐元年除太常少卿。累官江西轉運使，改知泉州。著有《蜀漢書》、《浩堂類稿》等。見《南宋館閣續錄》卷七，《咸淳臨安志》卷四九，《閩中理學淵源考》卷二五。

匿名榜連粘曉諭

照對今月初二日，據衙探收到匿名榜一道，說知縣通關節、納苞苴事。當職伏讀，不勝敬服，必是此邦士友欲相警戒成就之美意。昔孔聖有言：「某也幸，苟有過，人必知之。」俗諺亦云：「道吾惡者是吾師。」當職識淺才疏，扶持劇邑，已及一考，催科決訟，事日繁多，豈無過謬，當自兢畏，至于關節苞苴，日夜點檢，惟恐有之。今蒙示諭諄復，述其始至之得，防其後來之差，敷陳禍福，明著勸戒，

此所謂於頂門上着一鍼，真當職之師也。所可恨者，不劄以指陳，乃匿名而標貼，則恐非古人忠厚意耳。當職厭諂諛而喜抗直，惡偏私而樂正大，今連粘原榜在前，併備述心事曉諭，使是非曲直，昭然如日，與此邦賢士大夫公議之。故茲榜示，各請知悉。《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四。

已賣之田不應捨入縣學判

鄭應瑞與吳八所爭周村橋頭田，年租僅五斗耳，十有四年而不決者，蓋吳八投托形勢孔主簿，應得檐庇之故。今索到干照，得見鄭應瑞買此業於毛仍二官人，係紹定六年契。吳八又於端平元年買得毛仍一官人一坵，在鄭應瑞所買田內，此五斗穀田是也。已而吳八將此田賣與孔主簿，孔主簿又將此田轉賣與鄭應瑞。吳八元買交關之正不正，今不必問，但既賣與孔主簿，又買與鄭應瑞，則應瑞已得連至全業，吳八與孔主簿皆可以退聽矣。不知孔主簿何者乃於淳祐二年，將此已賣之田捨入縣學，有倪權縣者，不問來由，大書明榜，遽從而招受之。若如此而可以捨受，是以吾至聖文宣王爲兼并之媒，縣學之田當連阡陌矣，其誣先聖，汙學徒，孰甚焉！此非特孔主簿之謀也，實吳八同爲之謀也。吳八因是愈無忌憚，不惟占種此土，又復騷擾鄰至。鄭應瑞訴而不得直者十有四年，今此入詞，又稱葬祖妣骨函在內。切詳鄭應瑞非火葬之家，水田非埋函之地，蓋訴不得直，而假葬地之名以爭之，於此見鄭應瑞計慮之窮，孔主簿、吳八強不義之可畏矣！世道至此，可嘆也哉！吳八違法占田，勘杖一

百，縣學榜引毀抹，引監未納租課，孔宅幹人權免追斷。干照給還鄭應瑞管業，併給據與之照應。備牒，仍申使府。《名公書判清明集》卷四。

姪與出繼叔爭業判

楊天常乃楊提舉之幼子，出爲伯統領後，本不當再得楊提舉下物業。今其親姪楊師堯等訴，謂天常占提舉位一千三百碩穀田。今索到干照，得見提舉訓武妻夏氏立爲關約，稱訓武在日，借天常金、銀、錢、會五千餘貫，訓武臨終遺言，撥此田歸還。果有是事耶，抑托爲此辭耶？撥田干約在嘉定十六年，夏氏之死在嘉定十七年，天常管業蓋二十三年矣。關約投印在嘉熙四年，及今六年。夏氏始謀，無所復考，只據干照而論，則詞人師堯之父監稅已曾預押，父不聲訴，子可以訴乎？在法：分財產滿三年而訴不平，又遺囑滿十年而訴者，不得受理。楊天常得業正與未正，未暇論，其歷年已深，管佃已久矣，委是難以追理。請天常、師堯叔姪各照元管，存睦族之誼，不必生事交爭，使亡者姓名徒掛訟牒，實一美事。如不伏所斷，請自經向上官司。《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五。

受人隱寄財產自輒出賣判

江山縣詹德興以土名坑南、牛車頭、長町丘等田，賣與毛監丞宅。有本縣臨江鄉呂千五者入狀，陳稱上件田係其家物，詹德興盜賣。今據毛監丞宅執出繳捧干照，有淳熙十六年及紹熙五年契兩紙，各係詹德興買來，又有嘉熙四年產簿一扇，具載上件田段，亦作詹德興置立，不可謂非詹德興之業矣。又據呂千五執出嘉定十二年分關一紙，係詹德興立契，將上件田段典與呂德顯家，觀此則又不可謂非呂千五之家物也。推原其故，皆是鄉下姦民逃避賦役，作一僞而費百辭，故爲此之紛紛也。呂千五所供，已明言乃父因鄉司差役，將產作江山縣重親詹德興立戶，即此見其本情矣。在法：諸詐匿減免等第或科配者，以違制論。注謂以財產隱寄，或假借戶名，及立詭名挾戶之類。如呂千五所爲，正謂之隱寄、假借，既立產簿，作外縣戶，却又兜收詹德興典契在手。賦役及己，則有產簿之可推，戶名借人，又有典契之可據，其欺公罔私，罪莫大焉。今智術既窮，乃被詹德興執契簿爲憑而出賣，官司既知其詐，而索以還之，是賞姦也，此呂千五之必不可復業也。詹德興元係呂千五之親，故受其寄，及親誼一傷，則視他人之物爲己有，不能經官陳首，而遽自賣之。在法：即知情受寄，詐匿財產者，杖一百。詹德興受呂千五戶之寄產，自應科罪，官司既知其僞，而遂以與之，是誨盜也，此詹德興之必不可得業也。西安稅賦陷失，科配不行，邑號難爲者，皆因鄉民變寄田產所致。當職或因索

干照而見，或閱版籍而知，未能一一裁之以法，亦未見有寄主與受寄人如是之紛爭也。上件田酌以人情，參以法意，呂、詹二家俱不當有。毛監丞宅承買，本不知情，今既管佃，合從本縣給據，與之理正。兩家虛僞契簿，並與毀抹附案。詹德興賣過錢，追充本縣及丞廳起造，牒縣丞拘監。詹德興已死，呂千五經赦，各免科罪，詹元三留監，餘人放。《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五。

僧歸俗承分判

余觀何氏之訟，有以見天道之不可欺，人僞之不可作也。何南夫生三男，長曰點，次曰大中，幼曰烈。大中出家死絕。點有子曰德懋，七歲而父母亡，十二歲而祖亡，藐然孤兒，茫無依歸。烈乃德懋親叔父，壯年當家，所宜撫育猶子，教以詩書，置其家室，以續乃兄宗祀，豈不仁至義盡矣乎！何南夫身歿纔及兩年，德懋忽出家，投常山縣茗原寺爲行童。以十四歲小兒，棄骨肉，禮僧爲師，在故家七十餘里外，零丁孤苦，至今念之，使人惻然。死者有知，豈不含恨茹痛于九泉之下，何烈之設謀用計，何其忍哉！故國家立法有曰：「諸誘引或抑令同居親爲童行、僧、道，規求財產者，杖一百，仍改正，贓重者坐贓論。」正爲此也。自此何烈亦無親子，遂抱養異姓子趙喜孫爲男，晚年妾生一男，名烏老。德懋年齒漸老，頗知家世，始有不甘乃叔抑逼之心，遂於淳祐二年歸俗長髮，還與何烈同居。何烈年老依違，悍妻在傍，愛子在側，不能明斷勇決，區處德懋，分屋而居之，析田以贍之。德

懋隱忍，不免袖手以待乃叔之死，叔死而訟興矣。在法：「諸僧、道犯罪還俗，而本家已分者，止據祖父財產衆分見在者均分。」何烈既已身亡，所有規求一節，且免盡法根究。其何氏見在物業，並合用子承父分法，作兩分均擘。繆氏子母不曉事理，尚執遺囑及關書一本，以爲已分析之證。此皆何烈在日，作此粧點，不曾經官印押，豈可用私家之故紙，而亂公朝之明法乎？當職此判，非特爲德懋計，亦所以爲繆氏計。《傳》不云乎：「蝮蛇螫手，壯士解腕。」謂其所棄者小，所保者大也。德懋之歸俗，其何烈身後之遺毒乎，繆氏子母何以禦之？萬一信唆教之言，不遵當職之判，越經上官，爭訟不已，則何氏之業立見破蕩盡淨，此其事理之所必至也。案即今監族長併監鄉司根刷何氏見在物業，索出產簿參對，與作兩分均分，置立關書，析開戶眼，當官印押，以絕兩家之訟。所有喜孫雖異姓子，乃是何烈生前抱養，自從妻在從妻之條。備榜縣門，申州並提舉司照會。《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五。

妻財置業不係分判

陳圭訴子仲龍與妻蔡氏，盜典衆分田業與蔡仁，及喚到蔡仁，則稱所典係是仲龍妻財置到。執出干照上手，繳到阿胡元契，稱賣與陳解元裝奩置到分明，則不可謂之衆分田矣。在法：妻家所得之財，不在分限。又法：「婦人財產，並同夫爲主。」今陳仲龍自典其妻裝奩田，乃是正行交關，但蔡仁實其妻蔡氏之弟，則踪跡有可疑者。又據陳圭稱，被蔡仁積計賃屋錢啜賣。拖照係端平三年交關，

係在三年限外，不應訴理。上件田元典價錢二十貫文足，爭端在務限內，雖不當聽贖，但蔡仁乃仲龍妻弟，其父陳圭既已有詞，則蔡仁自不宜久占，合聽備錢、會，當官推贖。今蔡仁願以田業還其姊，官司自當聽從。案須引問兩家，若是陳圭願備錢還蔡氏，而業當歸衆，在將來兄弟分析數內；如陳圭不出贖錢，則業還蔡氏，自依隨嫁田法矣，庶絕他日之爭。責狀附案。《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五。

繼母將養老田遺囑與親生女判

蔣汝霖之事久而不決者，蓋緣葉氏不曾到官。今准本州押下，方見底蘊。蓋葉氏乃蔣森後娶之妻，蔣汝霖乃蔣森元養之子，子可以訴繼母乎？蔣汝霖自合坐罪，然亦其繼母之舅有以使之。契勘蔣森家業有田穀二百九十碩，蔣森在時，自出賣三十二碩，蔣森死後，葉與其兄葉十乙秀合謀，擅割其田業爲三：汝霖得穀一百七十碩，葉氏新生女歸娘得穀三十一碩隨嫁，葉氏自收穀五十七碩養老。歸娘既是葉氏親生，又許嫁葉氏姊子鄭慶一，由是葉、鄭合爲一黨，而汝霖之勢始孤。使汝霖能盡孝以回其母心，謹禮以守其父業，豈不盡善。今乃遽將分到之業，節次賣破，其母、妹安得不疑懼而防閑之？母、妹之情既隔，於是汝霖始敢不遜而生訟矣。已分之業，已賣之田，官司難以更與釐正。只據見在，則歸娘三十一碩穀田，自合還歸娘隨身，汝霖不得干預。葉氏五十七碩穀田，葉氏尚在，豈外人敢過而問。但葉氏此田，以爲養老之資則可，私自典賣固不可，隨嫁亦不可，遺囑與女亦不可。何

者？在法：寡婦無子孫年十六以下，並不許典賣田宅。蓋夫死從子之義，婦人無承分田產，此豈可以私自典賣乎？婦人隨嫁奩田，乃是父母給與夫家田業，自有夫家承分之人，豈容捲以自隨乎？寡婦以夫家財產遺囑者，雖所許，但戶令曰：諸財產無承分人，願遺囑與內外總麻以上親者，聽自陳。則是有承分人不合遺囑也。今既有蔣汝霖承分，豈可私意遺囑，又專以肥其親生之女乎？仰蔣汝霖今後洗心改過，奉事葉氏，不得咆哮；葉氏亦當撫育男女，勿生二心。及不得使葉十乙秀干預蔣家事務，以離其母子。汝霖且略加懲戒，決小杖二十，再犯重治。申州照會。《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五。

揩擦關書包占山地判

方伯達、徐應辰所爭岡頭山，歷時不決，今喚到各人賁出干照，得見方伯達親叔方六乙將上件山出典與徐應辰之叔徐千四秀，千四秀有男名曄，見存。方伯達以祖墳在山，於嘉熙四年增將錢八貫四百足，就元得業主徐燁邊收贖，有徐燁當年錢領具載分明。領上明言，赤契檢尋未見，方伯達將此領經官投印訖。徐氏之族既已得錢，不伏推業。有徐應辰者，乃徐燁之族弟也，事不干己，入脚爭山，輒將祖上關書揩擦一行，填作二保土名四字，占人一畝之山，湊外段園山作一行，欲行包占。當廳令書鋪辨驗，揩擦改寫，字跡曉然，又且外段園山四字，與簿上土名全不相應，只欲以二保兩字，占人一畝之山。徐燁不伏出官，專使應辰到官強辨。若一房得錢，一房占山，而可以得志，則强有力者皆

可以橫行鄉閭，而國法可廢矣！徐應辰勘杖一百，關書附案，墳山還方伯達，照已贖回管業。給榜示地頭，催追未到四名。《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五。

已立昭穆相當人而同宗妄訴判

謹按令曰：「諸無子孫，聽養同宗昭穆相當者爲子孫。」又曰：「其欲繼絕，而得絕家近親尊長命繼者，聽之。」又曰：「夫亡妻在，從其妻。」觀此三條，則王氏爭訟可一見便決，何至連編累牘，越月踰年，如是之紛紛乎！王學正思中娶江氏爲妻，無子，立弟學錄次男爲子，名作霖，娶兩妻，俱無子。王思中夫妻又爲立姪宗二秀次男爲子，名華老，可謂昭穆相當矣。王永錫於華老爲叔父，所畫宗枝及所供狀，並無異辭，江氏於華老爲祖母，亦無他說。祖父、父養之，尊長命之，祖母主之，華老之得爲作霖嗣，安如山嶽，誰得而動搖之哉？王宗權垂涎其傍，不顧理法之不當，但知財利之攫取，欺凌孤寡，起事貪謀，妄謂華老已出繼王興祖。及考宗枝，則知不然，蓋出繼王興祖者，非華老也，乃貴老也，王宗權自知理曲，前政累追不出，以致詞訟淹延。當職參詳故牘，事理昭灼，正不待思權之出，自可定斷。但江氏尚訴攘奪簪乘、衣服、器皿等事，今大綱既正，末節即與闊略。引示思權，如今後不安分守，妄生事端，官司定與追究斷治。案給斷由付江氏收執，當官除附，備榜縣門，申州併提舉司照會。《名公書判清明集》卷八。

出繼不肖官勒歸宗判

盧公達爲侍郎之孫，不幸無子，遂養同姓人盧君用子應申爲子。又不幸不肖，挾侍郎之蔭，生事鄉鄰，背所養，從所生，犯賊犯盜，蒙本州將應申決脊杖，編管撫州，此尚可以繼侍郎之後，而奉其香火乎？既不可爲侍郎後，則尚得名爲盧公達之子乎？父之所以生子者，爲其生能養己，死能葬己也。今問盧應申，則稱與乃父公達各居異食，是生不能養之矣。公達死後，義子陳日宣經縣投詞，稱應申不出錢營葬。生既不能養，死又不肯葬，父子之道固如是乎？人倫天理，至此滅矣！今據盧應申、陳日宣各執出公達生前遺囑，乃應申未犯罪之前，今年六月、七月遺囑及狀互相反覆，皆是公達臨終亂命，不可憑信。今但以大義裁之，則應申既同所生父君用受刑，則決不可玷辱衣冠，況生不養公達，死不葬公達，委難爲子，引勒盧應申仍舊歸宗，爲君用之子。公達產簿，當廳給付房長盧景愈等，從公擇本宗昭穆相當人，立爲公達之後，仍監檢索侍郎誥勅，與之主掌。應申手內賣過田業，用過錢物，並免根問。陳日宣自係外姓人，隨母嫁於公達，所有公達戶下物業，日宣不得干預惹詞。申州、提舉司照會。《名公書判清明集》卷八。

衣冠之後賣子於非類歸宗後責房長收養判

父子，人倫之大，父老而子不能事，則其罪在子，子幼而父不能養，則其責在父。劉琨爲衡州知郡孫，有男元老，幼不撫養，而賣與鄉民鄭七，棄衣冠而服田畝，情亦可憐，此猶可諉也，曰劉琨一時爲貧之故。已而元老不安於鄭七家，逃歸本父，劉琨固宜復回天理，自子其子矣。乃復以元老賣與程十乙，則其意安在哉？可謂敗人倫，滅天理之已甚者！今鄭七入詞，欲取回元老於已去三年後，此決無復合之理。元老宦裔，鄭七農夫，非我族類，其心必異，不應更來識認。劉琨兩將元老賣弄，爲父不父，本合勘杖，且與從蔭，決小杖二十。元老牒押往族長劉萬二宣教宅，聽從收養。觀此子情貌姦狡，兼所習已乖，請萬二宣教嚴與鈐束，庶免墮落下流，爲衣冠之玷，亦一美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八。

重疊判

王益之家園屋、地基既典賣與徐克儉，又典賣與舒元琇，考其投見年月，皆不出乎淳祐元年八月九月之間，其謂之重疊明矣。舒元琇家收得上手，徐克儉家批得關書，若論年月，無大相遠。但徐克

儉家却有王益之父王元喜典來一契，本亦疑其非真，及追到出產人、牙人及見知人王安然所供，委有來歷，王元喜之契實真非僞。則徐克儉當得業，而舒元琇不當得業矣。王益之乃重疊出業之人，勘據所供，稱欠王規酒米錢一百貫官會，被展轉起息，筭利至三百餘貫，逼令寫下典契。舒元琇者，乃王規所立之詭名也。牙人陳思聰所供亦然。在法：典賣田地，以有利債負準折價錢者，業還主，錢不追。如此，則舒元琇交關委是違法，上件屋業合還元典主徐克儉管佃。又法：諸以己田宅重疊典賣者，杖一百，牙保知情與同罪。王益之重疊，陳思聰知情，並合照條勘杖一百。徐克儉干照給還，舒元琇干照毀抹附案。《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九。

業未分而私立契盜賣判

方文亮生三男，長彥德，次彥誠，前妻黃氏生，幼雲老，妾李氏生。彥誠已死，有男仲乙，雲老年方二歲，家業盡係長男彥德主掌。昨據彥德入狀，論男仲乙非理賭博，盜賣田產。及追到仲乙，詳所供狀，併攷族長所畫宗枝，乃知仲乙非彥德之男也，實其姪也。據彥德稱，曾抱養仲乙爲子。以姪爲子，於理雖順，但彥德已自立一男，名仲二，仲乙親父彥誠又無他子，豈應無故變亂宗枝，絕滅彥誠繼嗣。此皆是彥德起意併包，利取全業，指姪爲兒，名不正，言不順，此仲乙所以不伏，此非理破壞之由也。胡元十、祝萬五之徒乘間貪謀，啖誘仲乙賭博，輸錢至七百餘貫，私立田契及生錢文約，

今已索到白契三紙在官，驗係仲乙等押字分明，仲乙固不容無罪，亦乃伯彥德有以激之。契勘方文亮服尚未滿，雲老所生李氏尚存，合照淳祐七年勅令所看詳到平江府陳師仁分法，撥田與李氏膳養，自餘田產物業，作三分均分，各自立戶，庶幾下合人情，上合法意，可以永遠無所爭競。所有仲乙違法典過三契，使仲乙果是彥德親子，未有承分，則當用錢不追，業還主。今仲乙乃是彥誠之子，自有應分，若違法典賣，至自尊長覺發，而又不追錢得業，則卑幼之不肖者何所不可爲，似反爲不義之勸。方仲乙照條勘杖一百，追錢沒官，未到人併方仲乙生錢文約，牒巡、尉司限三日追索。《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九。

鼓誘寡婦盜賣夫家業判

徐二初娶阿蔡爲妻，親生一女六五娘。再娶阿馮，無子。阿馮有帶來前夫陳十三之子，名陳百四。徐二宜立嗣而不立嗣者，蓋阿馮母子專其家，不容立也。徐二慮之熟矣，恐身死之後，家業爲異姓所攘，乃於淳祐二年手寫遺囑，將屋宇、園池給付親妹與女，且約將來供應阿馮及了辦後事。徐二雖爲家業慮，亦未嘗不爲阿馮慮也，其遺囑可謂曲盡，阿馮可以生死無憾矣。夫何徐二身死未寒，里人陳元七用心不仁，欺阿馮孀處而貪謀之，坐使陳小三爲牙，啜誘阿馮立契，盜賣徐二家業。在法：「諸財產無承分人，願遺囑與內外總麻以上親者，聽自陳，官給公憑。」又法：「諸寡婦無子孫，擅典

賣田宅者杖一百，業還主，錢主、牙保知情與同罪。」今徐二之業已遺囑與妹百二娘及女六五娘，曾經官投印，可謂合法。而陳元七輒誘阿馮盜賣，若只以擅典賣之法定之，尚當勘罪追業，而況又係盜賣乎？陳元七、陳小三、阿馮三名，各勘杖一百，內阿馮年老免斷，監錢。家業追還徐百二娘、六五娘同共管佃，別給斷由，與之照應。仍仰百二娘照遺囑供奉阿馮終身，不得背棄。所有偽契，候府判廳給到日毀抹。《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九。

全宋文卷七七八七

翁 甫 二

買主僞契包并判

寡婦阿宋有三男，長宗顯，次宗球，次宗輝。戶下物業除三分均分外，尅留門前池、東丘谷園，又池一口，充阿宋養老。嘉定十六年，黃宗球出一契，抽東丘谷田三分中一分，典與黃宗智，索到干照，有母親阿宋及牙人知押，此項委是正行交關外，有兩分宗顯、宗輝不曾出賣。據阿宋初詞，以爲黃隅官宗智強占其業。黃宗智供狀，則以爲並已買到。及索出嘉熙元年契一紙，但有黃宗輝、黃宗顯押字，即無牙人，不曾有母親阿宋知押。以黃宗顯字畫攷之供狀，已絕不同。又據阿宋稱，黃宗輝係乙未年身死，今上件契書乃在黃宗輝已死之後。兄弟押字不同，又不取母親知押及牙人證見，弊病百出，不容遮掩。此皆是黃宗智用心不仁，欺阿宋一房孤寡，因得黃宗球一分之業，遂假立弊契，欲包占三分。使阿宋不能扶病力陳，官司不與盡情根理，則此田遂陷入黃宗智之手，使孤兒寡婦坐受抑屈，豈不可憐。黃宗智立僞契占田，勘杖一百，真契給還，僞契毀抹附案。仍給據與阿宋照應。《名

公書判清明集》卷九。

僞將已死人生前契包占判

黃明之、李日益所爭破塘下東山邊之田，皆出於吳家。索出黃明之契，係得業於吳友遲，具載田大小一十八畝，典錢三十貫，係今年四月投印。索到李日益契，係是得業於吳夢齡，具載田大小一十一畝，典錢七十二貫，有繳捧上手徐都巡契。吳友遲，父也，吳夢齡，子也，以理論之，父賣子絕，黃明之交關爲正，李日益交關爲不正。然以契書攷之，以供狀參之，則吳友遲兩契頗有可疑者。契內一十八畝田，出租穀一十五石，緣何祇典錢三十貫？既是吳友遲全契出典，緣何徐都巡上手契乃係李日益得之？又吳友遲別紙花字亦絕不同，兩家契頭並皆亡歿，意者黃明之於吳友遲已死之後，博換契書，而爲此乎？不然，又何爲加典一契，投印乃在今年四月，兩家有詞之後也。兩契牙人各爲所主，不伏從實供吐。所幸吳友遲義女吳四娘供上件田十八畝，於吳友遲端平元年身死後，吳夢齡將土名西邊破塘下一十一畝田典與李日益，通計價錢七十二貫文足外，更有兩畝，今照吳子達所供，係本人承關分到一畝，已賣與沈億六秀，又轉與徐宗五秀，見管業訖，其一畝係吳友遲於紹定六年斷根賣與吳氏，係其夫金百二秀管佃。以此攷之，則一十八畝之數各有着落。今黃明之乃寫立已死人契，盡該一十八畝，是欲包併三家物業爲一。況今年加典一契，投印方新，尤不可信，其虛僞亦難掩矣。上件交

關契頭亡歿，契字難明，只得據供證，酌人情，作此結絕案，給榜下地頭曉示，仰各照判佃業，不得妄有侵占。所有黃明之假僞之罪，事在赦前，且與免科。《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九。

爭山及墳禁判

徐克明、鄭宗立所爭烏塘下山，鄭宗立就鄭子軒買來，嘉定六年印契；徐克明就鄭思文買來，嘉定十三年印契。子軒，父也，契爲正；思文，子也，契爲不正。則鄭宗立當得業，徐克明不當得業。今日所爭，非但爲業，蓋徐克明、鄭八共祖母孫二娘，先已葬在山中，據稱四十餘年矣，今年鄭宗立又以其妻葬於墳畔。契勘徐克明得業雖在後，而葬地却在先，業可奪，墳不可奪，鄭宗立雖可得山，却不可違法犯古墳禁。牒押徐克明、鄭宗立下芝溪，請巡檢躬親前去地頭定驗，就孫二娘墳所打量，照條則留禁地。如鄭宗立所葬別墳犯墓禁內，則合監舉移；如在禁外，兩無相干，則聽仍舊。其山仍係鄭宗立照契管業，徐克明除墓禁外，不得爭占。干照給還各人。《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九。

女已受定而復雇當責還其夫

此事當職元斷未免疏略，緣不曾引上姜一娘供責。今據姜一娘所供，康宅曾將此女轉嫁吳亞二

家，得錢矣。今見阿吳論取，却作徐貢元名擔庇。姜百三賣已受定之女，固爲有罪，其計出於貧困無聊，今形狀纍然若此，安得有錢可監？遷延日久，使人父子、夫妻散離而不得合，亦仁人君子所宜動心也。昔荆國王文公損錢九十萬買妾，聞其夫因運米失舟，賣妻以償，亟呼還之，使爲夫婦，此豈非吾黨所當共慕。徐貢元方有志科第，聞此宜爲之動心矣。引示幹人取狀，仍先責姜一娘還其夫成婚，如法。《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九。

婚嫁皆違條法判

謹按律曰：「諸和娶人妻及嫁之者，各徒二年，即夫自嫁者亦同，仍兩離之。」又曰：「諸妻擅去，徒二年。」葉四有妻阿邵，不能供養，自寫立休書、錢領及畫手模，將阿邵嫁與呂元五，父子共交去官會三百貫，尚有未盡會二百貫寄留葉萬六家。既已親書交錢，又復經官陳理，若如此而可取妻，是妻可以戲賣也。呂元五貪圖阿邵爲妻，令裴千七夫妻與楊萬乙啗誘葉四，雖已寫約，尚未心服，而遽占留阿邵在家。若如此而可得妻，是妻可以力奪也。律有兩離之法，正爲此等。阿邵身爲葉四妻，雖夫不良，且合依母，遽委身於呂元五，惟恐改嫁之不速。如此而可免罪，是妻可以擅去也。三名按法各得徒罪，且就本縣各勘杖一百，照條兩離之，葉四、呂元五皆不得妻，阿邵斷訖，責付牙家別與召嫁。楊萬乙、裴千七、葉萬六不安本業，輒造事端，和離人妻，亦合徒斷。楊萬乙、裴千七

知情押契，兩人各勘杖一百。葉萬六不知本謀，只是受寄官會，勘杖六十。葉千七、阿鄭各係所由違法離嫁，亦合收罪，念其年老，各且免科。索到贓錢沒官，裴千七案後追斷。《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九。

弟婦與伯成姦且棄逐其男女盜賣其田業判

謹按律曰：「諸姦總麻已上親之妻者，徒三年。」楊自智與楊自成係是親堂兄弟，自成娶妻邵氏，生男女三人，而自成亡。使阿邵卓有婦德，痛死憐生，耕故夫之田，祭死者以養其孤，豈不義聲昭著，雖有強暴之男，孰得而侵凌之哉！今則不然，在夫卒哭制中，已與伯楊自智謔弄。自智禽獸其行，淫亂罔極，遂併包阿邵，歸房爲妻，滅理敗倫，聞者悲憤，此猶其罪之次者。最是自智、阿邵成姦之後，將自成男女盡皆棄逐，將自成田業盡皆盜賣，破人之家，滅人之子，絕人之祀，雖行道之人所不忍爲，而自智、阿邵忍爲是乎！罪惡至此，上通天矣！近親楊自達自淳祐元年入詞，至今四年，不曾剖決。死者有知，豈不啣痛茹憤于九泉之下。當職因阿邵母陸氏有詞，乃得究竟本末。陸氏非爲自成聲冤者，蓋自智破蕩淨盡，阿邵無所存立，故子母相謀，欲當官正名休離而去。利在則棄同即異，利盡則舍故謀新，阿邵之計，亦其狡哉！今官司只得盡情爲之區處，先正自智、阿邵之罪，引就王丙乙位下，取自成男牙兒歸宗，奉自成香火。所有自智盜賣過自成田地六段，內除一項給與男邵僧者勿問外，五項皆謂之違法交關，引就典賣主客人名下，索回原契毀抹，案爲置立產簿扇，與之具

載，當官印押，給付牙兒執照，併關鄉司起戶招稅。但牙兒年小，未能成立，候取回日，且付房長楊自達撫養，田地付楊自達交收。候牙兒年長，令却自主掌。楊自智免監贓，牒押出處州界，阿邵斷訖，責付陸氏交管。盧自成等放。《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〇。

專事把持欺公冒法判

西安詞訟所以多者，皆是把持人操執訟柄，使訟者欲去不得去，欲休不得休。有錢則弄之掌股之間，無錢則揮之門牆之外。事一入手，量其家之所有而破用，必使至於壞盡而後已。民失其業，官受其弊，皆把持之人實爲之也。鄭應龍身居縣側，自稱朝奉，孫又稱宗女婿，專以把持爲生。日在縣門聽探公事，凡有追呼，輒用錢買囑承人，收藏文引，或得一判，則徑馳報之所迫之家，民訟淹延，皆此爲祟，當職知之久矣。今所追繆元七等證對陳元亨爭產事，鄭應龍公然收留陳元亨，飲食于家，收藏繆元七，不與到官。隅官、保正信帖來往，指證明白。及承人上門，則推後戶而使之竄，又毆打捕人家人吳元有傷，其冒法欺公有如此者。繆元七、陳元亨事，本縣已與決斷，吳元、馬曾之違慢，鄭應龍之把持三名，且與勘杖一百。引監鄭應龍喚出繆元七來，申州及請監司照會。《名公書判清明集》

把持公事趕打吏人判

當職自到任以來，於士類每加敬禮，至於假儒衣冠者，或例借以辭色，此劉必先輩所以習玩視而無忌憚也。劉必先昨論蘇廿二占田，本縣已與斷罪監租。未納足間，劉必先排日入衙催促。若承人不爲押上，只合當廳陳詞，而劉必先忽挾徒黨鮑垣、劉魏寶二人，突至廳前，趕打公吏，此何理也？在法：無故入縣門者，杖八十，至吏舍者加二等。而況於輒至公廳乎？又法：對州縣長官咆哮者，杖一百。而況醉酒而陵忽乎？訪聞劉必先兄弟，每以把持公事爲生，鮑垣者，實其羽翼，市人號金毛貓，其名不齒于士類可見。兼見有訟在本州直司未決，今輒敢到縣犯分如此，可無罪乎？劉必先、劉魏寶、鮑垣三人，合照條勘杖一百，斷訖，備榜枷項示衆。《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二。

僧官留百姓妻反執其夫爲盜判

僧行滿訴呂千乙盜己之物，呂千乙又訴僧行滿關留其妻。盜物，留妻，情理俱重，兩詞未知虛實，自合由東縣追會供證，從公定斷。夫何一妄男子，自稱係是徐通判宣教，直至廳前，欲代僧行滿出頭。當職使廳子再三傳語，諭令自重，方且退廳。不旋踵間，又用趙秘閣御名封狀，假作親書小

帖，乞免追僧。使寓貴果於庇此妖僧，只得私下與兩爭人和對，豈有一僧關留百姓之妻，不伏出官，却又反執其夫爲賊之理。此是有天無日世界。知縣若復曲徇，當何面目見吏民乎？鄭堅承牌引追人，輒受徐宣教親手付度官會三十貫，縱令藏匿行滿，勘杖一百，押下芝溪寨拘鎖，併監贓，仍具因依申州，開落名糧。徐通判盛德令名，士論推敬，見任自在嚴陵，未委何人輒敢假借本宅宣教名目，撓官府而害鄉民，專人具申嚴州審會。仍照已行，別給牌引催追，併追徐宅幹人。《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二。

姊妄訴妹身死不明而其夫願免檢驗判

謹按令曰：「諸因病死應驗屍，而同居總麻以上親至死所，而願免者聽。」周五十娘身死，事聞于縣，本縣方差縣尉體究檢驗間，却據縣尉申到，備道已死人夫吳曾三狀，稱妻周五十娘係因產下死牙兒，以致身死，屍首變動，不願檢驗，自行沐浴，入棺燒化訖，本縣押下審問，所供一同，依法當聽。而周五十娘親姊周卸八娘却有詞到官，爭執不已。以法意人情論之，婦人在家從父，既嫁從夫，夫死從子，于姊妹初無相涉也。又前項令曰：同居以上親願免者聽。以居論之，則夫同居而姊不同居。以服論之，則夫爲齊衰期服，而姊適人者爲大功九月服。果孰親而孰疏，孰重而孰輕？今周五十娘死之明不明，驗與不當驗，官司只合從親與重者之說，豈應聽疏與輕者之言乎？況周卸八娘所執百五，原有縫隙，有案在官，詞涉虛妄，且免根究。周五十娘骨殖，合聽夫吳曾三，從便葬殯，周卸八

娘不得干預，兩名當廳並放，牒報尉司，仍榜縣門。《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三。

叔誣告姪女身死不明判

照得本縣昨據據天佑論張崇仁娶姪女息娘不當及兜占田產事。追對未到間，忽又據據天佑入詞，稱姪女息娘身死不明，乞行檢覆。當職以事干人命，遂押下據天佑，責反坐狀入案，委縣尉、巡檢照條體究檢驗去後。據兩檢官申回格目，則息娘的係病死分明，縣尉所述已極詳。再引一行人供指，又將據天佑勘問，與縣尉所申情節一同。嗚呼！據天佑此舉，可謂不仁不義之已甚矣。契勘息娘，乃天叙之女，天叙乃天佑之兄，息娘父死，母有殘病，兄弟三人，息娘居長，得乃祖據堯祖撥一分田爲粧奩，嫁與姨元三娘之子張崇仁。天佑知其婚姻之不正，累欲挾取其田于息娘未死之前，謀未遂而息娘死，天佑以爲機會之來也，欲遂取之。張崇仁母子不從，天佑致恨，遂中以飛禍，欲破其家。天佑之謀則得矣，使已死已殯之人發塚剖棺，暴骸露體，何罪而至此哉？使息娘爲天佑之親生，必不肯爲是。今是其姪女也，甘辱其親兄之遺體，以快其一身之私憾，骨肉恩義，至此殆絕。天佑之罪，可勝治哉！案照據天佑原責反坐狀，申提刑使臺取自裁斷外，有縣尉解到契一道，係息娘原隨嫁奩田，每年計出租穀六十六石。以法意定之，則婦人財產終于所歿之家。但息娘喚張崇仁係堂外甥，息娘爲堂姨，於法不當爲婚，婚既當離，則田不當得。若以此田復還據氏，則息娘弟妹，各有己分，不得再得。

此分，據氏子孫無祭姑之禮。若以爲絕户而沒官，則可矣。然以人情揆之，息娘父死母病，其失身于張崇仁，非息娘之罪，在主其婚者。今之死也，又罹意外之誣，受剖棺之慘。張氏之怨又深矣，其肯視息娘生而身失所依，死而魂無所歸，豈不重可憐哉！上件奩田，已成絕户，今欲捨入本州天寧寺內，充爲常住，使寺僧往治息娘之墳，作堂一間，時節祭享，憑藉佛靈，與之超度，使死者免爲餒鬼于地下，亦仁義之一端也。備申提刑使臺，取自指揮行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三。

妄論人據母奪妹事判

朱千三子去年五月抱牌經縣，論祝千二、祝萬五據其母阿孫，奪其妹壽娘，氣死其父朱元乙。詞說甚怪，駭人聽聞，展轉一年，不曾結絕。今追到干繫人徐廿七、祝萬五、葉季乙等，及索出朱元一休妻文約辨驗，則知阿孫係出嫁祝千二，而非據也。壽娘係嫁鄭廿九，再出嫁祝萬五，而非奪也。其父朱元一，自係吐血身死，非祝千二、祝萬五之罪也。朱元一既死，其妻阿孫，已歸在朱世三家。壽娘又嫁葉季一爲妻，並無詞說。朱千三何所據憑，作此險訟，煩紊官司乎？今文約證驗分明，顯見朱千三虛妄，豈容輕恕。重則當解州徒斷，輕亦合刺環拘鎖。念阿孫年老，止有一子侍養，若盡法施行，則阿孫必至饑餓失所，只得從輕。照得朱千三原係犯盜刺環人，且與勘杖一百，填刺舊環，免拘鎖，併一行人並放，未到人住追。《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三。

妻自走竄乃以劫掠誣人判

裴昇初詞，稱表弟江進開雜鮮酒店，被陳丙乙誘使，劫去衣物併表弟婦徐四娘。其事甚異，本縣究實未到，而江進拖扯葉四到縣，稱被劫物件不識下落，其說皆同。當職固疑必無是事。及本隅解到徐四娘根問，乃是因爭米忿懼，手挈衣物而逃，至暮遂爲徐千四引去，留之二宿，乃始放出，致爲徐曾乙告發。如此則是徐四娘自走明矣。詰問裴昇、江進，乃始供招以爲疑是。詳考二人初詞，皆稱葉四屠等十餘人持杖強劫，張皇若此。今事既虛妄，乃以疑是二字脫籠官司。以強盜加執平人，今謂之疑，可乎？本合解州，照科以反坐之罪，念是暑月，且與從輕，就縣結絕，汪進、裴昇各勘杖一百，內裴昇事不干己，牒押出處州界。徐四娘背夫逃走，謂之擅去，又携衣物，當以盜論。徐千四無故誘徐四娘歸家，受所寄衣物，及被搜索，方賁出官。雖無姦穢，亦是如情受竊盜賊贓。兩名各勘杖一百，徐四娘斷訖，押還汪進交領，離與不離，聽從夫意。餘人放，贓物給還。《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三。

因爭販魚而致鬪毆判

照得所在城市，取鬻之利，盡爲游手所專，而田里小民皆不得著手。凡服食所須，無一不出于田

夫野叟，男耕女織，極其勤勞，所獲不過錐刀之末，而倍蓰之息乃歸之游惰之人。此曹百十爲群，互相黨庇，遇有鄉民鬻物于市，纔不經由其手，則羣起而攻之，衆手捶打，名曰社家拳，其無忌憚爲最甚，當職得之于目擊者如此。曾不思逐日口之所嗜，身之所衣，果出于城市之民乎？抑出于田里之民乎？既知其出于田里之民，則吾何可疾視之，何可欺凌之乎！今潘五十二、黎七雖均爲販魚，然潘五十二係居城中，以此爲業，黎七係是耕夫，間一爲之。潘五十二終歲專其利，素無養魚之勞，獨享賣魚之利，疾惡黎七，既毆于賣魚之際，其不仁亦甚矣。黎七一村夫耳，豈能與游手爭勝負于市廛之間哉！雖無所傷，亦不可不示薄罰，潘五十二決十五。但黎七雖是村夫，然執覆之間亦口辯，必非質朴之人，交爭之端，亦必自有以啓之，寄杖十下，後犯定斷。《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四。

朱文公祠堂記

寶祐二年八月

《中庸》曰：「苟不至德，至道不凝焉。」夫道原於天而受於人，自羲皇開闡人文，以至於我夫子，皆盛德之至，而斯道以凝者也。所謂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極、爲往聖繼絕學、爲萬世開太平者，實於是乎賴。顏、曾、思、輿接續正統，孟氏以後則其傳泯矣，末學爭長，異端滋熾，千四百年間，冥冥如夜，道之幸存者，人心秉彝不可泯耳，安有至德爲之宗主，以覺夫人之天也哉！天開我宋，文明之運，儼古極盛，而周子、程子出焉，先知先覺，開我後人，孟氏之傳久絕而復續矣。吾道

之南，篤生紫陽朱子，丕闡濂雒之教，羽翼聖經，息距邪說，蓋極其鑽仰之勞，磋磨之益，而後得之。真我宋之夫子而大有功於濂雒者也。夫惟有至德而至道以凝，此周、程、朱子所以無愧於孟氏之傳也歟！甫將指西江，慨念紹熙甲寅文公被召〔二〕，歸自長沙，買舟臨江賦詩，過桂山謝公家，德星會聚，邦人繪爲圖以相誇詡。今甲子一周矣，臨江別乘太博黃君築文公之祠於廨之左。廨，古驛所，樓圯不存。君爲重屋，復揭近江之扁，以還舊觀。祠成，君與太守、寺簿魏君率僚屬及諸生修舍菜之禮，以勉齋黃先生嘗宰淦邑，而主一張公亦師事文公，邦之賢有德者，侑食於祠，誰不謂宜？竊想一時人物之盛，衣冠儼如，珮履鏘如，瑤席兮玉瑱，蕙蒸兮蘭藉，竭虔妥靈，多士駿奔，有榮耀焉。邦人亦必繪爲圖，以誇盛事矣。君以書來，諗予爲記。余謂文公之道大明於今，祠宇幾徧天下。況清江昔文公屢過而且止焉，獨無祠以致尊仰意，可謂闕典。事昉於今，歲有嘗祀，其所以興起人心，使知道在此而不在彼者，夫豈小補！是不可以不書。祠之費，皆君捐俸以給，非取之公也。添倅舊無廨，多因舊驛而居。史君既新築館於其旁，君遂葺而增廣之，以庀司存。凡百二十楹，八窗玲瓏，衆植芳潔。至於器用，纖悉亦備。其不私於己如此，後人可以便安矣。所賴以相與扶植斯文爲心，祠有未備者備之，教有未宏者宏之，德有所未至，道有所未凝，至之凝之，是又君今日建祠立像之意，不無望於後之君子。君名洪，字可大，建之浦城人，學文公之學者也。寶祐二年，歲在甲寅，八月初吉。道

光《清江縣志》卷二三，道光四年刻本。又見同治《臨江府志》卷六。

〔二〕熙：原作「興」，徑改。

張文獻公碑

嘉熙三年七月

唐丞相、始興縣伯、贈司徒張文獻公，有祠南雄州學。甫謹按《圖誌》：公生于今州之始興縣清化鄉，縣有丞相廬，公子孫在焉。十世孫唐輔，元祐間嘗貴矣。唐無雄州，始興隸于曲江，故天下謂公曲江公云。祠在講堂之東偏，褊且狹，有象古甚殆敝。甫至，拜祠瞻像，退嘆曰：「非所以嚴公也。」與學子謀，闢公稍廣之，命工更舉公像以事而櫛其故。既奉乃奠，諗于衆曰：公忠于君，孝于親，其教化在人心，功烈在史策，亡以紀爲也。然人可學而能也，其不可學而能者何也？識安祿山必反，請誅之以絕患也。此公之天資有過人者，故能前天下而獨知也乎。唐有國三百年，自高祖、太宗創造，六傳而至明皇開元、天寶之際，其盛極矣。漁陽發難，海內麋起，蜩螳沸羹。迄唐亡，天下不一日釋兵以娛其民人，父子夫婦不相保其家室，鬼神不得歆其粢盛牲幣，其悲愁怨痛之積，可勝說哉！明皇帝不以一胡人首易天下，豈非其猩德彰聞之驗，而天欲豢祿山以啄唐社乎？雖公，其若之何哉！自古儒人之衛世，其投機也微而契效遠，智者畏，愚者忽也。不幸如公言而不用，既已天下受其明患，極言然後拊膺頓足，悔恨而追思之，幸而用，則人不過曰：「勸唐室誅一胡雛耳，何足載哉！」亦孰知治亂得失之所終歸重若彼哉？因是知儒者以一言福生民、利後世者，固有以。世猶以儒

言爲狂爲僇，爲不並事情：此甫之所以重嘆也。甫來典教是邦，獲奉公之祀而親公之遺風，故樂爲此邦之人道公故。嗚呼！洙泗之澤，自周更秦以迄楚漢，猶不斬，惟公之烈，去之五百歲而若存，學者可不勉乎哉！居于家而父母稱其孝，仕於國而人稱其忠，行乎四方，四方之士望其容貌而知其爲公之邦人也，是今日作祠之意。嘉熙三年七月辛未，文林郎、南雄州學教授翁甫記。《永樂大典》卷六六六。

（以上王曉波校點）

全宋文卷七七八八

王 柏 一

王柏（一一九七——一二七四），字會之，婺州金華（今浙江金華）人。其父及大父皆從學于朱熹、呂祖謙。柏少慕諸葛亮之爲人，自號長嘯。年逾三十，始知家學之原，更號魯齋。從朱熹再傳弟子何基問學，質實勤苦。後婺、台二州聘爲麗澤、上蔡書院師。咸淳十年卒，年七十八，賜謚文憲。王柏爲時大儒，著述甚富，于《易》、《書》、《詩》、《春秋》、《論語》、《孟子》皆有論說，并有《文章復古》、《文章續古》、《濂洛文統》、《擬道學志》、《朱子摘要》、《詩可言》、《伊洛精義雜志》、《周子》、《發遣三昧》、《文章指南》、《朝華集》、《紫陽詩類》、《家乘》及文集等凡數十種。見《宋史》卷四三八本傳，《敬鄉錄》卷一四。

據元吳師道所撰王柏行述稱，王柏文集七十五卷。原本久佚，各書目均未著錄。現存王柏文集最早刻本爲其裔孫王迪正統癸亥刻二十卷《魯齋王文憲公集》。胡宗楙據以刊入《續金華叢書》。今即以《續金華叢書》本爲底本（簡稱《魯齋集》），參校清順治十一年馮如京刻本《宋王文憲公遺集》（簡稱馮本）、文淵閣四庫全書本《魯齋集》（簡稱庫本），并參考胡宗楙校勘記（簡稱胡校），釐爲二十三卷。

宋文書院賦

蔡子明講於鵝湖，用文公《白鹿洞賦》韻示學者，以墨本見寄，因用韻和之。

繫奎纏之珠粲，闡文教於無疆。涵累朝之樂育，萃慶曆、元祐之忠良。雖陽九之震蕩，復王氣於錢江。鶚有時而號晝，鳳終翩於桐岡。抑理大之矢謀，達此道於八荒。錫書堂之四號，揭儒隱之遺芳。因宏規而恢拓，立郡縣之膠庠。發天地之清淑，導濂洛之洋洋。自龜山之復南，開太宗之世運，繹分殊之一語，極精析而莫渾。彼憑虛而夸毗，忌所蔽之難遁。盛哉乾、淳之大儒，四合朋簪而辨問。有味性質之異同，惡此知行之並進。蓋入德之有序，孰先傳而後倦？此紫陽之學之爲無弊，所以紹龍門之適孫。合萬殊而一統，黜百家之異論。睠鵝湖之古刹，寓昔日之琴書。鎖淒涼之歲久，堙切磋之舊模。偉膚使之絕識，攬六轡以爰諏。新黌宇之壯麗，儼衣冠之進趨。坐皐比而振鐸，啓襟佩之良圖。乞題表於天陛，聘師範之勤渠。邀綵衣之歸騎，肅奠謁於前除。賡先覺之古韻，著後學之貞符。羌予隱約於陋巷，忽拜駢珠之華集。恨車輪之生角，望室堂而莫入。粗識爲學之爲己，何敢襲之而口給！幸羣經之粲然，盍遺音之細緝。願言忠告於我人，請絕時學之陋習。惟窮理與居敬，要此志之先立。咏《洞賦》之末章，矢一心之允執。既爾的而爾張，亦何勞於決拾。亂曰：玉不事彫琢，曷成爾璆兮？木不就規矩，曷正爾□兮？曰明誠與敬義，于以泳游兮。志所志學所學，亦伊顏之流兮。

慨往哲之不作，何以解憂兮？矧明訓之具在，它又何求兮！《魯齋集》卷一。

寶婺新樓賦〔二〕

炯乾象之轆轤兮，麗玄運而不息。殷七政之後先兮，表輝躔之清則。謂四星十有一度兮，獨司女職，翦帛裁繒兮，供袞衣之黼黻。問機杼之友兮，隔河漢以相望。御真氣之皎皎兮，籍人間之陰陽。却綵藻而衣青雲兮，製白蜺以爲裳。珩璜深杳兮，德彌彰。姓爾國兮湯沐，據地勢之曠遠兮，潔神宮之穆穆。皇靈靈而來下兮，瑤席而瑱玉，絕塵囂兮，夜氣肅。睠千嶂之相繆兮，東南最佳，架修梁而承宇兮，豁往古之壯懷。自家令之著句兮，意俗而辭俳，雙溪瀲灩兮，流恨無涯。當其出守兮，腰猶未瘦，昧於榮利兮，不償厥售。夢回劍舌兮，史有餘臭，吁嗟乎赤章兮，終莫宥。紫志兮，重瞳，篤學兮，博通。一念差兮，百智窮，八詠八詠兮，胡爲乎樓中？士生斯世兮，莫先乎器識。富貴不可苟求兮，聲名不可以虛得。孰有不養而成兮，不畔而穡？所以設爲庠序兮，綏猷而明德。大厦渠渠兮，有赫泮宮，像闕里之森嚴兮，巍巍乎樓之東。山川斯拱兮，清淑斯融，藹圭璋兮，叩叩顒顒。時習兮，矻矻，日邁兮，志奪。安得方寸之清明兮，人欲絕，與君來此兮，吟風弄月。亂曰：風月常見兮，景常新，清明光霽兮，胡爲而異名？存爾天兮，不昧，湛一氣兮，孔神。與風月兮，無愧，斯能評古兮，談今。《魯齋集》卷一。

〔二〕寶：原作「實」，據庫本改。

冰壺秋月賦

子男列爵兮國有常居，襟三洞而帶雙溪兮分女宿之墟。誰作燕坐之室兮有扁冰壺，相爾室之耽耽兮是敞是虛。主乎中兮志趣萬殊，孰有甘心乎冷淡兮詩書之癯。求名義之凜凜兮，斯焉何取？或無所爲兮，又何足以爲觀省之補？彼東風之蕩無檢束兮物物是與，夏日亦長且舒兮有酷斯暑。氣象不我侔兮恥焉爾伍。冰壺冰壺兮一以清，有月有月兮秋更明。清明相涵兮璀璨光晶，極表裏之透徹兮煥采凝瑩〔二〕。彼君侯之心兮鑑空衡平，一寒自力兮千室自春。朱絲鼓兮澹和，畫簾垂兮暇整。俛焉撫字之勤兮，不計歲月之遒緊。西風生兮遠林，白露歛兮煩景。穀壁有餘最兮，猶從容待秋之一稔。豈不懷歸兮，去爾民之未忍。眇扁舟兮家具，表遺愛兮旌旗。行行青雲之步武兮，廉德久簡於上知。念世道之已熟兮，此爲何時？聚斂慘於盜賊兮，甚東南之瘡痍。傾倒瞑眩之劑兮，勿留刀圭。既無欲以揜其剛兮，仁必有勇。飲蘭露而餐菊英兮，豈富貴之能擁？惻有隱於民瘼兮，不知震霆之可恐。人懷襟度之寬兮，我覺豐神之甚聳。蓋任重道遠之士兮，聲色凝然而不動。我非有風鑑兮，察所安之甚精。見公雖疏兮，知公獨深。畏此簡書兮，勢不得而日親。鳶魚同一天兮，各適其情。人生聚散兮，如太空之浮雲。少歌曰：今人薄交誼兮，古重離別。人合有離兮，月圓有缺。人別不易見兮，南轅北轍。彼

月之缺兮，或團團乎林樾。安得長官兮皆公如，處處冰壺兮貯秋月。《魯齋集》卷一。

〔二〕煥采凝：原脫，據庫本補。

喜雨賦

己丑之秋，七月將望，長嘯與客命駕，經從于南山之下。農人告予曰：「兩月不雨，驕陽盛熾，傷禾稼之就槁，竭陂塘而莫溉，溝澮涸涸，草木病瘁。渺一飽之末期，斂雙眉而墮淚。」長嘯愀然，歸而與客曰：「四海蒼生望霖雨，不知龍向此中蟠」，此非王金陵之詩乎？想新法之紛張，瞻青苗而色沮，澤民之事業如是乎？金陵之所謂霖雨，猶今春之淫潦，所以基後日之禍也。當其太空潑墨，雷奔電掣，溪原爲一，桑麻冒沒，菌衣生於用器，蛙蚓行乎几席，麥欲秀而泥蟠，蠶正飢而葉濕，墻壁苔穿，鶯花狼藉。於是足沈礎潤之氣，衣費香篝之煙，望玄雲之決鬱，慨沈薈之永歎。何斂散之失時，紊盈虛之大權。而乃巽二閉戶，阿香熟眠，魃鼓舞於煩世，龍深潛於九淵。幸玉清之悔禍，遣六丁而下觀，翕炎煦畢，疏河浚泉。祝融斂迹而退避，屏翳振取而著鞭。長嘯不寐，側耳而聽。初淅瀝而萃蔡，忽砰湃而奔騰，如寧風兮入溝壑，如怒潮兮來海門。又如百萬慄悍之衆，銜枚赴敵而戈甲夜鳴。滴馬鬃於李靖，洗牛背於鬱林。點滴瓦溝兮有碎玉韻，建瓴屋角兮有瀑布聲。激竹溜之宮徵，煥

花徑之精神。自是渴者澤，仆者起，枯者沃，華者成，如沈疴之遽脫，如亂邦之中興。又如光弼入子儀之軍，一號令而旗幟鮮明。化彫瘵而豐裕，消愁歎而歡忻，一點一穀，如坻如京。童子不識秋事之可慶，但喜得新涼於戶庭也。長嘯於是誦孟氏「勃興」之語，賡詩人「有年」之篇，獻于太守。太守不有，歸乎天子。天子謙謙，功不敢專，讓于皇天。天冥冥不得而名，本大德之好生也歟。《魯齋集》卷一。

竹字詞四章

平生此君兮交歡，挺勁節兮琅玕。當窮冬兮萬木搖落，貞獨立兮翠寒。

承嘉惠兮君子之庭，昭爾扁兮追舊日之風聲。抗塵容兮不屈，中自守兮虛明。

周子言兮甚密。聖可學兮其要有一。止無欲兮二字，故靜虛兮動直。

動直兮靜虛，本立兮不孤。有容兮乃大，忤人兮任渠。《魯齋集》卷四。

水災後劄子

竊惟婺女之爲郡，三面阻山，而太末之水限其西南，中間沃壤甚狹，豐年樂歲，僅僅自保。國家

無兼歲之儲，上農無半年之食，一遇水旱，上下俱困。今年陰沴馮陵，西疇告病，橫風淫雨浸蕩於其外，螟螣蝨賊蝕囓於其內，烏菀槁粒，一目百里。雖無涇水，亦爲凶年。況七八月之間，山裂石走，百川沸騰，五邑狂瀾，會于一夕。傾覆我室廬，漂蕩我家具，淪沒我稼穡，闕絕我民命，橫尸被野，冤氣蔽天。雖咸淳亦不如是之甚也^(一)，此豈小故哉！死者吾末如之何，而生者日就溝壑，尤爲可念。伏惟某官任父母斯民之責，推己溺己饑之心，散財發粟，徧加拯恤，德至渥也。既而申奏朝廷，大捐稍廩，晟出泉符，使者跋履巡按，官吏奔走山谷，所以慰勞給助，恩已醲矣。然識者之慮，無餘憾於今日，深有憂於方來。何者？膏腴在下而瀕溪，磽瘠居高而帶山。下者宜杭宜粳宜秫，高者宜粟宜豆宜油麻，又其次則蕎麥、芋果、蔬菹，幸免十不二三^(二)。蓋濱溪者洪水之所匯，帶山者洪水之所發。浸者成芽，沒者成稿。衝突者砂石，縱橫者陵谷易位。凶年之禍，未有如是之慘者。來春糴價翔踴，細民艱食，已無可疑。講行賑濟，又將次第而舉。然賑濟於今日，局面與去歲不同，蓋承豐穰之後者易，承凋瘵之餘者難。吾邦自庚子之春講行勸分，于今三年，一舉而民猶樂從，再舉而民力已竭，三舉而元氣必絕矣。是以講行於吳侍郎之時，不勞趣辦，上下歡然；講行于趙都承之時，科擾程督，費力殊甚；講行於今日，實無良策。蓋富家巨室赤立以待新令，先有啼饑之憂，況弱户乎！是故勸分之力，難以復舉。夙夜以思，惟有籲哀朝廷，歸命君父，撥借四五萬石之米，俟來春糴錢椿積，秋成糴還。朝廷決不以煩瀆爲罪。本州又作急那融四五萬石之資，日下差官收糴於浙西，俟將來賑糴訖事，此錢亦不患耗折。但浙西晚禾將熟，趁發運司未下和糴之令，則數萬石之米攬先收拾，止浙西一二中

戶從容可辦。此其次也。大抵凶荒之餘，必有盜賊攘奪之患，計出無聊，勢使然也。但得乞米之奏、轉糴之官即日就道，便可徧諭鄉村，告以此意，使百姓知官司既加振業于前，又有措置於後，必無貴糴之憂，必無流莩之慮，徘徊顧藉，邪心自消。然後糾結保伍，申嚴號令，按逐苛刻之吏，禁戢暴橫之民，庶幾千里之愁嘆自銷，國家之根本益固，誠非小補也。《魯齋集》卷九。

〔一〕咸淳：疑誤。下文云：「吾邦自庚子之春講行勸分，于今三年」，庚子爲嘉熙四年，是作文時爲淳祐二年，不當云咸淳也。

〔二〕不：馮本、庫本原作「之」。

禱雨劄子

伏聞某官憂農閔雨，靡神不宗，而又禱祈於社稷，於義尤爲至當。蓋社者實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五土之祇，而后土勾龍氏其配也；稷者實專於原隰之祇，能生五穀者，而后稷周棄氏其配也。自昔國家所以昭事祈報，莫重於此。與其屈膝於老子釋氏之祠與夫妖妄淫昏之鬼者，相去遠矣。愚又聞天子祭天地，諸侯祭其境內之山川。今用黃冠之教，而上供其皇天上帝，是禮之僭也。又以髡緇夷族旋繞廁穢於宣布教化之庭，是禮之亂也。至于職分所得而祭，於禮爲正者，則前後未有能舉而

行之者，誠爲缺典。夫山川所以爲神靈者，以其氣之所蒸能出雲雨，潤澤萬物故也。今東陽之爲郡，北山奠其後，雙溪媿其前，此所謂境內之名山大川是也。愚自兒童時，每見北山有雲冒其巔，須臾有雨，雨則滂沛，周于四境。近年以來，雲雨多興於南山之西，而所及者有限，蓋陰倡而陽不和，其氣逆而勢不順。縱有豐年，而東北常歉。蓋北山者一郡之望山也。今其氣鬱亢久矣，誠得賢使君立其壇壝牲幣之制，考其登降奠饋之節，躬率僚寮，精白嚴事，必有昭應。夫人之於天地，均一氣之流行，然是氣無所攝屬，則決無感應。蓋天子命諸侯主是山川，以蒞其人民社稷之事，故其氣屬我，相聯接而無間。夫山川者天地之正氣也，人以正氣感之則正氣應，以戾氣感之則正氣不應矣。苟能正其祭祀之本，先須正其感召之氣。凡政事之淹鬱者疏剔之，凡征榷之苛急者寬弛之，使千里人民之氣和，而山川之氣已漸和矣。然後齊肅一心，積蓄誠意，會山川之氣，通幽顯之神，何所禱而不應哉？昔南軒張先生嘗行于桂矣，試取文集觀之，信不誣也。輒不自揆，以書生迂闊之言，恐可以裨贊愛民事神之盛心。如或可采，願勉強行之。《魯齋集》卷一〇。

全宋文卷七七八九

王 柏 二

上王右司書 伯大 嘉熙元年

在昔嘉定壬午，得侍伯兄瞻拜于秋闈徹棘之後，便蒙開述先契，篤隆夙好，情義藹然。既而賜之迂顧，衡茅至今有光。倒指十有六載矣，貌無再見之期，未嘗一日不起「高山仰止」之思。凡親舊之經由治所者，每問起居，多傳執事亦時有齒及某兄弟之意，又知孤露之蹤所以被眷存者，始終不替如此。茲聞召冠星郎，密毗上宰，直前奏事，上沃帝心，尤增慶贊。伏念某生四十有一載矣，先君棄諸孤，今已二十有七載。幼孤失學，顛倒沈迷。浸浸乎小人之歸矣。一旦幡然感悟，棄其舊習，杜門謝客，一意讀書，屏絕科舉之業，克去祿仕之念，日夜探討洙泗伊洛之淵源，與聖賢相與周旋於簡冊者，今幾十載。然而氣質昏惰，而未有人十己千之功，以至於必明必剛之地。而又拙於謀生，家事日就彫落，雖有先人之故廬，亦將有飄蕩搖兀之勢。困窮至此足矣，而終不自悔者，每謂受父母至善之

元，得天地正通之氣，所以命我者仁義禮智之性，飽滿充足，其初本無一毫欠缺也。今乃斲喪殘壞，反汲汲乎外物之是保，亦已過矣。是以洞洞屬屬乎操存持守之方，戰戰兢兢於動靜語默之際，不敢遺本而逐末，不敢徇利以忘義，於世味淡泊，無一毫妄想也。故平時書牘不題要官，姓名不入修門。今日之書，雖非有求而來，然亦有爲而發。痛念先君仕塗坎壈，百未一伸，尚有蚤識英器一事，炯炯猶生。某雖居山林，友鷗鷺，幸故人之得政，幸朝廷之得人，幸先君知人之效。此意勃勃上浮而不可泯，則其所以見於書者，豈一時之私情哉？雖然，以十有六載間闊之久，五百里水陸之遙，一紙之敬，道古今而譽盛德，非所以答故人記存之厚也。某竊惟吾儒之學，有體有用。其體則堯、舜、禹、湯、文、武、周、孔、孟氏之書，皆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之要；其用則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齊家固在我所自盡也，治國、平天下蓋有不得已起而從之者，非可自求，非可苟得，皆天之所命也。雖官無崇卑，皆可以行所學而見於用，然職小者所施有限，任微者所及不廣。列郡之政不越於一州，外臺之政不踰於一路，內而九卿之不相侵，六部之不相及，必也。其職無所不統而所施無有限量者，其惟宰相乎；習爲宰相之事而佐其所不逮者，其惟都司乎。嘗謂君相者出治之原也，君德之進不進，經筵之責也；相業之成不成，都司之責也。左右司雖曰宰相之屬，三槐之下、黃閣之中，必得德量器識之才，彌綸得失，裨贊庶務。宰相曰是，都司曰非，宰相曰可，都司曰不可，必使廟堂無過舉，四海無冤民，內而君子小人之各得其所，外而夷狄姦宄之各安其分，是皆都司職事之當然也。國家數十載以來，士大夫戕賊於利欲之塗，良心熏染於貪濁之習，滔滔流蕩，無所底止。其間能自拔

於頽波之中者，蓋不可以多數矣。有如執事，中立不倚，氣節凜然，精神風采，赫赫於符竹之間，聲名聞望，衮衮於薦紳之口。召環之初，天下共徯之曰：必橫經虎觀矣，必執法霜臺矣。執事方徘徊退避兩載而後進，豈徒然哉，必有一定之見矣。今日之來，豈不熟觀天下之大勢，必以爲世道尚可扶持，化原尚可輔佐乎？然而天下之勢日壞，國家之勢日輕，亂根日壯，命脉日微，如之何其可爲也？天下所共知者，內而民生日艱而楮幣無策，外而夷狄日強而兵力單弱。任今日之事者，皆知其尤難。夫生民之休戚，固係於守令之賢否，監司者守令之綱也，朝廷者又豈非監司之綱乎？兵力之弱強，固係於將校之能否，帥閫者將校之綱，朝廷者又豈非帥閫之綱乎？合內外治之原既係朝廷，總朝廷之政，又關於都司，其任豈不爲尤難？端平更化以來，朝廷治效，其略可見。雖都司潛毗密贊於幾微隱約之間，而不見其跡，異時識者考治道之得失，曰此時此政爲當，此時此政爲不然，宰相猶若人也，而政有異焉，何哉？則必於都司證之矣。可不謹哉！執事培植之久，敷歷之深，學正義明，志定氣飽，當必有以處此矣。然吾儒之學，雖曰有體有用，必體立而後用有以行，又必體無不具而後能用無不周也。世衰道微，學絕教舛，士氣不振，風俗不淑，正以士大夫體不立而急於用，借濟時行道之言，以蓋其富貴利欲之私意。近世一二賢者，固有以異乎今之人矣。進而未能盡副海內之望，亦以其體未至於無不具，所以用亦有所未周歟？此古今之通患也。而況都司之任，尤非它司比也。霖雨之原也，舟楫之具也，麴蘖之資也，鹽梅之根也。若夫天下之事變，其來不一也，國家之安危非輕也。幾微之間，節奏之會，呼吸進退於毫髮之間，得失利害之相去〔二〕，已有霄壤之異矣。惟講學然後有以

明夫心之制，得夫事之宜。昔王梅溪聲名節行爲時巨人，晦庵朱先生猶晚進也，乃拳拳以尊德性道問學勉之，而不以爲僭。于湖張公文章風采爲時俊才，其去荊州也，南軒張先生送之，亦告以講學之說，而不以爲嫌。以是知無貴賤，無老幼，皆不可一日不講學也。人之美質有限，而歲月亦有限，學問無窮，而事業亦與之無窮。講學者豈有它哉，亦窮理以致知也。惟能隨事以觀理，故於天下之理無有不察，又能即理以應事，故於天下之事無有不明，如鑑照人，如衡稱物，自有以盡其公且平之德矣。今執事上欲答主知，次欲參廟謨，下欲副人望，不知以何事爲當先，何事爲可後？推本尋原，萬弊蟠結，蓋有不勝其可憂者。執事其何以處之哉？願執事審時度勢，熟慮精思。薰蕕同器，決無久馨之理，君臣際會，從古所難。日月逝矣，歲不我與，毋爲小人所先發也。不審高明以爲如何？謹齋沐裁書，以道此拳拳之誠。淺陋僭率，不勝愧懼。《魯齋集》卷七。

〔一〕得：原脫，據庫本補。

上呂寺丞書

延年

某幼孤失學，退處陋巷，日知收斂身心於簡冊間，殊未有豪髮進也。幸於仞墻有先世師門之舊，雖聞養病却客，亦未嘗一再晉謁而不獲瞻侍。既而令表傳道尊意，乃知不肖如某，亦未蒙擯棄，而在

齒錄一人之數。感佩興起，念不可無一言仰答隆知，用敢僭陳，尚丐垂察。某竊惟平治天下之道莫急於人才，教養人才之地莫急於學校。後世教養之方固已大異於古，而學校之政不修，未有甚於今日，則其化民成俗之驗，固已昭然可見也。南渡以來，三先生鼎峙東南，倡明正學，浚衍淵源，成就人才，爲國家數十年之用，可謂盛矣。年來師友凋落，義理堙蕪，後生小子俚俚然無所適從，以其意之所便者爲學。雖有氣質之美，不過沒溺於進取之塗而已。至于汲引後進，收拾晚生，開導訓迪，封植培養，以續不絕如綫之氣脉，捨麗澤書院何賴焉？尊契丈負家世嵩嶽萬鈞之重，誠宜充養氣體，保毓神明，恢崇德業，開拓規樞，尊禮有德，招引善類，夙夜相與講磨實學，以復還先世之舊也。某得之友朋之餘，謂尊意欲更文會之約久矣，悠悠日月，謀畫未定。切慮旦夕宦轍驅馳，不容久駐，此事必至因循廢弛，終於不振而後已也。今幸天啓深衷，凡聲氣所同，曲意諏訪，俾有志之士咸挹麗澤之風而陶泳講習之樂，此其意豈徒然，而其事豈可苟哉？某切謂朔望片時，徒會亟散，切偲之論不浹，輔仁之意不孚，則恐於高明所以篤念先猷，紹復師友之盛，未足有稱^{（一）}。妄意及此弭節里居之暇^{（二）}，早定規樞，請一老成有行義、善講說、爲衆所敬者爲之長，嚴其尊崇體貌之禮，優其飲食供給之需，使真有志於講學者三五人相與左右之。汎潔齋宇，增置牀榻，接納後學，不限其來，許其寄爨止宿，不以虛文利祿之誘入其心，使之一意講明義理，涵養德性。果能如此，則旁郡聞風而至，四方視儼而起，咸知麗澤遺規久而復振。作成磨礪，日衍歲豐，有以輔學校教養之所不逮，而培植斯文之壽脉，以爲國家無窮計，益以顯揚成公先生以道私淑之功，而於尊契丈繼志述事之孝，孰大於此？而於愛君

報國之忠，又孰大如此？僭越犯分，不勝震恐，惟執事進退之。《魯齋集》卷七。

〔二〕未：原作「才」，據庫本改。

〔三〕弭：原作「珥」，據右引改。

社倉利害書

社倉之法，人皆謂始於朱文公，而不知始於魏國錄元履。魏公初行于建陽之招賢，文公倣而行之於崇安之五夫。然文公之法與魏公少異。招賢之倉遇歲不登則告發，及秋斂之，無貸息也。五夫之倉春貸秋斂，收息二分，小歉則蠲其半，大饑則盡蠲之。此爲小異。魏公之法雖疏而簡，文公之法雖密而煩。二公同門友也，盃酒從容之間，未嘗不交病之。魏公病文公曰：「不當祖荆舒聚斂之餘謀。」文公病魏公曰：「不當久儲速腐，惠既狹而將不名也。」當時亦莫能決其是非。要皆常得如二公之賢，則法俱無弊，奈二公之不常有也。東萊先生常謂文公曰：「子之穀取之有司，而諸公之賢不易遭也。」南軒先生則曰：「立法無其本，用法無其人。」雖指荆舒，實爲朱先生發也。此其深長之慮，有朱先生所未及思者。蓋仁人急於愛人利物，念有生之類莫非同體，其忍坐視其饑餓，轉于溝壑，化爲盜賊哉？惻隱之發，如救焚拯溺，何暇逆計其後日之不得人而遂已乎？此朱先生之盛心也。若夫二分之法

與青苗異者，蓋荆舒託濟人之名，罔其利以供上之用；朱先生因濟人之實，儲其利以復爲民水旱之防。心之所發，惠之所及，何啻霄壤？以青苗議社倉，其不審亦甚矣。及朱先生異日自悔其法之未盡善，故謂元履之言雖疏，而其忠厚懇惻之意藹然有三代王政之餘風，豈予一時苟以便事者之說所能及哉？後日之請，所以必曰息有年數以免者，則猶以不忘吾友之遺教也。逮其晚年，又自憂其無守法之人，故曰「有治人，有治法」。此雖老生常談，然其實不可易之至論也。蓋無人以守之，則法爲徒法而不能以自行。況於所謂社倉者，苟非常得聰明仁愛之令、忠信明察之士相與并心一力，以謹其出入而杜其姦欺，則其法之難守，不待已日而見之矣。此又予之所身試者。吁，朱先生晚年之意，即張先生昔日之言也。大抵後之好名者不深求朱先生晚年之意，不深思張先生昔日之言，自其立法之初，考覈不精，周防不密，則已與二先生之意異矣，謂之好名可也。由是婺女之社倉，始終沿革，有可得而言者。恭睹淳熙八年朱先生申請社倉指揮，若曰：「其斂散之事，與本鄉耆老公共措置，州縣並不須干預抑勒。」至哉言乎！此行法者所當共守也。今也不然，領以縣官，主以案吏，各鄉又非有德望之人爲官吏之所畏敬者，俯首聽命，苟且逃責，利害不敢專決，姦弊不敢自懲。玩舞虛文，壅塞實意，吏既慕於前，權宜伸縮，隨時輕重，吏則議其後。故賢者不屑與之相牴牾也。此立法之不審一也。昔之法也，先給以米，貸以米，斂亦以米。今也不然，斂以錢，科以糴。若能薄增厥直，亦何患民之不樂輸哉？價既不平，穀不時至，勢必至於敷擾以抑勒二，人情之所不堪，小民未受其利，中產先被其害。此立法之不審二也。後之繼者慮既貸而民不盡償，則社倉之惠窮而追呼之害起，故朱先生之法

一轉而爲魏公之法。但儲于鄉以備歲之不登，及其歲之小歉也，又不以貸而以糶，則魏公之法又轉而爲廣惠之法矣。然而積之既久則化爲浮埃腐土，果如朱先生之憂。夫以天地生民之寶，百姓日用之天，棄之於陳朽敗壞之域而不顧，是誠何心哉？及其發之也，雖痛損其直，而民不以爲惠，有至不得已而食之者，反不如糟糠之鮮潔，直不以人類待之矣，是又何心哉？其未發之時，主者謹視封鑰，不敢以新易陳。或差官檢視盤量，既有酒食徵需之供〔二〕，又有人從偷竊之耗，主之者凜凜度日，有破家蕩產之懼。此所以鄉之善士不願委請而多方脫免，詞訟反至紛紛。其甘心任責者，率是豪霸之人，即時移易私用，空其封鑰，及至檢覈，不過旋賂官吏。當連年旱傷，米價頓踴，慮其賑給見底，反巧爲說辭，以蔽當路，寧科抑而不敢盡發也。則社倉立法之本意，果如是乎？所可大慮者不特此也，當其再糶而償之，價不逮時，例行敷抑，或增會價，或添斛面，或責以上色之米，或有數十里擔夯之費。猶云可也，有產者惴惴然恐後日之不給錢而白敷米，如和買羅絹之類，此亦不得不慮及此。而況今日常平義倉之米，即昔日敷科備水旱之米也，原亦自鄉而移于邑，自邑而移于州。今若重敷，民不堪命。故當一番敷糶之時，吏持其柄以爲乞取之資，其害尤不小。是豈治世之良法哉？切謂有愛人利物之誠心，又須有無我之盛德〔三〕，既足以來天下之善言，而後可以行天下之公法。求名者不足以行法，自是者不足以行法，泥古者亦不足以行法。然圖利者不可以奉法，避事者不可以奉法，不知民吾同胞者亦不足以奉法。非特上之行法者未遇，而下之奉法者尤不易得也。所謂立法無其本，用法無其人，至是而益驗矣。古人有言：「穀賤則傷農，穀貴則傷民。」今之農與古之農異，秋成之時，百逋

叢身，解償之餘，儲積無幾，往往負販傭工，以謀朝夕之贏者，比比皆是也。農人以終歲服勤之勞，於逋負擬償之時，則穀賤而倍費。及其不憚經營之艱苦，糴於青黃未接之時，則穀貴而有倍費。是穀貴、穀賤俱爲民病也。昔人既有廣惠之法，穀貴則損價以出之，穀賤則高價以入之，一出一入，低昂適平，其法至簡，其事易行，無社倉前者之弊，法亦良矣。自朱先生之法三轉而下同於廣惠者，此所謂不泥古而善繼前人之志者矣。然而前日出價既損，而前日入價反高，原額不無有虧折。今欲望台慈一以愛人利物爲心，而不計其原額之虧盈，庶不失諸老先生之遺意。苟以原出價敷抑人戶糴價〔四〕，非特今日之重困，是爲異日白敷之漸也。爲民父母，以若保赤子存心，必不忍作俑於此。或以原額爲不可虧折，乞就本州權暫關錢撥助，以俟後日盈價輸償，亦甚易行也。僭越出位，不勝震恐。《魯齋

集》卷七。

〔一〕必：原作「不」，據馮本、庫本改。

〔二〕徵：原作「微」，據右引改。

〔三〕又：原作「有」，據右引改。

〔四〕糴：原作「糶」，據本文改。

賑濟利害書〔二〕

恭聞孝宗皇帝「後時失實」之訓，言簡而意周，萬里民瘼，如在目前，真帝王之軌範也。伏自某官開藩之初，首舉是訓以警僚案，可謂得爲政之要。見于施行者今三閱月，又似未有成效，其故何哉？孟子曰：「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今執事訪求民隱，虛己納善，孳孳不倦，舉行荒政，焦心勞思，此百姓之所共知也，不可謂無不忍人之心矣。然官吏奉行，不足以識執事愛民之盛心，文移旁午而膏澤不下，流移日甚，而糴價日昂。或者議其政而併疑其心，愚獨以爲不然。四方之風土不同，田里之休戚不一，以執事博詢羣議如此之勤，而應之者泛然唯諾，一無以仰助執事愛民之政，此吾鄉士大夫之責也。今不揆愚陋，敢先陳吾鄉風俗之大略，繼之以愚說二條，恐或可以裨贊荒政之萬分，敢祈采覽！切惟兩浙槩號富饒，而東浙之貧不可與西浙並稱也，人或有知之者；婺女之貧不可與浙東諸郡並稱，則人鮮有知之者；金華今日之貧，與三十年前亦不可以並稱，人無有知之者矣。夫均此郡縣也，肥瘠頓異，必有其故。何者？昔之爲民害者，版籍荒落而已，雖胥吏持虧盈之數，舞出入之權，而猶有遺利在民也。自經界以來，版籍具在，而有無虛實，固不可隱。其奈經界之時，縣令朱中直匿鄉都之舊額，勒保伍增添新數，先爲姦吏之地，民受其欺而不能辨，不特無遺利，而民以暗被苛取矣，其害豈不大哉？況自南渡以來，科配之數越爲重，婺即次之。婺之七邑，金華爲

尤重，夏稅之輸十有三種，雖間有蠲租之令，而此賦自若。及袁詔之長版曹也，增羅絹重厚之數，而民力始困。加以十數年以來，絲枲之價頓踴，穀粟之價頓輕，知民力始困矣。富家巨室僅僅自保，用度稍廣，質鬻隨至。中產之家，往往一歲之入不足以支一歲之用，日降月下，而窘色不舒。每至秋成，如解倒懸，烏有餘粟以待穹價？是以勸分之政固荒政之所先，而非金華之所急。大抵勸分之政，爲富而積粟者設，爲愚而嗜利者設。今穀價既隆，數十年之所未有，於此時而猶閉藏，尚復何待？嗜利者雖無厭，而如是之愚者亦鮮。蓋金華所謂富家巨室，實不足以當江西、浙西困弱最下之戶。昔之爲富家巨室者尚有數年之儲，今無兼歲之蓄矣。雖有閉糴之心，而左支右吾，其勢自相煎迫，益不容於不糴，故曰勸分之令非今日之所急也。以今日勸分之令，隨時直之低昂而無裁抑之患，則富家所宜樂從。然終未有欣然應上之令者，蓋縣官奉行，不察有無，不審虛實，持版籍之虛數，例行告諭，紛紛四馳，反如白科，上下相疑，糴者束手而糴者無措。是未足以濟民，適先有以害民矣。書生私憂過計，不慮富家巨室之閉糴也，方慮其喜於得價，傾困倒廩而盡泄之矣。天命靡常，豐凶難必，萬一不幸嗣歲復以旱告，雖有良、平之智，不知善其後矣，可勝寒心！然則爲今之策奈何？曰：賑荒之體，先公庾而後私家；賑荒之要，抑有餘而補不足。嗟夫！田不井授，王政堙蕪，官不養民，而民養官矣。農夫資巨室之土，巨家資農夫之力，彼此自相資，有無自相恤，而官不與也，故曰官不養民。農夫輸于巨室，巨室輸于州縣，州縣輸于朝廷，以之祿士，以之餉軍，經費萬端，其始盡出於農也，故曰民養官矣。不幸凶年饑歲，在上者不得已散財發粟而賑恤之，使之得免於流離溝壑之憂，尚有是可

以寓其愛民之心耳。春省畊而補不足，秋省斂而助不給，此王政之所先也。切惟今日義倉創于慶曆初，令民上三等，每稅米一斗輸二升，以備水旱。其後興廢不常，今下及小戶矣。是官無以賑民，使民預輸以自相賑恤，已戾古意。今又移易它用，數額常虧，遇歉歲則復科巨室，此何義哉！其後又有倣社倉、廣惠之遺法，盡將前賢立法之美意顛倒紛亂，以爲沽名買譽之資。始也低價以強民之輸，先爲中戶之困，既而官吏侵漁，所積朽壞，民得之而不可食。今幸新陳相易，而積日未遠，而州家顧乃深藏固閉，其所以備水旱者，一切倚辦於私儲，愛民之心何以敷於百姓？公聚朽蠹，三老凍餒，此晏子之所深嘆也。況今朝廷猶特發粟，而侯國殊無發粟之意，切恐百姓德巨室而不德官府，巨室怨官府而不怨朝廷，甚非所以承流而宣化也。昔成周荒政十有二，以聚萬民，一曰散利。縣都之委積以待凶荒者，恐不如此。今不若先發官庾，如常平、義倉、社倉、廣惠倉之類，盡盡數散之，官庾竭然後及于私家，名正言順，義感仁暢，既足以廣君上愛民之心，又足以成州家愛民之政。百姓德官府，而巨室心服，亦庶乎王政之遺風。蓋設施先後之序，實意之所孚，義氣之所興起，故曰「賑荒之體，先官庾而後私儲」者，此也。昔成周之衰，王政不行，莫甚於戰國。梁惠王猶能移民、移粟於河東、河內，故孟子之所不取〔二〕。以今觀之，能如惠王之用心者尤鮮。且糴價何爲而驟高也？以歲旱而無糴也〔三〕。是糴價不高於豐稔之地，實高於旱歉之鄉。然高價之利不歸於旱歉之鄉，實歸於豐稔之地。彼歉者既歉矣，而又盡索其家具，積數倍而僅可易常年之一；彼豐者既豐矣，而又坐享高價，以常年之一而可得數倍之利，是豐者再豐，而歉者再歉，甚非平準之意。夫天時豐稔之不同，地利厚薄之不

一，此爲政者所當輔贊天地之化，裁制其輕重之宜，豈有坐視其偏倚之勢，而無以權其低昂之中？恐未可以言善政矣。今縣官勸分之令，乃隨時直，不與減損，此巨室之所喜而細民之所不樂。所徇者小而寡，所害者大而衆，不可不審也。然又不辨其鄉之豐凶，不察其家之有無，例令賑糴〔四〕，其豐而有者固可以濟民之乏，彼凶而無者自謀且不給，又何分之可勸哉？是以富益富，貧益貧，勢不均平，人心不伏，互相推託，遷延日時，民將餓死，誰執其咎？今蠲租之數既定，而七邑之豐凶大略可見。有上熟之邑，有中熟之邑，有下熟之邑，又有最早之邑、中旱之邑、不早之邑。以上熟之邑自可以補最早之邑，州家何不裁損其價直，求糴於上熟之邑，復裁損其直，以賑其最早之邑也！其中熟、中旱之邑，又有最早、中旱、不早之鄉，亦有上熟、中熟、下熟之鄉，所以裁其直者，亦如邑焉。其庶乎無偏重偏輕之勢，無甚休甚戚之民。彼受抑者無怨詞，彼受濟者有實惠，豈不善哉！今最早者當賑濟，而上熟者亦賑濟，上熟者當勸分，而最早者亦勸分，恐未可以言善政矣。故曰「賑荒之要，抑有餘而補不足」者，此也。愚之二說若迂闊，而實今日之急務，惟高明詳察而進退之。《魯齋集》卷七。

〔二〕賑：原脫，據馮本、庫本補。

〔三〕孟子：原作「孔子」，馮本同。據庫本改。

〔四〕糴：原作「糴」，據文意改。

全宋文卷七七九〇

王 柏 三

答劉復之求行狀書

某早歲疏慵，知學最晚，人所擯棄，乃蒙尊府撫堂先生一見偉視，進而教之，遂獲嗣交於下風。既得親炙典刑文獻於前，又得漸染芝馨竹韻於後，情均魯衛，義重金蘭，受知篆感，如海斯深。茲蒙札誨，諄喻先夫人行狀，尤見至孝顯親，所以期待不肖者，乃欲推而納之文章之錄。雖自信甚篤，不應犯此大不韙，然詳誦來教，情深禮隆，懇懇惻惻，即合痛鞭駑駘，奉命唯謹，其敢辭乎？但有一二委折，交戰于中，有不容自嘿者，願略陳之。某嘗謂行狀之作非古也，又嘗考之，衛文叔文子卒，其子戌請謚於君曰：「日月有時，將葬矣，請所以易其名者。」請謚之詞，意者今世行狀之始也。周士大夫以上葬必有謚，而勲德著見於時，人所共知，不待其子累累之言，故請謚之詞寂寥簡短，不能數語。後之大夫勲德不能盡表表於當時，而人子哀痛之中，難於自述，遂屬以門生故吏，具述行事，以

狀其請。自唐以來，有官不應諡，亦爲行狀者，其說以爲將求名世之士爲之誌銘，而行狀之本意始失矣夫〔二〕！觀昌黎、廬陵、東坡之集，銘人之墓最多，而行狀共不過五篇，而婦人不爲也，又知婦人之不爲行狀之意亦明矣。若以行狀而求銘，猶有說也。今先夫人已有墓銘，乃搗堂之門人述其師之語，理已當矣。若又爲行狀，不亦贅乎？愚謂行狀之不必作者，此也。況某幼失怙恃，而行狀、墓銘因循至今，而先世一時交游知心之士，零落淪謝，不復存者。此事往來胸中，日夜如坐鍼刺，豈自親未有狀其行而誌其墓，乃爲它人爲之，其忍乎？使某果粗有文彩可觀，而先夫人猶未有誌銘，則亦不敢爲也。然所以不克奉承者，誠非飾僞。若夫師生之稱，古人之所甚重，顧某何者，乃敢偃然居之？尤不敢當。所有家傳誌銘及所賜染札，併用納回。仰惟先夫人淑德懿範，苦節貞儀，固足以光耀女史，垂於無窮。然顯親之要，實在復之立身行道，日進日盛，而不在乎區區之文也。君子愛人以德，豈可麗於世俗之交？惟高明識察而恕之。《魯齋集》卷七。

〔二〕失：原作「及」，據庫本改。

答何子恭書

書來，諭某之病往往出於鄉原之口。彼鄉原者趣向卑陋，志識鄙淺，驟聞欲求聖賢之正學，欲聞

先王之大道，方將驚視駭愕，以我爲狂爲妄，未能得其講學之淺深，且要吹毛求疵去點檢，教它立脚不定，此今日成材之所以難也。愚謂後生小子乍脫於荆棘坑塹之中，方欲著身於正大光明之道，未曾講得一事，行得一步，豈能每事盡善？縱有病痛，且要是大路上人，它日志向漸定，移步漸熟，然後可以逐旋敲點它，使之澄治未晚。今若遽然四面責備，束縛太緊，鉗鎚太酷，彼將疑爲君子如此之難，幡然退安於舊穴，却是吾輩爲淵毆魚。顏子所謂循循善誘，恐不如此。世衰道微，向此學絕少，只得且容它樂親吾輩，開其是非善惡之見，令其通透不惑，持守不遷，然後進以細密工夫可也。必切而後可磋，必琢而後可磨，亦理也。高明以爲如何？《魯齋集》卷七。

上宗長書

論掃松

某竊謂人之所以爲萬物之靈者，以其明天理，秉禮義，不忘其本也。是故先王之制禮，自天子至於庶人，所以祭其先者，節以世代之數。今掃松之祭野祭也，古無是祭也。古無是祭，而今世俗行之，無敢廢者。雖閭巷小人貧無立錫，當清明之時，一陌之紙、一豆之飯，猶徘徊於火葬之所，而寓其追思之誠，何也？所以約天下歸於厚，敬其所自出也。敬其所自出，則凡塋域之所可考識者，固不以世代爲限，此所謂報本反始之禮。禮者節文，此天理也。吾宗亦金華之望也，其聚族之會者有二：曰月旦之會，曰埽松之會。月旦之會，所以示長幼之序；埽松之會，所以致追慕之思。月旦或有時而

缺，埽松則不可缺也。雖閭巷小人猶不敢缺，況吾宗，其可已乎？自始祖而下至於一府君，其塋不過七所。上世諸尊長約以三位輪掌，丞相位一年，十一府君派下共一年，三三府君與尚書派下共一年，大約所費不過用二十有餘貫。故尚書位計錢十有二貫，九中散位計錢六貫，十八承事位計錢六貫。此例行之非一年矣。十八承事位下每次係三五叔三位主辦，前日蒙三五叔賜訪，以三七叔位窘乏辭。又蒙三九叔賜柬，欲行權免。然某人微行卑，非主宗盟者，何敢容喙？但以卑下奉承尊長之命，豈敢愬然而不報？退而念之，所費本不多，而此事之所關係甚大，不特有以啓鄉黨之譏議，而天理之在人心者，其可泯乎？則某之躡次而言，不爲無因。夫子孫之不能以皆盛也固也，亦幸而不至於皆衰，則盛者其可保乎？今族人咸曰三三府君派下之最盛者，莫如尊叔。今之人往往謙沖遜避，不敢以盛自居。然於此事，則不當不以盛自任也。咸欲屈尊重與三五叔合之，則每位不過用三貫而已。通以三年輪掌計之，則每年不過費一貫之貲，固尊叔之所不足計。然所以植立門戶，持扶天理，誠非小補。諸族人不敢以此稟聞，某竊謂尊叔握空披荆，創造基業，親戚鄉黨，莫不指重，是豈僥倖所能及乎？而況二賢弟學問卓然，此理洞明，何待愚者一言之悟？正以每年循習舊例，不知此曲折也，誠使尊叔知之，豈不翻然驚奮？大抵不以此稟聞者，抑以待尊叔甚薄也。然某則不敢不稟，拱聽尊命。《魯齋集》卷八。

答嚴陵史君書

比聞嚴之彫匱，甚以爲憂。辱書，乃知傳者之太過，深以爲慰。此無它，蓋它人不能措手，而賢者不勞游刃耳。若人人皆可爲，則又何以見大才、別利器乎？又聞史君入境，減騶從儀飾，去供帳浮費，大艘運米，尾尾隨至，仁聲仁聞，固已先入其心。教條一頒，自然樂從也，甚盛甚美。區區之見，以爲賢史君不常值也，朝廷之米未易常撥也，嚴之民未易頓裕。嚴不產米，其來已久。每視上游之商舟至否爲之豐歉。年來米禁既密，賑助不至，軍儲日窘，民食日難，嚴固有疾視婺人之意。今欲平其氣，厚其生，不若請于朝，乞蘭溪一縣撥隸于嚴，然後嚴可爲矣。蘭溪隸嚴，不特此縣之米饒裕，足以充嚴之虛，而衢、婺兩溪之米俱可通矣，使禁截極嚴密，不能俱絕也。嚴合六縣而不足當蘭溪一邑之輸，而尚可以爲州乎？議者不過謂嚴隸浙西，婺隸浙東，難以錯雜割地。殊不考嚴之建德，梁晉通嘗隸東陽矣；婺之浦江，亦嘗割富陽之地矣。二州雖屬兩路，均吳國之境土，或分或合，各得其宜，何拘攣之足徇？以今日行都言之，嚴猶王畿之內，豈應貧陋如此？甚非所以拱衛王室、藩屏京師之意。或不得請，只乞割蘭溪水西六鄉，又其次焉。以地言之，既與嚴接境，又居浙水之西，屬嚴尤便。更或不得請，則奏疏敷陳，不厭再三。或朝廷終不肯從，亦當列其利害及奏請始末，大書于石，植之郡治，以待有力者繼之可也。儻幸此請或行，永爲嚴之大利，邦人感史君之恩，世世無窮，松椿之祝，祠像之嚴，當不減范文正公之盛。自昔仁人君子膺民社之寄，不以一時之惠及人而自足

也，必欲興大利除大害，要使其德澤深長，行于千百年之久，是可爲今之俗吏謀富貴者言哉〔二〕？惟賢者平日抱負在此，故使如愚言，亦得以罄其謬。至于維持學校，振起儒風，旌賢勸善，亦必次第而舉矣。拭目以俟。《魯齋集》卷八。

〔二〕爲：原作「謂」，據庫本改。

答倪孟德書

來諭日月往矣，精力邁矣，雖有願強勉之志，而無可強勉之時，足見感慨之深，而某亦政坐此病。此言爲後生者勉固亦甚切，所以自爲之慮恐未然也。夫日月之已往、精神之已邁者，不可得而復追矣，在今日亦自有得力處。蓋血氣向衰則志慮定，更歷既多則識見明，即其欲強勉之志，便是可強勉之時，不必徒追悔於既往而自絕於將來。此吾人尚可著力也。未知高見以爲如何？《魯齋集》卷八。

復吳太清書

某疏鹵之學至不足道，況當垂垂衰老之年，方切慚負平生之朋友，乃厪下顧，賜以長書，若施於

所敬者。顧某何以辱此？惟有愧感！既而聞嘗登當今大人君子之門，而所得以平實古雅爲主，此爲學第一義。嘗謂平實是躬行工夫，古雅是講學工夫。躬行不可不平實，講學然後能古雅。若論輕重，則躬行重；若論後先，則講學先。則知己得造道入德之門，深切起敬。及觀所惠書，陳誼甚富，立志甚高，論孔顏之所樂及周程之傳授，又皆洞究大原，曲折詳密。自非深造自得，何以至此？斂衽三復，爲之躍然。某往年嘗與趙星渚議論，間問北山何先生何以教學者，某對：「北山不曾開門授徒，不曾立題目作話頭，接引後進。某登門之初，嘗蒙舉胡五峰之言曰：『立志以定其本，居敬以持其志。志立乎事物之表，敬行乎事物之內。』」星渚曰：「文公已病其頗傷急迫。」某曰：「急迫之病乃在下一句『知乃可精』上，此四句於初學似亦有益。」星渚曰然。某無以私淑同志，敢復以此爲足下獻。足下所以定其本者似亦古雅矣，至於以尋樂扁其讀書之室，恐未合乎平實之訓也，似覺求上達之意多，於下學之意少。竊謂苟無下學之工，決無上達之理。朱子於此一段公案固曰：「學者但當從事於博文約禮，以至於欲罷不能，而既竭吾才，則庶乎有以得之。」吁，此千古不可易之教而傳之無弊者也。更望於博文約禮，居敬持志益加勉焉，何患不真見孔顏之樂也？惟高明察焉。《魯齋集》卷八。

答葉都倉書

逖違偉度，轉目三載，東閣邃嚴，而枯冷姓名無路可達。雖聞恭膺醴渥，即拜異除，亦不能致一

賤之慶。非慢也，翔泳之勢不同也。惟高明亮之。某衰老待盡於窮櫪，奄奄泉下人耳，何心與時競哉！伏辱寶帖，諄諭勤劬，備感謙虛。此某之所望於足下者，而足下反以見囑，何耶？此事之造端實出於足下篤念亡姪之良心，長顧却慮之美意，此亡姪之所感激，一一聽從，宗族之所以稱贊，正在於此。狂瀾激衝，惡獠猖噬，誠出於意料之外。當是時也，明日張膽，力辨其萋斐之誣，鎮定其搖杙之勢，使其家紀綱粗立，九原無有遺恨，豈非足下所當任之責乎？事變至此，可勝嘆哉！竊意足下事定心平，亦深悔前日之無情，必爲其思善後之計。今詳來諭，上委之於從臾者之過，下脫之以下足責之言，往往正名定分之意少，黨姦惠惡之意多，此則非所望於高明。所欲言者何限，要非筆舌可既。尚賴惠顧前好，不忘初心，以大公至正成始成終之，是猶有餘望也。匆匆謝先辱，毋罪率直。幸甚，不宣。

《魯齋集》卷八。

與何無適書

昨令弟元鼎下訪。首傳雅意，出寶皮之古端，爲老境之重鎮，惠至渥也。某再三研磨，躬自滌濯，誠溫淳明粹如亞聖，爲妙品。但某書齋荒陋，平生未嘗有此受用。然其三益之友俱不在目，瑣瑣駑才，舉無足以慰其意，靜而觀之，大有愠色。況某詞章之拙，點畫之繆，皆足以獻笑於大方。縱令含羞忍垢，不敢違主人之命，而某當垂盡之年，豈足以久淹此賢哉！其勢必至於埋沒至寶，得罪造

物。已勉承厚睭，挽留幾月，敬用復歸寶藏。非敢固守一廉，爲不情之遜，尚丐矜體視收。如蒙篤叙先契，振其枯落，側聞編集古文甚精，却望賜借一錄，庶可以廣私淑之教，乃不朽之大賜也。《魯齋集》卷八。

通趙星渚書

即日白露橫江，黃雲淒畝，恭惟暫輶經濟，妙養中和，顧諟天明，相在爾室。某輕去誨範，七年于茲。自赤城無借留之路，而某亦夢斷於東湖。不謂崇情篤雅，有請于朝，給劄以驅其出，不免一再往回，有愧於山靈海若多矣。幸得草巢之肯來，遂因風變而謝絕也。瞻望道德之聲光，服習提警之精實，非不切切于衷，終不敢以山林之姓名驅馳於龍尾之道，門籍之下，幾至堙蕪。不自意懷人憂世之念深，欲以枯根朽質，置於造化爐中，誤玷鶚書，不勝驚懼。恐呂公之夾袋掌記，陳密學、司馬公之薦士稿編，無此樣人才也，未免爲知人之累，益重愧悚。惟是大賢君子之進退，足以卜時政之得失，足以驗世道之盛衰。雖聞暫收朝蹟，歸隱故山，陶鎔水石於世氣之外，酬酢聖賢於德履之中，行藏用舍，本非二致，皆所以敬天命而植民彝也。且聞屬車豹尾中，稀如晨星，切恐綠綈方底之詔，已飛下岵嶧，起安石以副天下蒼生之望，恐終不可得而愬然也。某幽屏衡茅，過從絕少，舊學剝落幾盡，尚有一點直實，不隨血氣而消，殘編故書，時時涵泳。向侍坐隅，蒙舉陳克齋所記《暮春章》改本，緩

誦稱嘆。某自昔亦以爲此甚端的也，近年來以今《集註》細細較之，深以爲疑，又以文集參攷，則知其反爲未定之本，大不如今《集註》之精密也。近嘗再講此章，未及錄呈，不知高明後來亦曾再入思慮否。某平生□於「無極而太極」一句，見得未透。朱子謂無形而有理，非不明白，但於周子命詞之意，嚼咀未破，故象山未能釋然。某不揆淺陋，妄窺先儒之心，謂此是周子《太極圖說》，只當就圖上說此一句，不可懸虛說理，若又有所謂無極之理。蓋周子欲爲此圖以示人也，而太極無形無象，本不可以成圖。然非圖則造化之淵微又難於模寫，不得已畫爲圓象，擬天之形，指爲太極，又若有形有象。故於圖說首發此一語，不過先釋太極之本無此圓象也。後人叢亂疑惑，故朱子曰此只是無形而有理，言簡而盡。然必於圖上指此一語，方爲親切無疑。未審高見以爲然否。朱子之說《中庸》至矣精矣，而某妄有所疑。朱子平時謂《家語》爲《孔叢子》僞書，今於《集註》反取之以證《中庸》之悞，愚尤惑焉。「哀公問政，子曰」云云止「其政息」，竊意夫子之答只此數語，自「人道敏政」而下，止「及其成功，一也」，皆子思之言。又舉夫子三句以證之，故又著「子曰」字，恐非妄也。此下子思又自說去，《家語》中間又舉「哀公曰」，此恐不足信。某妄謂其中「仁者人也，義者宜也」，此非夫子平時語，自是孟子得於子思者，其爲子思之言明矣。未審高見以爲然否。某固陋之質，於經書疑處甚多，無筆吏鈔寫，未能一一質於高明。先述此三條，以求開悟之方，敢乞始終提誨，庶不抱此鶻突道理歸全於父母天地，受賜大矣。某謹專人省候起居，其輕瀆賜之容留，不勝幸甚。未卜侍拜，更乞爲斯道自重，爲明時自愛，精調鼎食，佐吾君開萬世太平之基。某頓首枕禱，不宣。《魯齋

集》卷八。

回趙星渚書

即日冬令權輿，霜明風勁，恭惟勇退要塗，表儀世道，誠無間斷，神相後先，尊候動止萬福。某近者僭上□□之教，以贖門籍之荒涼，旋領令嗣承奉賜書，知己上徹電覽。乃聞尊體偶違和裕，未敢繼馳尺牋，敬詞藥石之慶。方引領東望，日切泰山北斗之仰，專使遠臨，俯授寶帖，聯題累牘，蓬華生光。驚喜下拜，盥手剥緘，仰見郁郁情文，勤渠謙讓，如親侍函丈之間，恭聆金聲玉振之韻，感慰無斁。某崦嵫甚迫，衰病日侵，無由可以航一葦，躬拜於岝嶸山下，請問平生所疑，以祛其固陋之見，而尺書之敬亦復曠闊，幾於自棄。重荷不鄙，矜其荒淺，賜之規正。又蒙振其廢惰，復以三日，俾入思慮，將有以儆策而陶鎔之，幸甚過望。敢以愚魯之見，陳于別楮。更乞始終提誨，誠所願望。某近得車玉峰書，賜報《大學致格傳》，未嘗忘也，欲以「知止而後有定」一段接「聽訟」一段，即是元致格傳。某聞之躍然，若不動斧鑿，而元詞儼然，誠追亡之上功也。後又聞昔日嚴陵吳守槃亦有此說。見盧新之跋，嘗以此說請教于西山葉先生，先生云且去涵養，不知尊明曾聞之否，此說以爲如何？某又蒙玉峰以所編《道統錄》稿見教，題目甚大，采摭甚詳。愚意以爲尚欠綱領也，未知曾達尊聽否。某竊嘆世衰道微，同志絕少，仰惟星渚先生海內範樞，敷歷且久，不知朝野中可以與之切磋論

辨者誰歟？後生晚進有志於學，所以傳道授業者誰歟？某孤陋寡聞，待盡窮巷（二），了無聞知，敢告疏其一二，因便以開其昏蒙，尤所願幸。使介不敢久淹，謹拜飾牋，恭脩大貺之謝。氣候向寒，更乞謹護鼎茵，柱石斯道，大展經綸，以副四方善類之祝。某拳拳無任，不備。

一、《浴沂》一章，區區所疑，已蒙印可，足見大公無我，與人爲善之意。佩服，佩服。

一、「無極而太極」一句，某非敢妄疑先哲，但疑其既是無形而有理，則圖中圓象非形而何？此周子於《圖說》之首，不可無此一句也。然其精密微妙之旨，拓前聖之所未發，自在其中，初無牴牾也。某妄謂當時朱子若說入圖上來，則此句有著泊，未必起象山之疑議耳。

一、先賢以《家語》爲先秦古書，此句稍寬，竟不知爲何人所錄。疑其爲子思以後子孫所編。如顏子竊飯之類，誠爲可鄙，決不出於子思之前明矣。若以子思之言證《家語》之失可也，以《家語》證子思之書，於義有所未安。竊謂一部《論語》，門弟子問仁者多矣，夫子止語之求仁之方，未嘗有仁字親切之訓。至孟子方有「仁者人也，義者宜也」之語，則疑其得於子思，未必夫子之言也。尊見以爲然否，更乞不倦之教。

一、賜問張子言氣，周、程言理，旨意不同。某竊謂理氣未嘗相離，先儒不相沿襲，雖言不同而未嘗相悖。言氣者是以氣爲道之體，理已在其中；言理者是以理必乘氣而出，氣亦在其中。雖有形而上下之分，然道亦器也，器亦道也，二之則不是。張子言氣數段，朱子固嘗置於《近思錄》道體門中，此意可見。朱子又曰：「張子說得是好，終是生受辛苦」是也。伏丐尊照。

一、賜問幾有吉凶，夫子與朱子之言不同。某竊謂周子曰「誠神幾，聖人也」，此言聖人之幾在誠神之間，自是有吉無凶。又曰「誠無爲，幾善惡」，此言衆人之幾既有善惡，安得無吉凶？若衆人之幾能動以正，亦無凶之可言。夫動以正者，天理之本然也；動不以正，此人欲之或然。言雖不同，實不相悖。伏乞尊察。

一、賜問伊川言奉祀之人是繼室所生，當以繼室配，爲不易之禮，固爲的確。所謂不易之理者，祭祀時母子一氣感通也。然於禮有所未盡，是或程子有爲而言也。或有謂《春秋》之法，以元妃配，而繼室不得配，故程子如前之云，未可知也。但今所謂繼室與古之繼室不同。古者諸侯一娶九女，若元妃薨，凡繼室皆其妾媵也。雖有子，不得並配。今之所謂繼室，亦皆禮聘，與元妃固等夷耳，但有先後長幼之分，所以不可不並配。今之庶母却合古者繼室之義，雖有子，死當祔于妾祖姑，別室以祀之。有此曲折未盡，未審尊見以爲如何。敢乞開曉。《魯齋集》卷八。

〔一〕窮巷：原作「巷窮」，據馮本、庫本乙。

全宋文卷七七九一

王 柏 四

謝得御書書

某伏蒙分頒理宗皇帝親御筆書旌表懿號墨本，某百拜敬觀，而天光發祥於華門圭竇之陋，草茅賤士，日瞻寵靈，以爲厚幸。伏讀下方跋語，獲知廣廈細氈之上，君臣都俞之中，天下於是蒙被大哉乾元之澤，雲龍風虎，真千載一時之遇，猗歟盛哉！又知清德精白，孚感上心如是，則百僚之貪廉，四海之肥瘠，舉莫逃於日月之明。推是心而往，太平豈不指日可冀？奈何氣運未回，聖志未遂，而天下百姓攀龍髯而莫及矣。烏乎悲夫！慶元遺民對揚帝渥，下情無任欣幸追感之至。《魯齋集》卷八。

回趙稅院書

某昧昧陋巷，掩關自守。曩者誤蒙尊翁星渚先生遠賜招聘，俾與聖則多士共陶賢師帥之德化，浩

渺東湖，沾溉無極。雖聞詩禮親傳，淵源溥洽，未敢遽脩東閣之敬。歲莫告歸，竟不獲瞻際英標，實爲曠禮，徒深高仰。近者家奴歸自名門，恭捧手筆，謙光晔晔，透出紙外，申誦睠雅，感激無斁。茲又辱尊翁專使下臨，教賚優渥，尤深感愧。謹勒短劄，以謝隆施，庸證契家齊盟之始。未由面覲，敢冀定省之暇，金玉厥躬，上承家學，以踵光大之業。遡風不勝拳拳，伏丐台照。《魯齋集》卷八。

答車玉峰書

陋巷無仙里便風，如隔滄溟，秋雨窮櫺，闐焉人跡。忽有持書立於黃葉堆裏，乃吾畏友軫綏枯朽，訪問安否，德甚渥也。敬審云云，英嗣神童，秀慧日裕，當已能讀父書矣。某伏蒙頒教《道統錄》三巨編，盥手莊誦，大哉書乎！自昔聖賢，儼然臨乎其上，世間未有是書也。非有大學力，如何有此大制作？照曜萬古，與天地相爲終始無疑。昨見蔡九峰嘗編一本曰《至書》，次第亦如此，而不如本之詳。敬巖姪亦曾有一書，名與此同，但止始自周子，至于黃勉齋，門目煩雜，皆不及此精當。愚見更得於逐門內更與次第之爲尤佳。蓋此莫難於顏子、子思之詳，亦莫難於朱子之簡。若《孔叢子》、《家語》之類，未可全用，要須揀擇。某自前歲已拜觀序文，無便，失於拜報。今始得見全書，尤以爲幸。願蚤入梓，開我後人拳拳之望。然蒙賜諭《大學》「致知」章不亡，尤見洞照千古，錯簡紛糾，不能逃焉。已經二程、朱子，各有定本，而尤未盡，甚矣考古之難也。某亦嘗見人說「聽

訟」章爲致格傳，不敢以爲然。今若合此一段共爲一章，却自分明。程伯子改本亦以「知止」接「至善」，但首章三傳亦在前，次方及八目。以此觀之，「知止」爲傳詞，亦是一證。「知止」既是經文而後無傳，此尤分曉。使朱子得聞此語，豈不莞爾一笑？今若以程伯子本移「知止」於八目之後，「誠意」章傳之前，尤爲省力。前三綱自爲經傳，後八目自爲經傳，未知高見以爲如何。《河圖》分合說見加倍法之始，亦佳。若一、三、五爲天數，二、四爲地數，朱子謂此積數也，非倚數也，要將參天兩地，倚出此數。今來說却有此意，開發多矣。若謂因何畫卦，只是奇偶而已，此不必疑。但曰四者之變，不知何所指，更望賜教。省吾挽詩高古，非某所及，珍重之言過矣。區區之愚，猶有所未盡。嘗觀朱子編書，必先立一規模，未嘗渙散無收拾，或立綱目，或立經傳，或曰嘉言善行，或分內外篇。一時易成，恐不能久。蓋道統之名大，學者人人要看，須是一條一件，不可移易，不可有無，方爲盡善。固陋之見，猶未能識編次之大略，敢望開曉。某奄奄晚景，瞻侍無期，惟有一心尊嚮，不間朝夕。一年之間，尺書往復曾幾，所欲言者何限？臨紙耿耿。《魯齋集》卷八。

答王栗山書

某幼孤失學，晚親有道，曾未知嚮方。卷藏不謹，姓名誤落於人間，遂爲當路牽挽一出。不自意陟峻嶺，臨東海之濱，冒登聖則講席，獲友諸賢，一洗平生之寡陋。所恨不能久旅於莊人雅士，未及

摳衣叩請。此皆質弱氣餒，求道不勇之過，至今愧悔無已。憶昔齋扉暇日，聞月旦之公評，固已知栗山之聲望久矣。性拙且懶，未能奉咫尺之書，致殷勤於左右，反使栗山以書先之，其爲慚負，何可量也！竊計春秋亦已高，而所施於某者，反若後生之於長上，小官之於達官，然此則非某之所敢當也。某謏焉枯朽，無用於世，蒙不鄙棄，辱以講篇諸作，遠賜雅教。肅容端拜，誦詠甚久，仰見君子之所養，發揮於辭章，老健簡古，不鑿不晦，實有以激衰惰而增高明也。每謂後世文章之所以不古者，止不本諸經而已。苟能於《大學》以求其用，於《論語》以求其教，於《孟子》以求其通，於《中庸》以求其原，如是則義理沛然，此文章之元氣也。此四書者，固非爲文章設也，乃經天緯地之具，治世立教之書，潛心涵泳，有自然之文故也。近世之文，大壞於舉業，浮而誕，鑿而誣；其次壞於駢儷，弱而鄙，麗而諛。間有厭今而嗜古者，不過求於奇詭艱澀，以揜其淺陋空虛。固亦有出入《史》、《漢》，根蒂韓柳者，終不免墮於博而寡要，勞而無功之中。此病沈痼，莫能藥也。昔王兵部創書堂於仙都，此風頓變。每得朋友書，此意猶未泯。今栗山有職位於其間，領袖多士，更望左右扶持，以引以翼，俾勿壞是禱。不審近來新進有可者否？聞有黃巖杜則卿，誠佳士也，不知尚留否？如此君者更得數人常在堂中，則聲應氣求，不患不翕合矣。高見以爲如何？某一向以無書堂便，久不得仰答腴施，魯人之臯有如此者，惟高明察焉。某崦嵫景迫，無由可以承下風，奉餘論。願言留情鼎飪，謹護體府，藩維斯文，棟榦吾道。不勝忱禱。《魯齋集》卷八。

復天台陳司戶書

天瑞字景祥

某頃辱下訪，不憚數百里之遠，意亦勤矣。寵以長書，示以巨帙，禮甚度，德甚謙，已足以藥世俗自滿之病。顧衰耄殘息，何足稱此？至於獎譽過情，擬非其等，此則謹不敢聞也。既而捧巨帙而敬觀，以蘇氏《古史》爲題，占地步以甚闊；以朱子《餘論》爲主，立門戶以甚正。竦然異之曰，大哉書乎！此近世之所未見也，老眼爲之頓明。嘗謂漢當暴秦煨燼之餘，典籍滅亡，太史公作《史記》一部，上出唐虞，下包春秋戰國，羅網放逸，黜削稗野，開天下之盲聾。後世得之如至寶，尊之如聖人，孰敢議其非者？遷亦自謂厥協六經異傳，整齊百家雜語，藏之名山，副在京師，俟後世聖人君子，其自負至不輕也。至本朝歐陽公始譏之，其序帝王世次圖，先立一準的，曰孔子定《書》，斷自唐虞，所以略其遠而詳其近，謹其所不知也。司馬遷遠出孔子之後，述黃帝以來，詳悉其世次，不量力而務勝。及訂其繆，可以發千古之一笑，止以「惑世」二字斷之。蘇黃門師歐公者也，習聞其說，亦謂遷淺近而不學，疏略而輕信，切中其病，其詞已激昂，不如歐公之從容溫潤也。至於自編《古史》，又叙三皇反加詳焉，豈臨文之際而忘之乎？抑不免於務勝而惑世也！朱子曰近世言史者，惟此書爲近理，而學者忽之，止於本紀中提出七章，以訂其未醇。今足下乃用朱子之意，削其世次，益以事實，黜秦伯而不污其紀，降三晉田齊而不作世家，增虞夏商周名臣于列傳，而春秋戰國之賢亦與

焉，別立孔子及弟子傳，止於孟軻，斥老子、荀卿於異端。其立義凜然，其用力甚勇。其地步闊而又闊，復加以正；其門戶正而又正，復濟之以闊。豈非欲推本於經，折衷以理邪？若以是爲識本原而可達於聖賢，則不可必。識本原可達於聖賢，而後能推本於經，折衷以理也。然雖非學者之先務，而程子所謂考古今、別是非，亦致知之一端。今此編考訂有證，綱目粲然，亦自可以名家矣。若曰著書垂後，有必於名家，恐爲計太蚤，而自待太涼。竊慮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也，此則不敢不以忠告。某血氣既衰，學問枯落，記魄不强，掛一漏萬，不足以識足下纂輯之誤不誤，論議之差不差（一），姑以愚見有疑於《古史》之一二，爲足下陳之。歐陽公《春秋論》辨魯隱公非攝，如此之明，蘇學於歐豈不聞之？今《魯世家》一信《左氏》語，豈忘之乎？蘇氏以管仲智有餘而德不足，亦過矣。當是之時，利欲汨沒，人心已亡，其所謂智亦只知得利欲一路，而於天理民彝未嘗知也。愚方病其不足，安得謂之有餘？獨蘇氏以管子之書爲戰國之士假託其名而爲之，言治國則以智欺其民，言治外則以術傾鄰國，此則非習俗之所能識。視《國語》全本管子無它語，豈不陋哉？然猶取內政之制，此爲可疑。夫子之於《春秋》，凡諸國變先王之法度，如爰田、兵甲、刑書之類，悉書之，不應於內政獨不書也。既無其證，何以信於後？至謂管仲既沒，齊國因其遺業，常强於諸侯，此亦誣矣。蘇氏之叙微子也，未免徇左氏、太史公之無識，曾不少悟。夫子以微子「去之」爲殷之三仁，「去之」之「去」是去紂而隱遁也，豈曰去商而歸周乎？紂雖無道，有必亡之勢，是時周猶服事殷也，不應微子遽畔其國，棄宗廟社稷而先降于周，不仁孰甚焉？設如其說，紂既迫微子，又何爲面縛銜璧，衰經輿櫬于軍門？於

是時也，武王不以故都封微子，乃封武庚，所以待微子者亦甚薄也。以愚觀之，面縛輿櫬，正武庚祈哀請命之態，武王不忍絕其商祀，使復其所，此仁人之心。至武庚俟間倡亂而周公誅之，而商祀絕，微子不得已始出而歸周。周公固知其賢久矣，亟封于宋，《有客》之詩益可想也，「加封」二字且無明證。此於事理曉然者，莫有辨其誣，是亦不免於輕信也。至於《孔子傳》叙叔梁紇與顏氏女野合而生孔子，母諱之，不以告其父之墓，此又何爲輕信也？書聖人之家世而不典如此，何以謂之學者？合不以正而生聖人，天命必不如是之僭也。其書告陳恒弑其君之語，謂齊人不與者半，以魯之衆加齊之半可克也，此是以戰國縱橫之士待聖人也。聖人以大義告其君，豈以利害動其聽哉？有曰孔子之歸魯，非求仕也，以爲父母之邦，蓋將老焉。此句大勝太史公。其爲論也，謂夫子於陳蔡無取焉。以楚昭葉公之賢，前後六年，徘徊以俟，及浩然有歸志，猶反於衛者，以須魯人之招也。是以世俗鄙夫之意論聖人，與前一語如出兩人之手。又言孔子以布衣養士，著籍三千人，其賢者凡十人而已，豈非輕信乎？其叙孟子也尤率心，借「不嗜殺人」之句，自發一段議論，又以指習爲性爲孟子之失。其論子夏開後世排僞學之端，其意亦有所指也。朱子雖謂其晚歲粗知省悟，終曰舊習已安，未易猝拔，而本原綱領終未明了。至哉言乎！今必有以細細剖擊之，使後世無惑，則吾之本原方明，而吾之學力亦可以自慰也。然其議論之差，不勝其多，今不暇條列，更舉一二言之。自入春秋以來，鄭莊爲一大罪魁，天倫蕩滅殆盡，而蘇氏猶以賢稱之，此大惑也。自是之後，鄭國數困於兵，可亡而不亡者，亦有其故。齊、秦、晉、楚之爭伯，而鄭居于中，遂爲戰場。惟其地爲中國之險要，得之者必強，是以兩欲

得之，而非一國之所能獨有也，故雖甚弊而不至於亡。及子產當國而伯業已衰，不然，則鄭覆亡已久矣〔三〕，安能待子產之出乎？子產之才，人孰不知？鄭國之所以存亡者未易知也。晉文公不汲汲於得國，在春秋時固未易多得，蘇氏遽以王者之事許之，則過矣，豈忘却聖人一「譎」字乎？至悼公頻起諸侯之師，以不戰困楚，此亦一譎之餘風，恐古之屈人兵者不如是也。其論樂毅也，不知身自墮於戰國之習，所言不根於義理，反指書生之論以爲笑，此其深病。前乎此，齊國伐燕矣，孟子教之曰「反其旄倪，止其重器，置君而後去之」，此則庶幾乎王者之事。齊宣不能用，不足責也，樂毅自謂數奉於君子，而亦不知出此。既已席卷八百年之積聚歸燕，顧乃久徘徊於二城之下，果何爲哉？烏在其爲奉君子之教？蘇氏以爲智勇相敵，勢固然耳，此爲實論乎？凡此之類，豈筆舌之所能既？足下潛心今古，識見迴特，議論淳正，比蘇氏尤爲峻潔。蘇氏之傳惟《伯夷傳》實以夫子之言，此爲最淳，其論亦簡明，抑揚頓挫，有餘味也。足下已載其論，而去其春秋兩辭，尤見高識。其間亦尚有些小徇蘇處，更望玩索，無急急於成，甚幸。但名曰《古史要錄》，未爲正大，蓋蘇氏門下不是著腳處。昔司馬溫公嘗編《稽古錄》，極爲簡要，稽古之義亦甚大。擬欲易爲《信古錄》，如何？夫子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是夫子之謙辭，此名也；今此錄是錄其古之可信者，此實也。又有一說，足下別錄洙泗師友淵源，所以尊道統，闡聖學，淑人心，扶世教，揭民彝，此舉甚善，但不以帝王本紀統之，似失其所以上接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道。不若於春秋後自作洙泗師友一門，然後繼以隱逸、異端、功利、兵法、刑名、縱衡諸家，如何？後世封諡不足爲聖人輕重，盍去之？目錄中歷代諸

臣，恐須列其姓名，庶分曉易見。本中誤字脫落〔三〕，尚亦有之。荒陋無以復來教，有辜下問之勤，不敢不盡所願言。程子謂致知用力之方，凡一言考古今、別是非居其次，以讀書講明義理爲第一，此正是識本原，可達聖賢之正路也。足下已幸需次差久，得以究朱子之淵源，一行作吏，此事便廢。願急急更於《四書》中夙夜探討涵泳，其中義理無窮無盡。果能用力於此，則考古今、別是非特餘事耳。更於應事接物得其當也，出而事君，小則承流宣化，大則謀王斷國，真可以闡聖學，淑人心，扶世教，揭民彝，不爲虛語矣。不審高見然之否？不宣。《魯齋集》卷八。

〔一〕論議：原作「論下」，據庫本改。

〔二〕亡已：原作「已亡」，據庫本改。

〔三〕字：原作「家」，據庫本改。

答葉通齋書

某餘日無幾，急於聞道，思友朋之誨教，如饑如渴，故不敢以頻瀆爲憚，况辱溫詞誘進，而可甘於自棄乎！連拜金薤琳琅之章，喜甚慰甚，如獲弘璧，不忍釋手。所以藥其狂誕者至矣，非一感之可既。但某一時之言龐雜，有誤尊聽，既蒙導之以盡言，不敢自默。切謂集《家語》者固出於門人弟子

也，於《家語》中集其精粹而爲《論語》者疑子思也。尊兄亦以爲恐或有之，止是其下一「必」字太死殺爾。尊諭曰非子思所著亦明矣，然某未嘗言爲子思所著也。「集」字與「著」字大不同，集者合衆人之所長，著者明一己之所見。或恐高明偶未見察。某所謂著書自子思始者，指《中庸》而言，非謂《家語》也，措詞不明，皇恐。若古《家語》之不存，王肅引孔衍之言曰「王肅反諸書，雜錄以補其亡」，非《中庸》用王肅之詞，是王肅用《中庸》之言，妄加「哀公曰」之類甚明。此朱子所以言《家語》之多疵，是晚年之論無疑。朱子於《四書》至死脩改未畢，因門人之疑而修改者，歷歷可考，此朱子遷善之盛德而不可泯沒者。但學者不可妄有指議，苟有證據，不妨致疑於其間，是勉齋《通釋》之例云爾。今不曰可疑，而徑曰疵，此大病也。高明之賜宏矣，魯經之編固知犯大不韙，駭人觀聽，吾兄見愛之深，惟恐某得罪於名教，諄諄誨諭，懇惻真實至矣，愧感愧感。但尊諭尚有回護，未忍盡斥其非，則愚見猶有未能釋然者，不敢不更陳之，尚賴傾倒忠告。尊諭記錄之書非經體也，移動未爲不可，是經體之當然明矣。謂夫子之微言，非可以緒分而類合，恐有所未盡。是書也，若夫子之所自著，前後次第有微意焉，是誠不可移動也。三聖之於《易》，夫子之於《春秋》，各自成書，而輔嗣、杜預與之破碎，其罪大矣〔一〕。此書雖集夫子之格言，初無前後次第之可考，又非上下貫通以相承，雜出於衆手之所紀，當前者或後，當後者反前，夫子之言與門人之言雜然失其倫次，顯然可見，未知其不可移也。尊諭謂句句自然，意味微妙無窮者，略無所損也。學者隨其逐條章指曲折，優柔饜飫者，亦無所妨也。南軒類聚言仁，此却是摘撮看文字，朱子病之誠當也。此則於一部全書無少無

餘，非摘撮比也。昔謂之語，不爲之類合，可也，今謂之經，恐不可不類合也。隨步換形，各有攸當，政所以上承毅齋先生尊經之意。未審尊明以爲如何？區區之愚，以《尚書》一典叙事，二謨叙言，故欲以事先於言者，首以「溫而厲」者，以此章包含夫子之德容，渾然全備，故欲冠於篇端，如《堯典》之「欽明文思」也。此義既未明，今當去之。尊諭謂雖記錄之書，亦自各有意義。某亦嘗聞之，朱子固曰首篇多務本之意，《八佾》皆禮樂之事，《公冶長》論古今人物，《先進》評弟子之賢否，《微子》多記聖賢之出處，此亦因其近似可以推測者而言。使集《論語》者果有此意，則篇篇有之，不應斑殘零亂如此。竊恐後學因此強推之，必立一說籠罩，傳會穿鑿，爲害不小。又如《堯曰》以下，雖無「子曰」發端，亦恐夫子嘗言之，故錄於此。若曰門人舉此以見聖人相傳之意，恐不應不分不曉，如此含糊也。若曰始以務本，繼以帝王之相傳，却是著爲此書，非記錄也。《孟子》篇終却是此意分明，此政是著書之體^(二)。尹氏遂曰：以「子張問政」繼「堯曰」，以明夫子爲政，可知已蚤是有些傳會。苟如其言，則「克己復禮」章、「吾道一貫」章，又何嫌於五美四惡乎？若以政爲急，則「爲政以德」章，又豈不勝於此？曰記錄，則前後無序，非病也；曰著述，則步步可疑。尊明以爲如何？《孟子》固一手之書也，本自有條理，政欲學《論語》，故亂其次序。惟趙岐解此意，總作三節說：一曰時君咸謂之迂闊，二曰與弟子答問，三曰又自撰其法度之言。雖曰不可移動，而朱子編《要略》已創例於前矣。尊見以爲如何？尊諭欲以格言大訓與答問爲經，餘則爲傳，此言簡徑明白，敢不佩服！然只此規撫，則亦不免移動矣。然《鄉黨》一書，體則經也，今當爲傳乎？「堯曰」至「公

說」當爲傳乎，當爲經乎？更乞明賜提警。三陽之慶未遂，捧卮爲壽於通齋之下，仰止耆德，天錫難老，以柱石吾道。不勝東望頌禱之至，不宣。《魯齋集》卷八。

〔二〕罪大：原作「罪之」，據馮本、庫本改。

〔三〕政：原作「致」，據文意改。

全宋文卷七七九二

王 柏 五

答李嚴州書

藕花秋潔，水瀉明河，侯度奏功，朝班趣覲，江山戀德台候。某賤軀病暑，遂成年例，杜門謝却人事者三越月矣，故一節不能陸續奏記，徒有引領北望仁政於千峰松月之下。軍將扣門，有出望外，端拜函書，披讀詞染，於粲奪目，高風襲人，且有折俎泉符以裕其溝中之瘠，兵厨名釀以澡其愁外之塵。庭雀驚呼，堦苔改色，書生有此奇事，何感如之！厚齋郎省人物也，斜飛外藩，豈上心得已哉！曩者斯民昏墊，仄席憂勤，遂以右馮累君。摩撫襦袴之謠，天低易達，兩載成資，曲培望實，予環之命，多出於垂滿。此今日之造化，所謂謹名器有定力之新機，今其時矣。綠綈方底，當已駕夜潮而上，舍雙溪道太末，未必能遂雅志耳。異時衢、婺遏糴，常爲嚴病。今年白粲之舟，舳艫相銜，自西而上，波及兩郡，頓消翔踴，皆君賜也。不然，兩郡決不能奠枕。前之爲政者聞之當愧死矣。鄉守嚴

明，官吏斂束，雨暘以時，數十年無此政。甚幸，甚幸。敬巖進職移節，廟堂所以處之者密矣厚矣。社倉之創，其心是也，其事非也。今州縣大家以不納常賦爲雄，孰能推民吾同胞之心，捐廩於賦外？謗議之興，理所必至。但當自責，難以尤人。若利民諸事，今日固有掣肘難行之病。但往往初未嘗出於確實惻怛之心，且無纖悉周密之慮，講之不精，託之非人，其齟齬不合，未必一一皆有掣肘，未免使苟且架漏者指以自文矣。使吾發之以誠，處之盡善，如是而不能行，斯無媿也。高明以爲如何？頂夫兄一出不審，僑寄外家，昌黎所謂磨肌刮骨，吐出心肝，企足以待，實我讎冤，名曰交窮者，端爲此兄發也，是可浩歎。豐貺已領，却當轉寄。昨聞令弟都運館寓燕堂，夜雨對牀，塤箎交和，其樂無涯。某以未曾瞻識，不敢拜書，怡次乞導此傾嚮。長公少公名滿天下，定當聯轡入對，映照班行。尚能航一葦，面賀於大室慶禮〔一〕。幅紙抒謝，言不盡心，尚冀台照。《魯齋集》卷一七。

〔一〕賀：原作「駕」，據庫本改。

慰鄭定齋書

某踽踽陋巷，幾與世隔。春初，剽聞執事丁太夫人之艱，非有的說，道路云邈，無從訪問，又不敢率易奉唁，得罪慶門。孟夏望後，時天彝出示所惠書，始知其詳，且悲且媿。越二日，陳廣文來

訪，亦言得書，嘗辱寄聲存問。媿且感者，以平生知己如執事者不一二數，而慶弔絕不相聞，豈人情哉！然山川悠阻，影響昧昧，勢既不得以自通，習嬾廢事，亦山人處士之常態。執事誠以古心相照，決不以音問疏曠棄絕之。是故隱淪不振之姓名，猶在湖海容納之內。而記存勞來之真情，悠然發於寢苦枕塊之餘，藹然見于故人尺牘之後。吁，是豈今日士大夫之常德哉！此愧猶可諉也，此感則永矢弗忘也。執事自罹大變，戴星奔馳，跋履險阻，勞悴甚矣。攀號擗踊，茹哀飲痛，嗟何及矣。卜其宅兆，負土成墳，大事終矣。毀不滅性，聖人所戒，酌飲不入，曾子所悔。雖欲致拳拳愛助之祝，今已臯矣，不復措辭矣。雖然，《蓼莪》昊天之恨，寸草春暉之感，豈有新故之間哉！況「恩深滄海如何報」之語，執事之素心也，讀禮之餘，益思盡其遠者大者，斯爲達孝矣。愚聞居處不莊非孝也，事君不忠非孝也，涖官不敬非孝也，朋友不信非孝也，戰陳無勇非孝也。將爲善，思貽父母令名必果；將爲不善，思貽父母羞辱，必不果。此皆執事躬行心得之餘，而某又不能忘言者，是欲少補前日愛助不及之誠而已。某近得魏國張忠獻《憂居》三帖，中謂故舊曰：公不以其哀苦而幸之教，使不悖於學道〔二〕，是區區之望也。魏公功業之盛、年德之尊，而其言猶拳拳如此，蓋其孜孜求善出於中誠，豈勉強者所能？此所以爲魏公也。盛德之事，學者莫不興起。後有北山何先生之跋，而某與舍姪亦綴數語，敢以爲執事獻。千里將誠，不敢效世俗禮，仰乞台覽。《魯齋集》卷一七。

〔二〕悖：原作「淳」，據庫本改。

答湖滄王全夫書

觀下諭之目，深見讀書不苟，不爲入耳出口之學，甚善。足下可謂有願學之心而欠勇往之志，有涵泳之意而欠講辨之工，所以義理孤單而滯礙未融也。來諭「一有所著，雖事物未至，而其心已有偏倚」。此三語初看時甚異，既曰有所著，不可謂事物未至，既曰事物未至，又安有所偏？細玩之，則知語滯而不通。蓋此章大意，如當喜則喜而不留其喜，當怒則怒而不留其怒，有可怒者不以喜而忘其怒，有可喜者不以怒而忘其喜，此之爲不失其正。留其喜怒，此朱子所謂一或有之也。當怒不怒，當喜不喜，此朱子所謂不能察也。忘其當喜，忘其當怒，此朱子所謂欲動情勝，所以失其正也。朱子謂於心上理會，是見於念慮之微者是也。後章大意是心既正矣，知其當親愛，一向偏於親愛，雖有可賤惡者而不加審也；知其所當賤惡，一向偏於賤惡，雖有可哀矜者，亦不加審也。如父子之當愛，此心不可謂不正也，而不復審其惡焉。此正是事上病。耕種之欲豐碩，此心亦不可謂不正，而不能審其已碩，亦只是事上病。此正是正心以後之事，朱子所謂是見於事爲之失者，不可謂之未安。若敖惰者，即敬畏之少殺者也，非今人之所謂敖惰，肆其無禮之謂也。曰當然之則，明敖惰止可如是而已，亦不必疑而缺之也。又來諭「絜矩」一段，舉本文斷續不貫而難曉，本說君子能絜矩，然後上行下效而天下平，恐人不識所謂絜矩，又解其義於後。今如來諭，但欲識絜矩之義，而不必行絜矩之用也，而可

乎？所謂自得者，乃自然而得，是集義所生者獨自得之，如義襲而取其弊〔二〕。至於尚新奇，立異論，爲吾道之害矣，不踐迹聖人病之也，非取之也。此外已言之，更不重述。《魯齋集》卷一七。又見《王魯齋先生傳集》卷一。

〔二〕其：原作「真」，據庫本改。

通蔡子明書

曩蒙謙光訪別，于今五年，中間僅能一上主書之敬，蒙答教甚寵，且有名詩巨編之賜。嗣是影響昧昧，益守隱約，雖聞榮登魁甲，分教上饒，慶事蟬聯，俱不敢脩一紙半行以溷冰臚者，非慢也。雖以禍患相仍，亦山人處士固陋之常態，意足下仕路崢嶸，交遊日廣，東閣之下，英俊如林，那復念及疏嬾無用之書生哉！立齋姪出示近書，乃蒙寄聲存問，恍然自失，不自意不肖姓名猶在齒牙悠揚之間，捫心愧感，銘篆難忘。仰惟久軒先生負一世之重望，結聖主之深知，坐廟堂，參大政，天下想望其風采，鈞衡之拜，四海蒼生日夜延頸以俟。況如某者久蒙賢父子顧遇之隆，其爲矚望，蓋可知也。竊聞議者曰：方世變之轆轤，國勢日輕，國計日匱，弊倖日繁，民生日困〔二〕，天下事幾不可爲矣。久軒抱經濟之學，行其所無事，物來順應，未嘗作意也。今天下之大本在，前星之名未正，《關雎》

之求未廣，雖妙選官僚，往往局於避忌之多端，而不得盡其箴規涵養之實。又曰今天下之大患在北司之勢鴟張，羣陰磅礴，衆正塞瘖，蔽惑人主之聰明，斲喪士大夫之心術^二，未形之幾不可不慮。又舉一世之大弊，士大夫奔競無廉恥，苟且不事事，州縣之疾苦不聞，財貨之本源不講，邊備之單弱不恤，甚而綱常淪壞而不知，但有富貴一念，浩浩乎不可遏。此所關者豈不甚大而廣？又恐不可以不作意也。愚嘗謂天下之官莫尊於宰相，亦莫難於宰相。凡一時粗有才望，莫不於此敗其所長者，前後相望，何也？蓋天下之事機無窮，一人之志慮有限，彼皆欲獨運以專權，徇私而固位，此其所以爲取敗之道。人主無職事，在論一相；宰相之職雖無不總，其要止在於收拾人才而已。賢者養其望，能者責其成，智者竭其謀，勇者盡其力，合一世之人物，共一世之事功，各因其才而公用之，吾何容心焉？此真所謂不作意而行其所無事者也。然人才不易知，非廣詢博采，參伍其賢否，何由可以得其長？而當其任顯趨庭之際，盍請於久軒，竭一時之祿賜，大作規樞，闢翹材之館，廣聘天下之名士以居之，日孜孜而訪問焉。須得平生不識面之人，凡目下稱師稱恩而有求者，不使充斥乎其間。當有奇謀精畫效忠于前者，則深謝之，謹識之，熟講之，力行之，其私謁者斥絕之。果能如是，何世變轆轤之足慮乎？豈惟相業規樞光前絕後，而於東閣令譽休美亦有關也。此呂正獻、張宣公之遺範，左右其勉之。謹發愚衷，上答記錄之盛心。若夫爲治之大原大本，動關上德，非草茅之所敢言。及于政事之至纖至悉，綱目多端，亦非筆舌之所可既。青燈夜坐，嘗與立齋商略之，或恐自能詳布于左右。謹奉書，不宣。

〔一〕困：原作「用」，據庫本改。

〔二〕斲：原作「斷」，據右引改。

答季伯韶書

幸甚，得隸部封一氓之數，遙望使星炯炯斗牛間，可仰而不可近，豈敢以一字干其常分哉！自顧隱微不肖，何足以辱眷記？而不忘如此，特枉墨妙，勞問劬劬，且有折俎之饋，此尤出望外。下拜極其愧感。屬以郡政不綱，居民延燎，燬其七八百年之星祠，井里惴惴度日，寓公率以義約爲救焚之備。貧乏如某，亦在推擇，不免質衣物以奉承。不知造物者於何處持盈虧之權，陰有以助之義也。捧來諭，不覺失笑。賜問三政何先，尤認謙虛不鄙夷之盛心。若社倉有名無實，義役豐歉不齊，又非一路通行，尚可緩也。若夫歸併一事，即過割稅賦也，此則今日州縣之通患。婺郡二十年不過割矣，貧富之不常，年異而歲不同，烏有許久不進不退之理？此勢家巨室之不願聞，而暴官汙吏之不肯行也由。此。逃亡戶絕者不與釐正，而稅長代輸，破家蕩產，比比皆是，而爭役之訟，自是而擾擾矣。不清其源，不行之力，未見其有益於百姓也。此不望於厚齋，將誰望？賢昆仲當今偉人，皆清廟不可缺之器，明堂不可捨之材，豈久於外臺者？願即矜念，民可少甦。非賜問不敢僭及云云。《魯齋集》卷一七。

答何師尹書

某迂疏無用，苟全性命於陋巷，悞蒙識察，即以臭味相求，開心布誠，傾倒無餘蘊。雖平生故人，有未能然者。自顧何以得此於當代之偉人哉？自是以來，此心炯炯依嚮，頃刻未嘗忘，書疏之疏密，政不足計也。好風西來，冰函飛墮，龍蛇滿幅，英論竦然。遙望康廬彭蠡，彌高彌深。敬審朱明未垂，暑氣未王，羽扇牙籌，敵塞民飽，台候。某憂患餘息，生意剥落殆盡，所以自治者甚疏，亦無以淑人。而況利欲波蕩，士習風靡，安有向此冷淡生活者？杜門自安其拙而已。北山先生時有失血之證，氣體多倦，年來亦少講說，以是無足爲執事道者。執事去學校而治兵理財，世俗之見宜有未解者。吾儒之學無精粗，皆當爲之事，牛羊會計，聖人亦盡心焉。自古言理財者多矣，未嘗知善理財者莫善於儒者；自古稱儒者多矣，未嘗知理財亦儒者分內事。今廟堂何所見？乃以執事爲之，此漢唐以下之所未識，是豈果有取於此乎，亦偶中暗合耳。不然，何它事之未善也？執事之不鄙夷其職，隨事輒效，所以寬民力以培養國本，歲蠲百萬，在它人爲甚難，在執事特餘事也。有如神機絕識，而可但爲國用支局而已乎？大則當運籌決策於用兵之所，次則折衝禦侮於形勢之地可也。今在外不離於九江之境，豈天意亦有所囑乎？使之習風寒，熟事情，將以大任也。察敵勢之虛實，審兵將之勇懦，上聯襄蜀，下援長淮，善用兵者未嘗不於此而展布焉。此豈酣豢富貴者所能識？此執事向者不勝西事之

憂，言於當路，增湖右之戍，誠爲急著。似聞未能盡如執事之請，而招軍已至內地，人心驚疑，無肯應者，似聞已有中輟之旨。此蓋長沙所當深慮。竊聞其幕府泰然，未審果何如也。區區之愚，不若且移副閫舊治，練袁、吉之兵，亦次者也，台意以爲如何？書生不識時宜，然亦同此憂國之心，願執事專意講求西南之衝要於閒暇未及然之時。今之攫攘官職者，必退避於緩急之際，未必非執事當此重擔，惟高明更加之熟慮。若夫豐碑巨碣，意則雅矣，句則健矣，讀者知所警矣。執事談笑翰墨，自是出人數等，於斯時也而可以此爲事業哉！區區所望於執事者，非止此也。執事交盡天下士，亦何取於某？豈以其無用於世，而不以躑躅直爲嫌乎？今之士捨科舉之外無它學也，世之所謂有才具者又皆出於俗吏之手，豈識儒者之實用哉！惟執事當以儒者之實用立門戶，世俗伎倆屏去之，幸甚。九江乃陶士行之故治也，其事業亦有當於高明者乎？《魯齋集》卷一七。

答吳松林書

近聞遠趨邊閫，密贊機謀，將有千里之行，正恨不得攀送，且不得專价導嚮往依戀之忱，忽拜誨緘，謙德滿紙，感甚愧甚。又蒙傾倒真情，敷露出處之意以寓別，尤極感佩。執事自桐川歸，入山堅坐，今四五年矣。未嘗不歎咏高蹈絕識之過人。今乃爲一議幕牽挽而出，方疑執事自待之不厚也，來諭以爲無官可做，謾爲祿仕計，固知非有榮進之想（二）。白首舍己以從人，亦甚屈矣。今未論因不失

可親之人，而聖人嘗度時義，教人不可榮以祿者，其旨深矣。成事不說，某不當贅瀆，區區之愚，更惟裁處於進退久速之宜，或恐可以少答知遇之隆也。名集細芽，拜賜珍藏，和靖所書《東》、《西銘》、《四箴》石刻，敬以侑書。大風正寒，敢乞金玉鼎茵，爲時自愛自重，不勝拳拳之至。《魯齋集》卷一七。

〔二〕知非：原倒，據文意乙。

賀陳本齋書

共審榮膺帝命，分任史權。自業麟經，久斟酌百王之大法；始參鴈序，即刪潤四朝之巨編。必是非賢否之大明，想邪佞姦回之甚懼。應笑昌黎之怯懦，要追司馬之雄深。豈特儒者之榮，抑亦古人之幸，仰惟慶愜。某自安隱約於陋巷，不求聞達於當時。誤入眷知，始終如一。平生得此於人指不多屈，感佩何可忘？自別朝軒，恍焉如夢，五柳溪山，冷舍風月，猶如故也，風致與人俱往矣，如之何而勿思？行看進書褒擢，正色要津。與其誅既往之姦諛，不若鋤當今之佞倖。此拳拳深爲世道有望於君子之得時者如此。偶看得《隱逸傳》中有魏國錄揆之、胡正字憲與焉，此二人自合入《儒學》中，豈有身爲朝士而謂之隱逸，可乎？蘇雲卿之事蹟，徒欲節文，血脉精神處俱廢矣。據所知者如此，推

之它傳可想。日子既迫，不知高明何以處此？雖不隸卷中，有顯顯礙理者，恐亦只得早舉而白之，無爲後悔。若大費爬梳，亦當且展進書之期可也。《魯齋集》卷一七。

回鄭親求巖桂賦跋書

茲蒙寵示《巖桂賦》倡和，欲某掛名其末，甚感。某嘗整衿端玩，皆軒軒然有凌雲之氣，誠得當今魁彥印證于後爲宜。若使潦倒無成於陋巷者點綴，則爲此卷之羞，不祥莫大焉。由是不敢措一詞，謹歸璧。然既荷不鄙夷，又不可不少見微忱。佳製有曰：「孫枝孰可繼其芳，惟予足繼」，又曰「盛美不在予而何在」，其自任者可謂甚勇，其所以自期者無乃太淺乎？何其眇視宗族，旁若無人？大略矜夸之意多，而非所以培養退讓之風也。政使盛族果無可繼前芳，尤宜哀痛感慨，厚自豐植，以遠者大者自期可也。每舉進士不下數百人，賢否邪正雜然並進，縱在高甲，又何足以繼先烈？仰惟先正師保氣節勲業，著在國史，播之天下後世，豈在區區一第哉！某亦潛觀密察，賢親天資俊敏，自可有爲。願以器識爲先，窮揉學問根本，見于躬行者篤實無瑕，則人稱之曰：北山之後有此賢孫，曾可謂源深流長矣。盛美如是，始可繼芳也。非恃親愛，不敢出此語，惟高明亮之。《魯齋集》卷一七。

回潘丞書

近歲多幸，獲奉英標於瑟瑟書冊間，辱眷與厚甚。鳶飛魚躍，各適其適，終不可得而同趣也。故人戾青雲，翔天表，一舉而知山川之紆曲，再舉而觀天地之圜方，猶肯下顧雞鶩之栖栖耶？一札度垂虹而南飛，委餘光於陋巷，恍然落月之照屋梁，驚喜起舞。賜諭令姪之事，某久服高誼，當時固嘗從與一語。豈知麋鹿之性，習荆棘草莽而無長林豐草之志，今已備嘗艱難，須有悔艾之意，彼筆生者不患其不從。此却在高明思有處之，庶可終此大惠。蓋不徒曰飲食之而已，必加教載撫存之，然後可玉其成耳。未知台見以爲如何？鹽官趣戍，不審合符在何日，亦略歸鄉否？某病暑，入秋尤甚，筆硯久荒。聞便丞書此以答雅意，莫能盡傾所欲言。家兄辱賜問，尤感，令再三拜謝。伏乞台察。《魯齋集》

全宋文卷七七九三

王 柏 六

回葉成父書

某伏蒙不賜鄙夷，再辱緘示，問仁之疑義，肅容三復，渙然冰釋，尤見舍己之勇，求善之力，無纖毫固吝之意。二章改本已極明瑩，剖析甚精，不可強指瑕類矣。以愚見淺陋觀之，「克」、「復」二字雖是著力用工，非是先存此心，如何遽能如此用力？所以其它弟子不告之以此，正是未有顏子不違仁之功，其不能不違於三月之後者，便是要它克復以全此仁也。其餘日月至者，如何便能如此下勇猛手段？朱子所謂「教顏子以殺賊手段」者，此也。若仲弓，正是教它一個「敬」字，以防賊入來耳。程子下「皆」、「盡」二字，朱子下一「全」字，亦是含此意思。程子云方始是仁者，以全體言也，此是於令尹問目外，因及此耳。未審高明以爲如何？此間朋友先來多是以「爲」訓「做」字，看來「做」字不特是粗，而亦有病。仁是人元自有者，何必去做他？乃知文公下一個「全」字，是有萬鈞

之力。來教於此一段，恐未明瑩。寵示《先天圖》，却於此備見此公之爲學矣。想是他自有願學之心，只是不得師友，不循塗轍，往往自盲撞剽些道理來說，便欲將來立論，誤矣。康節之學非是難學，蓋是不可學。若一一定之於數，則王道可廢，世教可息，三綱五常任他作壞〔一〕，不必扶持，亂臣賊子任他縱橫，不必誅戮。何者？其數當如是也。數之爲學，固不可謂無此理，自是天地間一珍秘物事，不可將來治國平天下，此聖人所不學也。以二程與康節如此密熟，甚欲傳與二程，而二程不肯承當者，是誠無用於世教也。但渠精於數，因用心推得天地萬物之理，於吾道無悖，是以程朱以來推尊之而不敢非也。若是正面工夫，只是數學，後學求聖人之道，自有正當常行大路，正不必向康節脚下喫辛苦討道理也。於此可以見他無師友盲撞處，亦甚可憐也。非蒙尊兄下問之勤，何敢放言如此！然亦不敢以爲是，惟高明有以印證之。答未發之書，尤更直截分明，不知疏庵新昌之講是何人？後便乞賜報。夫仁、義、禮、智、信，性也，皆未發者也，本不可形容。孟子是將情來說，因其見於外，方知內有此理耳。未動之時，如何下注脚？不知毅齋如何說未發之體，併乞推教。《魯齋集》卷一七。又見《王魯齋先生傳集》卷一。

〔一〕任：原作「在」，據庫本改。下一「任」字同。

復陳本齋書

某於臘月二十有六日拜書修慶，洵唐實夫轉達，未知何日可澈冰臚。歲正之四日，伏領賜書，正某修書之日也。是日金華有雷電之變，知契好不替，吻合如此，何感如之！某學識淺陋，不敢妄論古今，茲因執事與修史筆，敢陳管見，亦不暇詳其條目，姑以大綱言之。太史公之八《書》嚴矣，所包固有未盡，而《封禪》何足以專一書？其後立《儒林傳》，乃與佞倖、滑稽、雜流並列，何其識慮之不高也！猶有可掩瑕者，能以夫子列諸世家，而門弟子附焉，以老莊等自爲別傳，亦知所尊矣。班固作十《志》，視八《書》有分有合，有增有損，而《藝文》之爲志，名既不與諸家雜出，而崇儒重道之意比太史公益下矣。范蔚宗之紀東漢，不得與班固並稱，自古之論然也。蔚宗乃別出《文苑》一傳於《儒林》之後，既知有本末，又別立《黨錮傳》於前，則其識不可謂不班如也。此傳雖前所未有，義所當立。且東漢之盛，孰有踰於黨錮諸賢哉（二）！魏晉以下，固不足言。共推國家之所以遠邁漢唐者（三），亦以周子再開萬世道學之傳，伊洛諸先生義理大明，盡掩前古。今上聖德巍煌，未易形容。其有關於世道之最大者，莫如封五子，列諸從祀，崇尚道學，表章《四書》，斥絕王安石父子之祀也。今四朝大典成於今上之朝，舍此不錄，縱史筆極其典法，而五子之徒浮沈出沒於列傳賢否之中，便無精彩，豈不爲千古之差？嚮者敬巖姪嘗奏請於朝，乞立《道統傳》，朝廷不曾取旨收索，宣付史館。

區區之愚以爲道統立傳，却小了道統，當作一志，豈不勝於經籍、藝文之志乎？若欲作傳，則當曰《道學傳》，終不如志體所該全備。伊洛以來門人弟子著述書目，悉可類聚，首載吾道今上臨幸辟雍之詔〔三〕，吾道粲然，可以上接夫子世家，下陋東漢黨錮，豈不偉歟？此非導諛於君也，將順其美，是亦格其非心。大臣愛君，無所不用其誠蓋如此。某因有白事，雖私實公。乾道庚寅，先大父諱某宰長沙〔四〕，丞相某宰於潛，劉史君藻宰昆山，皆婺人也，皆以邑宰聞。孝宗留意字民之官，幽隱必達，一日三公俱被召，天下翕然聳聽，莫不奮厲。五月，大父面對稱旨，即差知嚴州，實代南軒張宣公。辛卯，信州驕卒作過，兩易大父知信州。壬辰冬召赴行在，十一月十五日奏事，十六日徑除金部郎官，繼賜奎畫，訪及治道。癸巳五月，兼崇政殿說書。秋以讒者謂大父漏泄禁中語，出知饒州，自是老於麾節間。恐此事《實錄》中不曾登載，不特大父被遇上恩之隆如此，尤足以見孝宗考察州縣之能否，破削資格而用人，無朝蹟而徑除郎，以庶官而蒙御筆兼說書，皆當時異恩也。是以宏模偉德之一端〔五〕，恐秉史筆者之所欲聞。子孫沈淪，無由錄上送官，幸執事左右史事，不敢不聞。大父事實見《朱文公文集》第八十九卷神道碑銘之內。大父官不至立傳，今不至立傳而得傳者亦不少，某之事力不能進狀〔六〕。今聞從伯祖尚書諱某新得入傳，按史法亦有附傳之例。大父與錫山尤公爲同年進士，情好甚密，大父卒，錫山亦賜誄文。或辱鼎重轉達史長，得附傳以垂不朽，豈特存沒被惠，而亦足以補孝宗聖政之分毫。進退惟命，非某私情所敢必也。某家藏宋秦公《唐史·吳兢傳》稿一卷，真蹟粲然，惜向者不曾拜呈。當時李文簡公亦爲大父跋數語，即模勒鋟木于史館。某亦得墨本，今以納上，

不知此刻今尚存否。吳公真足以爲萬世作史之法則，而秦公刪潤之功，大有警發，恐或可以少裨大手筆也。《魯齋集》卷一七。

〔一〕「孰有」下原衍「有」字，據庫本刪。

〔二〕共推：疑當作「共惟」。

〔三〕吾道：疑衍。

〔四〕「長沙」上原衍「長」字，據右引刪。

〔五〕以：疑當作「亦」。

〔六〕狀：原作「伏」，據右引改。

答王景梁書

昔往南溪攀別，而逸駕竟已先驅，悵然而返，耿耿至今之日。伏奉手筆之光〔二〕，慰感栢懷，謙詞滿紙，推予過情，此則非所敢當。宗兄坦夷磊落，刻厲辛勤，青雲之科不占已孚，舉業如是足矣。趁此青春鼎盛，蓋亦用工於根本之書，以培養其窮達之良心，開眼闔眼，無非受用之實地。記得《朱子語錄》中有一段說用舍行藏云：他人用無可行，舍無可藏，惟孔顏有以行，有以藏。於「有」字說得極重〔三〕，雖未必當時聖人之意，於學者警發有功。若夫家貧親老，別無妙法，只有「進德修業」

四字，須是念念在心，以聖賢爲標準。蓋自古無餓殺聖賢也。此某平生勸勉友朋之拙策，聞者莫不笑其迂，自謂忠於告人，莫出於此。若欲別求妙法，則墮坑落塹者紛紛皆是，不審高明以爲然否〔三〕。吾儕遠書，諛語彝儀皆在倚閣之數，併惟識察。《魯齋集》卷一七。

〔一〕手筆：原作「手畢」，據庫本改。

〔二〕字：原作「事」，據右引改。

〔三〕不審：原脫「不」，據右引補。

答蔡子明書

某此月初得之郵傳，天心開悟，王言載敷，尊公久軒先生陞華邃殿，暫逸琳宮，知袞衣之將歸，副鼎鉉之素望。政恨未能求端便，肅晉賀犢。立齋歸，反辱寶墨雙函，以宗文賦，警策晦陋，上原大道之傳，下閔邪說之害，指示後學之正，極其坦明，伏讀竦然起立。又知褒拂過情，將有堂職之命，尤極愧惕。但某學不自力，老未有聞，上不足以窺聖賢之蘊，下不足以騁功名之塗，抱塵編蠹簡於陋巷，守天下之至拙，何足以宜振德之賜？此蓋仁齋平日以人物爲己任，不忍一夫之終棄，政恐鼓康瓠於大雅之側，適以累知人之鑑。既聞時論一新，得以全純愚而安隱約，豈勝大幸？竊惟仁齋以高明之

資，更練世故，洞達物情，運量斯世，如鑑如衡，不失毫髮。天假閒暇，正欲培益其積累之原，益礪其問學之精。願於此時寶毓神明，使心廣體胖，上以左右尊公，副四海具瞻之望，下以蕃衍英嗣，續三世慶源之長。區區之愚，不敢道諛於尺牘中，以爲盛德之報。狂生故態不入時，大率如此，伏丐錫察。《魯齋集》卷一七。

答何寬居書

某自去歲修貢謝忱，匆匆不能盡所蘊，而書生疏闊當世事情，妄議天下事。既而不覺自笑，政欲高明知山林腐儒，真無用世之才，可以置之度外。而某亦不敢以尺書復進于冰臚，非敢忘德也，出處塗轍不同也。伏自榮登朝著，擢用日穹，曾無一字詞候起居，頌望經濟，真不足置之齒牙無疑矣。因北山之回介拜書，餽之甚渥，雖曰錫類之仁真無所爲而爲者，尤見義利之限界甚明也。發書啓篚，則精畫名刻在焉，盥手揭之素壁。蓋執事以平日之所受用者，開論後學甚切。但塗轍分限，俱含兩端，使學者何所擇？至於詞真氣溫，量寬鑑嚴，自是名言，亦恐「方圓」「大小」二句，終未能勝也。人知此二句出於孫思邈，而不知孫又出於《淮南子》，渠更有一句云「能欲多而事欲鮮」，雖與上二句未稱，亦自有味也，高明以爲何如？又蒙錄示西南備禦之方，尤見憂時體國之要策，蚩蚩熟寐，誰慮及此？不必伏波聚米而形勢瞭然在目。西邊防禦，添兵雖不多，已爲兩路之重，因只得且如此。經理古

郢之要衝，非識古今形勢之精不能及此。蜀運之急，尤今日之最當先者。若止取辦於荆襄〔二〕，似亦非計。不如勉其復四川之險要，護成都之沃壤，則蜀運自寬。若夫屯田清野之二病，非一黃榜所能革，此則恐欠區處。愚不知兵，妄意如此。但今日之患，上下無一定規模，若主議之人在內，則恐奉行于外者易差，主議之人在外，則居中主張者易搖。所以今日事事無終始，續用不成者，此也。或得於西邊專一道之事力，略如維揚之任責，使之經營積累，以數年爲期，庶或可以稍成頭緒。但君臣之遇合難保，古今功業之難成，其成其否天也，非人力之所能必也。然食人之祿，立人之朝，義當自盡其心焉耳。扶三綱不至於沈淪，拯百姓不至於塗炭，賢者未嘗無此願也。事之不如人意者何限？豈得盡如所願哉！畎畝微生，日夜望聖君賢相以天下爲心，損上而益下，瘠己而裕民，邦本固而公道昌，庶幾如執事之高明，翕合衆志，赤心任責，尚可爲也。未知能副此願否？未知何日得拱丈席，以聽開濟之規，臨風馳神。《魯齋集》卷一七。

〔二〕辦：原作「辨」，據庫本改。

通陳本齋書

孟秋既望，風露已清，而濯纓佩〔一〕，人望益高，后皇嘉相。五月末因碩夫兄行，嘗附一書以道

仰德之誠，必已上徹冰臚。繼是天氣向熱，痼疾微動，兼爲濕氣薄腰腿間，屈折頗艱，由是尺書不嗣。七月初忽聞執事去國，爲之惘然，繼之以喜。執事之去甚善矣，猶恨其差晚也。審執事之踪跡固明矣，猶恨心事之未盡白也。雖然，頽波滔滔，峙柱獨立，信賢矣哉！某嘗愛坡公之言曰：問世之治亂必觀其人，問人之賢不肖必以世考之。然亦如之何而考也？不過出處行藏、進退語默之間見之。君子不容於時，君子何病？時之差也。君子苟容於時，時亦何病？君子之恥也。能各知所恥，則世與人兩得之矣。執事之去，盡力請於師尹得郡之時乎？師尹之去固甚巧矣，章貢之行未盡善也。心迹俱明者，於此時惟陳右司一人而已。師尹之歸，匆匆一見，且曰少定再入城，當從容也。既而又匆匆過城，挾無適行矣。無適於是得脫陷阱，其言謂西澗迂從回至此，催迫就道。若果未有行意，亦何妨却之？我之遲速，豈吏輩得以持其柄哉！此事姑置之。鄭定齋曾聞其消息否？昨傳其得興化，既而興化屢易守，獨不見其姓名，心甚疑之。執事必知其詳，願垂一報。潘介巖既歸，則爲終焉之計，亦無一字入城府。但聞其卜築爲人所誤，未爲穩也。書生舉事，不免一疏，尤見此老之淳德。林國錄稔、韓架閣境皆寓金華，二公人物雖不同，皆佳也。亦得時奉從容，餘非淺陋所知。執事一出五年，仁歸家山，其喜可知。僭有《高風行》一篇，姑見頌美之意，幸垂藻鑑。謹專人詞候起居。家兄臂痛，不果修書，立齋姪別已拜書。令似諸位德業日進，和父既得胄牒，魁占無疑。不敢拜狀，乞斥名。瞻見末期，敢乞康濟一身，自致中和，倚需時運之復，以大發揮。《魯齋集》卷一七。

〔二〕而濯纓佩：庫本作「濯纓垂佩」。

回楊行父書

一別芝宇，轉矚十餘載，回首遊高明諸同志，如在天表，清夢栩栩，未嘗一日不懷想。瑞巖使至，忽領藻緘，高誼不忘，既慰且感。浯溪古刻分惠，此意尤厚。緬惟即日歲云莫矣，霜旭烘晴，侍學有相，雅候萬福，貴集中外，鴻祉惟均。某冉冉餘齡，待盡陋巷，幸有殘編繙閱，如見聖賢，此心不敢怠也。垂諭堂扁，極荷不外，某素不以字稱，何足以承盛意？只此二字觀之，則知學識迴出世表，所以處家持身得其要矣。遂欣然勉強一書，併綴數語以復來施。未必可用，更惟裁處。某近刊何北山所著《魯齋銘》，以墨本納呈，至希一覽。無由會晤，願言力學躬行，善保斯則，爲千萬世子孫之基。不勝拳拳，謹奉狀，不宣。《魯齋集》卷一七。

回陳樵翁書

維時急景凋年，雪慳寒薄，共惟梅邊雅興，塵外高譚，白龍薦祉，尊候動止萬福。雲閣仙輯，錫慶川融。某束書聖則，獲並英游，餘十載矣。每辱加念，墮筆底龍蛇之寵，光彩陋巷，式重斷金，歲

寒之心，度越世表，不勝起敬，不勝懷感！仙都水患固久，未聞連歲之頻仍，濕氣著人，故易成疾。此亦氣數適然，非一人所關係。於不堪其憂處樂亦不改〔二〕，方見學力也。物價翔湧，非實貴也，會日輕而物日昂，勢所必至。小民從容，不見窘色，此最是好時節，不敢嘆我生之不辰。某雖無用於世七十六年，喫了二百七八十石米，可謂古今之幸民，造物之賜侈矣。旦莫入土，尚何言哉！尊諭書堂氣象翕習，聞之不勝欣慰。以諸賢扶持作成之盛，自應不同。但欲求前廡於他郡，殊非策也。第一是人情不相知，風俗不相入，却與仕宦者不同，佗職尚不可，況於直學乎！此尤不知所以上承雅意。敝里士風不競久矣，如某掩關衡茅，後生英俊，望望去之，罕曾識面，何由知其賢否？苟未有交承，則前職未可解組。或先有才望，佚之已久，不妨再任。儲材當在平時，若求於臨期，必至於苟且矣。惟執事加之意。風鰻之賜，甚感久要，不敢不拜。靖念疏陋，無益於聖則，每歲必蒙專价問勞，固足以見歲寒之盛德。但舊朋友在堂甚少，新者不相知，妄叨重惠，掛名簡書，起人厭薄。今天運將周，不爲不久，用敢拜手控辭〔三〕，乞注于籍。今後不必專价，或因有便，一札半行，足表交情。臨楮忱禱，非敢自取疏外，不盡歡竭忠，聖賢之訓也。瞻際無期，願言金玉體府，以棟吾道。拳拳，不宣。《魯齋集》卷一七。

〔一〕其：原作「某」，據庫本改。

〔二〕辭：原作「敢」，據右引改。

回于晦仲書

某老境寂寂，急於歲莫，幸未寒殘編斷簡之盟，思我良朋，恨無飛羽齋藏。忽有好音，噪緘在手，垂露粲然。欣審即日霜旭烘晴，綱維聖則，台候有相萬福。來諭纏繞塵俗，此固人家所不能免，然日用酬應，何莫非事？事所當事，即此是學。一事一物之中，有無限道理，不當厭棄事物，閉門獨坐，方謂之學也。且聞堂中依前翕集，只是舊友甚少耳。況今右司新被朝命，主此精廬，神交氣感，多士景從，當衿佩雲合也。某衰盛，無益於書堂，每歲必蒙遣价訪問生死，此意甚厚，甚感激無窮。但年運而往，今已十載，無益有損，後之來者聲問不相接，必出勉強，或爲虛費之累，使拜受尤不安。願嗣歲倚閣此例，庶幾安分，免貽殘喘之羞，幸甚。玉峰得書云：今年書堂再被水浸，濕氣能爲人患，殊欠良策，不審可山頭起幾間否〔一〕？今夏荷周平之來款數月，喚醒舊夢。但某生意甚微，不足挽其久處，爲之慊然。某被嘉惠甚腆，公帑私覲，兩極其至，祇受皇恐。無以侑書，謾以絳炬百兩，浼使价復于執事，切冀容留。會叙莫期，願言力學自愛，益大遠業。不勝忱禱，不宣。《魯齋集》

卷一七。

〔一〕審：原作「矯」，據庫本改。

回韋軒書

某不敢以籤府彝儀，自取疏外，近領台誨，光風襲人，違仁滋永，思仁感深。曩者高軒數過，蒼苔間今猶隱隱有石聲也。伏蒙紆念寂寞，華予歲莫，五雲之朵，先春而來。欣備彩衣受命，玉筍催班難爲弟難爲兄，一出入；賢哉父賢哉子，拜後拜前。體真元爲萬化之幾，無思孝備一身之美，朝於王所，允若天心。豈特親之交懽，亶爲國家之盛事。聞郵音而倍喜，就慶牘以非恭，仰祈鑑宥。某衰伏窮簷，賴庇苟安。尚勤綏軫，頒寶劑以扶其龍鍾，封名畫以寓其繾綣。意重丘山，感深河海，少延殘息，實出大生。揭雙軸於坐隅，拱高風於天表。匆匆治報，未盡精微。惟洞然相白，不宣。

《魯齋

集》卷一七。

全宋文卷七七九四

王 柏 七

送倪君澤序

士有求名而勉爲自脩者，此世俗爲人之學也；士有好修而指曰求名者，此世俗忌人之論也。求名得名而實有未至，不特人敗之，天亦有以敗之。非天故欲敗之也，此理之所必敗也。有其實而名自至，豈人不得而掩之，天亦不得而掩之。非天不欲掩之也，此理之所必不能掩也。自其變者言之，有其實而名不稱者有之，未有無其實而能久盜其名者也。夫以求名爲心，名苟得矣，則所以自修者必懈。誠以自修爲心，名雖得而自脩者益篤。何者？懼其實之不稱是名也。爲人爲己，於是可判矣。若倪君君澤，所謂有其實而名自至者也。予知君澤爲最密，其爲人也，外木訥而內精敏，所積者深，所存者遠，真自修之士也。未嘗求人之知，雖終歲同窗共案，而莫測其學之淺深也。一旦對策大廷，結知聖主，置之鼎甲，人方驚嘆駭愕，恨知之晚。今將趨南康幕，戒行有日，予固知其必篤於實而不

有是名也審矣。然仕宦之實無它，政事而已。歐陽公一代文宗，而對人多談政事。或有疑而問者，乃曰文章止能潤身，政事可以及物。斯言真可以鍼砭後世文士之膏肓。夫流連詞藻、不能政事者，其病小；玩愒歲月而不屑於政事者，其病大。乃欲以不事事謂之養望者，益誤矣。昔君澤不憚千里之遠役，甘遲四年之久次，杜門山林，不入城府，與人謙恭，不異平日，此則所謂養望也。今發軔宦轍，已脫冗職之污賤。南康無貳車，太守之下即幕僚也。千里之休戚所係也，百姓之枉直取正也。有貢賦之征焉，有軍旅之事焉，有官吏之宿弊焉，有田里之隱憂焉，又有書院前賢之遺範焉，人未及太守而先議幕府矣。四面之責方至，非可以清談閒雅之爲可尚也，非可以體貌沓施之爲可習也。苟以臺閣自命，富貴自期，厭塵勞而忽小物〔一〕，吾見其名喪而望隳矣〔二〕，何有於養哉！昔魏國韓忠獻嘗以大名爲開封推官，暑月汗流浹背，理事不懈。府尹曰：「此人要路在前，而治民如此，真宰相器也。」此豈非後學之所當法歟？君舊字希程，今改字君澤。夫致君澤民，固儒者之事業，亦朋友以是期君也。自上而下言之，能致君則澤民在其中矣；自下而上言之，能澤民乃致君也。後世無莘野之聘，無版築之求，致君未有不自澤民始。苟以此自詭，不親細務，而曰此養望也，即異時持祿固位之根基，可不懼乎？君不憚其戇，索予言以相其行，輒發是語，庶朋友切切惇惇之義云。《魯齋集》卷四。

〔一〕忽：原作「忍」，據馮本改。

〔二〕望：原作「重」，據馮本、庫本改。

默成賜硯序

昔大父幼師默成也，期待之至，乃以廷對之硯賜焉。大父不負所期，卒以此硯復對策于行朝。其後宦轍南北，必挾以自隨。先君平生無長物，所嘗用者亦止此。先君卒，保藏惟謹。蓋其制古質堅，後人不知，必有厭棄，遂屬內兄伯遠小篆銘文，鐫于其下。今雖廢曠，遺芳不嗣者百有餘年矣，誠得此硯長存，或有志而自奮者，焉知其不永爲衣鉢之的傳？況兩世手澤在焉，可不知所保乎！《魯齋集》

卷四。

送立齋入京序

立齋東轍南轅，息肩未久，今已艤錢唐之櫂矣。念昔者同保歲寒之盟，杳未有期，不能不使人浩嘆。雖然，出處各有義，苟能挽世道，扶綱常，遠者見于行，窮者見于言，非屑屑於往來者，則屈伸行藏同一機也。今久軒一蹴而踐台席，可以行其學矣。立齋以義交而不相忘，可以言其所見矣。今天下事變，其端不一，非可一言而盡。予居山林讀書，以求盡其分耳。苟言天下事，豈無出位之嫌乎？昔顏子居陋巷，樂簞瓢，非有祿仕意也。門人問爲政者前後相望，而顏子獨發爲邦之問，夫子未嘗以

思出其位責之，而直告以四代禮樂，何也？蓋學者學聖人之道，豈曰獨善其身而已，亦均有天下國家之責焉。非彼爲則此爲也，寧捨之而藏，不可用之而無以行也。夫當周之末，諸侯日夜之所求者，富國強兵之外無它事也。異時齊景公問政於孔子，而答之以「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此可謂迂闊而非急務者，而景公猶能粗識其旨曰信如。以今天下父子之倫廢缺者固不止一端，而莫大於氏族之無別，絕人宗祀，亂人婚姻，駸駸乎夷狄禽獸之歸，此唐季亂亡之證也。以今天下君臣之倫廢缺者亦不止一端，而莫大於始仕之無義，德行掃地，浮薄滔天，誣經詭聖，苟於一得，無所不爲，其害有甚於焚書坑儒之禍。苟幸久軒聽予之言，先圖其大者，推其類次第而講行之，亦可爲世道慶，而予今日之往，亦不爲徒行也。視予之皓首窮經，無得於道，無用於時，其行藏未易以優劣也。子其勉之。《魯

齋集》卷四。

送曹西溆序

僕聞聖人著明明德之教於後世，曰《大學》，其書有治國平天下之道，於終篇曰絜矩。後世不循其本而遽以治國平天下自任，國且未治，而天下得其平者尤鮮。蓋絜矩之道未易明也，絜矩者所以處天下以方正均一也。三代而下，所甚急者富國強兵而已。富國強兵必以理財爲本，而儒者不屑爲。夫理財而不用儒者，其害不可勝言矣。朱子曰：「國富則民貧，兵強則民病。」今民已貧且病也，而國

未嘗富，兵未嘗強，何哉？夫財者天下公共之物也，積於左而右必困，聚於右而左必虛，前後上下皆然。今乃上不積於國，下不積於民，必有所偏聚者矣。僕於是知絜矩之道爲甚精密也，故著孟獻子之言爲公卿大夫之法，且極言聚斂之臣其罪踰於盜臣，其斥之也可謂深切矣。自貢助徹之制壞，而租庸調之法立，庶邦惟正之供者止此，他皆非正法也。今勢家巨室以不輸王賦爲能，相習成風，而有司惟困弱小戶之是征，至再至三，無所愬告，驅而爲盜賊而後已。咸淳辛未，寶謨宗卿曹公分符寶婺，下車之初，悼帑藏之赤立，恨勾稽之久廢，不得已借鈔於勢家巨室，以攷其虧盈，此救時之權也。蓋一巨室勢家必兼百千萬小戶之資，督一大戶可以寬百千萬小戶之力，庶幾乎絜矩之道。財賦方輻輳而謗議紛然而遽止，雖一時講行尚欠從容詳密，而初無重催抑納之訴，又何尤焉？既而百廢俱舉，時和歲豐，民安其業，且陰爲水旱貴糴之備，不止其數以求名，人歌頌者不釋口，獨於借鈔之事人不以爲善。吁，可歎也！吁，亦不足歎也！可歎者傷直道之難行〔二〕，不足歎者吾知謗者之心矣。上今以大農之長召公，豈不以大農者國家財賦之淵藪，正欲倚公經理之？願公無以前事爲鑑而自沮，進而告于上，退而告于元老，理財無巧法，止得天下輸其所當輸者足矣。但輸其所當輸，當自公卿大夫始。是道也即絜矩之道也，以義爲利者也，平天下無以易此。僕誤辱眷遇之隆，不能爲祖餞之禮，贈之以言，古人所重，敢以是告執事云。《魯齋集》卷五。又見民國《瑞安縣志》卷一〇。

〔二〕直：原作「真」，據庫本改。

送王伯忠序

淳齋王伯忠調浙江征官，兼惠民藥局。戒行有期，先數日訪別，索予言爲贈，予謝不敏，而徵之再三。惟伯忠明粹疏練，處事暇密，不患不見知於當世。區區之慮，正恐珠光媚海，玉彩搖山，不能不返起愚夫之疑，敢以「韜晦涵養」四字爲涓埃之助，而申其說。昔先正樞相筮仕之初，西山真公爲作《潛齋記》，其所以推「潛」之義殆無餘蘊，大略亦韜晦涵養之意。今登於文集，刻於堅珉，植於家塾，樞相平生受用，異時功名事業實基於此。伯忠夙夜觀感服習，亦既熟矣，奚待予言？每讀《魯論》，至亡而爲有，虛而爲盈，約而爲泰，此直妄人也。聖人之言寬大，止曰「難乎有恒矣」。既不能常，則其實可立而見，豈能欺人？徒自欺耳。若夫以能問於不能，以多問於寡，有若無，實若虛，犯而不校，亦幾於詐，而曾子以之稱顏子，何也？苟出於詐，亦豈能有常而從事於此哉？善乎，朱子之言曰：「顏子之心惟知義理之無窮，不見物我之有間，故能知此。」予未嘗不爲之躍然有感。蓋人之美質難恃，學問易畫，惟知義理之無窮，則學問自不能止。此句地步甚闊，根基甚厚，工夫甚深，有純亦不已氣象。誠能如是，又不止於韜晦涵養而已。今輦轂之下，四方智愚賢不肖之所轆轤也，是非曲直利害之所囂豗也，貧富貴賤禍福之所變化也。榮華之所馳驚，習俗之所薰染，威勢之所怵迫，或壓於上而不得伸，或忌於旁而不得釋，或謗於後而不能自明，或誘於前而不能自禁，必至於悼忠改

錯、追巧苟媚者相迹而奔也。有能不變於初，不貳其守，亦可以爲難矣。於斯時也，不期於韜晦涵養而不容自己，蓋不韜晦則蹈危機而不知，不涵養則鼓輕躁而不覺。然苟止於韜晦涵養，則猶故吾也，何有進乎？惟能常存義理無窮之心，而益求其所未至，凡一事一物，無易無難，皆莫不爲吾進德之助矣。《詩》云「衣錦尚絅」，惡其文之著，此韜晦之方也。故君子之道闇然而日章，此涵養之功也。爲己之學、入仕之初，立心當自此始，伯忠亦然之否？《魯齋集》卷五。

續國語序

昆侖旁薄之廣大，前瞻後際之無窮，宇宙之間，人之所以靈於萬物者，以至理獨會於此心，可以知來而藏往，可以原始而反終也。天開文明，《河圖》斯出，聖心默契，畫卦造書，而後三墳五典、八索九丘傳于世。後一千八百六十有餘年，吾夫子秉道統之傳，任述作之責，咸黜舊聞，斷自唐虞而已。夫子豈不欲備上古之淳風，考制作之本始，探幽蹟而昭陽德也？顧其荒誕鄙野，龐雜殽亂，或訛其旨，或失其傳，非可以立人極、闡世教，爲萬世帝王之法程。於是因民心之感以正其情，刪《詩》者所以導其和也；因治世之事以達其道，定《書》者所以立其教也；因民用之疑以極其變，繫《易》者開物之書也；因亂世之事以悼其失，作《春秋》者立法之書也。天地忽否，吾道荆榛，《詩》《書》厄于秦楚烈焰之中。漢之儒者不能追亡補逸，以足百篇之義，乃過用其心於百篇之表，矜功衒博，詭

聖誣經，如畫鬼神誑惑羣愚，而莫能證其形似也。大抵翻空者易奇，覈實者難工。異哉，太史公之爲書也。唐、虞之上增加三帝，曰黃帝，曰顓頊，曰帝嚳，論其世次，紀其風績，驚駭學者，以吾夫子之未及知也。吁，學至於吾夫子而止，夫子之所不書，太史公何從而知之？缺其所不知，不害其爲學夫子也。至我本朝，蘇黃門始曰太史公淺近而不學，疏略而輕信，朱子屢稱此言最中其病。及觀黃門之《古史》，又上及於三皇，以伏羲、神農、黃帝充之，若與《大傳》同；以少昊、顓頊、帝嚳、唐、虞謂之五帝，終與《大傳》異。其輕信何躬自蹈之乎！堯、舜吾知其爲帝也，禹、湯、文、武吾知其爲王也，皋、夔、稷、契、伊、傅、周、召吾知其爲賢也。吾何從而知之？以吾夫子之書而知之也。夫子聖人也，前聖之相傳，至吾夫子而止，後學之取信，亦至吾夫子而止。於吾夫子而止，於吾夫子不得取吾信，烏乎取吾信？唐虞之上，三皇五帝之有無離合，吾不得而信也。出於吾夫子之言，吾之所信也，其或出於諸子百家之書，非吾之所敢信也。雖百篇之義，固不得而追補，然其大經大法巍乎粲然，如日月五星之麗乎天，未見其不足也。千載之下，猶未聞有法而行之者，以追帝王之餘風，尚何求於茫茫不可致詰之外哉！《春秋》之書，吾夫子之親筆也，其人可信也，其時可近也。傳之者失夫子之意多矣，曾不是之求，乃舍近而求之遠，棄實而求之虛，何耶？天地之內，一日之間，事如沙塵，何可勝紀？大者無出於三綱五常，而至微者亦皆有理（二）。三代既遠，自漢而下，其見於史者十有七，不過存一二於百千萬億之中，而學者猶罕能盡觀而徧考也。我朝治平間，先正司馬公奉旨編成《資治通鑑》，合一千三百六十二年之事爲二百九十四卷，君臣出治之本、天人相與之際、規諫之從

違、刑政之得失，善可爲法，惡可爲戒，采摭刊削，井然有條，最爲三代之下甚盛之書也。文公朱先生以之編《通鑑綱目》五十有九卷，大書爲綱，分註爲目，綱倣《春秋》，目倣《左傳》，踵編年之成文，還策書之舊制。門人李方子爲《後語》，精覈明暢，發揮本旨，羽翼麟經，殆無餘蘊。僕嘗聞朱子曰：左氏於《春秋》依經以作傳，復爲《國語》二十一篇，國別事殊，或越數十年而遂其事，蓋亦近《書》體以相錯綜云爾。示以建安袁公樞爲《本末》，其部居門目，始終離合之間，又皆曲有微意。其錯綜溫公之書，亦《國語》之流矣。於是考《國語》之爲書，始於周穆王，終於周定王，凡四百八十有餘年，止八國之書，合一百八十有二章。唐之柳宗元乃以《國語》文勝而言龐，好怪而反倫，學者溺其文必信其實，是聖人之道翳也，遂作《非國語》六七十篇，以望乎世者愈狹，而求相於呂化光，豈不愚哉？司馬公曰《國語》所載皆國家大節，興亡之本，宗元豈足以望古君子藩籬，妄著一書以非之？宋秦公嘗叙之曰：自魏晉以後，書錄所題，皆曰《春秋外傳國語》，是則《左傳》爲內，《國語》爲外，二書相副以大成業。凡事詳於內者略於外，備於外者簡於內，先儒亦以爲然，以是知《左傳》、《國語》不可偏廢。袁公《本末》之書，歷年幾兩倍於《國語》，而不過二百三十八章，或者疑其太簡，且病於無所發明。然時益近而事益多，此勢之所必至，事益多而詞益少，此可以見其筆力之精也。不觀其博則不知其精，不知其精則不切於用。爲士者以萬物皆備之身而不以古今自任，不以經綸自期者，亦自遏其躬而已。僕因考《通鑑》之初語，即外傳之終語也，以是知司馬公之意未嘗不拳拳於外傳。於是分門約語，附諸儒之論辨，編爲《續國語》凡若干卷，合若干章，以備一家之支流餘

裔。竊嘗疑之，《左傳》、《國語》文氣不同，未必出於一人之手。《左傳》之文浮，《國語》之文質，浮者近於誣，質者近於冗。《左傳》多詳事情，《國語》多陳制度，然重見者亦少，雖間有之，而詳略且異，若故相避然。此可疑者一也。見于《春秋》者猶有一百二十四國，今《國語》止列其八，它皆不足取乎？況陳、宋、衛、秦皆大國也，亦無一語之可紀，何耶？此可疑者二也。齊之內政不見于經而出於《管子》，先儒皆以爲非管仲書，疑戰國之士僞爲之。豈有七百餘年之齊，別無它語，獨刪節此書乎？此可疑者三也。漢興之初，亦以周之舊典《禮經》廢墜湮滅^(二)，諸儒幸得其傳，皆欣然存之而不疑。司馬公已定爲列國之舊史矣，非左氏之文也。嘗聞諸國各有史而不相知，秦併六國始盡得之，往往私相傳錄，皆非全書。左氏文之而爲傳，《國語》疑未經穿鑿者。秦其本國也，宋、衛非秦所滅，所以獨無歟？自入《通鑑》以來，周止亡國之語耳，非可續也。魏、趙、韓分晉而《晉語》亡，田和篡齊而《齊語》亡，越已滅吳，楚復滅越，滅魯，韓滅鄭，齊滅宋，故國所存惟楚而已。吁，中原禮義之國，帝王聲教文物之地，俱已丘墟，雖秦楚亦未幾而亡矣。此天地之大變，古今之奇禍也，烏在其爲可續哉？雖然，僕之所續者書也，非續其國也。誠以國言之，魯固亡矣^(三)，而有不亡者存。以吾夫子之聖，亘萬世而不可磨滅，門人子孫斑斑於後世，遠夷暴君亦莫不款謁致敬，至今猶然。雖周公、伯禽之封國，實成湯微子之苗裔也。遂以《續魯語》爲首，上以黜夫子之所不取，下以續夫子之所傳^(四)。《續魯語》者，亦所以續《宋語》也，又以之補袁公《本末》之所未備云^(五)。

《魯齋集》卷四。又見《經義考》卷二七七。

〔一〕亦皆：原作「以亦」，據庫本改。

〔二〕湮：原作「影」，據右引改。

〔三〕魯：原作「續」，據右引改。

〔四〕續：原作「魯」，據右引改。

〔五〕之所未：原脫，據右引補。

重改庚午循環曆序

維天之命，於穆不已，四時代謝，循環不窮，而元亨利貞之德未嘗須臾間也。人得天地生物之心以爲心，得天地生物之氣以爲體，子子孫孫曾玄雲仍，千宗萬派，與天地相爲終始。此所謂民吾同胞者，共此一原之氣故也。雖其顯晦斷續之不齊，而此氣初無間隔。譬之水焉，自一勺之微，集而爲溪澗川谷，匯而爲沱潛淮漢，其間斷流絕港固不能無，然渾渾浩浩，不害其爲長江大河也。譬之木焉，自一苗之生，發而爲榦支條葉，養而爲榱桷豫章，其間枯萎槁落亦不能無，然鬱鬱茂茂，而不害其爲聳壑昂霄也。古人立大宗小宗之法，所以合其同而嚴其別，固已見之圖譜。原其受姓之初，考其遷徙之序，烏乎吾不得而知之矣？大宗之法有二義，截然以始來在本國者爲始祖，亦一義。吾宗始祖三府君，唐末自義烏之鳳林來居城下，生死之年月無傳。其子六府君實生于朱梁之庚子，感天地生生之

德，流行不息，惟吾宗生生之氣，流慶無窮，遂以庚午起曆，凡我一原生息之慶，悉書其日月于逐歲之下，周而復始，若循環然，雖百千萬年，可同此一曆也。續而成之，尚有望于爾後人。《魯齋集》卷四。

宜晚堂序

題扁之說亦有體乎？齋居則有儆戒之義，堂宇則有頌願之情。亭榭樓觀以寓興致，其標示景物者次也。義烏何公頤字碩甫，取老杜「翠屏宜晚對」之句，以「宜晚」題其堂，而竊有疑焉。夫山色青青，萬古不老，四時朝暮無不宜者，何獨可對於晚耶？豈非旦晝之間，物交物而忘其山色乎？至於弛塵勞於萬變，納真靜於一時，適有樂於吾心焉耳，非山宜我，是我宜山也。今何公老矣，其家人親友之所頌願，亦人之至情也。雖借是語，而意實見於言外，未必果有取於山也。詠之者不爲法縛可也。坡老云：「作詩必此詩，定非知詩人。」諸君子雅頌鏗鏘，金舂玉應，得此意者多矣，予何爲者，而可典引於前乎？予與公之子困予相別餘四十年，一日袖此集訪予於陋巷，各以蒼顏鶴髮，幾不能辨。道舊感慨，且徵予序，固辭不獲，因爲之書云。《魯齋集》卷四。

墨林類考序

歐陽公集古之勤，十有八年，得千卷，并包夷夏數千萬里，歷周秦漢魏數千百年，聖賢功業、亂臣賊子事迹，往往史傳之外，證明僞繆，其於所得之多，雖勞而有益也。其後東武趙明誠著《金石錄》三十篇^(一)，上自三代，下訖五季^(二)，鐘鼎甌鬲盤彝尊爵之款識，豐碑大碣，顯人晦士之遺蹟，見于金石者皆去取褒貶之，凡爲卷二千。南渡後，昭武李丙亦集錄千卷，越二十年，天下之聞碑名蹟，舉萃其家。百世之消息滿空^(三)，歛然具于緗帙之上。其它如《復齋碑錄》、《東觀餘論》及《夾漈金石》之類，記述不一，謂之博古可也。論之學，則進德脩業之士有所未暇。東萊先生曰：「心思之不可囿而滯也。」其論精警。予固非有此癖好也，亦非有力可以訪求也。類秦漢之名碑，慕其古也；列晉唐之精刻，善其字也。分爲六門，便於討論也。名曰《墨林類考》，總二十卷，亦未備也。間嘗遐想，在昔往古，隱君逸士嘉言善行沈淪荒墜者，何可勝道？姦回之徒盜名惑世，假託依倚者，宜亦不少。安得強敏有識之士，於進脩之餘，追遊藝之意，裒金石之所載，具其詞章，攷其真僞，評其得失，削其繆妄，續歷代之典法，補史傳之缺遺，庶有益於後世。無玩物喪志之嫌，可以盡掩前人之編，庶幾乎恢拓翰墨之囿，疏暢心思之滯，集金石之大成而玉振之矣。吁，焉知來者之不如今也？顧予所編不足以議此，因其序以見此云爾。《魯齋集》卷四。

〔一〕誠：原作「識」，據馮本、庫本改。

〔二〕訖：原作「記」，據右引改。

〔三〕滿空：庫本作「盈虛」。

考蘭序

序曰：考古士之常業也，考聖賢之成法，而後識事理之當然。雖天文地理、律曆制度，凡所當考者不一。至于治亂成敗、是非得失之迹，尤不可不考者也。若夫書之爲藝，有六義，有八體，有脫簡缺文之疑，有豕亥魯魚之辨。考者考其字之訛謬也，非考其字之妍媸也。考其字之妍媸，後世之末學也。梁武評書，按一時之遺跡，蔽數語以形容，此烏足以盡其精微哉？袁昂又評之，唐人又評之，本朝諸公亦從而評之，大抵皆祖述其意而異其辭爾。梁之庾肩吾又品第其高下〔一〕，唐李嗣真亦效之。此固未易工也，亦不過論其大體而已，未有提出一碑一碣，縱論其善惡者，尤未有一碑變數十百碑，如《蘭亭叙》者也。予因觀《蘭亭考》而有感焉，推其源流，辨其同異，列其所自出，萃前賢之論贊，亦可謂好古博雅之士矣。問其考精者之所以爲精，不善者之所以爲不善，則未嘗有決詞也。夫以一紙之字，臨摹響榻數十百本而刻之，雖不能不失真，猶可曰互有得失，蓋所傳者之未遠也。然一石之字，槌拓之間，且有紙墨工拙之異，濃淡肥瘠之不同，豈有一碑轉相傳禪，子子孫孫，變而爲數十

百種，而有不失其真者乎？一傳而質已壞，再傳而氣已漓，三四傳之後尚髣髴其流風餘韻者鮮矣，盍亦求其初乎？孟子曰：觀水有術，必觀其瀾。此觀其所會也。又曰：水無有不下，性無有不善。此觀其初也。不揣其本而求其末，不探其源而涉其流，今爲士者事事皆然，何獨於《蘭亭》？可嘆也哉！本朝黃山谷最善評書，其論此碑也則曰：褚庭誨所臨極肥，張景元所得缺石極瘦，惟定武本則肥不剩肉，瘦不露骨，三石皆有佳處。又謂定州石入棠梨板者，字雖肥，骨肉相稱，觀其筆意，右軍清真風流，氣韻映冠一世，可想見也。今時論書，憎肥而喜瘦，黨同而妬異，曾未夢見右軍脚汗氣。斯言慷慨激烈，似亦審矣。東坡則曰放曠自得，郭河南則曰神氣飛動，殊覺天成。或曰遒媚勁健，或曰溫潤典刑，或曰謝脫拘束，皆未爲精密也。米南宮之贊，雖奇崛鏗鏘，殊覺滉漾，其曰「永和」字全其雅韻，「九」「觴」字備著其真標，「浪」字無異於書名，「由」字益彰其楷，則亦庶幾乎得其實也。或謂定武本「仰」字如針眼，「殊」字如蟹爪，「列」字如丁形，而爲曾公樂道譏之，曰恐爲九方臯所哂。然驟驪黃牝牡之不記則有之，決不以犬豕豺狼麋鹿而謂之馬也。苟能於「永和」「九」「觴」「浪」「由」「仰」「殊」「列」九字之中開九方臯之目，亦未爲過。近世如尤錫山、王復齋，皆喜評碑帖。陸象山謂二公於《蘭亭》，一主肥，一主瘦。二公猶爾，其孰能決之？惟高宗皇帝贊曰：楔亭遺墨，行書之宗。真百世不易之訓。予嘗味山谷之評以薛肥張瘦，惟定武本不瘦不肥，其論雖審，而觀者未悟其意。後之翻刻者止求於不瘦不肥之間，則字畫停勻，反成吏筆，尚何足以語《蘭亭》乎？其意蓋曰定武本有肥有瘦，肥者不剩肉，瘦者不露骨，此右軍之字所以爲行書之宗也。夫賞鑑識別之

嚴，各隨人品而上下，昧者貴耳賤目，矜己伎善，未易以口舌辨也。間有雅尚君子，挈長度短，博覽研校，不過至定武重開本而止。蓋初本罕落東南，未易見故也。葉公好龍，見真龍而反疑之，紛紛皆然。予見此序亦多矣，雖不能盡知何處所刊，每見善本，亦未嘗不爲之躍然。及見中原故家舊本，於是心降慮消，氣融神暢。又懼其見之未博也，疑必有過於此者，廣采近時精鑑之士所共推爲善本者十餘家，點點畫畫，錙銖而考之，未見其可以伯仲稱也。其肥者必失之氣濁〔三〕，瘦者必失之骨寒，神癡而質俚者有之，意縱而筆狂者有之，或同兒戲，不知其醜而疥于石者繁瑣可羞也。若後世再有王右軍，則後之《蘭亭》或勝；若後世未有王右軍，則《蘭亭》當求初本無疑。不見初本，政自不必觀《蘭亭》也。昔有所謂《古蘭》、《杵蘭》、《褚蘭》，今予作《考蘭》四卷，逐字疏于其下云。《魯齋集》卷四。又見《佩文齋書畫譜》卷八八，《古今圖書集成》字學典卷七九。

〔一〕品：原脫，據馮本、庫本補。

〔二〕列九字：原作「九字列」，據庫本乙。

〔三〕其：原作「脫」，據庫本改。

全宋文卷七七九五

王 柏 八

重改石筍清風錄序

夫天道流行，發育萬物，鼓天下之動而神變化之功者，莫疾於風。起於空洞蒼茫之中，而激越於山川，徘徊於草木，虛徐游泳於精神興致之表，泠然而不可挹，倏然而不可留，其感人也深，其動物也力，有自然之妙，莫知其所以然者，其唯風乎！聖人觀物察理，擬諸形容，喻君子之善而名之曰德風，感詠歌之意而名之曰國風。曰風氣之開以見造化之推移，曰風聲之樹以示治道之興起。有曰風教、風俗、風範、風致，皆取其感人動物，有自然之妙故也。《烝民》之詩曰：「吉甫作頌，穆如清風。」傳者以爲清微之風，養萬物者也。蓋其薰蒸披拂也，天地爲之光華，如人之嘉言善行，流播傳誦，後世爲之奮起。故聞伯夷之風者頑夫廉，懦夫有立志；聞柳下惠之風者薄夫敦，鄙夫寬。百世之下，聞者尚可以變化其氣質，而況夫先世之流風餘韻，子孫所當觀感服習，繼繼承承，要不失其氣

象，而忍遺響之不嗣乎？余生最晚，不克肖似，十有五年而孤，諸父亦相繼淪謝，而於先大父之清規素範，不得而詳也，猶及咨訪故老，探討遺書。至於孫曾，則已懵然不得而聞之矣。夙夜祇懼，追求亡逸，餘二十年，存者無幾。其幸而得者，爲之哀彙考訂，表識序題，亦既成編，繫之曰《石筍清風錄》。石筍者，先大父丘壘之名，清風之所自出也。予今已年幾六十矣，舊學荒蕪，不足以顯揚先德，家事彫落，不足以增衍遺緒。痛文獻之顛連，尤凜凜乎殘毀散逸之至再，則清風爲之掃地。若我羣從子孫，書種不絕，清風徐回，凡今日之所以辛勤整比，反覆叮嚀，或可以爲後日作成之助。況是錄也，非有聲色珍寶之可悅，非有鐘鼎爵祿之可慕。玩之者有能思賢人君子交道之所以綢繆，味斷簡塵編辭氣之所以忠厚，必知紹述先志，軌度前脩，兢兢業業，勉勉循循，盡其力於學問之所當爲，絕其意於性分不當得之外。其間或有名世者，斯無忝於爾所生矣。是雖出於秉彝好德之良心，豈無賴於父兄濡染薰陶之力？至于觸其機，動其志，躍如其喜，肅然而敬，是孰使之然哉？是皆有自然之感而莫知其然者，此錄之所以謂之清風也。歐陽公曰：《七賢圖》吾家之舊物，且使子孫不忘先世之清風。嗚呼，若此編者，豈《七賢圖》之所可並稱哉？汝其保之，無負予拳拳，深有望于爾後人。《魯齋集》卷四。

研幾圖序

《河圖》出而人文開，八卦畫而《易》通顯，九疇錫而《洪範》著，書固不先於圖也。成王之傳

位也，《河圖》在東序，《大訓》在西序，參錯於天球弘璧之間，聖王之所寶可知矣。古人左圖右書，未嘗偏廢，後世書籍浸繁，而圖學幾絕。間有因玩好模寫景物以悅目，而有關於理者固鮮。圖學之中興，非神聖不能作，非明智不能傳。《洪範》歷千有餘年，非箕子孰能陳之？《先天圖》湮沒者二千餘年，至邵子而始出。濂溪周子再開萬世道學之淵源者，《太極圖》也，而《通書》次之。蓋有一圖之義，極千萬言而不能盡者，圖之妙實不在書之後也。近世夾漈鄭公遂作《圖譜略》，固不足以盡天下之圖，而圖之名義亦可概見。其論縱橫開闔，援引弘博，既富矣哉，而於理非其所尚，此爲可恨焉耳。予曩自麗澤歸，溫習舊書，有未解者，因手畫成圖，沈潛玩索，萬理悠然而輻輳，益知圖之爲可貴，而靜中之有真樂也。叙其所以，貽之子姓，非敢爲他人道。吁，邵子垂沒，始以《先天圖》授之伯溫，未嘗不哂其過計也。《先天圖》卒大明於後世者，豈伯溫所能與於斯乎，烏在其爲能授也哉！

《魯齋集》卷四。又見《研幾圖》卷首，《太極圖說通書發明》卷二，《王魯齋先生傳集》卷一。

發遣三昧序

文章有正氣，所以載道而紀事也。古人爲學，本以躬行，講論義理，融會貫通，文章從胸中流出，自然典實光明，是之謂正氣。後世專務辭章，雕刻纂組，元氣漓矣。間有微見義理，因得以映帶點綴於言語之中，是之謂倒學。至於書疏尺牘，亦日用之不可缺者，尤宜爾雅，筆勢欲圓而暢，筆力

欲簡而嚴，非學問不足以至之。學得其本，此爲易事；學既淺陋，不得不假借而襲取之也。以是爲學，抑末矣。昔姑溪李端叔善屬文，工於尺牘，東坡謂其得發遣三昧者，釋氏之妙語也，若與之，實少之也。然所以得此三昧者，亦出於博洽之餘，惜所用者小耳。因見小姪編類尺牘，以資筆端之芳潤，曾語之曰：「此非所以爲學也，不得已，亦當求於古作者可也。」偶有《姑溪三昧集》，出以示之，亦非可取足於是編也。又爲之博采於韓、歐、蘇、黃而下諸公，分爲十卷，稍廣其見聞。所取者有淺有深，淺者誘其入，深者冀其進，豈不知導其苟而成其陋者，非教也，猶有望其能倒學以識文章之正氣云。《魯齋集》卷四。

宇宙紀略序

伏羲之世，上上古也。天機動而《河圖》出，人文闢而八卦成。天何言哉，感伏羲之心，假伏羲之手，開千萬世文明之治。伏羲亦何言哉，得於心，應於手，而自有不可勝言之妙，不知其幾千百年也。至文王繫彖，周公繫爻，吾夫子又從而翼之，詞則費矣，圖將隱矣。夫子憂其圖之遂亡也，以四句十有八字紀之於《大傳》。又不知其幾千百年也，至我本朝，康節邵先生始得而傳之。及朱子《本義》之書作，有先天、後天之圖，於是粲然而大明矣。予往歲於康誠求家見一《先天圖》，規制甚簡古，云得於徐毅齋，心甚愛之。每疑其中分一半，若倒轉然，於造化不合，耿耿久之。壬戌之冬，上

蔡書院納交於玉峰車君，首出此圖示予，即向者之所見，其可疑者已正之矣。終日對之，如在伏羲之世。甚矣，車君之能古其今也。上天下地，古往今來之紀，孰有大於此者乎？既而又出示以巨編，曰《宇宙紀略》，凡幾卷、若干圖，圖之後有證，有考，有釋，有論。至於乾端坤倪，民彝物則，禮樂制度之詳，經傳義理之奧，莫不備載，皆經世之具也。富哉，書乎！人見圖與詞之費也，而不知所以然者實隱乎其中。《中庸》曰「君子之道費而隱」，又曰「君子語大，天下莫能載，語小，天下莫能破」，是書有焉。車君名某，字某，黃巖人，有三世家傳之淵源，有四方朋友之博雅。與予一見如平生歡，命爲之序。予不敢辭，於是乎序。《魯齋集》卷四。又見《赤城後集》卷二七，《宋元學案補遺》卷六六。

書疑序

聖人之經，最古者莫如《書》，而最難讀者亦莫如《書》。以二帝三王治天下之大經大法，孰有加於《書》者？奈何伏生之口授，科斗之變更，孰能保其無誤？此《書》之所以難讀也。朱子於諸經莫不探其淵源，發其簡奧，疏瀹其湮塞而貫通之，縷析其錯糅而紬繹之，無復遺恨。獨於《春秋》不敢著一字，《書》止解《典》、《謨》一篇而已，後又有《金縢》、《召誥》、《洛誥》說及《考定武成》凡四篇。予嘗多幸，得觀典謨手筆，密行細字，東圈西補，蓋非一日之所更定。其用力精勤如此，學者猶恨不及見其全書，孰知《書》之果不可得而全解也？朱子嘗謂眉山蘇氏《書說》善得其文勢，或謂

失之簡，曰如是亦可矣。謂金陵王氏獨不解《洛誥》，猶能於此而不穿鑿，亦稱之也。又嘗問東萊先生於《書》有不可解者否，曰亦無可缺。後二年復見，乃曰誠如所喻，是亦難說者。至於朱子教門人，則俾之先讀其易曉，而姑後其贅訛，此固不得已之詞。甚矣，《書》之難讀也。今九峰蔡氏祖述朱子之遺規，斟酌羣言而斷以義理，洗滌支離而一於簡潔。如今文、古文之當考固已甚明矣，大序、小序之可疑今已甚於「二」，帝王之詞與史氏之詞參錯乎其中，今亦可辨。有害理傷道者，又辭而闕之。有考訂平易者，亦引而進之。如天文地理之精覈，歲月先後之審定，用工勤苦，久已成編，後學可謂大幸。然疑義缺文之難，朱子曰未詳、曰脫簡者，固自若也；分章絕句之難，朱子不肯句讀者，亦未能盡通也。況讀書至拙如予者，豈能遽豁然于中哉！諸儒之所能解，予固幸因得而通之，予之所不能通，雖諸儒極融化之妙，支綴傳會，屈曲將迎，然亦終未能盡明也。在昔先儒，篤厚信古，以爲觀書不可以脫簡疑經，如此則經盡可疑，先王之經無復存者。後生爲學，所當確守先儒之訓，何敢疑先王經也！不幸秦火既焰，後世不得見先王之全經也。惟其不全，固不可得而不疑。所疑者非疑先王之經也，疑伏生口傳之經也。讀書者往往困於訓詁「三」，而不暇思經文之大體。間有疑者，又深避改經之嫌，寧曲說以求通，而不敢輕議以求是。夫聖人之書，萬世之大訓也，與日月並明，與天地終始，不惟不當疑，亦本無可疑。後學非喪心，孰敢號於衆曰吾欲改聖人之經？然伏生女子之口傳，孰不知其訛舛？聖人之經不可改，伏氏之言亦不可正乎？糾其繆而刊其贅，訂其雜而合其離，或庶幾乎得復聖人之舊，此有識者之不容自己。漢唐諸儒，智不足而守有餘，泥古護短，堅不可開。逮至本朝二三大

儒，方敢折衷以理，間有刪改，譏議喧豕，猶數十年而後定。今訓註多已詳明而猶可略也，惟錯簡繁多，極閎玩索。若稍加轉移以復大體，不動斤斧以鑿元氣，不可強通者仍缺之，是亦先儒凡例之所評也〔三〕。元體苟正，則訓詁不待費詞，可以益簡而益明矣。愚不自揆，因成《書疑》九卷，凡五十篇，正文考異八篇，藏之家塾，以備探討。嗚呼！歐陽公曰：經非一世之書也，傳之繆非一日之失也，刊正補緝非一人之能也。使學者各極其所見，而明者擇焉，以俟聖人之復生也，予深有感於斯言云。《魯齋集》卷五。

〔一〕甚於：疑誤。

〔二〕困：原作「因」，據馮本、庫本改。

〔三〕評：庫本作「詳」，疑是。

雅歌序

古之詩猶今之歌曲也，但《雅》、《頌》作於公卿大夫，用於朝會燕享，用於宗廟祭祀，非庶人所敢僭。惟《周南》、《召南》通上下而用之，被之於管弦之中，以約其情性之正，以範其風俗之美，此王化之所由基，非後世之所可及也。其餘《國風》雜出於小夫賤隸婦人女子之口〔一〕，以述其閭巷風

士之情，善惡紛糅，而聖人亦存之以爲世戒，非皆取之以爲吟咏之當然。讀之者悚然知所羞惡，則聖人之功用遠矣，正不必句句紬繹而字字精研，求其美者玩味誦咏之可也。若以爲聖人既刪之後，列之經籍，而皆不可廢，則又何以謂之鄭聲淫而放絕之乎？今考《桑中》之詩曰：「期我乎桑中，要我乎上宮，送我乎淇之上矣。」其《溱洧》之詩曰：「維士與女，伊其相謔，贈之以芍藥。」雖蕩然無復羞愧悔悟之意，若概之以後世怨月恨花、殢紅偎翠之語，艷麗放浪、迷痼沈溺者，又不可同日而語矣。予嘗謂鄭衛之音，二《南》之罪人也，後世之樂府，又鄭衛之罪人也。凡今詞家所稱膾炙人口者，則皆導淫之罪魁耳，而可一寓之於目乎？然三百篇之音調已亡，雖《鹿鳴》而下諸篇腔律具于《儀禮集傳》〔三〕，又非樂工之所能通識，觀其章疊句整，氣韻和平，而淵永深穆之意乃在於一唱三歎之表，孰能審其音以轉移其氣質，涵泳於義理哉！至於習俗之歌謠，辭俚而韻室，又無足取。所以學士大夫尚從事於後世之詞調者，既可倚之於弦索，泛之於脣指，宛轉縈紆於喉舌之間，憂憤疏暢，思致流動，猶有可以興起人心故也。間因暇日，有傳寇忠愍《陽關》之作，而子朱子爲之感慨題贊，其意深矣。因併及它作可以麗於此者，不問古今，類爲《雅歌》若干卷，而竊有取於放鄭聲之遺意云。《魯

齋集》卷五。又見《經義考》卷八四。

〔一〕餘：原作「於」，據庫本改。

〔二〕下諸：原作「天下」，據庫本乙改。

先世遺蹟序

某幼罹艱棘，學蕪行荒，慶源寢寢乎將堙，先德垂垂乎就泯。天開一覺，豁然四顧，茫無根蒂，藉朋友之力，粗知學問之正塗，回首家庭之文獻，已流落幾於盡矣。既而自慰曰：與其守先世之遺書，不若得先世之遺志。雖然，伯魯之簡已失，叔敖之孤徒存，今不考諸遺書，何以繼其遺志？幸保手澤數紙，晚遂裝整，列其目於《魯齋清風錄》之首，使觀者知不肖孤不能自強，終無以續先世之遺音，將抱恨於九原，猶可以爲後人之鑑云。某拜手敬序。《魯齋集》卷五。

好生錄序

天道流行，發育萬物，得天地生物之心以爲心，是之謂仁，故仁爲心之德而愛之理也。愛莫大於愛親，此本其所由生也。其次則仁民而愛物，此推其所並生也。吾儒所謂理一而分殊者，愛有等差如此。自世教不脩，人欲橫流，戕賊其天理，本其所由生也既懵然而不知省，又烏知其並生於天地之間者？雖草木蟲魚之微，亦不當無故而毀傷也，故曰天子無故不殺牛，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是以孟春之月，犧牲不用牝，禁止伐木，毋覆巢，毋殺孩蟲胎夭飛鳥，毋麝毋卵。仲春之月，毋

竭川澤，毋漉陂池，毋焚山林。季春之月，田獵罝罟羅網畢翳，餒獸之藥毋出九門。君子達而在上，立法定制，品節禁戒，其爲教也順而易。君子隱而在下，著書立言，開導勸世，其爲教也逆而難。況愚夫愚婦冥頑蔽痼，教化未易感，刑罰未易艾，不得不推天道福善禍淫之理，多方以誘之，開其不忍之端，遏其稔惡忘返之念。此令君《好生錄》之所以編歟。令君嘗宰金華，律己甚嚴，視民如傷，百里旄倪愛之如父母。忽浩然懷歸不可挽，後四年以此編見寄。三復披玩，作而歎曰：至哉，令君之存心也！先之以列聖之寶訓，次之以賢哲之格言，雖佛書道藏、稗官野史無所不載，分門合類，善惡粲然。吁，其用力亦勤矣！雖非先王化民之正法，是乃仁術也，識者當觀其心云。《魯齋集》卷五。

啓蒙發揮後序

冲漠無朕而萬象已具，風氣漸開而人文漸明，非一聖一賢之所能盡發。故伏羲氏之畫八卦也，仰觀俯察，近取遠取，得《河圖》而後成。雖曰闡陰陽變化之妙，而其用不過教民決可否之疑而已。歷唐虞夏商，有占而無文。至文王始繫之以彖，周公繫之以爻，吾夫子又從而爲之傳。更三古四聖人，而《易》之爲書始備，蓋非一時之所能備也。文王變後天之卦，而先天之《易》幾於亡，《大傳》發義理之奧，而變占之用幾於隱。後世不能會通而並觀，於是尚義理者淫於文辭，尚變占者淪於術數，而《易》道始離矣。我朝盛時，邵子密傳義畫而缺於辭，程子晚繹周經而缺於象，先後不二十年，而

從游非一日，乃不相爲謀而各自成書，皆臨終而後出。書雖不同，然各極其精微，反若分傳而互足。異哉，《易》道之所以大明也！由是朱子著爲《本義》，謂《易》本於占，而義爲占而發。懼後學枯於見聞而未易信也，又作《啓蒙》四章，先開其秘而祛其惑，首之以《本圖書》、《原卦畫》，示《易》之所由始也。次之以《明蓍策》、《考變占》，示《易》之所以用也。然亦各爲一書，而學者猶未能融會而貫通之。北山何先生受業勉齋之門，聞此義爲甚蚤。晚年纂輯朱子之緒論，羽翼朱子之成書，不敢自加一字，而條理粲然，羣疑盡釋。至於引《本義》之彖辭參於變占之後，使千百年離而未合者兩無遺恨，真有得於體用一原、顯微無間之深旨，豈不爲後人之大幸歟！先生無恙時，因約齋王史君請刊梓于盱江，嘗命僕序其首，僕固辭不敢承。先生今亡矣，不可使觀者不知編摩之大意，於是忘其疏鹵，述其略于後云。《魯齋集》卷五。又見《何北山先生遺集》卷四附錄，《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六三，《經義考》卷三九。

會拜題名序

自後世宗法不立，而尊尊之義、親親之恩幾至於晦蝕泯滅而不存。豈秉彝好德之良心不如古人哉，亦以觀感服習之未至，此正父兄之責也。吾宗自始祖至五世，大宗嘗中斷矣，又三世，嘗以儒學顯于時矣。於是推親睦宗族之道，立爲序拜之禮，每朔會于四大位，上冢受胙亦然，所以一人心、定

名分，以培根本也。扶持保守亦既有年，諸長上欲立始廟而未得其所，後因東軒虛曠，而卒成先志。然猶有所未盡，間嘗考之《禮經》：「別子爲始祖，繼別爲大宗。」注疏有二義：一謂諸侯之庶子，別爲後世之始祖；一謂始來在本國者。今三府君自鳳林遷入城府，固已合始來之義。若以天子建德祚土言之，尚書莊敏公祚土東陽郡，侍講煥章祚土金華，丞相文定公祚土魯國，皆得以爲始祖也。小四府君創業臨江，子孫出仕亦得以附始末之義，闔族建議，請同享於三府君之廟，所以共明命而厚人倫，於親親尊尊之道，庶幾乎有所觀感服習，垂裕無窮云。咸淳己巳冬至，奉妥禮畢序拜，謹述事始〔二〕，書于題名之首。《魯齋集》卷五。

〔二〕始：原作「姑」，據庫本改。

跋朱子帖第七卷

先大夫與朱子契誼之密，無如漕閩之時，先生亦奉祠里居，披示心腹，繾綣有加，見于諸帖，固可考也。然講學之帖理不應無，意者爲好事者所有，今不復得而見之矣。越十有二年，始得此卷，凡八帖，中一帖先生嘗以《易》書求證于大父，且欲蚤賜鏤誨，及今改定爲大幸。叔父時執經講下，故曰「伯禮所詢數條，具以圖意報之，亦乞有以訂其失」，又言「沙隨《古易章句》之詳博，亦未知尊

意以爲如何」。此尤見先生盛德無我，懇懇求善，如恐不及，然後知此等帖散失亦已多矣。若夫饋藥之感，信受奉行，其治心養氣之教，此特朱子之常言〔二〕，意其相與之情既真，津筆酬答，未必具稿，故文集亦無此帖也。嗚呼！既自幸新有所得，而復惜其多有所遺，而大父故稿亦無以互見，故特著其悲恨于卷尾云。《魯齋集》卷九。

〔二〕朱：原脫，據庫本補。

跋寺簿徐公帖一卷

在昔淳熙丁未，先大父將漕七閩，時公掌邵武學事。大父察其所安，真可以致遠，既以京剡舉之。又露章特薦，謂公學問該洽，操履端亮，自爲諸生，衆已推重，既登科第，聲譽益休。今掌教一邦，師道尊嚴，學校整肅，士子知所嚮慕。若置之周行，其謀議獻替，必有可取，誠足以上備旁招之列，故公有此除目。先是，大父檄公至司，而一路士子翕然風動，謂之得人。時撫堂劉公炎正在公講下，後寓婺女，爲某道當時氣象，感嘆久之。疑公往來尺牘必多散失。寶祐癸丑之冬〔一〕，德夫弟忽以此紙來惠，某竦然玩誦，識古人淳簡真實之味，一洗近世浮諛不情之習。嗚呼！此風俗之所以厚，世道之所以隆也。公未幾遷寺簿，出知通州而終，蓋越人也。撫堂與徐東軒皆公之弟子云。《魯齋集》

〔二〕寶祐：原作「實祐」，據庫本改。

跋先友陳葉二公帖

昔先大父與文昌陳公、相國葉公爲卣角之友。未弱冠遭曾大父之喪，偶故籍之尚存，見賻儀獨厚於鄰里者，有曰陳解元天與、葉解元夢錫、潘解元師元，各贈一貫足。此可以見變故之艱難，朋友之契好，先世之清風也。四君子皆相繼奮身儒科，爲世名人，一時交游人物之盛如此。惟半山潘公之書帖無存，陳公、葉公之帖幼年所見至多，散逸之餘，存者僅僅此耳。陳公止七帖，公不歷州縣，一再轉徑登言路，持從橐，晉用甚峻，中遭貶謫。及起廢于新安，而大父適漕江東，同此一時，凡郡計有相關者，直言無隱情，尚以老兄稱之，可以見久要之不少變也。葉公所謂「鄉書相叙之樂」，正大父臨按新安之時。初，大父之赴番易也，葉公適當軸，力留大父以自助。大父毅然不許，葉公至形于色，且言番易初非佳郡，而必欲往，何也？大父領郡未幾，而葉公不幸貶矣。前一帖在荆南時，中三帖在謫所，後一帖乃奉祠里居之時。其言鄉邦農事之難勤，糴價之低昂，詳悉無遺，益足以見相與之情真，不以體貌虛文而奪其務實之意，不以閒退剩語而忘其憂時之心。昔之大臣，亦異乎今之所謂大

臣；昔之朋友，亦異乎今之所謂朋友矣。爲之慨嘆，識之卷末云。《魯齋集》卷九。

跋同郡五公帖

昔大父嘗習詞科，求正于庚溪陳公侍郎，公稱之曰：「辭氣嚴密，無愧古作。」將就試，報買夫人之疾，歸，竟焚其稿。後陳公法當舉自代，始終以大父一人應制，前輩所見固異於常人。晚年徜徉於西郊，得林泉之樂，里人敬之。此數帖在番閩時所得者，禮亦謙矣。說齋唐公與莊敏伯祖位爲婚姻，其守上饒也，在大父後兩政，故所言親密，不爲潤飾之辭。自香溪范公而下，未知其契好之厚。觀范之詞，知競進之可恥，而安其遲次之分。當時士大夫亦多以此自勵，而其筆札亦爲時所貴重也。興化劉公，雖爲南軒所斥，觀其筆意質實，措詞閒雅，終有古風。山堂鞏公，意勤詞簡，亦有典刑。是皆存其遺蹟，而未暇夷考其美德也。《魯齋集》卷九。

跋紹興五公帖

予景慕前脩，好觀遺蹟，未必盡求其點畫之研也。所恨不能尚及遠古，猶得見乾道、淳熙諸賢之帖爲最盛。近年始得此紹興五公書，凡八紙。先伯祖莊敏公多子弟代書，而親筆絕少見，此爲晚年親

作，雖覺筆力差弱，而恭謹謙厚之風，藹然可親。默成之字歲積漸多，此二帖筆適神健，不可以世故束縛。忠定李公字有典則，端重自在，而出處艱關之狀，微見一二。北山鄭公筆逸情真，雖剗繁劇而有餘才〔二〕。太史范公意度嚴重，運鋒純熟，萬里訃聞之言，凜然忠憤，千古難平。即此五公之賢，推中興人物之盛，惜不得盡有其手筆也〔三〕。《魯齋集》卷九。

〔二〕剗：原爲缺文，據庫本補。

〔三〕手筆：原作「手畢」，據右引改。

跋默成十一帖

某自幼知敬默成先生，初得「應仲」、「豆豉」二帖，喜不自勝，寶藏餘四十年，始續得十有二帖，作二卷，亦既書歲月于後矣。寶祐丙辰之春，內兄伯遠携四十有九帖授予，曰：「吾家不知愛，得好事者寶之足矣。」越數月，既成背軸，伯遠復來，展玩嘆息而去。未幾，伯遠竟凶。嗚呼！伯遠知予之素所敬愛，故以託其傳，其志亦可悲也。此十一帖獨首帖爲少年之字，餘皆縱逸豪健而不踰軌則，宜伯臯余君之贊美嘆重也。伯臯亦以善書稱，故能參其筆意云。《魯齋集》卷九。

跋默成十八帖

右默成十八帖，多南渡搶攘之時，禍亂交拏，人不安厥居。氣象益可想也。先生之出處大略，興致所寄，莫不灑然。至於奉親之歡，與人之厚，辭受之嚴，操守之固，亦可槩見。此卷所得不既富矣乎！雖多非晚年老筆，真如鳳雛翔于丹山，雖未千仞，終不肯輕下云。《魯齋集》卷九。

跋夏戴二公帖

竹軒先生夏公少嘗師先大父，晚留書塾，而諸叔父復師之，聲望甚偉。既而登鼎甲，趨幕府，大父捐館，而亦丁內艱而歸。後以十詩哭于石筍墓下，用東萊先生哭芮祭酒體也。詩律溫潤謹嚴，而述情忠厚篤實。蓋於大父出處之際，知之也深，是以頌之也無浮辭焉。博士戴公麗澤之上第，先君同門之好爲最深，有賦御書石刻之詩，激昂慷慨，而議論宏遠。二公皆篤學清苦，今豈復得見斯人乎！世衰道微，人物益眇，而某之家世亦已就於堙微，懼遺書之散逸，後之子孫或有立者，將不得知先世之雅道，故拜手書於卷後。《魯齋集》卷九。

全宋文卷七七九六

王 柏 九

跋魯齋清風錄

昔先大父失所天，年鄰弱冠而師友已盛。先君棄諸孤，某雖踰小學而懵未知書。嘆賢不肖之相去，何其遠哉！竊意中散公以一貧遺大父，而動心忍性之功甚深。先君以餘澤貽我後人，而鮮克由禮之習易染。此賢不肖之所由分與？雖然，貧賤憂戚之所玉成者，必中人以上之資，而簞食瓢飲付之中人以下，則衣冠淪墜也必矣。貧而樂，富而好禮，非工夫至到者不能也。予自授室以來，嘗從事於生產作業，而微見效矣。靜而點檢身心，則荒蕪不治，悚然知懼。絕利一原，閉門讀書，粗知聖賢廣大精微之境，於是家事曠弛，日就窘窄，然亦甚甘心焉。蓋此重則彼輕，物固不能兩大也。今行年六十，始正嗣子之倫，疏其衣鉢之傳，有田二頃，足以供祭祀，足以養妻子，足以治賓客。有書萬卷，手帖石刻數百種，足以資探討，足以窮古今，足以涵泳義理，以之治心，以之脩心，以之游藝，無所

往而不可。然不能不藉田以安其爲學之心，尤不可不藉書以保其衣食之原。豐約貴兩得其宜，有才氣者出，雖兩無之，亦不害其爲賢也。漢疏廣有曰：「子孫賢而多財則損其志，愚而多財則益其過。且夫富者衆之怨也，吾無以教子孫，不欲益其過而生怨。」旨哉言乎！人孰無子孫之念？而能爲此遠慮者益鮮矣。其後劉表問龐德公何以遺子孫，答曰：「人皆遺之以危，今獨遺之以安。雖所遺不同，未爲無所遺也。」斯言益深矣。然則所以致安危者無它，義利兩端而已，惟汝小子擇焉。苟一意於利，則讀書種子斷絕，流爲俗人，利固不足恃，而身日危矣。苟一意於義，則志向進進乎高明，則可爲君子，雖貧亦足恃，而未嘗一日不安也。小子其識之。暇日偶分部而錄故書之目，爲十有五卷，以防散逸，而部各有序。因思柳子厚嘗病世其家而業不隕者，雖古猶乏也，美王氏之伯仲有「穆然清風，發在簡素」之言，遂命此錄曰《魯齋清風》云。《魯齋集》卷九。

武當贈行軸識

在昔慶元戊午，先君趣武當之戍，匹馬就道，略無難色，志氣偉然，遂得覽觀荆楚形勢之勝，北望中原，心馳故國，訪問遺老，周知敵情。當國家和好方堅，而卒無以自見，凡四年而後歸。於其行也，贈言者不一，惟臨江叔父之序，勤渠懇惻，於「固結人心」之一語，識慮高矣，規撫遠矣，愛兄之道深矣。又得竹軒先生夏公二詩，優柔平淡，溫厚雅奧。「慰民凋」之句，期之以培植根本之計

也；「思吞虜」之句，厲之以規恢中土之略也。言簡而意深，豈尋常惜別之語哉！先君道出番易，訪大父之故人石喬余公，蓋沙隨先生之門人，誠篤古君子也。繾綣先契，期獎後來，藹然滿幅。且言「賓幕之任，所關者非小」，概之以「是亦難哉」之一辭，則戒謹恐懼之意，隱然見於言表，非知道者不能及此。三篇者體雖不同，皆有以盡其相愛之真情。後人每徒取其文辭，要識四君子之用心也。於時某生甫半周，今侵尋六十歲矣。驚日月之飄零，痛文獻之凋落，因泫然流涕，書於其後。《魯齋集》卷九。

題金吉甫管見

寶祐甲寅立冬日，蘭溪金吉甫來訪，以《讀論語管見》一編示予。觀其立說，則曰：「凡有得於《集註》言意之外者則書。」予竊惑焉。夫孟子之所謂自得，欲自然得於深造之餘，而無強探力索之病，非爲脫落先儒之說，必有超然獨立之見也。舉世誤認自得之意，紛紛新奇之論，爲害不小。且《集註》之書雖曰開示後學爲甚明，其間包含無窮之味，益玩而益深。求之於言意之內，尚未能得其髣髴，而欲求於言意之外，可乎？此編儘有見處，正宜用力，奉以歸之，不敢有隱。苟能俛焉孳孳，沈潛涵泳於《集註》之內，它日必有驗予之言矣。《魯齋集》卷九。

題汪功父知非稿

萬事無不由學而至，惟詩未必盡由於學，其工可學也，其氣骨實關於人品。朱文公獨愛韋蘇州詩，以其無聲色臭味爲近道。此言不特精於論詩，尤學道者之要語也。自三百篇以來，獨平澹閒雅者爲難得。夫平澹閒雅者豈學之所能至哉？惟無欲者能之。非無欲之詩難得也，正以無欲之人難得耳。吾於功父之詩，似覺微有此氣骨。若充之以學，庶此氣骨開張完固，而駸駸乎成矣。一日，以《知非稿》見示，而予得以審其是非。作之者固欲知其非，而觀之者蓋欲知其是。予方定其端，以待功父學之成，它時會有識者符予之言。《魯齋集》卷九。

題古易音訓

予暇日校正《音訓》，而有未能釋然於可疑者久之，方悟成公之謹於缺疑也，善於復古也。所謂古文者，今亡矣。昔劉向嘗以宮中古文《易》校施雠、孟喜、梁丘賀三家，多有脫落，獨費氏經與古文同。鄭康成、王輔嗣固皆出於費氏，今之《易》即古文《易》也，今《易》之字則非古文之字也。況籀、篆既更，隸、正益異，轉相傳寫之訛，豈能盡合於古哉？晁氏既不見古文《易》，今所按古文，

不知其何所據也？姑以古文異同者言之。今之「若」，古之「𡵓」字也，以爲當從古也，凡經傳皆書此「𡵓」宜也。自《乾》以下既更此「若」，獨於《離》卦出此二「𡵓」，豈不可疑乎？「趾」之爲「止」，誠古也，或加足，或去之，亦豈有二義哉？「拯」之爲「承」，亦古也，而又不於「承」，何也？「娶」之爲「取」，「鮮」之爲「𩇛」，未嘗盡出於一。如亨享、佑祐之類，尚多有之；若「喪」之與「𡵓」，非有大異，特筆法互有得失耳。成公豈不能訂其是而歸于一乎？缺疑存古之道，不當若是，此成公所以一循其舊也。其大不得已者，天一地十章，移在天數五之上，此則存程子、張子之言，有不容不移者。今成公於字音因晁氏之舊而增廣之，異同之間不敢輕加一字，謹之重之，如此之至也。乃於千載傳襲不疑之書，銳然撥亂而反之正，則其不可不復古也審矣。晁氏先於復古者也，成公豈苟從者，志偶同也。至於訂古有未盡善者，則成公亦不得而盡從也。曰古字，曰今字，曰籀字，曰篆字，曰隸字，分別若甚精，訂定若甚確，徐而考之，蓋亦未能盡合乎法也。至以卦氣斷其字之是非有無，此則不能不疑也。抑嘗思之，不有《音訓》類其同異，則不知諸儒之得失；不見諸儒之異同得失，則不知伊洛以來傳義之精也。《音訓》之有益於後學如此，知其所以異而能察其所當同，而後可以謂之善觀。今大綱領既正，《音訓》甫畢，而成公夢奠，精神全在卷第之下分行註中，讀者尤當留意焉。《魯齋集》卷九。又見《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六一，《小學考》卷三五。

跋道統錄

立天道者陰陽也，立地道者剛柔也。四時行焉，百物生焉，此非天地之道統乎？聖人以仁義設教，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道，所以繼絕學而開太平。此則聖人之道統也。道統之名不見于古，而起於近世，故朱子之序《中庸》，拳拳乎道統之不傳，所以憂患天下後世也深矣。昔陳君平甫請於張宣公，本六經、《語》、《孟》遺意，將十四聖人槩爲作傳，而國朝濂溪、河南、橫渠諸先生附焉。洙泗門人至兩漢而下，及程門諸賢，凡有見於道、有功於聖門者，各隨所得表出，著成一書。宣公遜謝不克堪，曰：若哀類聖賢之言行，聚而觀之，斯可矣。雖有是言而未有是書也。後幾百年，天台玉峰車君始成是書，理其緒而分之，比其類而合之，曰大原者統之體也，曰明訓者統之用也，曰分紀者統之序也。有經焉，有傳焉，有史焉，可謂善繼朱、張二先生之志而述其事者也。嗚嘻，偉哉書乎！所以閑先聖之道而大一統也矣，使近理而亂真者，不敢與於斯云。《魯齋集》卷一一。又見《赤城後集》卷二八。

跋時遜齋遺言

予生晚，不及拜遜齋時公。少年識公之名字於考亭、麗澤二集中，後聞公之言行於公之子若孫，起敬之日已久。今始得拜觀公啓手足之遺戒。嗚呼！是豈勉強者能之乎？死生固大事也，亦常事也。

不以死生怵其中，垂絕而精爽不亂者，非平日有所養者不能。觀其屏絕釋老，治喪一依司馬《書儀》，可謂得其正而斃者，於此可以驗其學矣。勉二弟加意養老，悲哉孝愛之至情，實著罔極之恨於言表，使人泫然出涕。文公之跋若未滿而實深與也，絜齋以其季之賢爲公不亡，而未知其子若孫克世其家，而孫曾頭角已嶄然，流慶益未艾也。若公者真可謂不亡者矣。《魯齋集》卷一一。

跋朱子與時遜齋帖

昔紫陽之門，四方之士雲集，不旋踵而倍其師說者亦有之，未有一再世之後而能守之而不變者也。科舉之壞人心，猶未若今日之甚，而朱子當時已諄諄言之，豈非遜齋後知自悟，必有以叮嚀告戒其後人？所以東阿遁澤俱廢舉業於少年，蓋此帖有以啓其秉彝好德之良心也。今之士者，方攘竊紫陽之緒言，以求進取之利者，紛紛皆是。觀是帖而賴有泚者，猶庶幾乎仁心之未亡也。《魯齋集》卷一一。

跋麗澤遺文錄後

遜齋昔嘗羨里之藏書，母夫人欣然出簪珥爲致書費，曰：「吾家非窮空，特欲汝曹異時見此不忘吾此意。」東萊先生常誌此語於墓。今觀麗澤手書遺文，密札細字粲然於緣督書弓者幾百年矣。豈非

先生嘉其母子之志，以成人之美者乎！子子孫孫猶不可忘此意也。拜手敬觀，書其後以歸之。《魯齋集》卷一一。

跋季兄大學編

《大學》之編，明白整潔，悉落窠臼，非用工深者未易到。予交季君之日淺，觀其辭氣，宜未稱此編者，何其善於韜晦也！爲之驚異，且自媿知人之難。性翁問曾見《小學》否，實言外之教云。

《魯齋集》卷一一。

跋汪約叟高安紀程後

慶元縉紳之禍，予不忍言也。今又拜觀約叟汪公紀行之卷，而重有感焉。蓋大愚忠公之謫也，獨二汪公著始終之義，長公裂裳裹足以道其行，少公舉舍携孤以護其喪。嗚呼，是豈不足以增天倫之重哉！天倫有五，惟君臣、朋友以義合，友朋者又君臣、父子、夫婦、長幼之所取正者也。於平居相與講論者易，臨變故不顧己私者難。至于斥權姦而敢言，扶禍患而勇往，則平居相與講論其可知矣。嗚呼！大愚公之忠既已昭白于後，而二汪公之義尚未大顯於時，豈非後學所當發揚者乎？二汪公皆先君

子所敬愛之友也，予自童丱蒙教拊爲甚至。敬觀此卷，遺墨尚新，俯仰已五十年，而公之墓木拱矣。悚然爲之感慨，輒記歲月于後。《魯齋集》卷一一。

跋張魏公憂居帖

予每觀魏國張忠獻公之行狀，見其一再奏疏於謫居二十年之後，寢苦枕塊之時，忠孝之誠，真足以立天地之心，壯綱常之本，未嘗不爲之泣下。高宗皇帝初不以爲忤，而逆檜之餘孽未殄，羣吠喧豕，而公復貶矣，又未嘗不爲憤恨。今觀公憂居三帖，正此時之筆也。讀其一「幸教，使不悖孝道之情」，又足以想其篤厚淳至之素心，此又忠孝之本也。未知此帖所與者何人，而能問公之安否於憂危可畏之時，信賢矣哉！考其歲月，則紹興乙亥之夏，至今寶祐甲寅正及百年。吁，綿竹之塋域何在？今方兵連禍結，其存亡未可知，而公之後復冥漠而不振。讀公之帖者，必有感於今昔者矣。嗚呼悲夫！《魯齋集》卷一一。

寶晉小楷跋

寶祐丙辰元夕後五日，邵君出示米南宮小字詩稿一冊，再三囑予爲之序。予不善書，何足以知

此？寶晉之字幾滿天下，而小楷不多見。濃墨大書，以逞其逸邁奇崛之勢，是其長也，人亦以是愛之。至於蠅頭細字，而《閒暇》、《平安》篇什雖多，而始終如一，何此老之不憚煩也？非故態時露一斑，幾不能辨。靜軒先生所指其精神風格，亦正在故態中。若夫收藏跌宕之氣，運功於毫芒，如觀魚紫硯間而甲冑森然，如走馬蟻封內而動中規矩。此寶晉之異事，而予之所獨愛也。邵君又言其所自來，得於米氏之子孫，此固其家藏之物無疑。子孫不能保而它人是保，此不足深怪，政不必子孫保，而得它人常保之，乃所以爲可貴也。邵君力學自好，其所保者何止此哉！予將次第而請觀焉。《魯齋集》卷一一。又見《佩文齋書畫譜》卷七八。

題九老圖後

唐有《洛陽九老圖》，傳于世久矣。我朝洛之諸公繼者凡三：其二圖形於普明僧舍，蓋樂天之故第也；元豐中又集于富韓公之第^{（一）}，凡十有一人，圖形于妙覺僧舍。時人謂之《洛陽耆英圖》。此則普明之本，亦九人，對奕者文潞公、司馬溫公，觀者富鄭公，舞者趙公正南諱丙，回視持書人則王公君貺諱拱辰也。餘則忘其姓名矣。此乃花溪胡氏表所摹，當時已悞書棋局爲戲笑。今四十餘年，憂患熏心，笑不上於眉端，欲如往時不可得。而此書亦復流落廢棄於道左，見之惻然。收而表褫之，書其本末于後，時展玩以自警，後之觀者亦有感於予言者乎？《魯齋集》卷一一。

〔二〕富韓公：原作「韓富公」，徑乙。富韓公，富弼也。

常卿王忠惠公家問跋

人主固不可有輕天下士大夫之心也，士大夫至爲人主所輕，盍亦反躬而自責乎？吾宗忠惠公自言路劾柄臣而去國，屢詔不起。死之日，猶有柄臣奉公之書久之，而俱不啓緘。又數年柄臣者敗，天子思公之言，褒以遺直遺愛，表以徽謚，錫之土田，以恤其孤，獨蒙天子愛重，久而不替如此。今觀公之家問，藹然篤厚之真，此其所以爲忠君愛民之本。若公者，非特一宗之瑞，一鄉之瑞，實天下國家之瑞。天之未欲平治天下，而不壽公，歲月逾邁，使公尚在，始逾六十。非止宗黨之思，有識者莫不思之，至于天子亦思之。後千百年，有思公而不得見者，得見此帖，猶足以慰其高山仰止之敬。希夷其謹寶之。《魯齋集》卷一一。

跋朱子帖第八卷

寶祐丁巳夏六月，得此卷十有一帖于昌父弟，得之於鍼奩窗牖之間，使人遺恨感嘆者累日。往往前此所得之帖，皆以前後去其素紙，而此卷迫切尤甚。亟加裝褫，尋考歲月。其具位稱「雲臺」者，

淳熙乙巳之春；稱「南京鴻慶」，則丁未不久也；「江西臬事」之稱，則丁未、戊申之間，皆大父在福建漕臺之時。最後漳州一帖，則庚戌六月，越月而大父已捐館矣，此爲絕筆之書也。追惟疇昔，肝鬲酸楚。計前後之帖搜訪十有五年猶未盡，復一日不謹，散逸難收，可不懼哉！卷中所稱黃壻，則勉齋先生也。一時筆札之間，四句該盡德器，可見察之之精。道其人於大父不敢不實，且言有以教誨之，又何其敬愛之兩至也！其餘通情無間，繾綣周密，無書無之。子孫苟不知寶護，心德已亡，前鑑不遠也。《魯齋集》卷一一。

跋唐致政詩卷

予自兒童時，已知有鄉之尊老曰致政唐公，亦間嘗得侍杖舄，聽話言。兩臉如丹，雙瞳如漆，步履如飛，和氣郁然。予固未嘗不起敬，而莫知所以請教也。後得見公自壽之詞曰：「君欲問予年，八十有七，百歲十分尚留一。世間滋味，嘗盡酸鹹苦澀。時今倒食蔗，無甜汁。」予亦不知爲何等語也。公即世，始聞公壯歲嘗失明，舁置赤松，蕭然默坐於山水間，忽遇異人，兩目豁然。自是始歸取科第，得祿以養母。仕宦所至有聲，未衰輒挂冠，享上壽，骨健神清，挺然故家之喬木，而嶷然宗廟之大蔡。予因是有感而嘆曰：禍福不常，得失難料，顧所以自修者如何耳。方公蕭然默坐時，自分病廢，百念俱息。天君湛然，何有於世味？則其所以瞽而明，養而祿，仕而聲，壽而健者，豈有它哉，

即此時便是養生之要訣。其修身俟命之要旨，亦在此也。人之所以酣富貴，溺聲色，傷生喪節，靡靡成風者，正墮蔗境之甜耳。有能咀嚼公之詞，澹然太古之餘味，可以見羲皇而共安期矣。陳氏子元紹一日出示此卷，墨色清勁如新。跋者已備公之懿行，予不復述，止原公所以得壽之理而已。後生能保愛，家藏而尊尚之，志亦淳雅。推此志而不倦，進德其可量哉！《魯齋集》卷一一。

跋桐岡書舍記

景定壬戌之冬，予始於上蔡書堂納交於玉峰車君，而未獲識桐岡於君也。一日，桐岡之子以玉峰記文示予，三復興嘆。噫！君之所與是誠君子也。四非之言，叮嚀忠厚，實書舍之坐右銘與！子曰魯無君子者，斯焉取斯？《魯齋集》卷一一。

跋董氏族譜遺跡

理一分殊之旨，每於宗譜見得尤分明。人之宗族，盛大繁衍，千支萬派，其實一氣之流行。知其分之殊，固不能無親疏之別；知其理之一，則不可忘敦睦之義。今獲觀董氏譜牒，井分棋布，精確簡明，必知所以篤其恩意於宗族矣。至於寶先世之遺墨，愛護如拱璧，又必知其所以寶先世之遺體，尤

謹於愛護者也，董氏安得不興乎？盛哉！《魯齋集》卷一一。

題賈菊徑龍眠馬圖

龍眠之馬，皆少年之筆也。初，龍眠好畫馬圖，馬所在至忘食，縱觀神遊於羣馬變態之中。有一僧語之曰：「觀君胸中無非馬者，得無與之俱化乎？」龍眠大懼，始絕筆，故曰龍眠之馬皆少年之筆也。人寶龍眠之馬，正犯其所甚懼者矣。昔有名僧，獨愛養鷹與馬，人問之，曰：「獨愛其鋒神峻聳耳。」雖所愛異於人，是亦著物也。菊徑世事佛，敢以二事告之。《魯齋集》卷一一。

跋趙遠庵帖

右，遠庵先生趙公手帖四紙，得於撝堂劉先生遺書中。某寶藏于笥，近三十年。及搜訪撝堂往復遺稿，則已散逸而不可得。獨於挽詩見「傳心識顏冉，折衷辨師商」之句而已。又每以未獲見遠庵文集爲恨。今觀「安得三益之會」，於朋友之義可謂甚篤。及「池錄刪節」之語，於師門之慮可謂甚深。誦「理一分殊」之跋，得龜山以來一派宗旨爲甚的，未嘗不注心景仰也。景定癸亥，先生之嗣子工部來鎮東陽，惠政藹然。某蒙禮遇爲尤厚，用敢裒褫四帖，歸于家廟之藏。拜手書歲月于後云。《魯齋集》卷一一。

全宋文卷七七九七

王 柏 一〇

跋敕額

代明招作

臣聞人臣之事君〔一〕，功在社稷，德在生民，死之日，國有彝典哀卹之，有賻，有弔，有祭，有諡，有輟朝之禮，有護葬之官，有紼披鐸翬之行列，有明器範器之名數，有崇輦豐碑之式，有石獸翁仲之衛。又即其梵宇，晨昏香火，以奉其神靈之遊息，皆所以旌表其功德也。而寺獨以功德名，所以示世世子孫無窮之思，恩亦厚矣。本朝大臣功德之盛，未有出於呂氏之右者。自許國文靖公、申國正獻公父子相繼，輔相兩朝，下至右丞東萊公，扶中興之運，雄勳碩望，書之青史，書之太常，固已焜耀今古。加以滎陽公得洛學之親受，文靖公載北學而之南，貽我太史成公、寺丞忠公，學問淵源，羽翼道統，兄弟相繼，爲百世師。子子孫孫，慶源有衍而未艾，猗歟休哉！惟呂氏之先葬于太原，天禧中文靖公遷祖父代公、魏公于鄭州之管城。寶元中建寺墳側，賜名薦福禪院。公薨，詔改賜懷忠薦

福，子孫從祔。建炎初，右丞葬夫人於新鄭，賜寺額曰元淨。明招因右丞隨駕南渡，薨於桂林，暫殯于寓地。紹興十六年，駕部初葬於婺之武義明招山惠安院，又得地于墓之東。二十三年，奉右丞之柩窆焉，自是子孫悉祔于左右。三十一年，遵先志請于朝，於惠安之上冠以「元淨」二字。其後文靖公葬于信之德源，亦以永安院請于朝，改曰懷中永安之院。皆所以遙望上世之兆域，以識終天之恨。然子孫之精神，即祖考之精神，烝嘗裸饋，一氣通流，固無南北之間也。山僧昔嘗備灑埽于懷中永安，已勒勅額，登之樂石。今又承乏于元淨惠安，詢之父老，寺舊有勅牒之碑，慶元戊午燬于火，敢不重刊以侈聖朝報功之賜，以興故國喬木之思云！《魯齋集》卷一一。

〔二〕臣：原作「子」，據庫本改。

跋蘇滄浪二詩真蹟

老米評公之字，以「五陵年少」方之，亦太貶矣。觀其神韻意度，終非南渡後人所及。三復二詩，尚想幅巾小舟，灑然滄浪之上。其人遠矣，墨猶新也，悲夫！《魯齋集》卷一一。

題碧霞山人王公文集後

文以氣爲主，古有是言也；文以理爲主，近世儒者嘗言之。李漢曰「文者貫道之器」，以一句蔽三百年唐文之宗，而體用倒置不知也。必如周子曰「文者所以載道也」，而後精確不可易。夫道者形而上者也，氣者形而下者也。形而上者不可見，必有形而下者爲之體焉，故氣亦道也，如是之文始有正氣。氣雖正也，體各不同，體雖多端，而不害其爲正氣足矣。蓋氣不正，不足以傳遠。學者要當以知道爲先，養氣爲助。道苟明矣，而氣不充，不過失之弱耳。道苟不明，氣雖壯，亦邪氣而已，虛氣而已，否則客氣而已，不可謂載道之文也。吁，若蟠浦先生王公之文，亦可謂得其正氣者乎！予學也晚，未及識公，而予之族姪侶少嘗師之，爲予言公之學頗詳。公嘗客諸侯於邊郡，數經搶攘之變，而能相與備禦，計畫精密，拊定反側，勇往直前，真當世有用之才。卒不與時偶，歸而講道粉社，莫不嚮慕，固已起敬日久。一日，得公《碧霞》之集，窮日夜而讀之。其詩清麗閒雅，其文典覈有法度，於蘊藉中得其精實之味。尤恨其不得識公，而相與從事於斯也，又恨其銓次未約，猶以少年之作雜於其中〔一〕。貴多不貴精，後世文集之通患。若攷其後先，因得其進學之序，亦在乎人善觀之而已。某不揆荒淺，有感公之文，而著其正氣之說于後云。《魯齋集》卷一一。

〔一〕少：原作「半」，馮本同，據庫本改。

跋唐侍御家問

侍御唐公清德勁操，吾鄉之典刑。自幼知所敬仰，今始獲拜觀公之家書。於敦厚謙和之中，有剛毅不撓之意，言行相顧，表裏如一，藹然見於家庭父子間之真情，誠之不可掩如此。夫當孝皇嗣服之初，厲精求治，從諫如流。公於是時以敢言受上知，被親擢，諫行言聽，宜也。公已逆憂其甚難，何哉？今百年矣，其難易視昔又果何如也？有能如公忘私徇國，先辦一去，亦何難之足云？於乎！九京莫作，感今懷古，使人掩卷太息。實之能繼世科，又能刻苦自勵，是豈特顯揚其先烈而已，其有關於世道者甚人也。不知僭而題于後。《魯齋集》卷一一。

題呂申公試卷

自科舉之法立，而鄉舉里選之制壞。此無足怪，蓋取士之法壞於淫亂之婦人，歷數百年，聖賢之君不能復，此爲可恨。然猶有可諉，曰：國朝兼采時望也。至糊名之請行，而士之進退一決於三日之虛文，雖綱常淪壞之人、販繒屠狗之輩〔一〕，不必擇也。既登高科，則清官要職，執卷取賞，朝廷雖

欲不與，不可得也。取士之法，至是不復可言。然名公鉅卿，未有不出此塗者，蓋同行而異情耳。非法之果善也，乃法之大幸也。以一二人才之偶得，遂謂千萬人之皆然，不亦太疏乎！凡誣經詭聖，希求苟合，莫不中選，而抱道守義，拙於華藻者，莫不屏黜，是豈法之果幸哉，乃士之大不幸也。嗚呼！因觀呂申公試卷中稱名，是法猶未壞也。科舉之法不復古，天下無可治之理，三嘆而書于後。

《魯齋集》卷一一。又見《南宋文範》卷六二。

〔二〕綱：原作「剛」，據庫本改。

古貴人押字跋

我思古人，嘉言善行不能盡識也，每見其一點一畫，未嘗不玩味其意趣，注心高仰之。寶祐癸丑，得此碑於鬻書人。異哉，人之癖好也！何彙萃者不憚其勞，何刻石者不吝其費？是果何益於世哉？予則因可以觀人物，亦可以觀世變。蓋古人之押字，實書名而花之，後世乃不然，與其名而不相似，直著其心之精微，寓於數畫之中。字者與人同，未足以深知其人，押則我之所獨，人焉廋哉！予觀司馬文正之押，署名而小花，則不失其製押之原，而精神風致，自然見於誠意之表，特此法未易盡識之耳。以大略言之，凡氣稟之重厚輕浮，心事之坦夷巖險，趣向之邪正，力量之強弱，皆可見也。

既於字以得其人，又於人以驗其世，故自唐末終五季，諸人固無足取。觀其押字莫不狂詭飄揚，傾欹放蕩，宜乎亂亡之相尋。及我國家盛時，諸賢之押，何其簡易而平正也！君子之於物，不以其末而棄之，亦必求其本也。嗚呼！是雖筆墨間之淺事也，其可忽諸？《魯齋集》卷一一。

跋武昌解氏善居圖

天地間所可大恨者，氣運之不齊也。天理固未嘗須臾亡，天理之亡，此氣昏之也。自陽明一染於陰濁，氤氲繆輻，而陽明不得以自全矣。於陰濁之中而陽明湛然不雜者，實不易遇，故清淳精一之會，鍾而爲大聖大賢，或千百年而一得，是天地之間氣也。以大舜之聖，而頑嚚象均不能同德於一家，而管蔡之愚，不率德於周魯封胡之間〔一〕。於聖賢之外，求其世世一德相傳之久，固無是事也。無是事則不敢輕責天下之人，故先王之教，厚人倫、美風俗者，所以不可一日廢也。武昌解氏去聖賢固遠矣，而能獨得夫淳厚之氣，所鍾者衆，所傳者遠，隱然仁義之遺風，豈人力所致哉，是亦間氣也歟？若謂其不識字，故能全其天，此有激之云，以愧世間識字者可也。不然，先王之教，詩書之澤，豈敗人倫壞風俗之物哉？何必讀書然後爲學！此夫子之所大惡也。草巢趙君之圖此也，知先王之教不可一日廢，所以示化民成俗之方，借解氏事以興起，感發人之良心善性，其旨深矣。若欲以此表章解氏，政非其所願也。使其知表章之爲榮，則解氏淳厚之氣漓矣。因有感而書于後。《魯齋集》卷一一。

〔二〕封胡：庫本作「封域」。

跋趙宰先天圖

嘗讀康節之詩曰：「皇王帝伯經褒貶，雪月風花未品題。」蓋直欲以是爲勳業，爲事權，比方聖經，爲古人之缺典。先王之詩未易觀也，朱子曰：康節之學，其骨髓在《皇極經世》，其花草便是詩。草巢之爲編，已於花草上見造化，更能敲出《經世》骨髓，使天下之民皆擊壤而歌之，豈不幸歟？

《魯齋集》卷一一。

跋張氏家傳

《蘭江張氏家傳》一卷，予友伯誠甫之所撰述，紀其所自出既詳且尊，文有法矣。謹家諫而不忘其先塋，此孝之大者也。敬觀其本末，蓋自深澤至於瑞隴，積累豐厚，而其所以致富者以躬耕爲本。一再傳則又以儒學顯，而其所以爲學者以信古好義爲本。張氏之盛也宜哉！無其本而望其族之昌大，固無是理。伯誠之季，今又以世業薦於鄉書，種之茂未易量也。《祭義》曰：古之君子，論撰其先祖之美，而著之後世者也。其先祖無美之稱之，是誣也；有善而不知，不明也；知而不傳，不仁也。此

三者，君子之所恥也。伯誠其得之矣。《魯齋集》卷一一。

跋文公梅詞真蹟

昔南軒先生與先大父石筍翁在長沙賞梅，分韻有曰：「平生嘉絕處，心事付寒梅。」今又獲拜觀文公先生懷南軒之句，曰：「和羹心事，履霜時節。」由是知二先生之心事，與梅花一也。然此八字雖甚平熟，極有深意。蓋和羹之用，正自履霜中來。自昔賢人君子有大力量、立大功業者，必有孤潔挺特之操，百鍊於奇窮困厄之中而不變者也。異時先生又曰「絕艷誰憐，真心自保」，所以指示學者尤親切。梅花與二先生之心，果何心哉？不過保一「真」字而已。天台呂居中學朱子者也，保愛此詞，如護拱璧。惟獨爲其推，所以知愛之道。昔朱子嘗書寇忠愍《陽關詞》而題於後，欲使百世之下，有以知先生與萊公之意，繼之以嗚呼悲夫，予於此詩亦云！《魯齋集》卷一一。

跋沙隨易雜記贈師文

文公朱先生著《易本義》，謂《易》本卜筮書，而當時學者皆疑焉。惟沙隨程先生好以卜筮說《易》，有《雜編》一冊，蓋親筆也。其門人得之以呈文公，公以所疑書於後，俾歸以此說質之沙隨先

生，不審以爲如何也，可以見先生待前輩之禮其恭如此。沙隨亦稱劉公曰元城先生，稱喻公曰玉泉先生，稱汪公曰玉山先生，稱文公則曰南下闕。

《魯齋集》卷一一。

跋邵絜矩詩

自《詩》之六義不明，而後世始傷於太巧，詩益巧而正氣益漓，不復有寬厚溫柔之教矣。近世論作詩者須有夙根，有記魄，有吟骨，有遠心，然後陶咏諷誦，即聲成文，脫然穎悟。吁，美則美矣，是非所以言古人之詩也！三百五篇之作，雖有出於閭巷小夫、幽閨女子之口，而亦自有以得吟咏情性之正者，豈必刻苦用心於琢句鍊字之工哉！景定辛酉之秋，始獲拜觀絜矩邵公之詩卷。其參朱子之考亭也，《題五夫墾田》詩云：「足見山深俗轉淳，可容鉏處盡畊耘。膏腴萬里長淮闊，何日畊桑得似閩？」《新篁》有句云：「芽節扶疏生意足，要從此處見天然。」詞平則真力見，音澹則古意完，是猶不失詩之正氣，於此可以觀世變矣。橫渠曰：「置心平易始知詩，此難與今之詩人言也。」率爾題于後而歸之。

《魯齋集》卷一一。

古易跋

《詩》、《書》厄於秦火，而《易》幸存，猶不免殽雜於諸儒之手〔一〕，分經合傳，干亂舊章，使後世不得見三聖人之全書者，蓋千有餘年於此矣。東萊子呂子慨然復古，定晁氏刊補離合之未安，而十二篇之《易》粲然復完於垂沒之年。紫陽子朱子深所嘉嘆，於是《本義》規撫，一循其序，四經流布，復爲之首。顧婺爲子呂子講道之邦，反缺是書，某竊病焉。往歲因分麗澤之席，亟命工鋟梓。既成，辱北山先生何子恭父爲序于後，《易》道之淵源，經傳之因革，殆無餘蘊。念是書考覈之精、辨析之詳，疏其羨文缺字之相承，訂其分章絕句之或異，精神粹密，盡在音訓，不敢以既退而累後人。越明年，遂用紫陽書堂本足成之，敬識其歲月云。《魯齋集》卷一一。

〔一〕手：原作「子」，據文意改。

跋昌黎文粹

右韓文三十有四篇，得於考亭門人，謂朱子所選，以惠後學。觀其體致氣韻，議論規撫，可謂出

乎其類，拔乎其萃者也。程夫子謂：「韓子之學華。」朱子謂：「其做閒雜文字多，故曰華。然亦有些本領大節目處不錯，有七八分見識，氣象正大。」又曰：「韓文不用科段，直便說起去，至終篇，却自純粹成體，無破綻。」又曰：「韓文雖千變萬化，却無心變，只是不曾踐履玩味，不見到精微細密。」此學者不可不知。若以之資筆端，發越義理，可也。摹倣其所爲，則非朱子教人之意云。《魯齋集》卷一一。

跋勉齋北溪文粹

右《勉齋黃先生文粹》三十篇，《北溪陳先生文粹》三十一篇，《經說》十五篇，金華後學王柏之所編集，而又附以雜著四十餘章。北山何先生亦嘗增定焉。在昔乾、淳之士，登考亭之門而親傳面授者，不知其幾人矣。窮鄉孤陋，未能徧求高第弟子遺書而盡觀之，但見端的固守其師說，而接引後進，敷暢演繹而不失其本意者，惟二先生之爲可敬。勉齋先生辭嚴任重，充拓光明，而《通釋》尤爲淵奧。北溪先生辭暢義密，剖析精微，而《字義》爲階梯。皆所以爲後學之津梁，以達于紫陽之室者也。此編非敢妄有銓擇，亦以其嘗玩味誦讀者開其子姪云。《魯齋集》卷一一。

跋歐曾文粹

右歐陽文忠公、南豐曾舍人《文粹》，合上下兩集六卷，凡四十有二篇，得於考亭門人，謂朱子之所選。觀其擇之之精，信非佗人目力所能到。抑又嘗聞朱子取文字之法，文勝而義理乖僻者不取，贊邪害正者文辭雖工不取。釋老文字，須如歐陽公《登真觀記》、曾南豐《仙都觀記》《菜園記》之屬，乃可入。此可以知其取舍之意矣。又曰：歐陽公文字敷腴溫潤，曾南豐文字又更峻潔。又曰：南豐文字說通透，如人會相論底一齊指摘說盡了。歐公不盡說，含蓄無盡，意又好。曾所以不及歐，是紆徐曲折處。又曰：文字好處只是平易說道理，初不曾使差異底字換尋常字。自蘇東坡文出，便傷於巧，議論有不正處，只就小處起議論。此皆朱子論文之法，學者不可不知，因併識之云。《魯齋集》卷一一。

跋朱子大愚帖

先君子仙都府君與獨善汪公契好至厚，某爲兒時，未嘗數日不侍容色也。嘉定辛未，獨善先逝，先君子亦相繼棄諸孤。不數年，伯壽流落，其子開之追尋其迺祖遺書，劬劬懇懇，志甚可悲。紫陽之帖、大愚之詩，尤所寶愛，某故樂與之從游，爲其摹刻於堅珉。撫堂劉公、船山楊公、克齋陳公皆感

其事，慨然題跋于後。不幸元思蚤亡，此一段流風餘韻，漠然不接於耳目。今年伯壽死，元思始克同葬，原帖與石刻亦次第而出。某復與昇二刻龕于麗澤書院，使獨善之高風義槩，與麗澤相爲終始。非特有以慰元思泉下之靈，亦所以勉薄俗而助風化也。嗚呼！大愚先生忠公於是竟終于貶所，今六十年矣。世變轆轤，師友彫喪，學絕教乖，風頹俗弊，不堪回首。獨善之子若孫今已跡滅祀曠，天難謀，命靡常，惠迪從逆之訓不靈，善人懼而世道來復之期益未可知也。慨念疇昔，烏得不爲之泫然？再與裝褫此卷於腐壞塵蠹之餘，使前賢之遺響尚洋洋乎人耳，觀之者忠義之心庶幾油然而生。扶世教於下者，抑何能已哉！〔二〕！北山何子恭父、箕谷倪孟德父、立齋剛仲姪，皆元思之所敬，豈可無一詞相與起其墜於後乎？《魯齋集》卷一一。

〔二〕已：原脫，據庫本補。

跋周吳蔣三君帖

山谷時猶曰：師帥之職不知行道，以先覺覺民，學校之教不知明道，以啓迪後進，故學者不知重道而尊師，士亦不復論學而取友。三復斯言，爲之永慨。予讀書陋巷，不求聞知，有志于學者，彼此固相知名，有願交之心，其交契已在於未見之先矣。五山王抑之，克齋陳公之門人也，特訪予於雙溪

之上，爲予言果齋周君希顏之賢。淳祐乙巳，導予訪于天府石林軒，風度粹和，義理該洽，相與傾倒，如舊識然。泛西湖之烟棹，步揚園之泉石，談論終日甚樂。歸來間以書尺相勞問，意尤渥也。松林吳君字淵仲，龍川陳公之甥，由武博出貳廣德，由貳而守，歸鄉求士，甚篤於予，尤拳拳焉相敬愛。未幾，復謀居龍窟，遂成疏闊矣。浦川蔣君叔行，自端平乙未識之夷清堂上，後館玩易書塾，契好始密，相知爲甚深。補太學幾十年，僅一奏平等，科名竟不遂。二君皆北山之親表。吳君樂易溫雅，蚤脫場屋，晚求有道以訪師友之淵源，爲政尚德厚俗，決不以健刻求知當世者，蔣君寬和機警，蚤知學問之原委，未能免科舉之累。然其蚤察物情，巧中事會，每一見之，未嘗不與之劇談而撫掌也。此三君子者，皆非今日世運可行其志，困窮而長往也，宜哉！慨斯人之寂寂，而斯帖之僅存，交道日險，問學取友之事益落落矣，如之何而不於此長太息也？《魯齋集》卷一一。

跋久軒定齋帖

予幽約不勇，不能尋師取友於四方，求乾、淳諸老私淑之遺訓，以變化其氣質，與世參差，交道枯落。淳祐乙巳之秋，因事入京，始識久軒蔡公，蓋西山之孫、九峰之子。是時給禮玉堂，初除正字〔二〕，與友人王抑之、敬巖、立齋二姪，契誼頗密。予起敬其家世甚久，遂往訪焉。公即以故人相待，削去岸谷，意氣篤厚，有前輩風。越再年，出持江東憲節，後移節本道，予以部民未敢納謁，而

攬轡已在門矣。既而兼綰郡紱，再至，尤款密於松齋道院之間。及登政府，相與如一日〔二〕。公凡兩去國，後一出尤偉，皆以事關學校，力爭不得而去。善類恃之如泰山，天下想望其風采，以元祐相業期之。閒居三年而薨矣，嗚呼悲哉！定齋鄭君字文之，自太學博士出爲東陽郡長史。朋友間悞道予姓名，忽一日求見甚勤，却之不可，自是情誼稍款。其人博洽通練，議論軒豁，實有用之才也。僅一持武岡之麾，丁內艱，哭愛子，困頓家居〔三〕，近亦聞其捐館。二公皆閩人，今不可得而復見矣。吁，淵明有云：「知音苟不存，已矣何所悲？」摩挲遺帖，凡十有一紙，聯爲一卷，攬涕而書于後。《魯齋集》卷一一。

〔一〕正字：原作「正事」，據庫本改。

〔二〕相與：原作「相予」，據右引改。

〔三〕困：原作「用」，據右引改。

書伯兄心箴後

右《心箴》一卷，適莊先兄晚年之筆也，鋒藏力健，氣定神和，非天君泰然，焉能至此？嘗以鄉之前輩曾書，不欲鋟梓，子孫宜寶藏勿墜。《魯齋集》卷一一。

跋默成詩卷

默成此詩筆豪氣逸，歸宿有味，非特一時題咏而已。此所以爲可敬也。不幸幾毀於簾箔間，若有神護，再還舊觀。仲志之子若川知所寶愛，不輕於授，予亦不敢輕於得，遂與李花詩重加裝背，以壽其傳。《魯齋集》卷一一。

全宋文卷七七九八

王 柏 二

書仰觀圖後

昔在帝堯，命羲和曆象日月星辰，以昏見之星定四時之中，其義審矣。聖人創法之初，亦立凡例，欲後人推而通之。蓋舉其中氣則孟季可以類見，此南面之占法也。於是帝舜又北面而占之，以昏見斗杓之所指以齊七政，只一句而四時十有二月，月有三旬，其占俱備，其法益精。此所以天象之圖南北各異，不可合而爲一也。後人又分二十八宿，定爲四方，按以四時，往往穿鑿而不得其說。蓋地之體方，故可以東南西北而定；天之體圓，動靜無端，運行無始，何以截然命之曰此爲東方之星，此爲西方之星乎？《月令》占以昏旦，比堯時可謂又審。姑以仲春言之，日月會于奎，此降婁之次也。昏弧中，旦建星中。弧則輿鬼，是爲鶉首之次；建在斗上，是爲星紀之次，以何爲東方星乎？古人未有以夜半占者，苟能常於子初考定，則春九十日之星次第而見，是爲東方之星也。它時亦然。間嘗推之，古今曆法莫難於度數之一、黃道之分，二事定則推步不差矣。予嘗有《曆議》、《歲差議》、《象氣

議》凡三篇，當綴於此圖之後。丁巳夏蘭江金吉父與希夷姪孫夜觀天文，辨星象，求其圖之善，未有如此本之精者。因手摹之，併題其說于後云。《魯齋集》卷一二。

跋東邨得朱子帖

考亭設教，多士景從，登門而問者類錄其語，修書而問者則條其目。然記錄易差，手筆無失也。吾鄉如月林潘公之子端叔、恭叔，半山潘公之子文叔，皆在弟子列。尺牘條答見于文集者，文叔公獨少，止書三答而已，此卷所有者皆在焉。最後一書，則此卷無也。僕每讀到「悠悠度日，永不到真實地頭，光陰可惜」，既以自嘆，又不能不以人物世道爲憂也，未嘗不聳然流汗。子孫不能保愛，流落於人間固多矣。苟能於言下省悟，亦不異於及門也，觀者其毋忽。《魯齋集》卷一二。

跋朱子與訥齋帖

訥齋趙公登朱子之門爲最先，其後遠庵昆仲相繼而進，開之以道義，締之以婚姻，往來尺牘其多可知。見于文集者，訥齋止二通而已，此帖亦不與焉。今以辭語考之，實慶元丙辰先生乞改正從臣恩數之後，沈繼祖未上疏之前也。當是時，國論大變，善類奔波，海內震駭。審觀此帖，不勝感慨。其

餘則家庭間真情實意，契誼藹然，寶藏宜謹。後七十有七年，當咸淳壬申之冬，訥齋從孫某來赴保寧幕，出以示其後學王某，敬拜手書歲月姓名于後。《魯齋集》卷一二。

跋徐毅齋帖

咸淳壬申之冬，予畏友通齋葉仲成父出示毅齋先生徐文清公遺其先正監丞都運之帖一巨軸。後學王某肅容敬觀，藹乎仁義之言也，確乎朋友之義也。粉榆之人物尚盛也，縉紳之公論尚明也，其於出處輕重之間，講之尤密。視民輕則爲己重〔一〕，爲民重則視己輕。簡而裕，辨而正，事關父師，情深誅些，豈止爲家庭之天球弘璧而已！所以嗣先德，存大範，鎮家乘也。發舒融暢，實有俟於後人。

《魯齋集》卷一二。

〔一〕民：原作「名」，據庫本改。

跋曹昌谷叙荆門遺事

開禧初，姦臣柄國，啓釁開邊，一時附和者枵然無遠略，無一事不欺誕也，何止荆門城築之事而

已！不有諸賢峙柱激湍，以去就爭，國勢其危哉！昌谷曹公亦有感於漢陽之辨，故書之爲甚力。此實有關於邊備之大計，豈一家之私實乎？後四十有七年，監丞都運葉公之英嗣由庚示其友人王某，謹拜手識于卷後。實之蓋公之字云。《魯齋集》卷一二。

跋字韻

鐘鼎甌釜、槃彝尊爵之款識，罕傳于後世，而籀篆寂寥，六義荒墜。斯變小篆，邈變隸書，二人雖同時，而斯猶有所宗也，邈則無復絲毫籀法矣。隸轉而楷，楷轉而行，行轉而草，行已不莊，草尤放蕩，世變所趨，淳厚斲喪，可勝言哉？楷書首以元常稱，惟江左諸賢頗得之。至隋唐，其法漸壞，歐、虞、褚、薛、顏、柳諸公，皆不能逮也。今之學者不能推其原以復乎古，乃欲眩其詭以揚其波。蓋部分偏旁俱壞於能書者之手，取妍好異，惑亦甚矣！後有作者，必將以六義正之。偶見屏巖上人集《字韻》而有感，遂識于後。《魯齋集》卷一二。又見《小學考》卷二三，《佩文齋書畫譜》卷六。

跋先訓

切。未及聞詩禮之訓，則先君已棄不肖孤，距今六十有一年矣。艱棘顛危，上辱先訓，幸延殘喘，大有身分未了之事，何以見先君於九原？嗚呼！無恤之簡雖存，鄭公之業莫贖，悲乎痛哉！咸淳癸酉十月朔，再加裝整，泣血拜手謹識。《魯齋集》卷一二。

書先君遺獨善汪公帖後

先君少有大志，中年慨然以單騎遊荆楚，入武當幕。雖國家和好方堅，無以經營謀略，亦徧歷邊徼，弔春秋、戰國之遺跡，訪靖康、建炎之逸事。如地理之近遠，形勢之險隘，虜情之隱微，邊防之疏密，如指諸掌，見於簡冊，形于書問者多矣。某幼罹荼毒，不能搜訪，僅得此一帖，大略可見。今正恨襄樊失守，人物眇然。蓋於安平無事時，士大夫念慮不及此，一旦事變之來，莫不束手無策。作此帖時，實慶元己未，距今七十有五年矣。感今昔之盛衰，爲之永慨。深慮散逸，略加整固，附于《先訓》之後云。《魯齋集》卷一二。

跋汪公祭文

公諱大章，字時晦，與其兄時法公爲先君莫逆之交。公獨後死，克享上壽。哭先君之辭甚淳而

實，非他人所能及，於是藏之惟謹。公之遺墨尚新，俯仰已六十餘年。感念疇昔，爲之泫然。先君交遊，至公於是盡矣，悲夫！《魯齋集》卷一二。

跋櫟庵潘公帖

公諱友文，字文叔，半山翁旬之長子也。半山與大父爲卬角之交，公以契家子相過從，書問甚多，今存者五帖而已。公嘗登考亭之門，亦有答問，近爲好事者所有矣。悲乎傷哉！《魯齋集》卷一二。

跋信州史君李公帖

公諱知微，字中甫，莊簡之長孫也。嘗爲吾郡錄曹，登麗澤，與呂門諸友甚相好也，賢譽藹然。後以愛女歸于我季父少尹，而孫女又爲易巖兄婦。書帖往來甚密，今僅存此三帖於散逸之餘，於此亦可以想像其氣樂易也。《魯齋集》卷一二。

跋果齋時公帖

公諱□字子源。自其先登麗澤之門，而公又師事朱子，有語錄。昔我先姑生于臨江校官之舍，後奉公之琴瑟。公亦分教臨江，遂作冰玉堂〔二〕。簡帖往來，固不可勝數，今止存四帖。《魯齋集》卷一。

〔二〕冰：原作「水」，據庫本改。

跋史君梁公帖

公諱安世，栝蒼人。公之大父家頗富，教子讀書甚銳。一日，有劍客過門，忽令諸子棄所業而學焉，莫不怪駭。久之，睦寇大作，諸郡殘破，獨梁氏率鄉人共保，一出與之戰，屢捷，卒全一鄉。賊既平，復命諸子讀書，公遂登第，仕至郎官。南澗韓公銘其大父之墓云。先君勾稽青田，登公之門，亦以先契故以行第稱先君，系之以賢契友，則其齒德俱尊矣。餘此五帖，亦見其相與之真情。近因朋舊以問其家世，似亦不振云。《魯齋集》卷一二。

跋陳中書帖

公諱希點。昔爲學官時，先君得其書，慶叔父銓闡之魁。中言「時兄之教，見問大愚之官況」，當亦呂門之朋友。其帖餘七爾。《魯齋集》卷一二。

跋鄭大卿帖

公諱知岡，與先君始交者也，故有「傾蓋如故，臭味之同」之語。亦及大愚之姓字，必嘗師麗澤矣。後嘗知鄉郡，予少年，不敢見之，蓋不知契好之始終也。帖止存其二。《魯齋集》卷一二。

跋銅官三公帖

昔先君之宰銅陵也，值開禧用兵之時，防江之備甚密，流徙之民無餒，政亦勞矣。柏亦得以目擊其大略，一時書尺盈几，今不復見，止存三公之帖。交代張公，于湖之季也。書詞爛漫，習乃兄之餘風而無法度。其書慰先妣、先叔之喪而已。太守韓公諱茂卿，倉使王公諱枬^{（二）}，亦相與探問邊境之

消息，形于言詞，殊無長官待屬吏之傲，亦賢矣。《魯齋集》卷一二。

〔二〕王公：原作「三公」，據庫本改。

跋李侍卿五公帖

李公嘗受大父特達之知，此交訊於初登朝之時。後知鄉郡，篤叙甚厚，僅存此數帖於敝笥。滕、朱二公，契好皆深，索諸業集，名餘其一〔二〕。孔山三帖，乃臨江叔父之所受，先君不應無有也。一詩一詞，銅官餞別之貺云。《魯齋集》卷一二。

〔二〕上句「業集」，下句「名」，庫本作「叢雜各」，疑是。

先友總跋

先君端方嚴介，擇交寡與，然久要急義，無愧古人。某爲兒童時，常侍獨善汪公、呈秀汪公無虛日。自先君即世，故交亦相繼淪謝，猶得拜櫟庵潘公、博士戴公、白石錢公，餘皆不及拜其履舄矣。當時書尺，皆類成大軸，如二汪公、夏公、戴公，皆已歸其子孫矣，諸父書問亦然。凡今所存，姑表

契好之大略。此皆不肖孤不能保守，遂致寂寥泯滅，不得傳于子孫，則其繼志述事之責可知。慨其永嘆，嗟何及矣！《魯齋集》卷一二。

跋麗澤諸友帖

昔東萊先生呂成公講道于金華，四方學子雲合而影從，雖儒宗文師磊落相望，亦莫不折官位，抑輩行，願就弟子列。況止齋、水心年實下之，固心悅而誠服，非貌敬而面從。得時止齋與大愚之帖，謂哭郎中先生，其言不可誣也〔二〕。白石不及登成公之門，而師止齋。止齋既爲成公門人，則白石行輩又降一等。其後作文但欲尊其師，而與成公並稱，幾於無忌憚。由是橘坡王公力辨之，所以正人倫之分，厲風俗之偷也。古人於行輩最嚴，於師弟子爲尤重，蓋人生三事，師與君父一。讀昌黎之《師說》，則知所師者道也，而不計年之前後，此於長幼之序並行而不相悖者乎！近世無求道之實心，而好人之諛己也。先生之稱，交口相悅，心實不然，不以爲非，亦不以爲恥。於是先生二字輕於一羽矣，可勝嘆哉！水心之帖，致問同門諸友，於叔度獨稱曰丈，以其年德之最尊，餘皆兄之，如曰德章、公謹、仲益、憲甫、溫仲、日強、敬仲、伯廣、叔昌、仲謀，凡十人，情義繾綣，且恨不得長相從也，師門之敬亦篤矣。

後九帖，獨善汪公之尺牘也。諸公皆有聞望於時，汪公師門篤實君子也。觀其交際可以知諸公之

情，觀其稱與可以知獨善之德。惟呂公泰然，自悔學問剝落，殊少振起。及黨禁方嚴，獨上書斥侂冑之姦，至杖流嶺外，不憂不懼。及侂冑誅，朝廷官之，則已客死矣。白石爲誌其墓，而聞者竦然。麗澤私淑之功，其可既邪？因有是帖而後及是人云。《魯齋集》卷一一。

〔二〕不可：原作「可不」，據馮本、庫本乙。

跋曾樂道帖

公諱槃，雅望甚偉，善筆札，大愚夫人同氣也。獨善左右大愚在貶所，往來問勞甚勤。大愚終于筠，相靜軒奔喪護其師，則獨善之季呈秀公也，故有一門節誼之感。是時獨善同行〔二〕，歸則橘坡往，後則呈秀公終其事。曾公以手足之情，不容不拳拳也。《魯齋集》卷一一。

〔二〕是時：原作「時是」，據庫本乙。

跋陳鄭答問目

亡友汪君元思，諱開之。條問二公之目，有二公親筆答于其後。元思蚤亡，遺書存者百無一二。

其父死，始得此二卷於塵網中，予平生視元思也深有愧焉。元思未離小學，即罹家難，蹤跡茫昧不可尋，意其必至流落矣。丁亥之冬，忽得其詩二首，驚喜過望，然後知其寓止。予往訪之於循理廣教寺之門側，大布之衣襲之以紙，栖栖一室，文集數種在几，議論確然有守，一掃世俗輕浮纏繞之習。自是招其入城府，尋再世之契，予賴其切磋之益甚多，同志翕然，願與之交。君又能叙先世師友之舊，徧求當時名公而參請焉。如船山楊公、克齋陳公、毅齋徐公、直齋錢公，皆嘗叩問，或登其門，或拜其書，劬劬不倦，後遂得壻于撝堂劉公之門。晚又遇三山鄭公存齋諱師孟，字齊卿，專叩《通釋》之疑甚詳。既而鄭公終於郡齋，久之，元思亦不起疾。朋友歛之而欲遂葬焉，其父堅不從。越十餘年，其父死，朋友然後得與同窆其父子。叩其諸公遺書，俱無有也。朋友悼之甚哀，予獨思之，久而不釋。予遂追述其懿行，狀而求銘於北山何子恭父，以附不朽於北山何先生之集云。《魯齋集》卷一二。

適莊友于帖跋

某自幼被先兄撫摩教詔之恩，非言可盡。歲晚同居，友愛尤篤。平生罕離侍下，書帖甚少，有時更唱，適意而已。暇日爲某書聖賢格言大字，無非教也。又小楷書《太極圖說》、《通書》、《西銘》、《易傳序》、《春秋傳序》，又書韓信登壇問答、草廬三顧問答、王朴《上世宗策》，共爲一集，以爲學問功業之勉。某崦嵫甚迫，深恨無以稱。且約以生既同一門，死將同一壑，又書「懷原」二字表之。

自古友于之愛，生死不忍相舍者鮮矣〔一〕。詩詞一軸，姑取一閱書于前，以先兄期望之意，回授後之子孫云。《魯齋集》卷一二。

〔一〕舍：原作「合」，據庫本改。

跋東峴帖

予少無雅問，而婚於東峴之樓，風聲氣習，亦慤慤乎其難入也。室人之從妹婿胡君恭叔〔一〕，諱景聲，嘗薦于鄉，貧，依于甥館，處之終身無間言，只此非予之所能及也。亦嘗致書餽，後入城見顧，風度淳確，議論醲郁，臭味既同，交情日固。其終也，了然而逝。求其遺帖，凡三十有七，藏之惟謹。予之妻祖克享上壽，中有一帖，致感謝之意甚篤，此亦君之餘風也。嗚呼賢矣！《魯齋集》卷一二。

〔一〕室：原爲闕文，據庫本補。

跋南山倪三愧帖

予因見北山而識叔行，因叔行而識孟陽，因孟陽而識其二兄。孟容最長，主家嚴毅。每聽予之

言，與二季評于既退之後。對坐肅然，少唯諾，時然後言，堅確典刑，一鄉行其言而未嘗有失。孟德純實寡言，始亦未相孚也，久而後相契，縱談劇論無隱情，亦無世俗矯飾之爲。孟陽清介廉直，仕途有聲。惟長公得天者厚，既壽而康寧，且多男子。二子收大名，迭登朝列，赫弈方殷。孟德僅至中壽。孟陽最不得年。予每謂叔行、孟德、孟陽三君，皆非今日世運可享者，宜其困窮而長往也。慨斯人之寂寞，而斯帖之僅存，文道日險，論學取友之事益落落矣，如之何而不於此長太息也！孟德《風雅質疑》一卷附于後。其子明原以墓銘請，予不敢辭，爲誌之於石云。《魯齋集》卷一一。

跋何無適帖

君諱欽，字無適，北山先生之嗣子也。天才不羣，有晉宋之遺風焉。予得其帖甚少，止二十有五，《遺硯帖》其絕筆也。予不敢受，姑勉其意，少留數月，將面還之。未幾君死矣，方恨無所歸，適元鼎令予作書與趙星渚〔一〕，求題墓大字，遂以此硯將誠。又得君銅爐一蟾蜍水滴，歸其女矣，止有遺墨數卷而已。《魯齋集》卷一一。

〔一〕令：原作「合」，據庫本改。

跋徐彥成考史

予爲學之初志不立，不得明師良友導其進修之方，不過求於詩史，竊其華藻，蓋鄙陋之譏，直淺之爲丈夫也。是時表姪徐彥成名順，頗熟於史而好談兵。每與之劇論，其人嚴冷矜持，非特爲予之益友，亦予之畏友也。方從師於王德固之塾，見《朝野雜記》，假以示予。予喜甚，質錢傭工以鈔寫。未幾，又示以《文公語類》，予驚喜如獲異寶。方悼部帙之多，難於盡錄。吾姪請助予之鈔。鈔且過半，予於是始知聖學之正塗、入門之次序，此意未易忘也。它日就正於擣堂、船山、北山三先生之門，蓋以粗識伊洛淵源之大略矣。未幾，彥成暴卒，予悲痛不能堪，每見其遺蹟，未嘗不爲之酸楚。憶昔予妄集《陽秋小編》，品論中興人物，吾姪爲之攷訂，精確周密。即此一卷，自足以見其學識之迥異也。予自覺此編之僭率，雖已焚棄，而此條論尚存故篋，爲之感嘆書于後。《魯齋集》卷一二。

跋劉楊二先生帖

擣堂提孟子「將以」二字，大有餘味，昔猶未悟，今始知之。二先生雖皆登考亭之門，而未相識也。擣堂爲序作《魯齋銘》，船山見之，既稱贊弘毅之說，而病「孟軻秋殺」之一語，謂擣堂之婿汪

君元思曰：「不若改作『孟兼秋殺』。」搗堂亦嘆服其言，而未及親改。朋友切磋，一字不放過，義當如是。其餘帖亦皆鞭辟予者甚至，且循循善誘，不激不隨，尤拳拳以看《語錄》爲囑，意極忱篤。每觀衆帖，如日侍杖屨於滄浪之上。歲月邁駛，今四十年矣。予亦垂垂暮景，學且不進，有負深期，不勝愧嘆。皆前卷所遺，今共爲一軸，以識吾過。《魯齋集》卷一一。

跋寬居帖

君諱子舉，字師尹。少年以英邁之氣，挾藻麗之辭，談笑功名之場。中更排根，始就收斂，闖北山之藩籬，探伊洛之旨趣。移以北山書爲介紹，下顧予於陋巷之中。自是交游十餘年，敬愛無斁。丙寅莫春，忽得君之遺領，往哭之。明年暮春，得君之壙記，哭君夫婦之喪于摩訶樣，授之以挽辭。予之情備見於此矣。歸而訪其遺帖，凡二十餘紙，間以一二見于《雅藏錄》云。《魯齋集》卷一一。

全宋文卷七七九九

王 柏 一二

跋介巖潘公帖

公諱墀，字經之，仕至秘書監，以修撰華其歸。公之喪，以病不及往弔。公之葬不知其時，又不
及挽其車而哭。幽冥之間，負此良友，因整比其遺帖，繫之以辭曰：翳戚畹之柄國兮，倡僞風以賊夫
天德。賴星靈之下燭兮，亟移柱而調瑟。正氣傷而未易甦兮，學問之原難一。予方杜門陋巷兮，神營
營乎紙上之遺則。雖丹溪之弦誦洋洋兮，恨求道之不力。幸朋友之意氣感孚兮，一見如平生之舊識。
譬諸草木同臭味兮，有不求而自得。柔兆敦牂之歲兮，維夏之日。別誠求於淨明之蘭若兮，同門畢
集。有美一人兮，氣肅而貌哲。凝乎其觚兮，不偏而室，澹乎其覲兮，絕去雕飾。是曰介巖兮，聽其
言而充實。曜靈遙遙兮，健而不息。再會于巖子之故鄉兮，樂得朋而款密。君翱翔乎中秘兮，壯資善
之羽翼。亦胙之以茅土兮，兩駕熊軾。暨息影於蒼山之麓兮，景翳翳以將入。柴車闖門兮，庭宇闐
寂。勉勉言笑兮，若有味乎枕席。歲律甫換兮，感訃聞之孔蠹。我將匍匐而往兮，兩足如繫。馮瓣香

以致唁兮，東望涕泣。吁戲哉！前乎聖哲之不我待兮，後乎賢者之不我接。薰者未必壽兮，蕪者未必折。幸同志而同里兮，又不得漸磨於朝夕。何會君之不數兮，復棄予之甚亟。思君無以爲懷兮，孰論心而自釋？攬遺帖之炳炳兮，儼若見乎其玉立。倏莫色橫空而來兮，聽雨聲之淅淅。《魯齋集》卷一二。

跋蜀帖

嘉定初，鶴山魏公首請周、程之諡，其發天理，正人心，所關係蓋甚不淺。其後鶴林吳公亦嘗曰：「河洛輟響，斯道荆榛，朱先發孤咏於朝陽洞，析微義以告後學，必羣居相與講明，而求爲至當之歸。」二公皆西州之士，而學得其正如此。予每愛其文而不得識其人也。後乃得識平舟雲山，亦西蜀之珍，而學皆有源委。昔平舟守吾鄉矣，每一門必揭二句，曰「十二時不忘恭敬，三萬息皆要和平」，自脩工夫可知也。首屈千乘，訪予於陋巷。既而以厚禮聘予於麗澤，後以寓公議論不合而止。臨行，予請其一講而去，公巽謝，且恃天時人事之相符。後招予於上蔡，拳拳留其歸，趣其來，始終如一。今亡矣。雲山之父南疇公，嘗師晏先生亞夫，諱淵，有文集。雲山後卒業饒雙峰諱魯之門。其宰臨海也，惠政藹然，即以同門見稱，意甚勤篤。既而有位于朝，出守于台，朝廷委以救荒之政，盡瘁而終。上以其廉貧（一），賑恤之典甚厚。暇日聯二公之帖，以慰高山之仰。烏乎！參井之墟，淪於腥羶，蜀士之落南者，尤恨未盡識也。

右，平舟二子西賓趙曲溪嘗遣至書堂。其姪源爲臨海尉，嘗見訪。其族見山名文仲，尤相予厚，遣子就學。齋職張達善頌，亦蜀人。《魯齋集》卷一一。

〔二〕上：原作「土」，據庫本改。

跋趙星渚帖

韓昌黎曰：「白頭如新，傾蓋如舊，顧意氣之何如，曷時日之足究？」予嘗爲之言曰：此無它，特一知與不知耳。昔吳公子至鄭，見子產如舊識，即有縞帶紵衣之交贈，何也？蓋季札知鄭有子產，子產知吳有季札久矣，是以深相孚於未見之前，意交歡於既見之後。堂下一言，亦先知鄭之有蔑也；坐間少異，亦先知溫之有嘉也。昌黎又曰：「士之修身立節而竟不遇知己，前古以來，不可勝數。或接膝而不相知，或異世而相慕，以其遭逢之難，故士爲知己者死。」吁，此正昌黎之病根也。士之修身立節，爲士者之所當然，知不知在人，何足以嘆遭逢之難哉！聖人曰：「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又曰「不見是而無悶」，斯豈非學者之大戒？予踽踽陋巷，朋友彫落，言之而莫予聽也，倡之而莫予和也，不敢與世混混相濁，若可愠也。然有尚友古人之一路，豈不在我？壬戌之秋，忽有軍將打門，傳示天台史君之書，恍不知其何爲，觀其姓名，乃果昔聞於朋友而欲見而不可得者，蓋招予主上

蔡書院之講習〔一〕。予欣然從之。吾道之將行將廢，予不敢知也。以素慕之人，有相親之機，亦人情之所共樂。然其相與之厚，相敬之真，亦其理之必然。何者？以知之非一日，傾蓋之比，故應然耳。苟無因以會面，亦不害其爲知也。觀其遺帖，可以見其真情矣。壬申之春，忽聞其訃，予涕泣東望，拜發其誄詞。歸而搜諸遺篋，得其帖爲一卷，時展玩焉，未見其爲死生之間也。《魯齋集》卷一二。

〔一〕主：原作「至」，據庫本改。

跋趙倬軒帖

公諱希悅，文公之甥孫。昔倅于婺，不欲見之。及爲守，乃蒙下顧，爲上蔡書院，趣予之行，一再招飯。言論典刑，無一俗語，氣象終與人異。後以庾節去〔二〕，後專介于書堂，相勞問甚篤。迫歲而歸，竟不及一造黃巖以謝之。公之喪，僅能以書弔而已。其子與科以行狀見委，予以編遺事疏甚，不敢承命。《魯齋集》卷一一。

〔二〕庾節：原作「庾節」，據庫本改。

跋韓初堂帖

君諱境，字仲容，相臺之秀，寓居于越。嘗以架閣言事貶于婺，稱適莊先嫂爲姑，而篤親誼焉。議論磊落可聽，詩書筆札皆工。予以詩準翼與之，即能洞知其本末，形于謝帖。其胸次已加人一等，宜其眇視一世，終于再貶，亦可傷也。《魯齋集》卷一一。

跋林宗山帖

君諱拾，東嘉人，與初堂同貶于婺，因初堂而識之。二人趨向大不同，一未忘富貴之餘習，一不忘儒素之清風，荷其相與之意頗真。後趨朝，聞麗澤之擾擾，戒以勿爲已甚，不失於君子之厚，尤相愛也。自其入言路，則不復通姓名矣。後敬巖、君玉皆其彈也，自以爲恩焉。《魯齋集》卷一一。

跋蘇愚翁帖

君亦居東嘉，嘗參保寧幕，既而攝金華令，相與之意亦真。後不堪征賦之令迫，飄然賦「歸歟」

而去。上官留之不從，親舊辟之不出。時得其書，以《慕庵記》、《好生錄序》見囑，道謝之詞甚謙。其死也，予酌之。其子璞乃以墓上之碑囑予，勉強綴輯，未知其果入石否。《魯齋集》卷一二。

跋趙草巢帖

君諱必升，天台人。初來爲義烏令，首來訪予，從者不識而差池。余知，訪焉，一見略去岸谷如故人。自是情分甚密，與余同庚而月長。余之辭聖則也，以臯比遜之，徘徊久而後至，不數年而謝世矣。余專介酌之，觀書辭氣象坦夷和易，非世俗能勉強而企及也。《魯齋集》卷一二。

王石潭帖跋

君諱賁，天台人，介特有守，隱居於頑惡之鄉，習俗化焉，不敢爲非。王實翁之創上蔡書堂也，欲求領袖，無策以勉其出，乃置一社倉於其鄉，令鄉人自求一賢士主之。一鄉之人咸造其家致請，君遂欣然出見實翁，受條約。實翁言其情，懇其將書幣，請平舟爲山主、星渚爲堂長，二公皆領略。既復命，即歸于故棲不再出矣。後星渚竟代實翁爲郡，乃聘予而至。久之，始具古服，執弟子禮來謁。予敬其氣貌儼如三代之人物也，自是情相浹洽，吐露心腹無隱。及予將告退也，欲得君綱領一堂，乃

具書幣，對使者拜發，乃勉強至堂三兩月而已。及其死無以斂，門人急經理其喪。至于葬，道有兩歧，一大而遠，一狹而近。門人請于其婦，婦曰：「先夫平日不曾由逕，不可違其志。」聞者歎息曰：「有是婦哉，君之德益彰矣。」因拾其遺帖，并及之，以爲有志者法。《魯齋集》卷一二。

林省吾帖跋

君諱正心，學雖無師承，亦以科舉爲業，乃能博覽羣書，非取辦於黃冊，故粗得其大略，著書受徒，從者亦衆。連三舉于鄉，及入太學，乃屢垂翅而歸。自實翁之經理書堂也，君始終與其事，聘之爲堂正。及予之至，君不來矣。及予至者三，君始來謁，望之儼然玉立，如泥塑人，已可敬矣。退而省其私，始終如一，非一朝一夕所能至，尤可敬也。與之語則坦然明白，出示心腹，略無隱情，豈今世俗所望而有也，直宜於古人中求之，乃不得年而死。車君玉峰以書來囑予誌其墓，予不敢辭，終不足以發其潛德也。《魯齋集》卷一二。

跋胡怡堂帖

君諱夢魁，淳安人，來爲東陽簿。入郡幕忽來訪予，其人若硬白直〔二〕，其言耿介質確〔二〕，大

有古人之風，其聲如鐘然。兄弟相隨，怡怡如也，故以名其堂。於予敬待如親故，更無岸谷，相期待者無浮辭，無非吐出真心。仕塗坎壈，處之泰然。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於君見之。或問其堂之在何所，曰隨身云。《魯齋集》卷一二。

〔二〕若硬白直，疑有誤。庫本作「耿介諒直」。

〔二〕「其言」句：庫本無「耿介」二字，「質確」作「淳謹」。

大安迷道詩跋

端平乙未九月六日，往拜船山先生楊公于蘭江之大安。中涂不審所向，屢迷屢復，因成小詩自警，而辱諸友和焉。易嵒兄、立齋姪亦有作也，久不見此卷矣。己巳夏，姪孫璞忽以見還，恍然如前日事，倒指已三十有五年，和者今悉亡矣。感歲月之滔邁，悼朋友之零落，傷學問之無成，而隻影之伶俜也，嗚呼悲夫！後之見者其亦有鑑於斯云。《魯齋集》卷一二。

鄭文振帖跋

鄭公文振諱南升，建人，受業考亭，有語錄。時考亭弟子多登先大父之門，大父爲閩漕時，先君爲青田簿，故不識公。及先君以大父行狀求銘于朱子，亦納于公而回帖如右，且言閩中之政不止一鹽事，恐有未盡者，其知大父也詳矣。二帖偶存，亦可寶也。《魯齋集》卷一二。

跋如山東坡魀冠頌

坡公八窗玲瓏，天機飛躍，矢口成章，視佛語何有哉。一超直入，三昧現前，借渠拍板門槌，逢場作戲耳。後世以公爲好佛，是不得其情者。自古知道之士，未嘗不關佛，其徒怒且怨。公慢佛亦甚矣，其徒反歡喜讚嘆，尤爲可笑。若此《魀冠頌》雜入大藏中，佛亦不能辨也，與《六馬圖贊》同此一機。方坡公之授晁公，授藥寮也，雖當中原極盛時，此紙方罹大禁，藥寮於喪亂流離而不忍捨，其深愛可知。咸淳癸卯人日〔二〕，如山出以示僕，距元祐癸卯已一百八十年矣，若真有龍天護持乎！因書于後云。《魯齋集》卷一二。

〔二〕癸卯：咸淳只有丁卯、癸酉，疑此當作「癸酉」。下句「癸卯」同。

跋東邨繹山碑

東邨趙公出示《繹山碑》，俾予綴名其後，此固予之幸也，而未得其說。徐而思之，好古者先當以其人之可尊，次當以其事之可傳，又其次始以其字之可法耳。三者咸無焉，雖古不足貴也。此碑徒以其篆之古也，然登繹山者不見其石，著《史記》者又無其詞，踪跡茫昧，不可致詰。自唐已有棗木本，徐騎省模唐刻于後，今不可見矣。徐文寶刻于長安者亦不易。宋公本今刻于墨妙堂者，正與此本同。自騎省以下，又三樞矣，所謂雙鉤者亦隱然可見。東邨謂此雖摹傳之餘，然亦自可貴，此言爲不誣云。《魯齋集》卷一一。

跋葉氏家世墓銘後

興滅繼絕，聖人之盛心，治天下之大政也。謹終追遠，故民德亦歸于厚。甚矣世俗之媮也，無所爲而繼絕者，千百而不一二數，吾見其人焉，不可以無紀。婺之蘭溪知吳縣葉公諱誕，師東萊先生呂成公，先生爲銘其父之墓，先生之季忠公爲銘其母之墓，二親足以不朽矣。吳縣不得年而未有銘其墓

者，猶有冢子諱紹彭誌歲月於幽宮。冢子又不得年，生於乾道壬辰，卒于慶元戊午，葬于邑之金氏塢，言行堙蕪而不可考。後四十有餘年，其弟諱大同始命其幼子元煥嗣之，且無寸土之可紹，曰：「能明義利之分，則吾兄真有後矣。」偉哉，公之識乎！世有繼祀之訟者，可不愧死！益見吳縣家庭之訓，久而不泯如此。元煥追念所後無傳，俾僕粗述其顛末。僕生也晚，亦不及接待音容，何敢僭列于二先生之後？然奚以他求？公娶王氏，僕之諸姑也，堅誓柏舟，歸死于婦家，親黨樂爲之銘。觀諸此，則知其夫之刑于寡妻者有其道，敢以是拜手書于後云。《魯齋集》卷一二。

古中庸跋

《中庸》者子思子所著之書，所以開大原，立大本，而承聖緒也。義理精微而實難於窺測，規橛宏遠而實難於會通，衆說淆雜而實難於折衷。此子朱子以任其責，而後學亦已春融而冰釋矣。惟愚滯之見，常覺其文勢時有斷續，語脉時有交互，思而不敢言也，疑而不敢問也。一日，偶見《西漢·藝文志》有曰「《中庸說》二篇」，顏師古註曰「今《禮記》有《中庸》一篇」，而不言亡其一也。惕然有感，然後知班固時尚見其初爲二也，合而亂之，其出於小戴氏之手乎？彼不知古人著書未嘗自名其篇目，凡題辭皆後人之所分識，徒見兩篇之詞義不同，遂從而參伍錯綜，成就其總題已。天賦爲命，人受爲性，所賦所受本此實理，故「中庸」二字爲道之目，未可爲綱，「誠明」二字可以爲綱，不可

爲目。僕不揆狂僭，爲之隱索，取而析之，以類相從，追還舊觀。但見其綱領純而辨也如此之精，條目疏而理也如此之瑩，首尾相涵，可謂縝密，氣脉流通，可謂融暢。雖各提一「性」字而其義不同〔二〕，一原其性之所自來，一原其性之所實有。雖各提一「教」字，而其旨亦異，一以行爲主，故曰脩道，一以知爲主，故曰明誠。始於天者終於天，始於誠者終於誠，分限嚴而不雜，塗轍一而不差，子思子亦可以無遺憾於千載之上矣。或曰：「自漢晉以來諸儒先未嘗疑也，至于朱子章分句析，研機極深，而無間言也，子何爲者，而勇於妄論乎？」曰：非敢妄也，有所證也。此書唯《哀公問政》章交構爲最深，加以王肅貿貿然獨掇此章，充塞乎《家語》之中，此先儒之所以不疑也。幸有「在下位不獲乎上，民不可得而治矣」十有四字，鄭氏所謂誤重在此者，此感人之根乎其論，舊章之痕跡尚未磨也，其性參之位置尚莫掩也，使後世可以指瑕索癥，正其苟合者，殆天意也。又以班固「《中庸說》二篇」五字不列于諸子之上，而晦昧於古《禮經》之末，竊意子朱子未必見也，或見而未必注思也。不然，以朱子之精明剛決，辭而闕之久矣，奚俟於今日哉！《魯齋集》卷一三。又見《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八三，《經義考》卷一五三。

〔二〕性：原作「姓」，據馮本、庫本改。

跋西樓姪孫三帖

坡字

黃山谷云：學子瞻書，但卧筆取妍，至於老大精神，可與顏楊方駕者則未之見也。予嘗謂欲識坡公運用之妙，當於中筆清圓內求之。因有感亡友無適之言，爲之愴然書于後。

米字

朱子《字銘》云：「放意則荒，取妍則惑。」此八字足爲作字之要訣。惟米南宮字當於放中求妍，此前一帖是也。

周平園字

益公之字，端重謹密，如其爲人。此猶中年之作也。每觀《退傳帖》，無異往昔，此其常德尤可歎服。於此又識前輩後進愛敬兩盡其道，足爲世之法矣。《魯齋集》卷一三。

跋蘇愚翁詩

太古蘇兄錄示先府君《讀先覺錄》之句〔二〕，雅健感慨如見翁焉，猶歐陽公重讀《徂徠集》也。夫生之有死，人所共知，子路尚何所疑而形於問？夫子答以「未知生，焉知死」，可謂深切。子路不悟，終不得其死。曾子之疾，示門弟子以手足俱全，且言戰兢自持之功，自謂免夫，而易簣一段，猶在於垂絕之際。吁，是豈不亦難矣乎？愚翁曰：「潔白事脩持，從容中繩墨」，可謂知生矣；曰「之死了不惑」，可謂知死矣；曰「爲此重憂惻」，亦曾子「淵冰」之戒云。《魯齋集》卷一三。

〔二〕句：原脫，據庫本補。

跋前人垂死兩日前分韻詩

「身如蟬蛻，夢似楊花」，此不知死者之言，故謂之詩讖。愚翁洞達生死，兩日前分韻詩有「羽翰一息凌霄去」之語，此不可謂讖也，亦因事微示之意耳。彼以偈頌歌詩張皇恠漾者，是不安於死者之所爲，觀此可以知愧矣。《魯齋集》卷一三。

跋鄭北山梅花三絕句

詩言志，志者事之符也。北山公賦梅花三絕，豈非平生之筮辭乎？券臺之上，宜植十數根，林立於翁仲之間，使公生氣常伸於嚴冬大雪之中，勝於豐珉信後之刻多矣。雙巖亦然之。《魯齋集》卷一三。

跋大愚四帖

麗澤輟響而大愚先生實嗣其音，故於同門朋友拳拳篤叙若家人然。觀此四帖，藹然忠厚之意見于言表。機杼之感，參松之間，皆相與之真情。王丞諷切之戒，所以全交道之不苟。「寒窗兀兀，恍如昨夢」，此當在明招感成公講道之故迹也。「不能生死」之語，尤見守命義之有力。「兒輩不免爲故人累」，非平日敬愛之深，必不輕發此言。時慶元乙卯之冬，而先生果終於謫所。嗚呼，悲夫！景華吳公之後保守此數帖，今七十有餘年，家世曄然，足以不朽。族孫城將以前後二帖登于樂石，志趣之雅，所可尚也，爲之書于後。《魯齋集》卷一三。

書葉西亭鈍漢傳後

昔先大父與相國葉公同讀書于野堂，同登紹興戊辰第，誼甚篤也。先君與直閣公契好尤密。某幼孤廢學，中年始獲登西亭伯仲之門，即獲觀《鈍漢傳》，當時未解公意，但知字有《樂毅論》體，襲藏惟謹。咸淳辛未之季春，公之子天啓携此傳出示，恍然如異世事。自念某亦嘗以魯自厲，魯猶鈍也，鈍亦魯也，字義一而用有不同。公欲全其鈍，無競世之心也。某不敢安於魯，有願學之志焉。今某之魯猶故，而公之鈍不特全於一身，天啓入仕餘四十年，一麾猶未入手，可謂能世其鈍者與？斯所以爲識者之所敬云。《魯齋集》卷一三。

書鄭北山祭吳忠烈廟文

以書生馭宿將，危事也，豈虛言足以服其心哉！每讀北山鄭公吳廟之誄，使人躍如凜乎，壯哉辭也！默成先生所謂至矣遠哉，尤有餘味。然不有英氣鼓舞於灌薦之表，警戒豈能竦然於稱贊之中乎？嗚呼，子房妙於機策士也，孔明精於才自用也，惟裴晉公謂處置得宜者近之。後一百三十年，里下士王某傷今思古，爲之長太息，書于崖碑之後。《魯齋集》卷一三。

全宋文卷七八〇〇

王 柏 三

跋東邨山谷詩軸

古涪翁元豐乙丑在館時答外甥孫莘老之詩，氣和而真力壯，音澹而古意完，此所以爲高也。然世之知公者不過曰老禪，曰草聖，曰詩派宗祖而已，孰能思其名在黨籍，艱險百罹，蟬蛻南荒而不晦，高風勁節，凜然千古？東邨先生抑亦尚慕其爲人，豈徒寶此軸哉。幸蚤輟清俸，登之堅珉，不然，則墨必盡剝而迹遂堙微，豈不爲博雅之恨乎？《魯齋集》卷一三。

跋朱子帖

乾道丁亥秋，文公朱先生訪張宣公于長沙，道由昭武，拜端明黃公中于里第。先之以長書，其辭

前後有曰：「八月十一日，具位朱某敢齋沐裁書，請納再拜之禮于尚書端明丈台座」云云，「今日之來，蓋將頓首再拜于堂下，以償夙昔之願。伏維明公坐而受之，使得自進于門人弟子之列，而不孤其所以來之意，則某之幸也。鄉往之深，不自知其越僭，敢以書先于將命者而立于廡下，以聽可否之命。」其書見于文集。九月抵長沙，此書則在長沙時，遺東萊先生呂成公之手筆也，故書中首言見端明事，稱其德履，且自愧淺之爲丈夫。時朱子年三十有八，其景行前修，氣識宏達，度越一時，至今使人躍然興起。嘉定乙亥，金華後學王柏受是書於成公門人獨善汪公大度之家，寶藏于笥，又五十有七年矣。嗚呼！自三先生之聲教絕響，後生小子安識前輩敬老尊賢之禮哉！至於辭受之宜，儒釋之辨，當時朋友切磋之實意，典則滿紙，義理沛然，大有補於世教者，後欲併刻石于麗澤書院，以退弗果。慨流風之日遠，懼遺墨之遂銷，爲之三太息，敬識其不敏於卷末云。一百有五中秋，某拜手謹書。《魯齋集》卷一三。

跋潘竹真四尖詞

竹真以扛鼎之筆力，遊戲題詠，張皇幽眇，華彩四尖，使人畏避，不敢逼視。正坐山靈水怪不能牢局深拒，漏泄一段風雅於二三君子，以發鴻音，振古之闕，而反嚴號令，戒堅壁。或者疑此意之未廣，彼將復命曰：今之王公大人所好，正不在此，請毋過慮。《魯齋集》卷一三。

跋北山書朱子詩送韋軒〔二〕

朱子《遠游歌》雖少年之作，已見其器局之廣，立志之堅，既有以開拓其問學之基矣。其送胡籍溪〔二〕、劉忠肅二詩，則紹興己卯，時年方三十。《克己》一詩、《觀書有感》二詩，則紹興庚辰也。《挽延平先生》二詩，則隆興也。《酬南軒贈言》，則乾道丁亥也。《齋居感興》二十首及《分水嶺》絕句，則乾道壬辰也。《論啓蒙絕句》，則淳熙丙申也。《題寫真》絕句，則慶元庚申，踰月而易簪矣。朱子之詩凡十卷，其精微之蘊，正大之情，皆所以羽翼六經，發揮聖道，何止此三十有二章而已！蓋余平日之所涵泳，獨於此而有得焉。端平丙申，請于北山何先生，書于一編，清勁端楷，無一筆匆匆，亦足以見其心德深潛淳粹之懿。慨北山已不可復見，將誰與同此心乎？韋軒別駕純實廉介，恪守家法，景慕朱子，發於誠心，歸敬北山，意亦獨至。於其滿替而歸侍庭也，敢以朱子遺成公一帖及此編相其行。行必有贐，禮也。或暇日整衿澄慮，披展玩索，躍然興起，如相與撰杖於滄洲雲谷之間，不知古今之遠、出處之異，庶不負尊賢之初心云。《魯齋集》卷一三。

〔一〕書：原作「畫」，庫本同，據文意改。

〔二〕溪：原脫，據朱熹文集補。

跋竹溪吳君詩集

僕聞前人語：學詩者須有夙根，有記魂，有吟骨，有遠心，然後可以穎異。上三者出於天資，不可強，至於遠心，當從學問中來。今觀吳君詩集，前有吾畏友葉通齋序矣，奚待僕之言？況《感興》前三者已窺朱子之遺意，學問亦可以得師，尤不待僕言者，輒書於後而歸之云。《魯齋集》卷一三。

跋東邨所藏帖

咸淳辛未之冬，幕長東邨先生出示本朝名公帖，其後有跋，乃李文簡之子校書公及鴈湖也。校書名在慶元黨禁，嘉定辛未僞禁初解，起知三湖。鴈湖字季章，於朱子爲尤密。今言得先公手書凡八紙，止存其二而已。錫山尤公、攻愧樓公固先友也，若後湖蘇公、浮休張公、清江劉公相去差遠，未必及交。內有諱復者，不知爲誰，或疑其姪，顧名雖不甚顯，字已將滅，隱然尚有典刑。古人所重墨蹟，不特取其字也，亦敬其人也。世變之開闔盈虛，豈有窮哉？如慶曆、元祐諸賢之帖，今已不可多見，況晉唐之名家乎？雖然，物必萃於所好，誠能博擷廣受，久而不倦，豈止晉唐之遺跡尚可得，雖鼎彝之潤，篆籀之光，照映於左右，亦不難矣。呂子曰「心思之不可囿而滯也」，是亦不可不鑑也。

跋怡齋吟稿

先君子與博士戴公爲同門友，契好甚密。予自束髮，常得立侍左右。先君之喪，博士哭之甚哀，撫諸孤甚厚。未半年，博士竟卒于中都，哀誄傳播，方知爲公夫人之作也，益重博士之賢，足以掩夫

人之文聲。與先君同日葬于婺女鄉，兩塋相望不半里。其後嘗展升堂之拜，與公諸子亦密，獲觀《怡齋吟稿》，凜然貞潔之操，見于比興間，自在閒雅，殊無粉澤之氣，古之列女節婦未必有也。夫人卒，先兄適莊爲書埋銘，一時哀挽有曰「名士誄文千古恨，《怡齋吟稿》一編塵」，遂爲絕唱。不幸風規不振，遺書散逸。予嘗太息而言曰：「《吟稿》與塵俱不見，誄文和恨總成空。」後六十年，族孫珽携一巨帙見過，《吟稿》、誄文恍然到目，而幽刻亦在焉，爲之驚喜感慨，曰：「後世固有好雅之士，不患不傳斯稿也，正患斯稿之傳，傷夫人之無後也。雖然，三百五篇多婦人女子之詩，聖人未嘗不采，所以興起人之善心，導性情之正，有補於世教也尚矣，固不在家藏而私寶也。予於是書于卷末云。」《魯齋集》卷一三。

跋朱子與汪獨善手帖

朋友之義實貫人倫，如五行之土，五常之信，不亦重乎？昔獨善汪先生從大愚呂先生之在貶所也，不惟調虞扶掖，以慰其牢落之懷，而又講切磨劘，以勉其所未至，固無愧於朋友之義也。某爲兒時及侍丈席，言語容貌，恂恂和易，人不過以謹厚長者名之。及義所當爲，奮袂逕前，乃如是之勇，有平日言論激烈者之所反不能，何也？先生嘗書而刻之柱曰：「君子欲訥於言而敏於行。」此亦敏行之一驗與？今觀文公手筆粲然，辭氣慷慨，所以嘆息二先生之事，凜凜然足以立千載懦夫之志，是以起敬而書於後。《魯齋集》卷一三。

跋朱子所書出師表

聞昔朱文公酒每酣，多朗誦《出師表》，而或書之以贈友人。今見刻本，想其慷慨興起之意猶燁然點畫間。文公嘗曰：「孔明有王佐之心，而道則未盡。」學者固不可徒贊歎於文字之間而已，要當知其心之所存，道之所未盡，庶或有得於文公所以書之之意。《魯齋集》卷一三。

跋劉撝堂作立齋銘

昔夫子教伯魚曰「不學禮無以立」，教門人亦曰「立於禮」，又曰「不知禮無以立也」，則知聖人教人教子無以異也。今撝堂所作《立齋銘》，而推廣「立」之義，以是詔其子，以是教門人，又以是勉其同志，可謂得聖人之心者與。竊謂士不志於道，固無以爲立之本，然道之體廣大，而禮之用精微，是故必存心以極其廣大，又必致知以盡其精微。二者相資，然後能卓然自立，故不爲事物之所搖奪矣。此學者之所當共勉也。《魯齋集》卷一三。

書尹和靖墓銘後

先生戊子所進《讜議》，明大義以破姦謀，正君心以立國勢，不合而後求去，此正是從容進退可法者也。今誌墓者不書此一節，乃曰「朝廷哀其病且老，使以奉祠而去」，是何等語哉？徐考其爲人，乃諂事秦檜，方爲告訐之舉，豈非其邪志方熾，反以是舉爲先生之病乎？讀之令人氣塞，不知秉史筆者能發明否。《魯齋集》卷一三。

跋滕行父三峽圖

巴峽之險古矣，然則西方之險與？東方之險與？水固無分於東西，險則因水之高下，南渡恃蜀，非恃險也。以魏公之倡義，二吳之忠武，雖有興王之基，亦僅僅自保耳。數十年來，貪風西被，蜀產盡而人心離，故狂戎以數千騎如騁無人之境。今之任蜀，果有張、吳之才與？否則所謂巴峽之險，方爲東南之深虞。江山如昔而形勢頓異，不知當路者曾以是爲慮與？因觀圖有感，題其後。《魯齋集》卷一三。

朱子詩選跋

先生之詩見于文集者止十卷，每病其比次失倫，哀定紛錯，無以考其歲月之後先，因以驗其進退之序。首卷雖先生手自刪取，名《牧齋淨稿》，然實少年之作也。今觀《遠游》一篇，已見其規撫之大，立志之堅，既有以開拓其問學之基矣。其次卷則自同安既歸，受業於延平之後，時年二十有八。自是往返七年，豁然融會貫通，而寄興於吟咏之際，亦往往推原本根，闡究微眇，一歸於義理之正，盡洗詩人嘲弄輕浮之習。其挽延平，時年三十有四，誦其「本本存存」之句，亦可驗其傳河洛之心。

矣。南岳唱酬，實乾道丁亥，時年三十有七。《齋居感興》二十篇，其壬辰、癸巳之間乎？凡篇中所述皆道之大原，事之大義，前人累千萬言而不能彷彿者。今以五言約之，此又詩之最精者，真所謂自然之奇寶與。南康諸篇，則己亥之後，於是年五十矣。晚年詩不多見，末卷尤不可考。最後《題寫真絕句》，去易簪纔一月，其任重道遠之意，凜然於十四字之間。嗚呼至矣！先生道德學問爲百世宗師，平生所著述以幸學者不爲不多，而學道者不必求之詩可也。然道亦何往而不寓〔二〕？今片言隻字，雖出於肆筆脫口之下，皆足以見其精微之蘊、正大之情。凡天道之備于上、人事之浹于下，古今之治亂、師友之淵源，至于忠君愛國之誠心，謹學修己之大要，莫不從容灑落，瑩徹光明。以至山川草木、風雲月露，雖一時之所寄，亦皆氣韻疏越，趣味深永，而其變化闔闢，又皆古人盡力於詩者莫能闖其戶牖，亦未必省其爲何等語矣。某又於《遠游》、《寫真》二詩獨得其爲學之始終焉，庶幾乎金聲玉振，樂之大成也與！《魯齋集》卷一三。

〔二〕道亦：原倒，據庫本乙。

朱子繫年錄跋

《朱子繫年錄》者，錄朱子之遺事而繫之以年也。先生舊有年譜，門人各以意裒集，往往詳其出

處者或略於講學，備其著述者或缺於事實，殊恨未周。某生也晚，曾不獲侍滄洲之杖屨，高山景行，寤寐不忘。近年以來得先生遺書一二而潛心焉，每欲考先生著述之前後，以驗其進德之序，文字缺略，力所未能。暇日搜掇，姑以其可考者類爲此篇。先之以師友之淵源，次之以致君澤民之事業，而以易簣淵冰之戒終之，故於此三節特加詳焉。置之几格，時備參訂，後有可考，又將續之。是亦魯鈍者之拙工，不足爲他人觀也。因識其歲月于後。《魯齋集》卷一三。

跋潘子宇還淳集

潘頤齋集南渡後諸家之詩爲三帙，舉以示予。暇日嘗觀之，玢磷豔逸，刻飾嫺冶，既富矣乎。予少年時嘗酷好之，久而知其無益也，遂不復從事於硯席間，今乃不能識其用意精妙處。蓋聞古人之詩也，善者興起人之良心，惡者懲創人之逸志，故可以被之管絃，薦之宗廟，感鬼神，動天地，聽之者得性情之和、綱常之正，其化民善俗功用如此。苟作之無所益，不作非所欠，反使人之逸志肆而良心亡，其傷化悖理，爲害甚大，豈獨味漓而質齷哉！今頤齋欲還其淳古之風，宜何如？當使鄭衛哇淫之習不接乎耳，不入乎心，潛玩乎三百五篇之精微，上求乎《英莖》、《韶》、《濩》之盛，斯可以稱此名矣。《魯齋集》卷一三。

德夫弟史斷跋

橫渠張先生曰「觀書且勿觀史」，非史之不可觀也，實未易觀也。史未易觀，而豈易斷哉？寶鑑明而後妍醜可見，此心明而後是非可決。欲知妍醜，先磨此鑑；欲決是非，先治此心，實要法也。治心之法無他，亦沈潛涵泳乎聖賢經傳之中，收斂齊肅而無放肆馳騖之病，則此心明矣。德夫以少年時《史斷》見示，遂推其斷史之原本授之，非獨可以斷史也，立身之道亦不外此。《魯齋集》卷一三。

復齋書目跋

《醫家書目》者，復齋汪君某之所編也。予嘗聞其說，則知醫道之甚難。昔之聖人妙參二氣，精度五行，推衰旺生克之由，辨虛實盈虧之理，著在方冊，垂世立教。於是經之以道，緯之以證，樞機乎治法，圖衍其藥石之性。前賢後哲，更相發揮，至近世而益備。世無明師，師書可也。師不常有，書不常存，書之功信大矣。然媒利逐末者曾不窺見其藩牆，每患其少而不患其多，何也？今復齋驟交扁、華，頓悟真機，契聖規神，裒功撫巧，囊篋氣運，管籥陰陽，艾瑩蘭室之精微，金匱玉函之秘要，莫不妝護藻潔，題篆端妍，不忍輕染丹鉛，光生睟笈。朋儕似爭求識面，目駭神揚，比天祿石渠

之所藏，已五分之四矣。然復齋非世其業，又非有脂腴饒腐之資，而所得乃如此，則其用心之勤可知也。推是心以往，其不倦於濟人又可知也。苟或馳驚乎未得之書，荒唐乎已見之旨，滿其廣博而怠於鑽研，如是則不患其少而患其多矣。予因跋其後而併箴之云。《魯齋集》卷一三。又見《王魯齋先生傳集》卷一。

跋里積約

右，通齋先生葉仲成父《里積規約》，條畫周密，議論有本。予嘗三復，喟然而嘆曰：田不井授而比閭之法廢，下無相保相賙之心，上無綱維聯屬之勢，任天牧之責，所以厚同體而共明命者，視之漠然。《周官》委積，吾不得而見之矣。隋唐義廩，今亦非昔。文公朱先生創社倉之法，猶可以補王政之缺，一時則效者多，而皆不能得全其始終者，蓋不知守其兩言。其奏請固曰「以鄉之有行義者主之，官司不得與」，後人忽此語而二病交相攻。及至於壞，譁然詆訾，無敢扶持。豈知里積之規，乃出於僅僅自足之書生，蓋其學有淵源，清修約己，開一鄉無窮之惠，可謂仁矣。予每誦朱子《金華社倉記》，而有感焉。彼以婺之甲戶止輸穀五百石以貸十保之民，其惠固以甚狹。不數十年其富自若，而此倉已廢者，何哉？詩書之澤不流於子孫而仁義之心已亡，烏識吾兄弟顛連而無告者，所當損有餘而補不足也？視通齋今日之舉，固有愧矣。恨無朱子大手筆以發揚其師友之訓，予不佞，敢以一言相

之，願益詔子孫保守。必家學不替，則此積常豐；必有憂色而無德色，則此積常豐；必有敬懼之心而無鄙薄之意，則此積常豐。將見聞者有所興起而里積徧滿天下，不待上之令，而《周官》委積之法復見於後世，藹然有三代王政之餘風。孰謂書生無用於世而利澤不及民哉？《魯齋集》卷一三。

跋蘇太古書

右，《禮書叙略》一卷，永嘉蘇太古所編，洞見源委，亦間有發明，可謂有志於學《禮》者，奈其書亡逸何！每思至此，未嘗不撫卷太息而有遺恨焉。昔韓宣子適魯，見《易象》與《魯春秋》，遽曰：「周禮盡在魯矣。」不知當時指何爲周禮？況去籍於戰國，孟子已不得學諸侯之禮而聞其略，以是知周之舊典《禮經》，不待秦燬而亡之亦已久矣。河間獻王不知何以得古《禮經》五十六卷，藏于秘府，班固既見之，乃不登載於《八書》中，遂至於亡，此尤爲之可恨也。今所謂《儀禮》十七卷，或謂此止載行禮之威儀，亦非《禮》之正經，朱子然之，況二戴又《儀禮》之傳乎！若今之所謂六典之書，胡文定父子謂王莽令劉歆撰，雖諸儒先不以爲然，亦以其來歷不明，與《周官》不合，且孔孟不曾提出語學者，此爲可疑耳。爲今學者之計，既幸有三先生經傳集解，且宜研窮精究，未可遽萌編纂之念。因書鄙見而歸之。《魯齋集》卷一三。

跋北山遺蹟

金華王某受教於北山何先生爲甚深，而所得遺帖爲獨盛，未能一裒褫。今取《指南》之序於此卷之首，以其得之爲最先，就正私淑之二跋則警誨之綱目具在，而《古易跋》於是終焉，自是不復有所作矣。三跋皆稿也。北山義理滂沛，詞義溫潤，獎厲勸勉之意隱然見謙德之中，如春風無迹而生意涵然。今一字一畫不可復得矣，爲之感慨酸楚而書于後。《魯齋集》卷一三。

跋金八行家傳

浮名如潢潦，朝盈而莫涸；實行如黃流，行遠而勢壯。況孝者冠冕百行，可以動天地，感鬼神，豈年運滔邁所能湮沒哉！伏讀純孝先生《金公家乘》，使人感嘆不已。乾、淳之間習尚忠厚，公論坦明，士脩于家，聲聞于外，有好德之心者莫不起敬愛慕，乃合邑莊人雅士聯辭聞于郡，郡上于朝，隱然有鄉舉里選之遺風。吁，斯民也，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豈不信哉！朝省一時報可，止令長吏存恤，仍復其家，公又不敢安上賜，且割膏腴爲義役倡。郡太守南澗韓公於是旌其鄉，表其里，所以共明命，奉天職，迪彝明倫，崇化善俗，可謂兩盡。公終于慶元丙辰，後七十有三年，始克祠于學官。

嗚呼！往者非有勢利之挾也，來者非有要譽之求也，非有所爲而然也，此足以見實行之著于斯人之心者，自有不可得而泯也。予烏知數百年之後，不有移其所以旌于鄉者而旌其邑哉？他時會有以證予之言云。《魯齋集》卷一三。

跋文公與潘月林帖

文公之學照耀今古，文公之字徧滿東南，然門人故家三世得公之尺牘，固絕無而僅有，而以文稱者尤不多見。以月林先生風烈之盛，而文公尊禮之嚴如此，文集中乃不登載一字，僅有墓道一碑而已。顧二子一孫，姓字猶有存者，當時類萃，其有所遺逸，蓋不勝其衆也。今裔孫宛丘通守不秘其傳，壽諸梓以惠學者，而於吾道所關，豈曰小哉！所以共明命，昭祖武，追往哲，以補缺文也，顧不偉歟！於是僭書于後。《魯齋集》卷一三。

跋思成字詞

傳曰：禮始於冠，其目有二十：曰筮日，曰筮賓，曰宿賓，曰爲期，曰陳器服，曰即位，曰迎賓，曰始加，曰再加，曰三加，曰禮冠者，曰見母，曰字，曰賓出，曰見兄弟姊妹，曰奠摯，曰禮

賓，曰醺，曰殺，而又有《冠義》一篇，其義尤備。今人於禮之始猶不肯行，況三百之經、三千之儀乎！朱子《家禮》已爲節文，而立齋之所講行又其節文也，然亦足以爲學者倡，自是亦間有行之者矣。昔趙文子冠見欒武子、范文子、韓獻子、智武子，各有訓言，次見張老，張老善四子之言，而繼之以「志在子」三字。今觀北山先生思成之命，至矣切矣，予亦曰「志在子」，吾子勉之。《魯齋集》卷一三。

全宋文卷七八〇一

王 柏 一四

洪範九疇說

或問：九疇之所以則《洛書》者，其目可得而易乎？曰：不可也，可易，則非聖人之書也。夫陽變陰合，而先生五行，故五當一數而不可易。人稟五行而見於五事，故五事次二而不可易。八政者爲治之大綱也，故八政次三而不可易。五紀者天時之大節也，有八政而後天時可推，此五紀不可先於八政。皇極者四方八面之所取則，故居中而不可偏。三德者五事之直對也，三德蘊於內，五事著於外，品節剛柔，所以定五事之合中也。稽疑者八政之橫對也，有政大疑不能自決，必卜之而後吉凶見。庶徵者五紀之直對也，庶徵之休咎，五紀之所以逆順也。福極者五行之直對也，人稟五行之氣，有善惡焉，有厚薄焉，此福極之所由分也。三德者又庶徵之橫對也，休咎之形，剛柔過不及之偏也。五紀者又五事之橫對也，五事中節而後天地位，四時行焉。三縮三衡，九疇之數昭昭然一定而不可易如此，

以十數推之而可以如是乎？《魯齋集》卷六。

皇極說

五居中者，統體一太極也。八位皆有五數者，物物各具一太極也。五行、五事、五紀之五，此顯然可見者也。八政之有五，何也？食、貨、祀、賓、師，五政而已，三司者所以統五政，故曰八耳。三德之有五，何也？一正直，二剛克，三柔克也。七之五，用卜是也。八之五時、九之五福，是八位之中，五無不在。五行雖五，大分則二，實陰陽之所互生也。天生水，本乎陽，位于北，陰也。地生火，本乎陰，位于南，陽也。木爲水之釋陽，而實生火；金爲火之釋陰，而實生水。土則貫四行而無不資焉。五事雖五，總之以貌，惟一二始生之數，陰陽互宅。蓋陽中有陰，陰中有陽。三數雖曰八政，而實統乎三，食、貨司空之職也，祀、賓司徒之職也，師則司寇之職也。八出乎三，此八政之所以次三也。五紀雖五，而歲、月、日、星、辰，實總乎曆數，星、辰雖可析爲二，合而言之星之辰也，實爲一紀，此五紀之所以次四也。卜筮雖二而體則七。庶徵雖五體則八，曰雨，曰暘，曰燠，曰寒，曰風，曰時，曰休，曰咎也。一二始生之數，陰陽互寒，九六老數則互變。六老陰也，退而變陽，故有三德。九老陽也，退而變陰，故有六極。此則隱而難知者也。大抵九疇以奇數爲主，故十不見；以對待而全，《洛書》終不出《河圖》範圍之外者也。奇主中而位四正，偶退而居四隅（二）。一二

三四，《河圖》之生數也。此皇極之所以立，蓋有此四者方可以建極也。六七八九，《河圖》之成數也。此皇極之所由行，蓋此四者皆自皇極中生也。惟皇之極有建不建焉，故四成數各有兩端。三德之有剛柔，卜筮之有從逆，八之有休咎，九之有福極是也。人君治天下之道，固已備於此矣。武王之訪、箕子之陳，直與危微精一之傳相爲終始於一書之中，其條理縝密不可易也。此所以謂之大法與？故朱子曰：「此是人君爲治之心法，皇極之奧義。」朱子言之詳矣，其餘所未言者，敢與同志共講之。

《魯齋集》卷六。又見《金華文徵》卷九。

〔二〕偶：原作「隅」，據庫本改。

獲麟說

事有出於人之所共喜，莫之致而至者，謂之祥；亦有出於人之所不識，卒然而遇者，謂之異。是以麒麟、鳳凰自昔亦以爲祥且異也，何哉？蓋其爲物也，世不常有，誦其名，詠其德，誇其瑞，而不識其形，見于詩書傳記，寥寂希闊於三千六百年之間，謂之異亦宜哉！然其性之靈也，未嘗輕出，必有至治文明之世，覽德輝而後來父安，得不謂之祥乎？惟聖人之門，其理素明，其論素講，而不以爲疑也。故有子曰：「麒麟之於走獸，鳳凰之於飛鳥，類也；聖人之於人，亦類也。但出乎其類，拔乎

其萃而已。」予嘗深味其言，而竊嘆夫天地清明淳一之氣不常會而不易遇也。方其幸而交會，則鍾於人也爲聖爲賢，鍾之於走獸也爲麒麟爲麟，鍾之於飛鳥也爲鳳爲凰。至於景星甘露之見於天，醴泉寶玉之見於地，嘉禾紫芝之見於草木，龍馬之圖、神龜之書，其名狀雖或不同，理則一而已矣。然則，麒麟鳳凰非爲聖人而生也，特與聖人同值夫清明純一之會，同生乎聖人之世也。故聖人之時必有麒麟，必有鳳凰，隱顯之間，特因人之見不見耳。愚嘗謂鳳凰者有感於陽之靈者也，麒麟者有感於陰之靈者也。陽者天之道，君之象也；陰者地之道，臣之象也。當其天地交泰，君臣同德，麒麟鳳凰所以畢至。有聖君而或無聖臣，此鳳凰之所以獨至也；有聖臣而或無聖君，此麒麟之所以獨至也。夫子歎鳳鳥之不至，感聖王之不作，天下不得被中和之化。夫子感西狩之獲麟，固歎夫麟出非其時，與我相似，然既出而見傷，又豈不知其非己之嘉瑞也乎？夫子之感麟，感麟之出也，亦感麟之見傷也。逍遙曳杖之歌，不待夢兩楹之奠而後決，其非久於斯世也矣。夫子憂患後世之心未嘗少衰，於是始修二百四十二年之事，立百王之大法，爲後世之軌度，豈得已哉？說《公羊》者乃謂文成而致麟，胡文定公祖之，以爲與《簫》、《韶》作而鳳凰來儀者同一理，爲先天而天弗違、志壹而動氣之驗，言亦淵奧矣。然文成而麟至，固足以大《春秋》之作，麟至而見傷，又何《春秋》之不祥也乎！以夫子憂患天下後世之心，垂爲萬世之法程，夫豈小事？文成而反致不祥之應，豈理也哉！但先儒之論既曰麟自聖人而出，乃又曰麟出非其時，虛其應，此爲悖理。善乎，子程子之言見于劉質夫《入關錄》者，足以破千古之惑。文定祖述程子，而於此獨異焉，新奇之病，賢者亦有所不免，可不慎哉！《魯齋集》卷六。

蜀先主託孤說

每愛劉玄德訪孔明之言曰：「漢室傾頽，奸臣竊命，孤不度德量力，欲伸大義於天下。」詞義正大，凜乎有三代之風，此孔明所以幡然而起，爲之鞠躬盡力，死而後已者也。當其梁益粗定，鼎立勢成，至於即位漢中，經營剋復，幾五十年，春秋於是亦老矣。使玄德誠有興復漢室之心，必能擇宗室之賢以託國，俾之繼志述事，以成吾平生之志願，豈不始終光明哉！惜乎計不出此，臨終數語，君子以爲漢祖、唐宗皆有愧色，是固然矣。識者精考密察，以爲玄德平生心事，於是俱敗，言若甚公而心甚私。庸闇之禪，不足以了乃翁家享，豈不甚明？玄德既不能擇賢宗以授國，則當公天下以爲心，盍於精爽未憊之時，播告天下，以行堯舜之事，以孔明而代？玄德授受自可無媿，豈不卓超千古？今乃不勝老牛舐犢之愛，謾爲不得已之詞，豈情也哉！是知平時魚水之歡，皆虛文也。《魯齋集》卷六。

明帝告馬后說

明帝之告馬后，可謂理到之言，若可以感動其良心者。然使忌嫉者聞之，未必不愈增其怨怒，尚何望其果能聽從也邪？史曰后於是盡心拊育，又有若果因此言而後生綏愛之心者，皆史臣之病詞（一），

非知馬后者也。后常以儲嗣未廣，憂形於色，薦進左右，每加隆遇，則其無妬忌之行，有均一之德，固已久矣。所以聞明帝之言欣然領會，蓋其素心也。而況兩漢之君未有如明帝，頗修宮教，登建后嬪必先令德，內無出閫之言，權無私謁之授，所以正嫡庶之分，全母子之恩者，固出於平日之誠意，非一時之言可以僥倖而轉移也。是知齊家之道先在擇賢配，此《關雎》所以爲《詩》之首也。《魯齋集》卷六。

〔二〕之病：原作「病之」，據庫本乙。

矯齋說

夫人之氣質不齊，自陰陽五行紛綸雜糅，有清濁焉，有美惡焉，有厚薄焉，而清明純一之會千百載不一遇也。雖聖人亦不能一人之所稟，而能和人之所偏。是故舜命夔典樂教胄子曰：直而溫，寬而栗，剛而無虐，簡而無傲，所以扶其不足而抑其有餘也。教化不作於上，而吾夫子講道洙泗，私淑諸徒，羣弟子雖愚魯嘖辟之不齊，吾夫子不過進其退而退其兼人者而已。世衰教弛，人自爲學，苟欲矯揉其所偏，其將何以爲準的哉？亦曰求之於學問之中乎。誠能求之于學問，必知無過不及之謂中。默計吾之氣質，於何爲過，於何爲不及，不及者企而及之，過者抑而反之，必至於中而後已。矯揉云

者，即變化細密之工；變化云者，亦矯揉成就之驗。矯之爲言，治其偏而歸於正之謂也。苟能矯枉而過於正，則反爲矯之累矣。或失之激，或失之亢，則皆非所以當學也。然中非易至也，亦難識也，學問之功非一日所能成就也。君子之學，不爲則已，爲必要其成，非百倍其功不可也。《中庸》曰「有弗學，學之弗能，弗措也」，正「雖柔必強」。朱子曰：「明者擇善之功，強者固執之效。」吁，是非矯揉變化之準的歟？《魯齋集》卷六。

樓說之名字序

予外舅峴山先生樓公晚而得子，愛如拱璧。方生計衰落，僑寓金華，自任薪水之勞。鞠其子兀坐於枯椽敗牖之下，或勉其爲農，或勉其從釋，先生愠形于色。又有勉之以讀書習字者，則亦俛而不答。年幾弱冠，乃謂予曰：「冠而字，周道也。吾將與之冠，而名且未命，子盍爲我謀之？」予謝不敢當，曰：「命名父事也，字則賓焉。」先生固請，予未有以對。頃之，有日者過我，試以此子之行叩之，其言曰：「澗下有水，源幽而地寒。將東其流，而巨山限其前；退而西就兌澤，則得其所矣。」予心獨有感，復命曰：「宜名此子爲澤，字以說之。」先生曰：「何義也？」曰：「山下有澤，於卦爲《損》，此子生而家道替之象也。水逆行非性之罪，有山障其流，回入於澤，勢使之然也。夫《兌》者說也，陽剛居中，中心誠實之象；柔爻在外，接物和柔之象，故爲說而能正，此至善之道也。」

象曰：『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蓋兩澤相麗，交相浸潤，互有滋益，此說之大者。若夫汪洋演漾，澄涵清泚，上接洙泗之淵源，下承伊洛之流派，是澤之德也。不然，則同流合污，濁斯濯足，爲澤之羞，亦自取之也。」先生曰：「然，得之矣。」因爲之序。《魯齋集》卷五。

三姪字義說

寶祐癸丑之季冬十有一日乙卯，奉伯氏命挈諸姪來歸教養。越五日，進而告之曰：天之生是人也，莫不付之以仁義禮智之性，不以聖賢而加多，亦不以愚不肖而故少也。然託於人者爲氣稟所拘，故有晦有明；爲物欲所蔽，故或絕或續。人之可以全其付託之初，而不爲氣質物俗所勝者，其學問之功歟？是以《大學》教人明明德，必曰「如切如磋，如琢如磨」，所以指其得之之由也；曰「瑟兮僩兮，赫兮喧兮」者，言學問之成，德容之盛，而歎美之也。其餘義理詳密，予將次第爲汝等言之。思昔汝諸父之孤，大略亦汝等之年，其間聚散盛衰，禍患事變，不堪回首，今何忍言之哉！自是以來，予日夜望汝等有所成立，以承門戶之付託。長姪當以學問率之，益有所執持，則自有毅然不可犯之威，故朱子亦以毅釋僩字。長姪先已名僩，今字之以子毅；次名曰付，字之以子全；幼曰侂，字之以子可。三子思其命名之義，而勉之敬之，以副予望云。《魯齋集》卷六。

呂孫字說

壬申之秋八月壬辰，太常寺簿王君爰稽古典，肅賓友僎介冠其子呂于庭，而命某字之。竊嘗聞呂之爲字即節也。周之官有掌節者，以五節授使者，輔王命，執以行爲信，守邦國者用玉節，山國用虎節，即漢之銅虎符也。君之世祖侯東陽，有玉節久矣，君行將授虎節也。呂之冠適開其端，可無言以勉之夫！信者理也，節者器也，有此器必有此理，保此信所以全此節，必敬以體之，順以達之而後可。程子謂敬爲體信達順之道，敢以體信侑爾名，子其懋敬之哉！《魯齋集》卷六。

姪孫進父字說

天秩之禮有五，曰吉、凶、軍、賓、嘉。禮之首曰冠，是之謂重禮。夫禮之所以重者，將責以成人之行，爲人子責之以盡其孝，爲人弟責之以盡其悌，爲人臣責之以盡其忠，爲人下責之以盡其順，豈徒曰玄其冠而已哉！今月吉辰良，族孫以禮冠其子，名之曰珪，其師字之以進。迺請問進之義於予，予耄矣，烏足以推明之？抑嘗聞珪者土之高也，土之高固非一日之積矣，夫子曰：譬如爲山，未成一簣，止吾止也；譬如平地，雖覆一簣，進吾往也。爲學蓋如是然。《詩》曰：「高山仰止，景行

行止。」土必進而積之以爲高，山必行而升之以爲至，此進之義也。若登高必自下，若陟遐必自邇，此進之方也。予之所知者如是而已，子其勉之！《魯齋集》卷六。

時哲夫字說

甥孫時塏將冠，其宗長爲之謁字。予嘗聞齊景公謂晏子曰：「子之宅湫隘囂塵，請更諸爽塏者。」釋者曰：爽，明也；塏，燥也。後之人又從而釋塏之誼曰高爽也。惟高則燥且明矣，故近世名卿亦以爽侑塏。夫人之得於天者虛靈知覺，妙衆理而應萬事，未嘗不明也。拘於氣質，誘於物欲，則吾之本明者始昏矣。揚子雲曰「天降生民，倅侗顚蒙，恣于情性，聰明不開」，可謂誣矣。聖人之教，亦因人之固有，俾復其本明而已。人生八歲皆入小學，教之以洒掃應對進退之節、禮樂射御書數之文。及其十有五年，乃入大學，教之以明明德、新民而止於至善，教之以致知格物、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吁，學之體用備矣，此學古之大本也。今塏既冠，固將責以成人，非百倍其力於三綱八目之中，則何以明善而復其初哉，況敢望其治國平天下！《書》曰「爽邦由哲」，哲智也，此吾之固有也。請字以哲夫，子其勉之。《魯齋集》卷六。

葉涵字說

咸淳庚午二月吉日，通齋葉先生命其友人王某冠其子涵。既筮矣，宿矣，期矣，而某以微恙不果就列，敢推涵之義以字之。曰：涵者清明之蘊也。夫天地以生物爲心，人得天地之心以爲心，虛靈知覺，所以妙衆理而應萬事，此所謂清明之蘊所以能涵者，得此氣之靈也，其所涵者即此性之善也。仁義禮智乃爲之綱，百行萬善皆從此出。必使之寂然凝然、湛然粲然於方寸之中，感而遂應，則不失其所涵之善。不然，則聲色或得以誘之，利欲或得以撓之，貧賤富貴或得以移之，百念動搖，則吾之所涵者昏矣。今子既冠，成人之責自此始。必開之以學問之道，澄之以靜定之功，俾所蘊者常清明而不昧，酬酢萬變，泛應曲當，始可以爲成人。周子曰：「山下出泉，靜而清也，汨則亂。」朱子曰：「山靜泉清，所以全其未發之善，故其行可果。」請字之以無垢，過庭次，幸以此說求正焉。《魯齋集》

卷六。

吳弱翁字說

枯蒼友人吳弱翁冠，來會北山何先生之葬，訪予於陋巷，求其字之說。予讀《曲禮》「二十曰

弱」，陸農師絕句，朱子然之，「冠」自爲一句。弱言其時，冠言其事，文雖相連而義不相足也。今弱既壯而又有室矣，朋友猶以弱翁稱之，以是自怠，非相勉之意也。夫冠者將責以成人之道，故其目有二十，曰筮日云云，始加曰順爾成德，三加曰以成厥德，未嘗不以成祝之。請字之曰成。《魯齋集》卷六。

通鑑託始論

聖賢吾不得而見之矣，而得見聖賢於書；治亂吾不得而見之矣，而得知治亂於史。事紀於言，理寓於事，非事則理不可見，非言則事不可傳。大哉，書與史之功乎！所以開萬世之光明，立人心之好惡也。《書》曰：「天叙有典。」典者，君臣父子長幼夫婦朋友之倫也。因其生而分之以其所當處者謂之叙。又曰：「天秩有禮。」禮者尊卑貴賤等級隆殺之品也。因其叙而與之以其所當得者謂之秩。德者得也，得其道於心而不失之謂也。是以表章而榮顯之於車服、名器之內，故曰：「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夫命者天之令也，人主體之而代天行化也。唐虞之世，面命之而已，雖堯之命舜，舜之命禹，皆命之以天下，亦不過執中之數語。至於命九官，咨二十有二人，往往見之於「都兪吁咈」之間。及殷高宗之命傅說，亦不出於一時之訓誡，必皆叮嚀於「欽哉」之一詞。周之治尚文，然後有策命之禮，命微子，命蔡仲，命君陳，命畢公，命君牙，凡五篇皆成周盛時之文。穆王之二命已不可同

年而語。平王之命文侯，悲嘆感傷，氣象索然，聖人存於《周書》之後，于以著王轍之所以東也。逮其末年，歸惠公仲子之贈，聖人存於《春秋》之首，于以傷王轍之所以不復西也。甚矣，王之昏也。褒姒之難，廢后黜適，王之所親嘗也。今乃以天王之尊，命冢宰之貴，下賄諸侯之妾，若禮所當然而不愧，此聖人絕望於平王，而《春秋》之所自始也。策命蓋非常典，授之以土，授之以民，撫之以彝器，旌之以車服，明之以詞章，司徒書命，司馬與士書服，司空書勳，將之以太宰，侑之以內史，卿逆于境，侯郊勞，館諸宗廟，饋九牢，設庭燎。及期設主，布几筵，太宰涖之，侯端委而入，太宰以王命命冕服，內史贊之，三辭三命，而後即冕服。既畢，賓饗贈餞，加之以宴好。吁，周之舊典禮經如此之重，授受其可不謹乎！春秋之國，咸沈酣於戰爭攘奪之中，綱淪法壞，朝貢聘告之使，希闊寂寥於天子之庭者〔二〕，正以王命之輕也。秉周禮者莫如魯，請以隱公觀之。平王之崩，魯無弔使，又不供王喪，致武氏子來求賻。後四年，王使樊伯來聘。後二年，南季又聘，而未聞魯之玉帛入于洛也。桓公弑隱而立，篡賊也，魯之所當諱也，固不敢命一介之使以告王。王乃使宰渠伯糾來聘，繼之以仍叔之子，又繼之以求車之使。桓公薨于齊，給終不以禮，王乃使榮叔追命之，夫何王命之褻也！又以晉國大略言之。曲沃奪宗，叛王屢矣，不惟不之罪，反使虢公命曲沃一軍爲晉侯，其後侵併諸國，日益强大。文公伐楚，獻俘于王，王享醴命侑，命尹氏及王子虎、內史叔興父策命重耳爲侯伯，賜之車服、弓矢、秬鬯、虎賁，曰：「王謂叔父，敬服王命，以綏四國，糾逖王慝。」重耳三辭，再拜稽首，奉揚天子之不顯休命，受策而出，出入三覲，其儀如此之恭也。惟此一命，於史有光。其次

則衛之二命，一追命襄公，一答命蒯聵，皆有辭。自是不復再聞王命。後當威烈王二十有三年，忽有命三晉大夫爲諸侯之辭，使人驚喜東周之勃興，何爲有是曠禮也。然既無備物典策，又無王人下臨，若之何而命之哉？此又春秋之一變。僕深疑之。我朝治平初，司馬溫國公奉旨論次歷代君臣事蹟，錫命曰《資治通鑑》，正託始於三晉之侯。蓋公不敢上續《春秋》，而乃下承《左氏傳》，傳以趙喪智伯終，《通鑑》以智伯立後始。然智伯之事陋矣，不足以爲一千三百六十二年之綱，於是提三侯之命而追原智伯於其下，復著其述作造端之意，傷周室名分之大壞，而以「哀哉」二字殿于後。有典有則，正大激昂，所以扶天倫，奠民極，示萬世帝王之軌範也。後之儒者，以公之言誠忠厚矣，猶慮其闕於事情也，故致堂胡氏追論晉悼公病於一情，使大夫主諸侯之盟會於三晉強盛之幾，以補司馬公謹微之說。此特言其晉之幾，而未及乎周之幾也。是以朱文公《感興》以昭王南下而不返，歷春秋二百四十二年，王章久已淪散，何獨至是而始可論也，此又補致堂之所未及。雖然，述春秋以後之書，舍是亦幾無以爲託始也。東遷之周平王以晉文侯立，而周已弱；襄王以晉文公定，而周遂衰；敬王以晉大夫立，而周益亂，晉大夫自是爭衡於中國矣。況戰國之周，土地日蹙，人才日消，王官不備，聲名文物，黯無精彩，實不過諸侯一附庸耳。積輕至此，豈足以爲天下重哉？僕聞君能制命爲義，臣能承命爲信。君不能以義制命，則無以使人心丕應，惟命之承。僕因質其疑於太史公，考之帝紀，書命三侯於九鼎震之下，此溫公所以開端而著論也。考之世家，則曰魏、趙、韓皆相立爲諸侯，豈非因其自相立，不得已而命之歟？又十有八年，田和求爲侯，魏使使言，王許之，而後立。詳觀「許之」一字，

即太史公以之而爲命也。當是時王命輕於一羽，烏得而拒之哉？五伯莫盛於齊桓、晉文，猶熟視楚之至而不敢問，尚何待後之桓文罪一大夫之自侯也？前乎七十有餘年，衛猶以王命爲重，後乎七十有餘年，諸侯自相王，王之不足，而又相帝，則於王何有？上下百五十年，蒼姬將訖錄，如日之莫，如歲之冬，天叙斲喪，天秩流離，天命僭忒而不可禦，非聖人定之以仁義中正而立極，豈區區智力所能折其衝而摧其勢哉？天下固有不可爲之時，而聖人則無不可爲之道。孔子曰：「如有用我者，吾其爲東周乎？」聖人固未嘗不欲興周道於東方。孟子亦謂夫子得百里之地而君之，必能朝諸侯，有天下，信不誣也。今攷周之亡也，猶有邑三十六，口三萬，土地寶器雖俱輸於秦，周民遂東，是知王可降而民不可強之從，國可得而民不可強之屈。周之德澤入人如此之深也，在聖人亦未可謂不可爲之時，況自有可爲之道乎？胡氏乃遽曰「吾末如之何」者，亦勇於自棄矣。《魯齋集》卷九。又見《王魯齋先生傳集》卷一，《金華文徵》卷七。

〔二〕子：原脫，據庫本補。

全宋文卷七八〇二

王 柏 一五

大學沿革論

自昔聖人大經大法，所以宅天衷，立民極，定萬世之標準者，悉已去籍於春秋之末^(一)。吾道失統而下歸于孔子，刪《詩》，定《書》，繫《周易》，作《春秋》之外，它無書也。今《大學》之篇，鄭康成謂之通論，以爲記博學可以爲政也，何其陋哉！孔穎達方以首章爲經，乃曰：此經從盛以本初，又從初以至盛，上下相結，粗釋文體，而文義未明。歷千五六百年，莫有知其所自出。至本朝，程子始曰：「此孔氏之遺書也。」既刊定之，又從而表章之，以爲初學入德之門。施及朱子，遂斷之曰：經一章，蓋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傳十章，則曾子之意而門人記之也。《或問》中又言子思以授孟子無疑。然則曾子之門人，孰有出於子思之右？其爲子思之書乎。朱子序曰：《大學》之書，古之大學所以教人之法也。又曰：是書垂世立教之大典。後世學者方識此書之全體大用，坦然大明矣。其

始也，遭秦大禁，斷續殘編〔三〕，出於屋壁之中，韋編爛脫，竹簡淆亂。漢儒掇拾整比，使後世猶得見聖賢之遺經，可謂有大功於名教矣。然則求全於大壞之餘，缺望於既得之後，未止於至善，亦人情之不能無恨於此。而況世變風移，師殊旨異，非一時之所能驟正也，於是隨文釋義，而不知其綱目之相統，承訛踵繆，而不能問其血脉之不通，穿鑿傳會，而不思其義理之差舛，晦蝕因循，於是訛益訛而誤益誤。二戴不疑也，鄭康成、孔穎達不疑也，漢唐諸儒亦不疑也。至二程子，方敢倡言之曰：「此爲錯簡，此爲脫簡，此字當作某字，此句明註爲衍。學者如醉得醒，如寐得覺，方知聖人本意簡易明白，未嘗有艱辛險絕之辭。只第二句「新」之一字稍生，則已訛而爲親，講解者百餘家，未嘗顧傳中三「新」字之相應，真是枉讀聖賢之書。程伯子先取三綱於揉雜之中，列于首三句之下，自是一規模也。程叔子乃實於首一章之後，七傳之先，又一規模也。《淇澳》一章，二程子皆於誠意傳後，取而實於「殷未喪師」之前。朱子不是之從，乃獨殿于至善傳之末，以其內有「盛德至善」之句可證也，又以「沒世不忘」爲至善之極，考之可謂審矣。惟有致知格物一傳獨亡，自漢儒以來，未嘗言其亡也。今以經統傳，則知其首尾森嚴，以傳承經，則知其義理精密。亡此一傳，粲然易知。況致知是《大學》最初用工處，誠意工夫是從致知做將來，此一傳之不可缺也明矣。此傳既缺，則何以爲明明德之基，何以爲新民之本，又何以知至善而止也？於是朱子不得已而追補之，字義非不親切，旨意非不分明，熟復玩味，終是後世之詞，不如古人之寬厚，而朱子亦自以爲未善。故存齋必大問：「所補致知章，何不效其文體？」曰：「亦曾效而爲之，竟不能成。」以朱子之義精筆健，豈有所不足於

此？然古人風氣不同，不得而強用其力也〔三〕。每讀《大學》至此，未嘗不爲之掩卷太息。咸淳己巳，得黃巖玉峰車君書，報予曰：「致知格物傳未嘗亡也，自『知止而後有定』以下，合聽訟一章，儼然爲致格一傳。」于時躍然，爲之驚喜，有是哉，異乎吾所聞也！苟無所增補而舊物復還，豈非追亡之有功乎？雖然，程、朱三先生玩索非不久，離章析句非不精，而不以爲傳，何哉？必有其故矣。予嘗反復而思之，此傳之亡也，我知之矣。此傳錯簡於「至善」之下，其逃亡也爲甚切，其掩藏也爲甚密，蓋其承上句也爲甚緊，此三先生所以確然信之而不以爲疑。然三先生不以爲疑，後學乃敢一旦而更之，無乃僭妄乎？夫天下所不可易者理也，二程子不以漢儒不疑而不敢不更定〔四〕，朱子不以二程已定而不復敢改，亦各求其義之至善而全其心之所安，非強爲異而苟於同也。況朱子亦未嘗截然而不相參也，予爲之條疏于後。夫以經統傳，以傳附經，則其次第可知者，此朱子之言也。此章若爲經文，則上無所統而下無所附，一也。兩「止」字之相應，承接固緊矣，兩「明德」之相應而承接，豈不爲尤緊，二也。以朱子之所補，文體難於湊合，孰若移此章爲傳，而文氣宛然，不失舊物，三也。以致知格物之不可無傳，而此章於此處尚可緩也，用其本有，以補不足，不動斤斧，四也。古人不區區於字義，只說大意，而字義在其中。況此既有「知」字、「物」字，自然爲致格之一傳，五也。致知云者，因其已知，推致於極之謂。知止知也，至於定靜安慮而後得所止，豈非致其知乎？六也。物則有本末，事則有先後，知其本之當先，末之當後，是謂致知在格物也。聽訟者末也，無訟者本也，無情者不得盡其辭，大畏民志，此物格矣。此之所謂知本，即此之所謂知至也，七也。聽訟一章，元

在「止於信」之下，程子進而實之經文之下。朱子乃列於誠意傳之上，曰：以傳之結語考之，則其爲釋本末之義可知。以經之本文乘之，則知其當屬於此可見。則知朱子亦未嘗不以爲當在此，八也。朱子聽訟章句曰：「觀於此言，可以知本末之先後」，以此可以知止，一章甚明，九也。《或問》又曰：知止云者，物格知至，而於天下之事皆有知其至善之所在，則吾所當止之地也。未嘗不以知止爲物格知至，十也。以朱子之語參互較之，則固以爲致格傳矣。然勇於補而不勇於移，何也？以誠意一章觀之，至易簣前數日改猶未了，假以歲月，烏知其不遂移也邪？朱子曰：「義理儘無窮，前人恁地說，亦未必盡。須是自把來橫看豎看，儘入深，儘有在。」此可謂開後人窮理之門，而不限以一定之見〔五〕。是心也，大公至正之心也。歐陽公亦曰：「經非一世之書，傳之繆非一人之失，刊正補緝，非一人之能也。學者各極其所見而明者擇焉，以俟聖人之復生也。」其言精切而深遠，廣大而公平，既不以己說自是，亦不敢厚誣後世之無人。予於是深有味於車君之言，而爲之論，與同志共評之。

《魯齋集》卷九。又見《赤城後集》卷二八。

〔一〕末：原作「未」，據庫本改。

〔二〕殘編：原作「班殘」，據右引改。

〔三〕「不得」上原有一「然」字，據右引刪。

〔四〕「不疑」上原有一「之」字，據右引刪。

〔五〕不：原脫，據右引補。

家語考

予每讀《中庸集註》，以《家語》證《中庸》之有缺有衍，私竊疑之。因書與趙星渚言，答曰：「文公謂《家語》爲先秦古書，無可疑者。」因求《家語》之始末，而益有大可疑，請從而論之。

考古非易事也，此先儒之所甚謹，豈後學之所當妄議？必學博而理明，心平而識遠，殆庶幾乎得之。蓋學不博不足以該貫羣書之言，理不明不足以融會羣書之旨，心不平則不能定輕重之權，識不遠則不能斷古今之惑。予不敏，何足以知之？竊嘗謂學者莫不讀《論語》也。自漢以來，諸儒名家亦莫不賡釋《論語》也。至我本朝，伊洛、紫陽諸老先生出，而《論語》之意始大明，曰脫簡，曰錯簡，曰衍文，曰缺文，曰某當作某，始敢明註于下，然未有定《論語》爲何人所集也。固嘗曰此《魯論》也，此《齊論》也，此爲子貢之門人記矣，此爲閔子之門人記矣，此成於有子、曾子之門人矣。然子貢、閔子、有子之門人，後世不聞其有顯者，惟曾子傳得其宗。當時執刪纂之柄者，豈非子思乎？吾聞夫子年三十有五，而弟子益進，轍環天下幾四十年，登其門者凡三千人，其格言大訓，宜不勝其多也，豈《論語》五百章所能盡哉？於此五百章之中，而高第弟子之言居十之一。七十子之言不能載也，三千人之姓名不能盡知也，況其言乎！嗚呼，《論語》之書精則精矣，而於夫子之言未可謂之大備也。宜乎諸子百家各持其所聞，而發越推闡，莫知所以裁之。毫釐之差，千里之謬，固有不能免

者。予讀《家語》而得《論語》之原，其序謂：當時公卿大夫士及諸弟子悉集錄夫子之言，總名之曰《家語》。斯言得之矣。正如今程子、朱子之語錄也。蓋顏子之所聞，曾子未必知也，子貢之所聞，子游未必知也，齊、魯之君問答，二國不能互聞也。以今準古，揆之以事，度之以理，不有以大會萃爲一書，則散慢而無統，浩博而難求，門人何以別其精微？故曰《家語》之原乎。然記者非一人，錄者非一人，才有高下，詞有工拙，意有疏密，理有精粗，紛然而來，兼收並蓄，亦不得而却也。於斯時也，七十子既喪，而大義已乖，駸駸乎入於戰國矣，各剽略其所聞，假託其所知，縱橫開闔，矯僞飾非，將之以雄辭詭辨，以欺諸侯，以戕百姓。其禍根盤結於海內，紫亂朱，鄭亂雅，大道晦蝕，異端搶攘，誣聖言，誤後世。此有識者所以夙夜寒心，思有以拯之，不得不於《家語》之中采其精要簡明者，集爲《論語》，以正人心，以明聖統，以承往緒，以啓來哲，爲悠遠深長之計。其滔滔橫潰於天下者，固不能遽遏絕也。俟其禍極而勢定，則大本大原，正大光明，巍然與日月並行于天，千萬世之下，莫不於此而宗之，其功又豈在禹下哉！當是時也，任是責者非子思子，吾將疇歸？故曰集《論語》者必子思子也。始著書以幸後學者，亦必子思子也。《藝文志》有《曾子》十八篇，此不過記錄之書也；《子思》二十三篇，若《中庸》、《大學》，則子思著作之書也。以《論語》之體段推《家語》之規模，大槩止記而已。然精要簡明，既萃於《論語》，則其餘者存於《家語》，雖不得爲純全之書，其曰先秦古書，豈不宜哉？雖然，予嘗求《家語》之沿革矣。其序故曰：當秦昭王時，荀卿入秦，王問儒術，卿以孔子語及弟子言參以己論獻之。卿於儒術固未醇也，而昭王豈能用儒術者哉？可謂兩失

之。此《家語》爲之一變矣。於是以其書列於諸子，得逃焚滅之禍。秦亡，書悉歸漢，高堂生得《禮》古經五十六卷，經七十篇，記百三十一篇。註云：七十子及後學所記。此豈非《家語》之遺乎？河間獻王得而上之，宣帝時后倉明其業，乃爲《曲臺記》，授戴德、戴聖、慶育三家，大戴刪其繁爲八十五篇，小戴又刪爲四十六篇。育無傳焉。馬融傳《小戴禮》，又足《月令》、《明堂》、《樂記》三篇，鄭康成受業於融，爲之註解，究其原，多出於荀卿之所傳，故《戴記》中多有荀卿之書。班固曰：《孔子家語》二十七卷。卷與篇不同。顏師古已註云：非今所有之《家語》。成帝時孔子十三世孫衍上書，言戴聖近世小儒，以《曲禮》不足，乃取《孔子家語》雜亂者及子思、孟軻、荀卿之書以裨益之，總名曰《禮》，遂除《家語》本篇，是滅其原而存其末也。以是觀之，《禮記》成而《家語》又幾於亡矣。予於是有曰：《論語》者古《家語》之精語也；《禮記》者後《家語》之精語也。今之《家語》十卷，凡四十有四篇，意王肅雜取《左傳》、《國語》、《荀》、《孟》、二《戴》之緒餘，混亂精粗，割裂前後，織而成之，託以安國之名。捨珠玉而存瓦礫，寶康瓠而棄商鼎，安國不應如是之疏也。且安國武帝時人，孔壁之藏，安國之所守也，不能以金石絲竹之遺音正曲臺之繁蕪，其功反出於二戴之下，必不然矣。是以朱子曰：《家語》是王肅編古錄雜語，其書雖多疵，却非肅自作。謂今《家語》爲先秦古書，竊意是初年之論，未暇深考，故註於《中庸》亦未及修。故曰《家語》爲王肅書，此必晚年之論無疑也。吁，《家語》之書，洙泗之的傳也，不幸經五變矣。一變於秦，再變於漢，三變於大戴，四變於小戴，五變於王肅。洙泗之流風餘韻，寂然不復存。以古《家語》正《中庸》，

其詞甚慤，其義甚明，奈不可得而見也。以今《家語》正《中庸》，終恐有所未安。以朱子晚年之論，久之未必不改也。學者膠柱而調瑟，却成大病，是以不容不論，惟明者擇焉。《魯齋集》卷九。

大學沿革後論

甚矣，人心厭陳言而喜奇論也。蓋陳言人之所玩熟，故易厭；奇論人之所創聞，故易喜。殊不知陳言雖易厭而可常，奇論雖易喜而必不能久也。譬之布帛穀粟，朝夕服食，而終身不能易；譬之日月星辰，終古常見，而光景常新。而況聖人之書，正大而平實，精確而詳明，亘千萬世而不可磨滅。平其心，易其氣，求之猶慮其不可得，而可以新奇求之哉！後世乃穿鑿而好異，傳會而騁巧，不幾於侮聖言而壞心術乎？此所以爲先儒之所呵斥也。僕見此病久矣，一日聞《大學》致格章不亡，不特車玉峰有是言也，自董矩堂以來已有是言矣。考亭後學，一時尊師道之嚴，不察是否，一切禁止之。此言既出，流傳漸廣，終不可泯，乃欲以首章「知止」至「近道矣」一段充之，未免躍如其喜。是喜也若爲新奇而然，其意非喜其新，而喜其復於舊，非喜其奇，而喜其歸於常。以其不費詞說之追補，而經傳儼然，無有亡缺，豈非後學之大幸？僕嘗作《沿革論》，而猶有所未盡。既而以《大學》首章朝而讀，莫而思，退一段讀之數十百遍，又添此一段讀之，亦數十百遍，沈潛玩味，文從字順，體正意足，然後知其不可不易也。人生至十有五歲，自小學升之大學，故此書所以載大學之道以教人，就以

《大學》名其書也。所謂大學之道者，大以人言，學以地言，道以教言。其道在於明明德，在於新民，在止於至善，此三句乃一書之綱領，而全體大用盡於此矣。夫天命是理爲吾之性，天命是氣爲吾之心，非是氣則理無所寄，非是理則氣無以靈，性合理氣者也，心統性情者也。今教之以通明知識，謂之明理、明氣、明性、明心，俱不可得，是理於心謂之德，故曰明德。然此德本虛靈不昧，止曰明德，則體用混殽，故又添一「明」字於上。下「明」字本體也，上「明」字教之之法也。既曰明德，則不見其孰爲理，孰爲氣，孰爲性與心也，明明德是《大學》之道之體，新民是《大學》之道之用，各止於至善，然後謂之全體大用也。明明德未止於至善，則於明德猶有虧，不可謂之全；新民未止於至善，則於新民猶未廣，不可謂之大明之者。因其本明而不使其昏之謂新之者，因其既昏而復使其更新之謂至善，則明德、新民之準則也。自古「善」字無正訓，周子始以純粹不雜目之，言其體則精矣，言其用則未切也。其用則是正好處，是中節處，是無過不及處。朱子則曰：事理當然之極。事理當然釋善也，極釋至也。爲善或未及一分，或過一分，不可曰不善也，謂之至善則不可。聖人言語雖極精密，而氣象却甚寬大。既立三綱，法當繼之以目，血脉不斷而節拍從容，非若後世之淺迫易露也。第四節首曰「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此一句非聖人不能道也，是之謂直指全提。言「古」者所以開今之學也。「欲明明德」四字，若自本而之末，自始而之終，此順詞也。忽繼之以「於天下」三字〔一〕，其勢却翻轉，自末而歸本，自終而原始，却是逆詞。此文字險處，乃以六「先」字貫之，所以遡其用力之端。自「天下」至「齊家」皆新民之事也，自「修身」及「致和」皆明明德之事也。

「致知在格物」，忽又變此句法，而其旨益密。自三「在」、六「先」而下，其勢若建瓴，傾瀉在「致知」二字上，文法之力，豈止萬鈞之重！致者上之所以教也，知者下之所以學也。「知」字既重，不可不授之以致之之方，蓋致知只在格物之中，窮物之理，所以致吾之知也。第五節七「後」字，方是自始而至終，自本而及末，欲學者知效驗之先後，循其序則不差。「先」之下，「後」之上，六字反覆，而體用頓異。第六節曰「自天子至於庶人，一是皆以修身爲本」，只一句總結，不特關鍵甚嚴，且包涵許多教法，博而不露，約而不晦，於半語之中剔出修身，束定上下。凡格物致知，誠意正心，皆成就「修身」二字，指此爲本，則齊家至平天下皆末也。後又以餘意一句正結，一句反結，已含蓄傳中，意思俱足。此於聖人何嘗留意於作文？而詞章自胸中流出，自然如此。若三綱之下無「致知」一語，則不知其所以學，自物格知至之下無「修身」一語，則不知其所以行。聖人之言，一字不可有無，一字不可後先也。今推首章，法度典刑如此嚴密，然後見「知止」一段，雖若承接緊切，而文勢語意，反成緩弛矣。蓋「知」之一字，教者之所主，學者之所宗，若等閒輕道破，不特文字無精神，而於教法亦失先後之序。況未嘗窮事物之理，如何遽能知所止而得所止哉？如是，則乃生而知之之知，非學而知之之知也。僕故曰不可不易者，此也。夫致知者，知之始學之先也。知止者，致知之效而學之功也。誠能知其所當止，則思慮不雜，意向不偏，氣質不得而勝，物欲不得而遷，此所謂定也。方事之未至也，則此心寂然不動。寂然言其靜也，不動言其安也。及其事之感通也，必審而後發，發必中節矣。審其慮之謂中節，則得所止之謂，非物格知至能如是乎？僕昔謂知止一章逃亡爲

甚，自今觀之，正見拙而非巧也。然其錯簡於此，不爲無其因。昔本在「止於至善」傳之後，今乃逸在「止於至善」經之後，此錯簡之由也。非後世喜新奇而創爲此論也，朱子之門人亦有問曰：定靜安在物格知至之後，「意誠」以下六事未然之前，慮則在「意誠」以下將然之際，如此貫之，可否？朱子批云：解云似已有此意矣。朱子又曰：「知止」至「能得」，是說知至意誠中間事。《章句》云：物格知至則知所止矣，「意誠」以下則得所止之序也。《或問》又曰：格物致知，所以求知至善之所在，自「誠意」以至於「平天下」，所以求得夫至善而止之也。此固已分明以知止章爲致知傳矣，但未決於遷也。惜乎讀者未嘗玩味〔二〕，致此疑於滄州講席之上耳。此皆僕前論之所未盡者，不敢不思有以補之，是豈新奇可喜之論哉？所以共天命，追聖言，以正舊章也。朱子又曰：「《大學》首尾該貫，失了多年，猝急要討尋不見，忽然討見，即是元初底物事。」愚敢於致格傳亦云。《魯齋集》卷一〇。

〔一〕三：原作「四」，據庫本改。

〔二〕惜：原作「昔」，據馮本、庫本改。

中庸論 上

自泰山梁木之音絕響，而七十子之門人散處四方，各尊其所聞，各識其所得，紛紛著書，大略有

記錄之書，有訓詁之書，有立言之書。七國酣戰，鋒鏑腥聞，獨洙泗之流風餘韻彬彬然，人猶知所敬也。雖縱橫異詭之士，或咋舌而失其辨。秦燔典籍，漢溺儒冠，至挾書之禁開，而後河間獻王及魯高堂生得書爲盛。纂集雖勤，而錯亂磨滅，固亦多矣。考其疏浚淵源，恢弘祖訓，端慤淵微，無以踰於子思子也。孔堂神護，屋壁發祥，《大學》、《中庸》始見于世。《大學》經傳如此分明，猶參錯而不知正，《中庸》之韋編苟絕，而微言奧旨，尤不易正也。子朱子雖豪分縷析，次第尚承漢儒之舊，大書以提其綱，細字以指其要，《章句》密矣，《或問》詳矣，學者之問答亦備矣。又推出「體用」二字，該貫一篇之大意。故勉齋又曰：皆所以明道之體也。僕於是而又有感焉。首章三句，句句有體用也。天體也，命用也，性體也，率用也，道體也，修用也。總三句言之：天固體也，性則天之用也；性雖用也，又所以爲人物之體。道固體也，實爲性之用；道雖用也，又所以爲教之體。僕固曰首章三句，句句有體用者，此也。子思子於性教之中提出一「道」字，教學者所以修，上承天命，下立民彝。戒懼乎不睹不聞，存天理之本然者，此體也。加謹乎獨知之地，遏人欲之將萌者，此用也。未發之中體也，已發之和用也。此言性之體用。至於中庸，則言道之體用。故朱子曰：以中庸對中和言，則中和是體，中庸是用；以中對庸而言，則中却是用，庸却是體。古今言體用，未有如是之密者。蓋庸是常行不可易之定理，中却是隨時權衡合乎此理者也。而中之一字，又有體用之分焉。程子所謂「不偏不倚」者，此中之體也；呂氏所謂「無過不及」者，此中之用也。朱子合而言之，曰：中者，不偏不倚、無過不及之名也。中間又以費隱分體用，以誠明分體用。末章又自「爲學立心之初」至「篤恭而

天下平」，因用以歸于體，故曰「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至矣，澄心易氣，玩味章句，殆無餘蘊。僕至愚陋，讀此書雖有年矣，始則茫然，終則躍然。及其久也，猶覺有所疑焉，無所質正，深竊病之。蓋子思子之爲是書也，義理精微而意味深遠，規撫廣大而工夫縝密，有非初學之所能遽通，其茫然也固宜。於是子朱子提挈綱維，指示蘊奧，支分節解，脉絡貫通，句句字字，粲然於心目之間，烏得不爲之躍然？但固滯之見，似覺文勢微有斷續，宮商或相奪倫，雖朱子亦嘗曰「文雖不屬而意實相承」，乃指第二章以下十章言。僕於此十章，曾未見其不相屬也，凡朱子曰「承上起下」，豈非相屬者乎？此後實有斷續不相屬者，朱子却未嘗言之。此正僕之所疑也。知仁勇之分言最先也，而三達德之總言乃遺逸於七八章後。行遠登高之辟，繼以鬼神之爲德，若判然不相接也。「大哉，聖人之道」凡三章，此與「至誠無息」不相類也。「哀公問政」與「仲尼祖述」尤相遼遠。此皆固滯之見，涵泳探索，終未能釋然。因見《漢志》有「《中庸說》二篇」五字，心頗異之，求於諸子之列，已有《子思》二十三篇。竊意《大學》、《中庸》當在二十三篇之內矣。今乃於此又捨《大學》，獨提《中庸》之說而二之，何歟？沈思久之，豈非班孟堅亦有意於考異而傳疑乎？僕不揆其愚，乃搜厥原，乃宣厥滯，乃輯厥辭，乃秩厥序，嚴嚴乎大分之辨也，曄曄乎大用之融也。遐想舊規，以意逆志，庶幾得之。姑整錄識于後，辭未達，復著于論。但拆裂古書，搖動宗旨，不待人罪之，而亦自深以爲罪也。孟子曰：「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物皆然，心爲甚。」僕不佞，尚有待於後之賢度之。《魯齋集》卷一〇。

全宋文卷七八〇三

王 柏 一六

中庸論 下

或有問者曰：二篇之析，子固有證矣。然則性之與教亦有不同歟？曰：非不同也，正以其所指以示人者各有義也。推其性之所自來，則人與萬物同一原也；推其性之所實有，雖天地之健順亦不外此教，非不同也。曰修道，指其當行之路也。曰明誠，指其當知之理也。知而後能行，行固不先於知也。夫性最難言也，原其繼善成性之初，理與氣未嘗相離也；推其極本窮原之義，理與氣不可相離也。於不可相離之中，要見其未嘗相離之實，於未嘗相離之中，要知其不可相離之意，方爲淳粹峻潔，不悖厥旨矣。夫氣者性之所寄也，性者氣之所體也。舜之命禹曰人心、曰道心，此分理氣而並言。《湯誥》曰降衷，劉子曰受中，此於性中獨提理言，所謂性即理也。告子曰食色、曰生之謂，此於性中獨提氣言，故曰不識性也。子思子曰天命，則理氣混然在中，曰喜怒哀樂，本乎氣者也。特以

其未發，無所偏倚，故謂之中，此氣而含理也。發而中節，發亦氣也，有理以帥乎中，故發而能中節矣。中和之中，主靜而言理也，性也，體也；中庸之中，主動而言德也，情也，用也。今既以《中庸》名篇，而「中庸」二字不見於首章，何也？曰：道也者非它道也，非可離之道也，即中庸之道也。曰不可離，豈非日用常行之道，是曰庸乎？是以君子戒懼乎未發者，所以養此中也；謹獨於將發者，所以審此中也。惟中而後可庸也。雖天地位，萬物育，亦庸也。非聖人推極其中和，則天地亦有時而不位，萬物亦有時而不育。此感應必然之理，非天地本不位，萬物本不育，必待聖人致中和而後位育也。故首章非無中庸也，蓋中庸之義已默寓於道之中。不然，則次章忽曰「君子中庸」，與首章全不相屬，恐子思子之文章決不如是之無原也。吁，不觀漢儒之訓故，不知關洛諸子義理之粹明，不觀《中庸》之輯解，不知朱子《章句》之精密。僕竊妄意而猶有疑焉者，以此書章節散漫，易於錯簡，朱子止從其舊，乃於中提出關鍵字爲之聯絡，固爲甚密。自次章以「知仁勇」聯絡之，自十二章至十九章以「道之費隱」聯絡之，自二十一章至三十二章以「天道」、「人道」聯絡之，於第二十章又以「包費隱，兼小大」起天道人道之旨，不復有纖毫間隙之地，其用工於此書可謂密矣。皆所以開後學之耳目，發往哲之精神，而僕復何疑焉？但第三章既是第二章之結語，第五章亦爲第四章之結語，各分爲二，疑其太密也。第七、第九章，朱子既曰「承上起下」，則是文相屬而意相連矣。竊疑止是一章，恐不必分也。第四章初言過不及，此固申中之義，次言人莫不飲食，豈非庸乎？第十一章索隱行怪，此非常者明矣。半途而廢，此不能常者也。不見知而不悔，此固能常者，恐推上「知仁勇」反

覺寬爾。費隱之爲體用亦精矣，竊意凡言道之費處，皆指日用常行人之所易者也〔二〕，所以申明乎庸之義也。前言飲食，日用之常也。此言夫婦，人道之常也。天地之間，陰陽感應，庸之大者也。天地而猶有憾者，是陰陽感應之大者也。天地而猶有憾者，是陰陽失其庸也。惟藍田呂氏以費隱以上論中，以下論庸，此最得子思子之本旨。朱子乃以爲未安，思之不得其意。但呂氏此下有以隱爲至道，或恐以此爲未安也。不然，則子思子反復論中如此之詳，不應論庸如此之略也。豈以發越「費隱」二字之精神，故掩其庸乎？又何爲有「庸德」、「庸言」兩字，露出精神？以是知非忘庸者也。凡顯然易見，形於天地之間者，莫非庸也。「費隱」之下當繼以「行遠自邇」一章，九經之下當繼以「大哉聖人之道」，言聖人之道雖如此高大，亦不過在禮經威儀之中，亦庸也。但無此德則不能凝此道，自用自專，反古道皆不知中庸者也。本諸身至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亦能盡此中庸者也。卒章四稱德，亦指中庸之德而言。雖自實用工夫天下平，亦本乎天之所命，無聲無臭，非可求之於氣也。僕之所疑者如此，恨不及質正於朱子。既不敢自以爲然，又不敢自欺曰無疑，撫卷浩歎，若有得焉。與其蓄所疑而長終，豈若暴白其所疑以俟後之朱子云。《魯齋集》卷一〇。

〔二〕者也：原倒，據文意乙。

誠明論

無妄之謂誠，不欺其次之，此反訓也。子思子又以不二體之，又以純亦不已體之。人之生也，稟此真實，有仁有義，有禮有智，粲然在中，無感不應，是曰誠明。人之一心，孰無知覺？氣質物欲，或錮或蔽，必有先知覺後知，先覺覺後覺。物來順應，不妄不欺，是曰明誠。前篇曰天命，則性在命中；修道，則教在道中。然非誠則命不能立，非明則道不能行。此誠明之可以爲綱，而不可以爲目。次章曰至誠盡性，此聖人之誠也。其次致曲，此賢者之誠，學知之事也。楊氏學問思辨篤行之說，朱子於《輯略》亦取之。竊意顏子喟然之嘆實似之。形著明動變化六字，程子推出於外，承上章言也。張子推入於內，起下章言也。曰成己成物，言所以爲教也至誠無息，推而廣之，言天地之誠也。至誠前知，與大舜、文王之所以興相應，鬼神之德與武王、周公之達孝相應。哀公問政章移「修身」一節入前篇之外，舉夫子之答問以起明善誠身之義。竊意夫子之言至「其政息」而止，此下皆子思子之言，申言其政之布于方策者，如親親之仁、尊賢之義、等殺之禮，其所以修身修道者，皆明善誠心之功。後之人欲舉文武之政行於天下者，尤不可以不明善而誠身也。「博學之」以下，又明善誠身之本，所以爲教也。曰「誠者天之道」，以釋上「誠」字，「誠之者人之道」，以釋下「誠」字。「不勉不思，從容中道」，此言聖人生知安行不待明而誠；「擇善固執」，此言賢者必待明而後誠。非明不能擇，非

誠不能固，皆訓釋之詞也。漢儒悉亂于上，豈有綱領未立，而訓釋已見？本末先後之無序，何足以爲典則之文哉！一篇之中，此章爲最長，所以舒徐容與，開亮彬蔚，盡明誠爲教之義。復贊仲尼道傳四聖，德參兩儀，以結至誠盡性，其意已足而猶有餘思，其詞已終而猶有餘力。再提至聖至誠，開而又闔，渾渾無涯。至聖以德言，推其所以能盡性配天地；至誠以道言，推大經大本之所自出也。蓋能知天地之化育無所倚，惟見此誠肫肫淵淵浩浩而已，至此無得而名焉。故結之曰「苟不固聰明聖，知達天德者，其孰能知之」，言至聖之德非至誠不能爲，至誠之道非至聖不能知。誠明、明誠兩下極功，關鍵尤嚴，歸宿尤密，無以加矣。子思子之書見于後世者，止此三篇（二）。《大學》發明曾子之傳授，《中庸》發明夫子之精蘊，此篇發明白己之所得。《大學》有三綱八目，爲易見也，所以爲初學入德之門。《中庸》推性命之大原，闡道德之明教，爲難知也，所以爲學者最後工夫。此篇以誠明爲性，以明誠爲教，無形無色，無聲無臭，所以爲尤難知也。蓋其胚胎造化，橐籥貞元，理深而又深，辭密而又密，但見其鏗鏘乎振家庭之金石，雍穆乎開簡策之儀刑。盛矣哉，後世不足以追策其遐躅矣！孟子親受業於子思子之門，性善養氣之論，真發前聖人之未發，可謂傳得其宗。但其才高氣雄，有英調偉論以駕其仁義之具，或抑或揚，奇采振耀，鋒鏑所向，石裂山摧。雖子朱子亦每嘆服其文章何其妙也！然終未能盡滌濯戰國之餘習，警悟超絕之意多，而和平醲郁之味鮮。其所以異於戰國者，猶以師友見聞之懿而義利王伯之辨甚嚴，豈可望子思子之文章，自義理根原正面大體自然流出，淳粹篤厚，無一點疵類之可指？今觀七篇之書，述子思子傳授之言，自「在下位不獲乎上」至「人之道也」而

止，乃《中庸》之殘章斷簡也，「動」字之外，更無他語發明此誠。以是知孟子之得於子思子者尚淺淺，後世之知子思子者尤淺也。韓子知孟子醇乎醇，而不知子思子尤醇乎醇也。濂溪周子心傳子思子之道於千五百年之後，而得於子思子者反深。其著於《通書》曰「誠聖人之本」，此以性言；次章曰「聖誠而已矣」，此以教言；曰「誠之源」，曰「誠斯立」，此以天道言；曰「五常之本，百行之源」，此以人道言。終其書，推明誠之義不一而止，精慤邃密，皆孟子之所未發。嗚呼！道無古今，學無先後，亦在乎人之自勉而已。此僕之所以確然有俟乎後之朱子也。《魯齋集》卷一〇。

〔二〕止：原作「立」，馮本同，據庫本改。

原 命

命不難於原而難於推，亦不難於推而難於立。夫命至難言也，吾夫子猶罕言之。自伊洛諸儒先得義理之正傳，訓故精密，非復漢儒之舊。天賦二字之外，無餘說也。推其命之所有，則有理焉，有氣焉。然理非氣無所寓，氣非理無所主，理氣未嘗相離，亦未嘗相雜。蓋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上下既分，固不得而相雜。然形在乎其中，亦不可得而相離也。曰理曰氣，形而後知。天賦是理，爲人之性，有仁有義，有禮有智。雖有是四端，不得而見也，推其已然而後知。因其惻隱之發而

知其有仁也，因其羞惡之發而知其有義也，因其辭遜之發而知其有禮也，因其是非之別而知其有智也。百行萬善，皆從此出。天賦是氣，爲人之形，有清有濁，有厚有薄。雖有是四端，亦不得而見也，推其已然而後知「二」。因其聰明之質而知其得氣之清也，因其昏愚之資而知其得氣之濁也，因其富貴而壽而知其得氣之厚也，因其貧賤而夭而知其得氣之薄也。五福六極，有萬不齊，皆從此出，故推其已然者不爲難。於此而又有數焉，則可以推其未然也。夫數者亦天之所賦也，亦有理焉，有氣焉。《河圖》、《洛書》，數之始也。有文五十有五，奇偶重列者，此《河圖》也；有文四十有五，奇正偶偏者，此《洛書》也。天豈能諄諄然授於人哉？不乘之以龍馬、神龜，則造化之妙、陰陽之機何自而著？雖出於物而不囿於物，物皆有理有氣，惟神聖而後能推之。伏羲因《河圖》而畫八卦，大禹因《洛書》而叙九疇。聖人則之者用之於曆數，以推天地之變化；用之於卜筮，以推人事之吉凶。循環無窮，感應莫測，此聖人神於用而妙於推也。以卜筮言之，卦爻一定之理也，假大衍之數，託靈蓍而揲之，積其誠意，凡十有八變，方成一卦，未然之吉凶可坐而知也。以曆數言之，以日月五星運行于天者，有經緯離合之不齊，以太陽一周天爲歲，以太陰一周天爲月，分之以四時，參之以餘閏，皆求之於已然而推其未然。越宇宙之無窮，皆可坐而知也。聖人之用數止於如此。夫一非數也，此數之所由始也。天開於子，其體圓而虛；地闢於丑，參乎天中。其數爲二，故曰參天兩地，倚數之元。自是一陰一陽，動靜變合，而生五行。天一生水，地二生火，天三生木，地四生金，天五生土。五行各一陰陽，是曰十干。日月所會之次舍謂之辰，周天凡十有二辰。干、辰相摩爲六十甲子，以六十甲子紀

其年月日時，此曆數之名號也。後世於曆家窺見此理，則以人之所生歲月日時推其所直之甲子，亦名之曰命。此固不可謂非天之所賦也，於此可以推其性情得於仁義禮智者孰多孰少，可以推其氣稟得於貴賤壽夭者孰厚孰薄。苟精其義，亦可入神。又有以五星之躔度吉凶推之。今考其學，以日計時，得命十有二。次其六十之十二，得命七百二十。計之以日，又六十其七百二十，得命四萬三千二百。又槩之以歲，六十其月，則得命二百五十有九萬二千矣。夫以二十有二，字之至約，參伍錯綜，甲子凡三周，敷衍變化，數之繁夥，一至於此，其術可謂神矣。然以古今之遠、四海之廣，人生林林，過者化，來者續，惟天之命，於穆不已，迺俱囿於二百五十有九萬二千命之中，又何其術之窮也！又有不推五行五星，而一倚於數者，紛紛銜驚於天下，如太一之小游三百六十年，太一之大遊四千三百二十年，軌革之九百六十年，九厄之四千五百六十年。揚氏《太玄》之八十一首，關氏之《洞極》二十七年，司馬公之《潛虛》五十五行，尤局促而易窮也。惟康節邵子之學，衍而申之，爲最盛。以三十年爲一世，以十二世爲一運，以三十運爲一會，以十二會爲一元_三。曰元會運世者，不過又加一大年月日時也。然囿於數而終不能無止法，推其極亦不過五萬五千九百八十七萬二千而已。愚不能又加倍也，尚能自二十二字斂而約之，愈妙而愈廣，雖古今之遠、四海之大，人生消息變化之無窮，蓋有不得而異，亦不得而同。夫十干十二辰衍而爲六十甲子，推其所以相克者，止於五行。五行氣也，五行之神則仁義禮智之性也。性即天賦之理也，君子修之吉，小人悖之凶，此常理也。君子修之亦有時而不吉，小人悖之亦有時而不凶，此非常理也，變也。氣之不齊，故有時而變，理則一定而不可易。學

者當循其常而安其變，秉其彝而御其氣，要使理常爲主，而氣每聽命焉。雖富貴貧賤壽夭之不同，而仁義禮智信之在我者不得而泯。此自昔聖賢教人之要法，所以經綸天地之大經，裁成輔相之道，無以易此。張子曰：德不勝氣，性命於氣，德勝其氣，性命於德。窮理盡性，則性天德，命天理。氣之不可變者，獨死生壽夭而已。孟子曰：莫非命也，順受其正，夭壽不貳，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愚故曰：命不難於原而難於推，亦不難於推而難於立。然不知其原則不能推，不能推則不能立，故作《原命》。《魯齋集》卷一〇。

〔二〕知：原脫，據庫本補。

〔三〕十二會：原作「十會二」，據馮本、庫本乙。

朋友服議

咸淳戊辰臘月十有九日夜，承北山何先生之訃，次早排闥往哭之。既歛，僕雖以深衣入哭，隱之於心，疑所服之未稱也。自吾夫子之喪，門人不立正服，乃以義起，若喪父而爲心喪。程子曰：師不立服，不可立也。當以情之厚薄、事之大小處之。若顏、閔之於孔子，雖斬衰三年可也，其成己之功與君父並。其次各有深淺，稱其情而已。僕於北山，受教爲甚深，豈可自同於流俗？因思《儀禮·喪

服》有「朋友麻」三字，此豈非朋友之服乎？鄭康成云：「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相爲服總之經帶。」又曰：「士以總衰爲喪服，其弔服則疑衰。」疑之爲言擬也。總麻之布十四升疑衰十五升，即白布深衣擬於吉服也。蓋總衰服之極輕者也，他無服矣，止有弔服所以擬之。註云：「弔服加麻，其師與朋友同，既葬除之。」疏云：「以白布深衣，庶人之常服。又尊卑未成服以前服之，故庶人得爲弔服。素冠吉履，無紼。」其《弔服圖》云：「庶人弔祭素委貌，白布深衣，士朋友相爲服，弔服加麻。加麻者即加總之經帶，是爲疑衰。或曰：深衣吉服也。而可爲弔服乎？僕曰：註固已云疑於吉服也，況非止爲弔服。親疾病時，男女改服，註曰：庶人深衣。又曰：子爲父斬衰，尸既襲衣十五升，布深衣，扱上衽，徒跣交手哭。是孝子未成服，亦服深衣也。或者又曰：安知深衣爲弔服，不爲麻純乎？僕曰：純之以彩者曰深衣也，純之以麻者曰麻衣，純之以素者曰長衣，以采緣之袖長在外者則曰中衣，各自有名，不可亂也。又曰：子創爲此服，豈不驚世駭俗？人將指爲怪民矣。僕曰：以深衣爲弔服，鄉閭亦間行之，但未加麻耳。是服也，勉齋黃先生考之爲最詳，其書進之於朝，藏於秘省，板行于天下，非一家之私書也。遵而行之，豈得爲過？」僕於北山成服日，服深衣加帶經，冠加絲武，即素委貌，覆以白巾，見者未嘗以爲怪。越數日，通齋葉仲成父來弔，僕問：「昔日毅齋之喪，門人何服？」曰：「初遭喪時，朋友以襴幘加布帶。其後共考《儀禮》，至葬時方用深衣加經帶，僕於是釋然知其無戾於禮也，故作《朋友服議》。」《魯齋集》卷一〇。

〔二〕爲：原作「於」，馮本同，據庫本改。

述民志

辛亥之秋，婺當大歉，皇天仁愛下民，特啓上心，賜之良牧，仍以部使者之權鎮撫之，以活千里百萬生靈之命。旄倪鼓舞而相慶曰：「而今而後，吾知免於溝壑矣。」竊以爲下車之初，所當先者莫及於講行荒政。輒述民志，條具如左。

一曰大寬民力。

首乞出自特筆，勿與官吏議，亟行曉示，及帖諸邑，將淳祐十年下五等稅賦盡行倚閣，候來年麥熟起催。蓋《周官》以荒政十二聚萬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方當萬目睽睽觀政之時，首聞此舉出自特見，喜躍可知，實荒政之先務，收拾人心之大機也。議者曰：「既倚閣十一年稅賦，而不言十年者，何也？」蓋善良下戶真實貧弱者，往往保長催納無遺，所負者多是姦民猾吏，計會拖欠，以希橫免，其善良者實不霑惠。今止言十一年分，以其當年旱歉之故，均行寬大之政，非欲惠姦猾也。所謂勿與官吏議者，無它意也，蓋官吏往往不識治亂安危之大體，徒能剪剪以目前窘乏爲憂。其言必曰：「郡計赤立，倉庾無再月之糧，軍士冬衣錢未有指準，大閱未有支散，今年大禮諸軍未有給賜。此皆至急至迫不可闕者，安有餘力可以倚閣稅賦哉？此則固所當慮者。」

其實不然。小户斗粟尺帛，何足以補郡家之大計？郡計之匱非實空虛也，幸自有遺賦在民，但不在此等下户耳。州吏無遠謀，大闊略於外邑，止足取於金華；縣吏無遠慮，止取足於在城，大縱弛於外鄉。然其所以闊略者，豈徒然哉？皆有所受而不敢督促。今若察見此弊，改絃而理之，不一二月，不慮無財。所謂無政事則財用不足，豈欺我哉！必不得已，苟欲作急解目前之匱窘，州庫自有金銀器皿，責付郡吏，時暫質之大家，便可從容矣，何至過憂乎！

二曰急聚糶糧。

首乞申奏，盡借常平見存之米，及申奏告糶于浙西，劄下撙節開放。目下雖未當便行賑濟，急借常平之米，何也？蓋數年以來，求外邑之米，顆粒不到州倉，一郡之遣，盡仰給於金華一邑，所以州倉無儲積，金華米價踴翔^二。故目前雖知旱傷之可畏，州縣仍舊預借十一年秋米以應軍糧，公私交窘，便覺氣象皇皇。今急借常平之米，便可抵數月之用，待檢放已明，然後起催，民户無詞，次第輸送，亦自不誤賑濟也。且得上下無煎迫之態，足以差慰人心。申奏告糶，須當寬作數目，以二三十萬石爲約，其實未必用十分之一也。事固有先聲而後實者，寬作數目，不特人心大安，有米者不敢閉糶矣。須乞行下臨安府嚴州，置曆批放，不許阻節。

三曰置局講行。

一、乞親書數劄於上寓公，次則吏書，問所以救荒之策，庶幾博盡羣議。其要自在籌度其可行者行之。

一、乞牒通判主局，見在中寄居如季通判鏞、徐通判邵孫、王知縣夢得等，皆號通才，或請爲局官，同共商議。

一、乞便請局官探訪七邑見任官吏，七邑寄居士友公廉通練者姓名，類爲一冊，以待差委。

一、乞即差官檢踏旱傷，抄割戶口。檢放雖曰有定時，往往率是遲緩，民不能待。畊荒以布麥，所差官不見腐苗朽穗，不敢多申分數，所謂檢放者止得蠲少秋賦，而夏稅科敷凡十餘色之費固無所從出。況又秋賦蠲放不實，民力必至大困。今早禾雖已收割，趁晚禾尚在田委官，得分數之實也。若抄割戶口之官，乞即與檢踏官相繼而出，使千里之民知有賑濟之望，民心自然大安，必不輕棄家業，流離四方矣。

一、救荒有二名，一曰賑濟，二曰賑糶。夫賑濟者皆老幼病患無依倚無經紀之人也。既抄割姓名，審覈給曆，直計口食而供養之而已。若此者料亦不爲甚多。既有常平之米，又有社倉、廣惠倉之積，皆當撥爲賑濟。然社倉、廣惠有名無實，有害無利，不於此時而盡散之，空誤朝廷指擬此米，爲害未已也。其間亦有已糶者，索其錢接爲糶米，其未糶者預期告報撥隸何所，先常平之散。若以此三項米賑濟，度亦不爲不足。

夫賑糶者減價收錢而授米也。價不減無以謂之賑，價大減或能激其穹，視市價之低昂而略損之可也。使人人知州郡有米，其□如此之多，而不知者無所規利，價亦不至於大穹，價不穹而市有米，荒政舉矣。

一、局中不可令富室干預，蓋爲富者不仁，巧爲謀計以便己私，書生陷其中而不知也。昔趙都承於此講行賑荒也，官吏嚴明，規模詳密，深山窮谷亦有米可糴，民至于今或稱之。然當時之大害，政與巨室爲謀，其一以物力敷糴，其二抑價太低。以物力敷糴者，此富室之大利，貧弱之大害也。婺之上戶，非浙右江西之比，號至富者不可班於兩路至劣之家，其所謂第二三等戶蓋有極窘匱者。今以物力敷糴，例以上三等爲準，則當敷者戶名多，實富者得數少，言若均一，而姦計政在此中。物力之不足憑也尚矣。自經界來，不曾推排物力，數年來不曾過割稅色，其產去稅存者至多，此物力之虛實不可憑也。兼物力中墳墓山樣、竹脚池塘無米可收，故貧乏之家爲物力之累，無力陳乞，畏憚號令，不免破家賣產，糴米以應官司之敷，而上戶富實者不肯與人收割〔二〕，物力反少，可以拱手安坐，以待高價之利。富益富，貧益貧，其大不均有如此者。

大抵人戶得曆頭受賑糴者無戶口十分之二，而告糴於人者不可以數計也。官既立價太低，有米者必不肯甘心盡出低價，耳目之所不及，威令之所不行，必閉糴而不售。無賑糴之曆，迫於一饑，必將哀乞於人，盡力私增倍價，期於得米而不敢言〔三〕。故官價雖平，而私價不期穹而自穹矣。當時私價踰於官價二倍，是知物力均敷〔四〕，名甚公而意甚私，官價太低，乃所以激私價之必高，此不可不鑑。

一、下本局選有心力官吏往平江糴米〔五〕，須於目下即料理啓行，要在運司大農等未和糴之先趁辦，庶幾價廉而米易得，緩則價穹而無可糴之理。彼蘇、秀之民勢須應副朝廷和糴，豈敢糴與外

郡？兼浙東旱傷之州亦多，若它郡皆出此計，則後至者來乎〔六〕？今以郡計，盡數約之，或可糴三萬石米。既至則糴，常以萬石之資循環於道路，旋糴旋般，隨糴隨糴，雖果至三萬石可也。仍給榜外邑，召募客販，許陳乞實數，借本州米曆，於關津通放，却欲此米在本州出糴，只依時價，更不裁減，如此則應募者亦必多。向者但能科米於一境之內，而念慮殊不及遠，故施狹而民困。

四曰消弭盜賊。

周之荒政十二曰除盜賊。凶荒之年，民迫饑寒，盜賊易起。與其除之於已動，孰若消之於未形？今州郡講行荒政既早，轉糴米數又寬，姦民固已無詞搖動民心。更能疏剔獄訟，不致淹延，禁戢豪強，不相侵奪，如此周防曲慮，庶或可保奠枕。近城間有一二宗子把持州縣，專以欺詐白奪爲生者，或足以召變。又聞遠鄉有數處，專爲羣盜之窩藏、逋逃之淵藪，晝伏夜出，三五爲羣，帶刀涂面，牽牛椎狗，劫掠財物，幸未至於殺人。此亦嘯呼之端也。城中則有開櫃坊停著賭博者，其風甚盛，多是十數爲黨，倚驕惰之卒、無籍之胥爲之持局，引誘良民，欺騙博脫，合分財物，恣其醉飽。此盜賊之所由生也，遠鄉無窩，羣盜無所歸著，不能糾合其黨，城中不與廂吏通同，則爲盜易敗，無以行其術。廂吏窩家皆盜賊之盟主也，須行痛治。此外又有鄉村惡少，平時無籍，挾刃劫奪，雖未成黨，歉歲既無一飽之資，乘間抵隙，亦能倡爲不靖。如此等人，乞帖鄉都官密竊體訪，以姓名來申，視其人數多寡，或令津遣前來，就教場擘試武藝，精者或補刺軍額，

次者充巡尉司弓手，又次者或給賑濟口券，或責付義役莊量給廩稍，使充本都緝捕盜賊。此皆欲消盜賊於未形之策也。

五曰斥逐貪官暴吏。

此等人於樂歲豐年未見其甚害，當此凶荒，其能激變召禍也必矣。麀氓不敢指斥姓名，乞采之公論，壁立萬仞，力行斥逐之。

右五議未能詳盡，又有不能自己者。蓋千里之民深恃賢使者爲更生之命，厚我所以厚蒼生。願明公勞於求才〔七〕，逸於委任，執要以御煩，舉綱而振目，愛養精力，爲應變周慮之本，毋自困於簿書期會之中，此又吾民之深懷。干冒崇嚴，不勝震懼。《魯齋集》卷一五。

〔一〕翔：原脫，據庫本補。

〔二〕不肯與：原作「與不肯」，據右引乙。

〔三〕敢言：原作「詞」，據右引改。

〔四〕「均」下原有「數」字，據右引刪。

〔五〕糴：原作「糶」，據右引改。

〔六〕來乎：右引作「束手」。

〔七〕勞於求才：原作「勞求於才」，據右引乙。

全宋文卷七八〇四

王 柏 一七

詩十辨

序曰：聖人之道以書而傳，亦以書而晦。夫天高地下，萬物散殊，皆與道爲體。然載道之全者莫如書，既曰以是而傳，又曰以是而晦，何也？在昔上古，教化隆盛，學校修明，聖人之道流行宣著，雖無書可也。惟教化有時而衰，學校有時而廢，道之託於人者始不得其傳，然後筆於言，存於簡冊，以開後之學者，而書之功大矣。及其專門之學興而各主其傳，訓詁之義作而各是其說，或膠於淺陋，或驚於高遠，援據傳會，穿鑿支離，詭受以飾私，駕古以借重，執其詞而害於意者有之，襲其訛而誣其義者有之。遂使聖人之道反晦蝕殘毀，卒不得大明於天下，故曰以書而晦。此無它，識不足以破其妄，力不足以排其非，後世任道者之通病也。紫陽朱夫子出而推伊洛之精蘊，取聖經於晦蝕殘毀之中，專以《四書》爲義理之淵藪，於《易》則分還三聖之舊，於《詩》則掇去小序之失。此皆千有餘

年之惑，一旦汎埽平蕩，其功過孟氏遠矣。然道之明晦也皆有其漸，蓋非一日之積。集其成者不能無賴於其始，則前賢之功有不可廢；正其大者不能無遺於其小〔二〕，則後學之責有不可辭。大抵有探討之實者不能無所疑，有是非之見者不容無所辨。苟輕於改而不知存古以缺疑，固學者之可罪；紐於舊而不知探理以復古，豈先儒所望於後之學者？雖後世皆破裂不完之經，而人心有明白不磨之理，縱未能推人心之理以正破裂不完之經，何忍徇破裂不完之經以壞明白不磨之理乎？予因讀《詩》而薄有疑，既而思益久而疑益多，不揆淺陋，作《詩十辨》：一曰《毛詩辨》，二曰《風雅辨》，三曰《正風辨》，四曰《二雅辨》，五曰《賦詩辨》，六曰《豳風辨》，七曰《風序辨》，八曰《魯頌辨》，九曰《詩亡辨》，十曰《經傳辨》。非敢妄疑聖人之經也，直欲辨後世之經而已。《魯齋集》卷一六。又見《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一四三，《經義考》卷一一〇。

〔二〕大者：原作「大著者」，據馮本、庫本刪。

毛詩辨

愚嘗求三百篇之詩矣，固非唐虞夏商之詩也，固非盡出於周公之所定也，亦非盡出於夫子之所刪也。周公之舊詩不滿百篇，先儒以爲正風、正雅是也。夫子之刪，固非刪周公之所已定，刪周公之後龐雜之詩，存者止二百有餘篇，先儒以爲變風、變雅是也。《頌》雖無正變之分，而實有正變之體，

周公、夫子合而爲三百篇而總係之於周也。然今之所爲三百篇者，皆周公、夫子之舊乎？愚不得而知也。昔成、康既沒之後，至孔子時未五百年，雖經幽、厲之暴亂，而賢人君子之隱於下者未絕也，太史冊府之掌藏未亡也，太師矇瞽之音調未失也，而《雅》、《頌》龐雜，已荒周公之舊制。夫子自衛反魯，然後正之。況東遷之後，周室已極衰微，夫子既沒而大義已乖，樂工入河入海而聲益廢。功利攘奪，干戈相尋，視禮樂爲無用之器。至於秦政，而天下之勢大亂極壞，始與吾道爲夙怨大仇，遂舉《詩》、《書》而焚滅之，名儒生者又從而坑戮之，偶語《詩》、《書》者復厲以大禁，其禍慘裂，振古所無。漢定之後，《詩》忽出於魯，出於齊、燕，《國風》、《雅》、《頌》之序，篇什章句之分，吾安知其果無脫簡殽亂而盡復乎周公、孔子之舊也？夫《書》授於伏生之口，止二十有八篇，參之以孔壁之藏，又二十有五篇，然其亡失終不可復見者，猶有四十有餘篇，其存者且不勝其錯亂訛舛，爲萬世之深恨。今不知《詩》之爲經藏於何所，乃如是之秘；傳於何人，乃如是之的？遭焚禁之大禍，而三百篇之目宛然如二聖人之舊，無一篇之亡、一章之失！《詩》、《書》同禍，而存亡之異遼絕乃如此，吾斯之未能信。夫天下之書合千萬人之言，如出於一人之口，吾知其傳之之的也。雖數人之言而亦不能不異者，吾知其傳之之訛也。以其傳之之的，固幸其言之無不同；以其傳之之訛，亦幸其言之有所異也。何者？與其彼此俱失而無它左驗，固不若互得互失，而可以參考也。是以漢初最善復古，而齊、韓、魯三家之《詩》並列于學官。惟毛萇者最後出，其言不行於天下，而獨行於北海。鄭康成北海之人也，故爲之牋。自是之後，學者雖不識毛萇而篤信康成，故《毛詩》假康成之重而排迨三家，獨得

盛行於世。毛、鄭既孤行，而三家牴牾之迹遂絕，而不得參伍錯綜，以訂其是非。凡詩家疏義等學，合十有二種，凡九十餘家，至本朝又三十餘家，無非推尊毛、鄭，崇尚小序。學者惑於同而忘其異〔一〕，遂信其傳之之果的也。且萇自謂其學傳於子夏，按子夏少夫子四十一歲，至漢已三百年，烏在其爲得於子夏哉！若傳於子夏之門人，則流派相承，具有姓氏，不應晦昧堙沒，詭所授受以誑後世。惟《魯詩》有原，見稱於史，至西晉而已亡。陸機雖撰毛公相傳之序上接子夏，而又與釋文無一人合，其僞可知。愚是以於《毛詩》尤不能不疑也。《魯齋集》卷一六。

〔一〕忘：原作「亡」，據庫本改。

風雅辨

昔者朱子破千載之惑，退黜小序，刪夷纏繞，作爲《詩傳》。自《詩》之湮沒，經幾何年，而一旦洗出本義，明白簡直，可謂駿功，無所遺恨。惟《風》、《雅》之別，雖有凡例，而權之篇什，猶未坦然，故其答門人之問，亦多未一，於是有腔調不同之說，有體制不同之說，有詞氣不同之說，或以地分，或以時分，或以所作之人而分。諸說皆可參考，惟腔調不傳，其說不可考也。近世儒者乃謂義理之說勝而聲歌之學日微，古人之詩用以歌，非以說義也，不能歌之，但能誦其文而說其義，可乎？究其爲說，主聲而不主義，如此則雖鄭衛之聲可薦於宗廟矣，《天作》、《清廟》可奏於宴豆之間矣，

可謂捨本而逐末。凡歌聲悠揚於喉吻而感動於心思，正以其義焉耳。苟不主義，則歌者以何爲主，聽者有何可味？豈足以薰蒸變化人之氣質，鼓舞動盪人之志氣哉？善乎，朱子之答陳氏體仁也，舉《書》曰「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故曰詩出於志，樂出於詩，樂乃爲詩而作，非詩爲樂而作也。又曰古樂散亡，無復可考，而欲以聲求詩，則未知古樂之遺聲，今皆可以推而得之乎？三百篇皆可協之音律而被之絃歌已乎？既未必可得，則今之所講，得無有畫餅之譏耶？所謂腔調之說，灼知朱子晚年之所不取也。至於《楚辭》之集註，後《詩傳》二十年，《風》、《雅》、《頌》之分，其說審矣。其言曰：「《風》則閭巷風土男女情思之詞，《雅》則燕享朝會公卿大夫之作，《頌》則鬼神宗廟祭祀歌舞之樂。」以此例推之，則所謂體製、詞氣，所謂以時、以地、以所作之人不同等說「二」，皆有條而不紊矣。竊謂朱子所條之凡例，正以周公所定《風》、《雅》、《頌》而別之，律以先儒所謂正風正雅者，無一不合，但於所謂變風變雅者，有不得而同。後學無以處此，遂橫生枝葉，以求合凡例，而不能按據凡例，以釐正舛訛，所以辨議起而卒不能定。故爲之言曰：先儒正其大義而不能不遺其小節，以待後之學者，此也。《魯齋集》卷一六。

「二」人：原脫，據本文補。

王風辨

詩何自而始乎？於堯之時，出於老人兒童之口者，四字爲句，兩句爲韻，豈嘗學而爲哉？衝口而出，轉喉而聲，皆有自然之音節。虞舜君臣之賡歌，南風五絃之韻語，與夫五子御母述戒之章，體各不同。歷夏商以來，謳吟於下者，格調紛紛，雜出而無統。周公於功成治定之後，制作禮樂，推本文王之所以造周者，王化基於衽席，而風動於鄰國，取其聲詩義理深長、章句整齊者，定爲一體，適有合於康衢擊壤之章而重之，名之曰《風》，被之管絃，以爲家鄉邦國之用，止二十餘篇而已。及其立爲學官，取爲燕享宗廟朝會之用，亦因以放此章句，總爲一代之樂。及夫子祖述周公之意，刪取後世之詩以合乎《風》、《雅》、《頌》者，亦不敢參以別體。故周七百年之詩，如出於一人之手，非作之者共此格調也，乃取之者守此格調也。三百篇既同此格調，而又有《風》、《雅》、《頌》之名者，何也？蓋作之之意不同，而用之之節亦異。今先以《風》言之。周末有天下之時，近而宮女，遠而南國，被文王之化，形於辭者，此風也。周既有天下之後，分封諸國，列國之民感國君之化，有美有惡焉，形而爲歌詠者，亦此風也。王國之中，感後王之化，亦有美有惡焉，形而爲歌詠者，亦此風也。凡在下之作槩謂之風，初不系周之盛衰。但當其盛時，風如二《南》，當其衰時，風如《黍離》，何獨於東遷之後，《雅》始降而爲《風》乎？平王之《雅》不可降而爲《風》，猶文王之《風》不可升而爲《雅》。其曰《國風》者，周爲商列國之《風》也。其曰《王風》者，周王天下以後之《風》也。《風》只此

《風》也，《風》之上所繫有不同耳，安有可升可降之理哉！後世因「降」之一字，遂謂平王以前有《雅》無《風》，雖《風》亦強名曰《雅》，是皆於「降」字之義有所未明，於是《風》、《雅》之部分雜矣。況周自武成以來至平王時，且三百五十年，成、康之際，仁義漸摩，薰陶情性，教化盛矣。內而妾媵之微，外而井里之衆，環王畿千里之地，卒無能吐一詞，歌一語〔二〕，與豐岐江漢之詩律呂相應，寂寥湮沒，終無一章之《風》可以備聖人之刪存。逮東遷之後，土地日蹙〔三〕，一旦興起，播之篇咏，遽有十章之《風》，豈理也哉！至於《何彼穠矣》一詩，平王以後之詩也，合次於《王風》明矣。今乃強之尊而名於二《南》。或謂武王之詩，則又強抑之列國之類，進退無據。以此推之，它可知矣。愚敢謂二《雅》之中，不合於正《雅》之體用者，皆當歸之《王風》焉。《魯齋集》卷一六。又見《南宋文範》卷五九。

〔二〕歌一：原倒，據庫本乙。

〔三〕日：原作「且」，據馮本、庫本改。

二雅辨

愚又考《小雅》之正詩，其爲體有二：一曰燕享賓客之樂，二曰勞來行役之樂。朱子所謂「歡忻和悅，以盡羣下之情」者也。《大雅》之正詩，其體一，曰會朝之樂而已。朱子所謂「恭敬齊莊，以

發先王之德」者也。據二《雅》之體而正今之詩，以正《小雅》而亂入正《大雅》者有之，而正雅亦不得爲全無疵矣〔一〕。至於變雅之中，有變雅之正者焉，有變雅之變者焉；有章句繁多，詞語嚴密，有似《大雅》之體者焉，又有言語鄭重，義理曲折，又皆王公大人之作者。然施之於燕享非所宜，用之於朝會又不可，無乃出於放臣逐子、出妻怨婦樽酒慰勞之所奏者乎？此又變雅之再變者也。或謂決古人之疑，只有義理、證驗兩事。今求之義理固亦可通，責以證驗絕無可考，不能不反致疑也。予應之曰：諸經悉出於煨燼之餘，苟無可驗，而漢儒臆度之說何可憑哉？聖人於杞於宋，尚有「足徵」之嘆，況求之後世乎！有一於此，與其求之於漢儒臆度之說，孰若只求之於正雅之中？詞氣體格，分畫施用，豈不曉然？其爲證驗，莫切於此，尚何外求哉！且夫怡怡酬勸之情與譏刺怨傷之意，其心不同也；稱述先王之盛德大業與感慨後世之昏朝亂政，其言不同也；協之以八章，和之以六律，由是美教化，厚風俗，與夫私心邪念聞之而有所懲警者，其用不同也。發之於人心者既不同，形之於言語者亦且異，施之於事者俱無所合，有是三不同，而得以同謂之《雅》，可乎？雖聖人規模寬廣，而條例不應紊亂如此。其始出於「降風」之一言，而不知其所謂降之義，遂使後世不識二聖人禮樂之正意，誦之者冥然聽命於小序，良可悲也。愚故謂變雅之不合於正雅者，悉歸之《王風》，其說審矣。《魯齋集》

卷一六。又見《南宋文範》卷五九。

〔一〕爲：原作「於」，馮本同，據庫本改。

賦詩辨

作詩所以言志也，賦詩亦以觀志也。觀其志不若觀其禮，志無定而禮有則也。夫歌詠者發於天機之自然，而人心不可飾於倉卒之一語，是皆可以觀其志之所向，而吉凶禍福之占亦因此而定。此春秋之時，所以賦詩於盟會燕享之際，而有不可掩其本心之情僞者。蓋一吟一詠，聲轉機萌，事形詩中，志形詩外，真情故態，不能矯誣。自非義理素明於胸中，而有能勉強不失於金石籩豆之間哉！當是時，惟鄭國七子六卿之賦爲最盛，而趙文子、韓宣子於立談之頃，猶足以定其終身之所就，亦可以善觀矣。予則謂善觀樂者不觀其志而觀其禮。先儒所謂禮先樂後者，蓋事有序而後能和，此樂之本也。以燕享而及宗廟之樂，謂之褻可也；以諸侯而奏朝會之樂，謂之僭可也。雖有事證，恐不得謂之當然。惟二《南》之樂得人倫之正，爲教化之先，可以用之鄉人，用之邦國。《小雅》之樂已不同矣。有天子宴諸侯之樂焉，有上下通用之樂焉，此則截然而不可亂。舞位且有多少之數，歌詞豈無異同之分？玩其義，審其音，則樂之本不待索之於鏗鏘節奏之末而後知。昭、懿之後，僭禮已多，況東遷乎！夫君臣之分，天地之常經也。毀冠裂冕，暴滅宗周，逆理亂常之事，接武於史，人心之樂喪壞無餘，烏足以責之於鐘鼓律呂之中，猶有降殺等威之別哉！如晉侯之賦《假樂》，賦《既醉》，齊侯之賦《蓼蕭》，此諸侯僭天子之樂也，楚令尹之賦《大明》，季武子之賦《綿》，韓宣子之賦《我將》，此大夫僭天子之樂也。魯曰秉周禮，其宴范宣子也，爲之賦《彤弓》，宣子不敢當，歸美於文公焉；其宴

寧武子也，亦爲賦《彤弓》，賦《湛露》，武子以爲肄業之所及而詭辭焉。禮樂之大分尚有間存於人心者，魯之所秉亦微矣，固無望於它國也。是以晉享穆叔而奏《肆夏》，奏《文王》，穆叔俱不拜，亦似乎知禮者。其對曰：「《肆夏》天子所以享元侯也〔一〕，《文王》兩君相見之樂也。」此果穆叔之言乎？抑傳之果無誤乎？是皆未可知也。《棠棣》之詩，周公之詩也，左氏以爲召穆公之作；楚歌《武頌》，而三章六章，與今詩差互，亦何以知其爲楚之差、毛鄭之差、左氏之差也？至於魯三家者，嘗以雍徹矣，非有聖人之明訓，後世亦將以爲當然，而反證雍之可以通用矣。大抵左氏之言多失之誣，而春秋之禮亦失之僭，皆不可引爲三百篇之證。愚故曰宴享而奏宗廟之樂，謂之褻可也；諸侯而用朝會之樂，謂之僭可也。雖有事證，不得謂之當然。《魯齋集》卷一六。又見《古文淵鑑》卷六四，《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二〇〇。

〔一〕肆夏：原作「三夏」，據上文所述及馮本、庫本改。

豳風辨

豳何爲而有詩也？豳之有詩，非周公之意也。以今《七月》篇考之，蓋周公推王業之原，本出於后稷播種之功，以成王尚幼，未知稼穡之艱難，故紀其天時之變遷、人事之勤勞，使瞽矇朝夕諷于成王之側，與《無逸》之書實相表裏，其忠誠懇惻之意篤厚如此。然其詩不立之學官，不播之二《雅》，

毛萇忽名之曰《豳風》，則何以知其爲周公之意也邪？夫子感周公之作，取之以爲法，於後世以凡例律之，謂宜存之於變雅也明矣。今儕之以《風》，繫之以豳，不能不啓學者之惑。故昔人嘗考之於齊、魯、韓三家，俱無所謂《七月》之章，而毛氏獨有之。謂其非周公之作固無所考，以杜毛氏之口，謂其果列於《豳風》之中，則後世之疑不一，而毛氏亦無以釋其惑也。《詩》遠無傳也久矣，且其事始於后稷，係之以邠可也，而其詩作於周公，系之以周亦可也。今不邠不周，冠以公劉太王之豳，上無以見其始，下無以見其成。曰七月，曰九月，夏正也；曰一之日，曰二之日，周正也。一章之中，二正並舉，何哉？況公劉大王商之列國也，豈有不受商之正朔，乃上稱夏正，下創周正？是不待商紂之淫亂而先有篡商之志也。愚故知其必非周公之意也。或謂《七月》之詩恐與豳詩差互揉亂，而傳者失其真歟。歌豳之文，見于《周禮》之《籥》章，既曰豳詩，又曰《雅》《頌》，且無所謂《風》之文，安有一詩以備三體之用？歐陽公併與《周禮》遂毀之，則過矣。王氏謂豳故有詩而今亡，後世妄補之云耳，此言近之矣。是皆以部分未安，章句可疑，而生此紛紛之說也。夫《七月》而系之以豳，猶云可也，使周公東征九詩而俱系之以豳，無乃太遠乎？是故文中子謂君臣相誚，其能正乎？成王終疑周公，其風變矣。惟周公能正其變，故夫子系之以豳，其意深遠，可爲曲推其妙。長樂劉氏則謂不使成王之世變雅之聲而攝引其詩，使還周公也，其說益巧矣。不知夫子之意果如是乎？如文中子之說，《豳》本變風，以周公能復升爲正風。如劉氏之說，《豳》實《雅》也，變而爲《風》。曰《風》曰《雅》，曰正曰變，可降可升，得以意定，初無定體，不知聖人之法果如是乎？夫「鴟鴞」之名見于

《金縢》之《書》，《金縢》之篇系於《洪範》《旅獒》之後，聖人於《書》未嘗有回互委曲之意，而於《詩》乃極其斡旋捭拭之功，聖人之心光明正大，必不如是之苟率也。夫豳谷西北之陲也〔一〕，三監東南之壤也，地之相去也數千餘里，事之先後也數百餘載，有周公自作之詩焉，有軍士百姓之詩焉。今雜然強附，苟合於一《風》之中，孰謂夫子之聖有如是之部分哉！漢儒無識，大略如此，故愚願以《豳風》七詩以類分入於變雅焉。或者難之曰：十三《國風》其來已久，今遽缺其一，無乃太駭乎？愚曰不然。列國之有《風》，既未知其果定於十三之數乎，而十三國之名亦未知其果爲邶、鄘、衛、王、鄭、魏、唐、秦、陳、檜、曹，豳果有詩，則當列於二《南》之上。與其推本文王之化，又豈若推原后稷之功之爲深遠哉！《豳》之爲《風》，可以知其決非周公之意也。《魯齋集》卷一六。

〔一〕之：原爲闕文，據庫本補。

風序辨

讀書不能無疑，疑而無所考，缺之可也。可疑而不知疑，此疏之過也；當缺而不能缺，此贅之病也。夫魯、宋之無《風》，說者以爲王者之後不陳其國之詩，此亦因其無詩而強爲之說，而不計其理之未通也。曰唐，曰曹，曰衛，於魯爲兄弟之國也。曰陳與宋，俱帝王之後也。夫陳、衛、唐、曹何不得與宋、魯並而獨陳其詩乎？其說窮矣。列國之詩，俱得陳之於周之天王，固非關於魯也。夫子刪

其繁亂，豈求之周太史，盡舉而歸魯，以定其黜陟也哉！特以魯用天子之禮樂，太史傳於周而奏於魯也，夫子因得而刪之耳。其傳於魯者固未必盡得周之所藏，周綱不競，諸侯不臣，其本國之詩亦未必盡陳於周也，則其所遺逸者亦多矣。凡後世名爲《逸詩》者，不知夫子既刪之餘乎，漢儒傳誦之餘遺乎？此皆無所考而當缺者。況《國風》之次序，尤不必贅爲之辭。夫十三國之次序不同之說有三：曰周、召、邶、鄘、衛、王、鄭、齊、豳、秦、魏、唐、陳、檜、曹者，此夫子未刪《詩》之前，季札所聽周樂之次序也。曰周、召、邶、鄘、衛、鄭、齊、魏、唐、秦、陳、曹、豳、王者，此鄭康成《詩譜》之序也。曰周、召、邶、鄘、衛、王、鄭、齊、魏、唐、秦、陳、鄭、曹、豳，此今《詩》之次序也。程子亦因今序而爲之說，謂邶、鄘、衛之所以先者，衛首併邶、鄘，爲亂首也。此亦因文未有以證其決然爲夫子之舊序，則其先後之間不害大義，誠有不必穿鑿者。故歐陽公曰：「求詩人之意，達聖人之志者，經師之本也。講太師之職，因其失傳而妄爲之說者，經師之末也。得其本而不通乎末，缺其疑可也。雖其本有不能達者，猶將缺之，況其末乎！」其說得之矣。今又自爲《詩譜》，定其次序，而又不能不惑於小序之失，何躬病之而躬蹈之乎！惟朱子去小序之外，此等皆置而不復講，其意深矣。學者但當悼後世之不幸，不得見聖人之舊經，相與沈潛玩味其無所疑者斯可矣。則其可疑者雖聖人復生，亦將闕之也已。《魯齋集》卷一六。

魯頌辨

缺疑之義，爲其無所考證，不得已而缺之也。或幸而有所考證，亦何爲而不決之哉？夫魯之有《頌》，亦變頌也。惟《閟宮》一篇，獨歐陽公歷考僖公之時，初無所謂淮夷、徐方、荆楚之功，深以爲疑，其所論辨亦詳且明。若遂以爲非僖公之詩乎，則詩中有一「周公之孫，莊公之子」兩句，終不可泯沒。是以朱子於它篇皆曰無所考，獨以此篇爲僖公之詩無疑者，正以此兩句爲可信也。愚嘗即其詩而熟味之，固不敢以爲非僖公之詩也。意其間有顛倒參錯之誤，是蓋傳之者之過也。若引《孟子》之言爲據，則「戎狄是膺，荆舒是懲」爲頌周公也審矣。又嘗考周公之世家，雖周公亦未嘗有戎狄、荆舒之役，然亦無它明證，不敢必以爲非周公之事也。孟子之時，《詩》、《書》未火，宜得其實，又不應無所據而兩引之以姑就其說。雖斷章取義，固善《詩》者之常，至於提《魯頌》之號而以僖公易於周公，亦恐孟子不如是之耄也。或以爲僖公四年，嘗從齊桓公伐楚，魯遂以爲僖公之功也。當是之時，楚方強大，桓公且不敢與之戰，而卒與之同盟，在齊猶爲可羞，況於僖公因齊之師，從人之役，進無尺寸之功，而敢退爲虛誕之辭，侈大浮誇以誑國人，夫子尚何所取以播其醜哉！必不然矣。若夫徐方、淮夷之事〔二〕，則與荆楚不同，聖人存之於《書》，載之於《費誓》之篇，其爲頌伯禽之言，昭灼明驗，無可疑者，顧讀之者偶未思耳。又竊意「土田附庸」之下，辭氣未終，血脉不貫，移「泰山巖巖」「保有鳧繹」兩章於此，倫序方整，既不害其爲僖公之詩，亦不妨以爲伯禽之事。至于「則莫

我敢承」以下，文意亦不相接，「俾爾昌而熾」一段，當承於「亦其福汝」之後，方爲聯屬。古人作詩，章句雖重而有味，條理雖寬而實密，必不如是之斷續破碎也。觀此一詩，命辭措意，雅奧淵原，必出於賢人君子之手，而周公、伯禽之魯，氣象尚可懾也，則其續斷破碎之疵，可以知其爲傳者之誤。惟《駟》與《有駟》二詩，未知其爲何時之詩。詳考其「思樂泮水」一篇，則可以知其爲頌伯禽之詩，蓋其詩專以平淮夷來獻馘於泮宮而作也。夫魯之盛無出於伯禽之時，自是以後，武功不競，世爲弱國，烏有此雋偉之績哉！祝而願之之說，鑿尤甚矣。蓋願祝之辭與鋪陳事實之辭語脉迥異，且曰「穆穆魯侯，敬明其德，敬慎威儀，維民之則。允文允武，昭假列祖，靡有不孝，自求伊祐」，味其辭氣雍肅，句法莊重，非伯禽其誰當之？愚故曰幸而有所考證，而求其考證之的，又孰出於聖人之書？既足以破後世之惑，亦胡爲而不決哉！《魯齋集》卷一六。

〔二〕徐方：原作「齊方」，據馮本、庫本及《詩經》原文改。

詩亡辨

孟子曰：「王者之迹熄而《詩》亡，《詩》亡然後《春秋》作。」《集註》曰：「王者之迹熄，謂平王東遷而政教號令不及於天下。《詩》亡，謂《黍離》降爲《國風》而《雅》亡也。此朱子本程子、楊氏之說，而趙岐未有此論也。二說本甚密，以之釋孟子之言，妄疑其少疏也。蓋自穆王以來，政教

號令已不及于天下，雖宣王修政教于幽、厲之間，晚已不競。平王東遷而周道衰，二《雅》于是不復作矣。此程子之言確爲至論。《黍離》之詩周大夫之作也，以王之大夫而作爲是詩，歸之于《雅》宜也。然其閔周室之傾覆，傷宗廟盡爲禾黍，其詞悲，其意怨，與稱述先王盛德大業者固不侔矣。施之于燕享非所宜，奏之于朝會又不可，繼之于二《雅》之正經又無是詞也，實同于風土情思之作，謂之《王風》可也。以其作于大夫也，故曰降，此楊氏之言包括殆盡。然孟子之言實二經始終之要，亦義理之所關也。若夫夫子止因《雅》亡而作《春秋》，則《雅》者自爲朝會之樂，《春秋》者自爲魯國之史，事情闊遠而脉絡不貫。且孟子言「王者之迹熄而《詩》亡」，非曰王者之詩亡也。凡言《詩》、《風》、《雅》、《頌》俱在其中，非獨以爲《雅》詩也。是知「迹熄」二字，包含有味，然後二字承接有序，所當涵泳而研究之。若視爲浮詞而刪節擺脫，則情簡而理迂，恐與孟子本意不無少舛也。惟河汾王氏窺見此意，直以《春秋》、《詩》、《書》同曰三史，其義深矣。愚竊意《王制》有曰：「天子五年一巡狩，命太師陳詩以觀民風。自昭王膠楚澤之舟，穆王回徐方之馭，而巡狩絕迹，夷王方下堂而見諸侯如敵國矣，而政教號令固已不及於天下，而諸侯亦豈有陳詩之事哉！民風之善惡，於是不得而知也。宣王復古，僅能會諸侯于東都。二《雅》雖中興，而諸國之《風》亦無有也。諸國之《風》既不得而知，今見于三百篇之中者又多東遷以後之詩，毋乃得之于樂工之所傳誦，而陳詩之法則不舉久矣。至夫子時，傳誦者又不可得，益不足以盡著諸國民風之善惡，然後因魯史以備載諸國之行事，不待褒貶而善惡自明。故《詩》與《春秋》體則異而用則同。說《春秋》者莫先于孟子，知《春秋》者亦莫深于孟子，而後世尚有未明其

義者。愚每讀至此，未能釋然，乃因爲之辨。《魯齋集》卷一六。又見《金華文徵》卷九。

經傳辨

自咸陽三月之焰熄而經已灰，後世不幸而不得見聖人之全經也久矣。出於煨燼之餘者，率皆傷殘毀裂而不可綴補。經生學士不甘於缺疑而恥於有所不知，又不敢誦言其爲傷殘毀裂之物，於是研精極思，剝剔湊訂，雕刻藻績，日入於詭，而傷殘毀裂之書又從而再壞矣。江左儒先尊經過厚，而忘其再壞，乃以爲先王之教未經踐蹂，巋然獨全者惟《風》、《雅》、《頌》而止耳。又謂聖人欲以詩人之平易而救五經之支離，孰知後世反以五經之支離而變《詩》之平易？是殆不然。當三百篇之全之時，而五經未嘗碎缺，當五經之支離，而《詩》亦未嘗平易。又以後世傷殘毀裂之經，視聖人完全嚴密之經，又非所以言聖人之時之經也。六經雖同一道而各有體，猶四時均一氣而各有用，此皆天理之不容已，雖聖人亦不可得而以意損益之也，聖人初何容心以此救彼哉！若彼待此救，則各有一偏，則聖人之經在聖人之時已非全書矣，於理有所未通。然《詩》之爲教所以異於它經者，自有正說。當周之初，雖有《易》而本之卜筮，雖有《書》而藏之史官，《儀禮》未嘗著，《周官》未頒，麟未出而《春秋》未有兆朕也。周公祖述虞舜，命夔典樂之教，於是詔太師教以六詩，是以《詩》之爲教最居其先。然其所以爲教者，未有訓詁傳註之可說，不過曰此爲《風》，此爲《雅》，《頌》，此爲比興，此爲賦而已。使學之者循六義而歌之，玩味其詞意而涵泳其性情，苟片言有得而萬理冰融，所以銷其念慮之非而節

其氣質之雜，莫切於此。此《詩》之所以爲教者然也。漢之劉歆得見聞之近，乃謂《詩》萌芽於文帝之時，一人不能獨盡其經，或爲《雅》，或爲《頌》，相合而成。吾故知各出其諷誦之餘，追殘補缺，以足三百篇之數，而烏得謂之獨全哉！自是以來，承訛踵陋，訓詁傳註之學日盛，而六義之別反堙。至程夫子始曰：「學《詩》而不分六義，豈能知《詩》之體？」其門人謝氏又曰：「學《詩》須先識六義體面，而諷咏以得之〔一〕。」故朱子亦以爲古今聲詩條理無出於此，是以於《詩集傳》每章之下，分別比、興、賦之三義，而《風》、《雅》、《頌》姑從其舊。非謂《風》、《雅》、《頌》部分已明而不當易也，亦非謂於六義中《風》、《雅》、《頌》可緩而不必辨也，特以其無所考驗而難於定耳。朱子且難於定，後世孰從而定之哉！間嘗竊思朱子之作《易本義》也，因晁氏《古易》復其經傳之舊，于以正後世離經合傳之謬〔二〕，以是知周公之《詩》與夫子之《詩》必不雜出於《風》、《雅》、《頌》之中。夫子未刪之前，周公之詩雖或龐雜，猶幸正變之說尚存。於既刪之後，故敢祖是例以析之。詳味其正經之旨，則漢儒殽亂之病不待疏駁而自見矣。昔朱子嘗謂分《詩》之經，分《詩》之傳，此說得之呂伯恭，而朱子因立此例於《楚詞集註》。今推本二先生之意而爲是編，因著其所疑於前，以待有道者正之。《魯齋集》卷一六。

〔一〕咏：原作「味」，據馮本、庫本改。

〔二〕于：原作「乎」，據庫本改。

全宋文卷七八〇五

王 柏 一八

默成定武蘭亭記

《蘭亭修禊序》，右軍之神筆也，所謂遒勁圓健，已備其美。七傳而至智永，其徒辯才尤秘藏如護頭目。越二百六七十年，而唐太宗以術取之，未幾殉于昭陵，而真蹟亡矣。唐初善書者多，而臨摹不止一家，惟歐陽率更爲逼真，勒石禁中。石晉時契丹輦歸，流落于定武，此所以定武本獨貴重於天下。本朝慶曆中碑出民間，歐公《集古》所見已四五本，乃以定武爲別本，蓋亦未深考也。其後米南宮所得止褚河南臨本耳。自熙寧後薛師正父子別刊二本以易元碑，於「湍」、「流」、「帶」、「左」、「天」劖損一二筆爲識，行於世者往往別刊本，故定武真本亦不多見。南渡以來，紛紛翻刻，幾千石矣，訛以傳訛，僅同兒戲，每竊哂之。寶祐丙辰仲夏將晦，內兄潘伯遠之子出乃父遺訓，以家傳數碑授予，囑以後事，而默成所寶《蘭亭叙》亦在其中。予且悲且懼，質曰「二」，以承命久而玩之，實熙

寧以前定武本也。何以證之？字有率更體，而所劖五字尚可見也。諸家所識精筆，儼然在目，千石辟易，莫敢仰視。如皓月中天而萬緯沈暉，如祥鸞覽德而羣飛斂翼，自可獨步東南也。方宣和、紹興間，胡馬南馳，中原俶擾，士大夫宜未暇留神於翰墨，題識于後者猶二十餘人，多一時名公卿也，豈非懷古傷今而卒付之無言乎！最後范太史沖一跋，微發其機，寓感慨之深意，真足以瘖晉室羣賢之舌而奪之氣。後之來者，宜不復可措手矣。惜乎元祐諸君子之故蹟脫落不存，自是息影潛形百二十餘年而歸于予。以予無所嗜好，一朝而得北方盛時之名刻，傳默成衣鉢之餘玩，亦異事也。暇日摩娑展觀，對諸賢姓名，肅然起敬。豈特懷感世道之廢興，而是物之託諸人者，已不勝其可歎，未知後之視今復如何也。因題其顛末于後云。銘曰：

默成典刑，百年雲散。伯遠治命，授此珍玩。定武故寶，諸賢題贊，獨步東南，永式清鑑。

《魯齋集》卷五。

〔二〕曰：原作「田」，據庫本改。

淳化帖記

本朝儒學獨盛，非漢唐可比，而碑刻尤多，蓋太宗皇帝偃武修文，一洗五季鋒鏑之腥，以闡吾道

伊洛之原。天下甫定，即遣使購募前賢真蹟，集爲法帖十卷而藏之，鏤板于中禁，每大臣登進天府者，賜以墨本。歐陽《集古錄》云：時禁中災，碑板被焚，遂不復。或云板今在，但不賜耳，故人間以官法帖爲難得。然當時命王著辨精粗，而著之識鑑不明，真僞莫察，玉石雜糅，遂爲全帖之累。前人論此固多矣。此雖不能無疵，今彙萃古人筆，千百年間，一開卷而粲然在目，使人擊節賞歎不已，豈不快哉！後來未暇論其少繆，政恨真法帖之難見。絳帖銓次不同，劉希白長沙帖字行疏密亦異，陳王本病於無精神，臨江本病於瘦弱，俱不足以比肩閣本，紛紛各自夸張，不特字體變動，而模拓亦無精墨。是以山谷云，當時用歙州貢墨模打則色濃，李莊簡云：用李廷珪墨。後用潘谷墨則色淡。此墨色濃淡之分也。李莊簡云，初時板完好，不用銀釘。後來板漸拆裂，然後用銀釘。此銀釘有無之分也。山谷又謂墨濃則瘦，墨淡則肥，此字畫肥瘦之分也。然非閣本，則此皆不足辨。予所見閣帖凡四本：一爲李莊簡舊藏，此爲墨最濃而未見銀釘；一爲先伯文定家藏，墨淡而肥，已有銀釘；一爲聞人仲信家藏，亦非先本；一爲潘氏維屏得故家物，疑陳王本也。淳祐癸丑之夏，予偶得鬻碑塵敗之帖兩卷，人所不售者，細視之，真李廷珪墨打者也，精神體致絕出前四本。手自裝褫，分爲四冊，永爲閣本之式。以予草茅下士，解逅而得中原盛時難得之帖，亦大過分矣，而敢望其全乎！惟其不全，故予得而寶之。錫山尤公有云「鳳皇一毛」，麒麟一甲，終是希世之寶」，況已得十分之二矣。天下之尤物，豈盡出於金題玉躡中耶？《魯齋集》卷五。又見《叢帖目》卷一。

〔二〕毛：原作「手」，據馮本、庫本改。

靜觀堂記

予之宗人廬陵史君平生嗜《易》，自號玩易老人。晚於所居之西偏敞堂一區，扁曰「靜觀」。予時得從容於其間，而思得其義。蓋《易》之道陰陽、動靜兩端而已。靜而觀萬物之理，是靜涵乎動；動而順萬物之情，是動主乎靜也。周子曰：動而無靜，靜而無動，物也；動而無動，靜而無靜，神也。故又曰非不動不靜也。朱子曰：惟聖人全乎天理，其動也靜之理未常忘，其靜也動之機未嘗息。此周子所謂神妙萬物者也。史君學有淵源，講動靜之理熟矣，觀萬物之情精矣。故出而試郡安吉也，當嘉熙庚子歲以歉告，禱雨盡其瘁，嗇其用，廣其儲，梳剔獄訟，動卹民隱，凡可自盡者皆得於理之所當然。惟此郡苗額悉隸上供，歲仰和糴，例責牙僧。是時價日穹，用日窘，轉糴于大家亦理也。豪猾訴于漕臺，使者嚴止之，告于朝廷，都曹不恤也。內有兵食之憂，外有餓莩之責，郡復可爲乎？於是再乞祠，三自劾而歸矣。動靜者進退之機也，進退審則動靜之見定，可以無媿。淳祐乙巳，再守建昌，未兩月盜發廣昌之管下，蓋頑民蟠據山谷，家植戈矛，平時擅私販之利，生長于寇略，爲患且久矣。一旦因憲司保伍之令太嚴，激其嘯呼，勢漸猖獗。侯亟作運調，爲捕招並行之計，糾合諸寨，請兵諸司，款賊謀，散徒黨，結內應，利器械，峙糗糧，應變轆轤，疾如風雨，卒能平盪八千之凶孽，無延

蔓之禍，見于諸公之言者尤可證也。有曰侯謂彼衆我寡，法當款之（一），計以取之，使之不敢遠離巢穴，吾事濟矣。此制勝第一機也。有曰不動聲色，密運籌策，張聲勢，倡隅總，設招誘，解脅黨，郡賴按堵，皆由深沈果斷，應接得宜，不失事機故也。有曰子不聞比歲漳浦之盜乎？此其徒也。譬之養疽，不潰決不止。侯能款以計，一舉勦之，除數歲醞釀之禍根於旬月間，四境無相煽以動者，功不偉歟？夫平寇之策，不過招與捕二說，招所以捕，捕所以招，應機者神，執方則泥，己丑之失必於招也，今日之得招而捕也。且招且捕，不足以相病故也。其後鄭公逢辰之奏尤爲慷慨（二），皆未足以得侯之心。蓋其靜觀乎世道久矣，故能以一靜獨立於羣動之表，應倉卒而不懼者，此也。至於廬陵之功，尤爲敏捷。始兵鈴挾驕卒，劫制郡將，一日號呶，侯叱之，氣讐而退。鈴乃密申諸司，謂卒爲亂。卒知之，不平，碎其車蓋，罵辱之。侯聞于朝，逐去。卒憤平而懼生，慮憲司之追捕，始謀作亂，闔郡惴惴。一日刻期縱火，伺者密告侯，止以夜直之卒，出其不意，悉擒之，天風雷雨以助其威。侯入教場，施行如法，民不知也。歸理簿書獄訟如平時，人咸服其從容。兵鈴竟媒孽以罪罷，邦之人士冤之，方建靖亂大碑以紀其實，作爲歌謠以頌焉。寓公歐陽守道爲之序，至今人德之。凡此三郡之設施，皆以靜制動之效。觀其動而用者不失其當，知其靜觀乎萬物之理，豈不精哉！侯以靜而觀，予獨觀夫靜而有感焉。周子《通書》以《蒙》、《艮》二卦終之，何也？山下出泉，靜而清，所以養其未發之善。《艮》其背者靜而止，所以全其已發之善。一敬湛矣，萬想不搖，山光凝而夜月白，野水空而庭草翠，悠然自得，表裏俱融，此不特靜觀也，而深造乎主靜之地。果能如是，有何事業之

不可爲？夫子曰：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其勉之哉！史君名侑，實予之族姪云。

《魯齋集》卷五。

〔一〕款之：原作「刑之」，據庫本改。

〔二〕奏：原作「秦」，據右引改。

婺州都稅院記

古先聖王屬意於商賈也厚矣，其制法爲甚詳，其設官爲甚密，以其貿遷有無，爲民生之大利也。故有司市之職，分地以經之，辨物以平之，禁靡以均之，與之行布徵價止訟，與之除詐去盜斂賒，無所不備。又有質人掌成市之貨賄，有司關達貨賄，以節傳出之，何其慮之深而衛之周也！孟子曰：古之爲市者，以其所有易其所無者，有司治之耳。其後有登龍斷左右望以罔市利者，人以其爲賤，故從而征之。蓋紀征商之所自始，非若漢武帝窮兵黷武，海內虛耗，始稅商賈以充其欲。此非賤其罔利也，而實利其倍息而已。涼法敝事一開其源，而終不可窒，然亦通都大邑，燕車楚輦之交馳，江艫海舶之輻輳，征之未以爲虐，取之未以爲苛，猶將飾其詞曰：「所以抑末而厚本。」居是官者，晨出坐曹，羣賈在列，或色動神喜於萬寶橫陳之時，或朵頤染指於巨貝旅廷之後，一念火熾，百行瓦解。知自愛

者於銓曹不敢輕下願注之筆，以其財利易汙也。惟嫠之征官則異於是，地僻而道左，物瑣而利難，官寒吏瘠，朝夕盼盼於刀錐之贏，歲額雖輕，而課賦常負，官多虛而吏專責矣，故益不可爲也。按郡乘，都稅務舊在西南二百六十五步，宣和己亥煨燼之餘，徙于今地，去州西二里一十步，實建炎庚戌也。紹興辛酉又災，郡太守龍圖周公綱即新之。嘉定初又災，集撰王公棐在郡幕，奉命重創，嘗爲精廨矣。寶慶丁亥，漫塘劉公宰爲趙君琚作《題名記》及《征官箴》，人多稱頌之。景定庚申，居民不戒，災又及之。咸淳丙寅，侍郎陳公綺始創屋四楹於草莽荆棘之場，洞無壁立，不得與閭閻伍，過者愈薄之。越四年，天台侍郎慥堂鄭公之仲子某，不鄙其陋，辱莅斯職。既至，顧瞻徬徨，不忍周視，愀然太息曰：「此實吾之責也。」默計事力，蹙蹙靡騁，何所鳩材，何所僦傭？首以從物之費別貯以立其志，伐廢址大樟以定其本，繩檢浮蠹，對越實心，以俟其機。果有天幸，脩翁大資王公之伯子櫬以大理簿來爲員外司馬，君以契家子受教於脩翁之門有年矣，理簿慨然曰：「成君之志，非吾其誰？」於是請于侍郎趙侯孟傳，願寬其期會，以日額補虧之奇羨捐以起其役，且自割俸米食之，又以橋梁之餘材佐之，遂得以因其四楹，前後翼之以軒，廳堂門廡、吏舍庖湢，次第而完且美矣。且斂牆縮地，虛其四旁，以防延燎。斧斤斷續，兩年于茲，會其貲凡十有五萬，無一毫及于商賈，皆欣欣然悅而願藏於市也。君以某有一日過從之雅，乃述其顛末，來徵事記曰：「某之先君子更歷中外幾三十年，屋不足以庇風雨，田不足以贍妻孥。夙夜懼不克紹此清規，貿貿逐祿，貧甚於家，不敢以賤有司弛其責，冒興大役，僥倖有成，何意深刻大書以述其勞？念廢興歲月不可以無考，且冀後之來者增而

大之，以蓋吾陋。」予竊謂天下無不可爲之事業，顧吾用心如何耳。鄭君耳濡目染，冰蘖之操，不以貧累其心，見義必爲，所以如是之勇，獲乎上，得乎友，天實相之。蓋異時爲仕者不自重，官與吏爲市，吏與民爲仇，天降其災，屢剝其廬。聖人觀《剝》之象曰：「山附於地，剝上以厚下，安宅。」此萬世爲政之大教也。嗣是居者警前日焚毀之慘，思今日興復之難，原先王恤商賈之心，利民生日用之需，誠能厚其下，必能安其宅云。《魯齋集》卷五。又見光緒《金華縣志》卷四。

保寧軍節推廳建造記

惟我國家肇造，無一事不爲萬世長久之基。乾德間，始詔官廨增葺創造，對書新舊官曆，其不葺者殿一選。至景德三年，定爲印紙之目，廨宇間數既書其虧損，至添蓋則又問配民不配民，皆所以防制官吏，鞭辟其苟且，至詳密也。誠如是，則官舍常新矣。自印紙之式改，後人不復見舊制矣，官吏之苟日滋，官舍之圯日甚。咸淳辛未，永嘉曹公以宗卿出守東陽郡，政成民裕，堂宇樓觀次第脩整，雄壯藻麗，鎮壓溪山，氣象偉然，心孚義感，而幕府亦從而效焉。節推趙君某一日訪予於陋巷，曰：「敝廨幸已落成，願有以紀其役。」予以年衰學槁辭，而請不置。考諸郡乘，節度推官廳在州西二十八步，它無碑碣，而創始之歲月已荒。兩監郡之尊，前後臨之，城隍妥靈於其旁，涖職者惴惴不敢肆，往往視爲傳舍，苟焉支柱而已。前推官臧君某懼其廳宇之將壓也，嘗新之矣，迫於替去而不遑他顧。

趙君來未久，堂室之輪奐粲然，兩序之榱桷翼如也。非有嚴令迫於前而不可不爲，非有醴賞誘於後有爲而爲〔二〕，正以作於上者從容而有餘，應於下者亦隨力而興起，不過以吾職之所當得者爲吾之職所當爲爾。區畫之暇，藏焉息焉。堂之中器用雅潔，堂之後水石幽邃。東序則經史橫陳，琴聲清越，足以澡淪其精神，足以涵養其志慮。事至理形，其應不倦，蓋有以澄治其原也。賢太守遂大書「不倦」扁其堂，猗歟盛哉，意甚渥也！竊謂不倦與無倦相似，而微不同。不倦者與之之詞也，無倦者勉之之詞也。人方困於色，荒於酒，役役於貨利，營營乎進取，此心之德已虧，豈能不倦哉！昔子路勇於有爲者也，而夫子慮其不能持久，猶以無倦勉之，況後世氣昏質懦者乎！或始銳而終怠，或驟作而隨止，曰姑緩、曰少待者皆倦也。凡勤其所不可勤，必倦其所不可倦，二勢之所必至，非毅然有守、確乎有常者，不能不愧於斯扁。與之者乃所以勉之也。或謂昔韓忠獻嘗爲推官，有稱其理不倦〔三〕，爲宰相器，豈非賢太守以是期之歟？君曰：「何可擬也？忠獻以少年登高科，授監丞〔三〕、常丞，通判淄州，直集賢院，然後徙爲開封府推官。擬非其倫，則吾豈敢？味此二字，即張子警隋之意。某雖不敏，請事斯語不敢忘。」予曰：君之言善矣，須知不倦者終日乾乾之路頭也，非進德居業，不能至此。徹上徹下語，更無餘法。異日交承，不必對書印曆，請觀斯扁，則告新之能事忠矣〔四〕。君黃巖人，遠庵之從孫也。《魯齋集》卷五。

〔二〕「後」下疑脫一「而」字。

〔三〕「理」下疑有脫字。

〔三〕監：原作「鹽」，據庫本改。

〔四〕忠：疑誤。

復齋記

《詩》不云乎：「上天同雲，雨雪雰雰」，而終之以「生我百穀」，余嘗疑焉。方其朔風怒號，寒威凜凜，草拂之而色槁，木嬰之而葉凋，水落石出，山川寂寥，於是天地閉塞而成冬矣。所謂穀者，投廩庾，混埃塵，瘁然未有生意也。是時太史謹候玉琯，輕葭飛灰，陽氣潛動，此之謂生生不息之機。物無終困之理，聖人之象《復》，于以見天地之心焉。蓋萬物必有大剝落，然後有大發生。人亦必有大摧折，然後有大成就。予友汪伯壽嗣詩書，蒙故業，有屋一區，蕭然於茂林脩竹間，雜卉芳妍，家具雅潔，有晉宋間風致，人所歆羨。一旦流落飄蕩，不與余相聞者十有餘年。一旦過予，面有德色〔二〕，曰：「我遇異人授以醫學，已療數十人矣。貧者施之藥，富者與之方，日邁月往，證熟理明。我將謀數椽之居，名之以『復齋』，閉門靜坐，益探索其所未至。子盍爲我記焉！」予曰：嘻！醫道之難言也久矣。此聖智之所盡心，而後世庸妄者假爲媒利之階，由是以技名也，士君子往往恥言之。殊不知古人有「不作宰相，必爲名醫」之語，謂其俱有活人之功也。至於燮理陰陽，審調虛實，使天

下享安靜和平之福，則相猶醫也。如是則醫之道亦大矣，而豈易言歟？今伯壽奮於久困之中，得倉扁不傳之妙，融幽釋眇，剖機剔鑄，采擷冥隱，排迕老蒼，萬尋而一綬，逸鷺而高翔。而又廣求天下名方精論百餘家，編帙華整，不容他人手觸。洗削纖浮，織補微奧，反冲斂約，守之於內，變通達化，應之於外，奇意芽甲，新語茂長，欲自成家。要使廢者復興，仆者復起，病有盡而藥無窮，固已體天地生物之仁，得《復》道反善之義。以此名齋，不亦宜乎？予力貧陋巷，故交影絕，獨伯壽時過我，要盟於文字之間，意則厚甚，余不敢辭。然伯壽燕坐於復齋之下，仰觀精畫而思其義，當存警戒之心。苟或縱酒眩色以復其狂，言浮意誇以復其誕，膠樸凝固以復其癖，此《易》所謂「迷復」也，雖欲自附於庸醫，不可得矣。予聞有萬卷堂、獨善閣者，君家之故物也。君能開其道〔二〕，正其學，嘗其勤，範其廉，不失先世之初意，又能疏迪義理，講求淵源，以復漸麗澤之餘教，藹然於士君子之間，是亦復之義也，而況於醫乎！《魯齋集》卷五。

〔一〕德：疑當作「得」。

〔二〕道：原爲缺文，據庫本補。

長嘯山遊記

辛卯之秋八月末晦有六日，長嘯子與客遊於北山。未至赤松三里而近，有徐先之之別業焉。一山倔起於平壤之中，顧而異之，啓柴扉，穿小徑，步至其顛，勢如卧牛。南望積稻山如覆釜當前，皆赤松之應山也。迤邐而邁，步松陰之下，徘徊兩山間，水聲潺湲，竹樹繁翳，便與塵世隔絕。入寶積觀，遂吟《招隱》之詞曰：「金風瑟瑟兮斂素秋，黃雲逝兮委空疇。歲冉冉兮于邁，形役役兮奚求？彼美人兮襍被命駕，指北山兮爽氣朝浮。揮囂氛兮遠却，策枝筇兮娛憂。穿松關兮深以悄，潛玄宮兮清以幽。仙道恍惚兮亘千古以難悟，遺像寂寞兮想二子之精修。噲清岑兮飲玄玉之液，餐芝英兮嗽華池之流。叱羣羊兮共化，駕雙鶴兮同遊。朝崑崙兮暮玄圃，挹羨門兮訪丹丘。橫八風兮上下，歸兩澗兮綢繆。嗟彭殤兮均一夢之不返，何虞象兮同一氣而不侔！嗟子房之末智兮捨圯上之老，黃石有約兮猶封留。念予生之多艱兮命與事仇，髮已種種兮盍早爲謀？何時結茅兮憑井竈之餘休，嚙日月兮跨蒼虬，飛紫府兮棲瓊樓，二三子兮其從予否？」見住持蔣道士鑿崖架室，石磴崎嶇，名之曰清涼境界。鶴計簡淡，松度凝遠，真修行人也。次歷諸道房，有樓峻峙於西岫，丹楹畫棹，欒櫨相因，重閨旋閣，雲蔓霞敞，幽闔深窈，便戶潛通，器具精潔，窗几濟然。道士曰馬庵主，烹茶焚香，意甚勤愉。復尋周管轄、丁洞元、童掌籍精舍，軒池儼是，人琴俱非，屈指舊遊二十年矣，一歎而退。登方丈，

轉至鐘樓之側，有室曰隱齋。階下一石，玲瓏秀膩，下銳上展。齋後累石爲山，峰巒參差，花木間發，思致殊不惡。樓三區，在卧房之右。一曰邀月，正與鐘樓對。曲轉兩間，窗前修竹萬竿，邃密環繞。竹外即溪流也，翠色滿樓，泉聲滿耳，坐久不能捨。次至夢仙堂，題「歲月經濯纓」，少憩于枕流亭上，弈棋一二局，草酌少許。徧讀前賢石刻，景慕高風，相與歎咏，因得四十字曰：「二皇不可見，小酌酬清歡。晚逕山林沈，秋香院宇寬。清泉噴白石，翠竹護朱欄。滿壁先賢句，摩娑子細看。」再茶于過清，入小桃源，臨飛流，澡滌滿面康衢之埃。然後出觀門，轉橋東，謁二仙祠，酌祠後井水，清冽甘冽，香味雋永，久而不散。登祠右經臺，見山川融結之妙。策杖回步，而蔣道士邀諸塗，呼酒于隱齋樓下，遂留宿于邀月，又得四十字曰：「黃冠輸勝景，邀我上危梯。地僻人聲悄，樓高山影低。窗前列修竹，楹外即清溪。泉石偷風雨，詩魂一夜迷。」時夜過半，紙窗微明，疑曉光之何亟也，推窗一望，月色皎然，竹影落澗，瑤光玉繩，鑿落陸離於幽眇苴漏之間。起坐久之，餐靈山之爽秀，吸顥氣之清英，如已飛化於蓬島之上，又得一絕云：「風露高寒夜向闌，月光穿縷萬琅玕。寂然不是人間世，多謝仙家露一班。」黎明，假山輿上丹山，酌丹井。井淺而渾，遠不如祠後之泉也。陟雲巢，祀老君石像，捫丹竈故址。道士云：「昔年大雪，他處幾半丈，獨此數尺之地無之。」島嶼縈迴，連岡跨谷，古松合抱，林木茂密，鬱乎蒼蒼。由是披蒙茸，跡山脉，自丹井右分爲兩支，蜿蜒翔舞，三川縈絡，合鎖于赤松之原。所謂卧羊山，即二仙祠照山之陽也。靡迤而上，所謂煉丹山，即寶積觀之主山也。觀後所倚者曰屏風山，觀前所拱者曰金華山，此則赤松之大略可想矣。自煉丹山轉而

之右，崇崇矗矗，氣象雄偉，名曰郭公尖，或曰郭公占，昔景純占于其上。起伏奔馳，至大溪而止，是爲馬鋪嶺，實王氏之祖塋也。自郭公尖轉西而北，疊巘峨阜，鬱弗綿邈，沿崖成蹊，寂寞長邁。俯瞰潛嶽，一逕迢迢，隨兩山之峽而入山橋。未至山橋半里許，有曰姜村，籬落扶疏，薨棟鱗萃，蟠山帶壑，平地曠衍，田園鷄犬晏如也。爰居爰處，以安以固，使隱者得之，足以畢餘生而遂至樂也。山橋雖居嶺椒，然危青峭碧，戛霄摩漢，遠眺城郭，隱隱在晴光曖曖中。杖履穿确磽而上，力備息喘，至一聚落，縱橫十餘家，皆汪其姓，生涯隨足，無甚貧者。一老饋漿而辭，余問其屋後最高之山，曰棋盤山，而不識其命名之意。山頂有徐公湖，水旱之禱，無遠無近，神岫相盼，嶄巖鉤鎖，豈無意而然耶！雜坐盤磯，上有蒸雲一穗，滢淳於隆阜之表。指謂同行曰此雨雲也，皆莫之信。偶得一絕云：「每日城中喜看山，却來絕頂望塵寰。白雲何處爲霖雨？尚在山尖蓊鬱間。」由是踰岡下垤，至于鹿田，本一寺也，今爲東、西，有故相葉公、養空潘公之題字，皆鏤之石。寺後有斷崖大石，離立於竹樹間，養空榜曰「第一軒」。觀其亂山如城，合圍于外，魯鼓對鳴，相呼於內，衍平臯以如席，分園廬之向背，膏壤布護，廣袤數里，而鹿之不畊也亦已久矣。冠以朝真之險，賓以馬面之雄，碁盤蟬聯，白望虎踞，長蛇屈曲，而下遊羣蛙亂躍而驚。顧楊家山崔嵬其左，後阿山蟠據而右，雙龍繞其胸，尖峰掇其肘，名曰第一，真不虛也。少休于東寺，午炊未熟，雷聲齧齧。須臾雲氣昏昧，狂風振蕩，驟雨飄忽，晦冥隱滅，淵妙屏迹。遂賦四十字而出，詩曰：「自陟山橋路，青巒步步奇。探幽忘卷賴，說險得平夷。香火分雙寺，風流訪斷碑。我來風雨甚，妙處未容窺。一頃之雨定，冒溼而至金

華觀。觀方重建法堂，虹梁雪壁，藻煥明敞。道士徐清臣進酒而先已醉甚，遂宿于爽軒。窗前一峰卓立，煙雲出沒，頃刻百變。是夜薄冷，松聲搖壑，飛瀑激風，睡思清甚。蚤作促炊，入雙龍洞，洞前有椒庭，壁間句云：「一水穿開巖底石，片槎引入洞中天。」誠絕唱也。若夫峭壁擁地，穹谷隱天，清流疊疊，玄蔭耽耽，束縕分光，葉艇航碧，外洞可容千夫，內洞深窈無極。神鑱鬼削，賦諸形似，或如龍鱗爪鱗困，或如象鼻脚鼯肩，獰如獅，甲如龜，寶蓋懸空，霞帶拖繡。有浴室，有架衣。溝塍刻鏤，原隰昫昫，此仙田也。握拳撞擊，鑿鑿錚錚者，此鐘鼓也。最奇者曰水滴，尤妙者曰雪山，瑤琳玫瑰，璀璨玢幽，銀屋閃閃，皓質清潤，非世間物也。低而深者靈湫洋洋，沸騰森漫，有神龍焉，不可至矣。路轉山腰，屐齒印蘚，探冰壺洞。洞前一亭，亦新創也。下危梯，觀瀑布，續登朝真。自鹿田西麓而上，一逕如綫，草莽斜封，一峻一險，前呼後扶。白雲深處，碧竇大張，石室直連三大間。最後石梁雄架，幾數百尺，限以橫石，圓淵豁訝，瑟瑟有聲，蓋莫知其幾深也。有天窗，有月巖，素光淡薄，破暗鏤冥。外有小穴，俯首盲進十餘步，內復虛曠。斜坡慢道，上有雙室對敞。支洞之側，崖縫如擘，狹僅容身，上不見際。曲進數尺，一泓清淺，漏泉點滴，四時冷冷，不液不涸。其外怪石數顆，對列洞前，趺坐其上，萬象森陳，千古不老。挹天宇之轆轤，攬煙塵之吐吞，溪瀨阡陌，互相經緯，樹色點綴，錦出繡沒，真奇偉絕特之觀也。窮幽極眇，杳然莫測，靈以奇而生，境以靜而融，世慮消忘，仙志遐舉。竊謂地勢高絕，人迹疏遠，非有神以司之，則虎豹狐狸之所宅也，勝域殊景，未易久留，歸授山靈，猛捨而返。次經石井潭，飛瀑激雪，壯響轟雷，小亭翼然當前，野橋

斜跨其上。遠望洞山，已入霄漢，佳思飄飄，所不足者脩竹耳。過秦國長主之塋，樓墮五鳳，孤塚巍然，枯棘翦翦，荒茅芊芊，羊虎殘缺，甲士不全，四顧蒼莽，無片瓦寸甃之存焉。歎朱門之不恃，要後世之多賢。斜訪法清寺，僧有分謙者，精廬倚翠，曲池涵泚，小橋低飛。入養空所書浸碧軒，軒後一亭雅潔，花石濟楚，鑿石聚泉，標爲「玉乳」。便房曲閣，折構華巧。謙長髯而慧，裝背古帖，默誦前輩尺牘，頗識吾人氣味。欣然不憚於相陪，引至穆賓閣，見養空《昆中四詩》板，精畫飛動，詞理超逸，相與敬歎而出。訪智者寺，坐雷音亭，上尋雙澗之源。其一始於廢事寺之右〔一〕，曰慈源，山川相繆〔二〕，地靈闡露。回入智者，再飯于雙清堂，欄外方塘，龜魚藻荇，游泳縈紆，古木灌叢，野草馨烈。壁列侍郎陳公、相國葉公、尚書陳公、參政錢公四君子賡唱之什〔三〕，知寺邀茶，爲禮頗敬。叩龜巢，歷覺報，乃魯國文定之塋也。方丈久虛，一卒住守墳。望尖峰四圍寬敞〔四〕，門前松徑里餘，豐碑道旁，規橰宏壯。路由葛村而歸。于時丹楓纈林，香桂染袖，金粟垂穎，翠莢采豆，芙蓉靚冶，籬菊敷茂。紫蘭兮抗莖濯蕊於深幽，香稻兮舂玉簸珠於踐蹂。懸顆苞於棗栗，粲青黃於橘柚。日暄而不燄，雨寒而不驟。正一年之佳景候也。爰乃馳勝軌，脫凡塵，志同類偶，心閑景妍，不爲酒困，不爲事牽，煙霞甄冶，神觀澄鮮。首尾越四日，各有得而還，粗述梗概，奇妙莫宣。足跡之未歷者，復與同行尋盟焉。同行者誰？楊元定、徐彥成、汪必先，長嘯則金華王某，字會之也。《魯齋集》

〔一〕事：疑衍。

〔二〕繆：疑當作「穆」。

〔三〕什：原作「叶」，據庫本改。

〔四〕敞：原作「軟」，據庫本改。

慕庵記

金華令尹愚翁先生蘇公，秋水之操而春風其德，不以僕爲邑子而鄙之，辱交甚厚。一日浩歌《歸去來》之詞，百里士民不能回也，鄉之寓公與當路使者俱不得而留也。自公之去，金華無令尹者今四年矣。戊辰冬，辱公之書曰：「某少孤，先君久在殯，始克襄大事。越二十年，地以泉脉沈浸，遂改卜于帆遊鄉唐奧茶嶼，與先妣合葬，幽魄即安。遷徙至再，是皆不肖孤執事不敬，致此後悔〔二〕。今又三十年，雖謹叨末第，而祿養不及，哀哀之痛，抱憾終天。自度狷介之性，必至忤物召禍以羞其親，由是奉身蚤歸，得以時拜墓下。每誦康節先生之詩曰『三尺荒墳百尺山，生身慈愛在其間。此情至死不能盡，日莫徘徊又且還』，未嘗不爲之心日悽斷。近葺數椽爲棲止之地，榜曰『慕庵』，子盍爲我記諸！」僕雖不敏，不敢辭。竊謂聖人刪《詩》，而《蓼莪》之篇特著于《小雅》，蓋其推父母劬勞之恩，周密詳盡，所以感動人心，有惻其隱而不能自己。孟子所謂大孝終身慕父母者，正以欲報之德

昊天罔極也。今公有味乎康節之吟，徘徊不忍去，故作精舍，以奉烝嘗，以報顧復，可謂不忘其所由生矣。雖然，「誰云寸草心，報得三春暉」，此晉之受業者所以廢《蓼莪》之講也。今公以「慕」題其扁，固無待乎觀省之助，抑亦以示子孫云爾。自吾父母之當慕也，推而至于曾高，極而至于授性命氏之初，同此一慕也；下而至于雲仍，以及乎千萬世之遠，亦豈外此慕哉？非曰徒慕其慈愛而已，必思所以脩身厲行，保一氣之流行而無間斷可也。一舉足而不敢忘父母，一出言而不敢忘父母，不敢以先父母之遺體行，殆懼虧其體，懼辱其親也。保一氣流行而無間斷者，亦惟存此心之仁而無間斷耳。此心之仁，即父母生育之仁也，父母生育之仁，即天地生物之心也。其所慕者不亦遠乎？敢以是語復于公，請以是語詔其子孫。若夫創造之歲月工程，則有不必要書者矣。《魯齋集》卷五。

〔二〕致：原作「之」，據庫本改。

陳氏世系記

陳氏之先居閩之侯官。本朝古靈先生之裔有諱螽者，自閩徙于台，自台而徙居義烏〔二〕。螽字宜誼，仕至秘書，生常。常生秉、彝。秉生潮，潮生光、明、昭，昭衢州路教。光生峴、崇、峻。峴生九齡、九萬，崇生九疇、九鼎，峻生九有、九思。明生嵩、岑。嵩生九澤、九陸。昭生田、岱、坦、

嶽，遷稠巖。岱四門助教，生九成、九章、九用。九齡生銓、鈞、鉦。九萬生鋼、鑲，九疇生鏞，九鼎生鑑、鉅，九有生鋤、銳。九思生鐸、鎬，鐸湖州通判，鎬太學直講。九澤生鑾，九成生鉉，九用生錫。鈞生涇、渭，鋼生洙、泗，鏞生淵，鑑生灝、濟、溥，鉅生溶、洋，鋤生洪，銳生寧。鐸生澄、瀚，澄爲郡馬。鎬生潛、洵、湛、淘。鑾生涪，鉉生瀾、潛。錫生溫、濂。淵生模、桓。溥生杰、森，溶生楷、枳，洋生檣、檜，洪生林，義烏教諭。澄生世績、世忠，世績郡馬。瀚生柵，潛生橋，洵生某，湛生相，淘生樞、機、衡，涪生棋，瀾生槃、格、楂，溫生枏。濂生模、杙，杙受業北山何先生之門。由秘書以來，何嗣胤之綿綿也！豈非積善而致然歟？《魯齋集》卷五。

〔二〕自：原作「而」，據庫本改。

全宋文卷七八〇六

王 柏 一九

本齋箴

錢府博修史榮滿造朝

天道發育，本於一誠。其心生生，其德孔仁。人得此仁（二），具此全美。本然之性，曰善而已。聖人之本，斯誠獨全。真實無妄，其動也天。人秉五常，萬善渾渾。其惟誠者，五常之本。吾郡博士，齋以本名。鶴山筆舌，久焉服膺。如木之根，培養封植，蔚乎蒼蒼，干雲蔽日。國本在家，家本在身，一身之本，方寸虛明。明德新民，先覺後覺，推以教人，勉之實學。深衣講席，音吐琅琅，乃製關鑰，乃闢津梁。齋必有規，兩碑對立，題必有義，浮華者黜。鼓之弗躍，揮之弗前，士心已蠱，四顧茫然。利欲雖深，天理不泯。豈無覺者，曾未旋軫。作之不已，久久必成。三載一瞬，簡書有程。得師百年，泮水能幾，爭長虛文，誰示義理？立國之本，恃此人才。學不務實，吁其殆哉！世道日消，永矢一默，有感斯言，難免世嫉。我居陋巷，閉門讀書，高軒數過，不鄙其愚。冷舍竹林，載

言載笑，雖未深購〔二〕，肝膽相照。秋風既老，行色駸駸，別袂一判，翔泳勢分。我思古人，行必有贈，贈君以言，情文弗稱。知君之字，知學之源，何以體之，亦惟誠焉。君之言行，何有不實？誠貫始終，不誠無物。須臾有間，私欲乘之。其爲用者，大本已虧。薄物細故，願君勿忽。相期實深，共保無斁。《魯齋集》卷六。

〔二〕仁：原作「人」，據庫本改。

〔三〕購：疑當作「構」。

古鏡箴

子意何厚，惠我古鏡。有鼎斯模，有容斯正。思人之生，心德本明，如彼鏡然，萬理具呈。物欲交侵，甘受塵穢。弗磨弗治，自暴自棄。酬子古書，爲磨鏡方，用力之久，炯然其光。聖賢雖遠，如目斯睹，以心照心，無間今古。惟子勉之，致知是先，人欲消矣，天理湛然。惟子勉之，力行勿止，天理湛然，人欲消矣。《魯齋集》卷六。

外孫字箴

文王之《易》，惟《震》在東，一陽既動，勢可亨通。爲德之仁，爲男之長，奮于二陰，有雷之象。洊雷既厲，孰不震驚？守之以正，法度是循。夫子傳《彖》，乃曰有則，恐懼修省，保其安吉。惟汝外孫，汝父汝名，蚤失所怙，煢然一身。伶俜重闈，何以色養，文獻三世，莫不汝望。百蠹汝伺，百邪汝窺，一失其則，烏乎殆而！汝毋妄動，動必由禮，汝毋妄言，言必知恥。手足耳目，皆有常規，毫釐之繆，百行之虧。震乎咎者，實存乎悔，震所以亨，惟則罔悖。在昔汝冠，樂樂棘心，三加之祝，既不得聞。仲春令日，吉服在御，字汝保則，敬戒毋斁！《魯齋集》卷六。

考德問業箴

并序

昔聖人自謂「吾十有五而志于學」，且約其進德之序，爲學者立自考之法。後世所學無所志，所志非所學，故終身猶未至於聖人之立也。予生三十六年，始知爲學之方，今又三十年矣，可以考德問業矣，其所至僅如斯而已矣。惕然內懼而爲之箴曰：

夷攷爾生，不志于學。三十六年，如夢斯覺。當其覺時，有惰有勤，或甘爾誘，或膠爾程。有赫

聖經，猶昧厥旨，有卓至善，莫得所止。振爾墜緒，以會其歸，竭爾餘力，以研其幾。孰云日莫，而以道遠？求仁得仁，在乎自勉。《魯齋集》卷六。

敬修齋箴

爲天台周平之作

天命爾性，其綱有五：義禮智信，仁爲之主。氣質內錮，物欲外攻，其所存者，鄙哉空空。脩己之學，心必先正。其正惟何，曰毋不敬。衣冠必肅，無惰爾容，視聽必謹，無汨爾衷。一語不妄，誠斯可入，一動不審，行斯有失。曰存曰養，造次無違，曰省曰察，無間其幾。在昔仲由，嘗問君子，孔聖告之，已精厥旨。修己以敬，確乎一辭。如斯已乎，反致其疑。再疑再告，曰安百姓。究其大用，堯舜猶病。惟聖有教，本末具陳。惟敬之功，其心孔仁。仁有專言，統乎四德，以是而脩，實爲學則。有揭斯扁，相爾齋居。我箴匪毫，丕哉聖謨！《魯齋集》卷六。

中處箴

爲汪元思作

維天巍巍，維地回回，人於其中，參爲三才。雖曰三才，同一太極，渾合無間，是謂理一。乾父坤母，維人子如，各循其性，是謂分殊。生生不息，均此一理。動靜屈伸，猶魚在水。頭圓足方，外

體其形，滿腔惻隱，內得其仁。君子存存，俯仰無愧。惟踐爾形，斯奠厥位。須臾不謹，物欲乘之，其與禽獸，相去幾希。卓爾元思，聿來胥宇，揭以觀省，有曰中處。我其箴之，俾格此名。上帝臨汝，毋貳爾心。《魯齋集》卷六。

宜齋箴

爲胡子升作

天道發育，有萬斯類，得氣正通，惟人爲貴。立人之道，曰仁曰義。乾坤父母，四海兄弟。兄弟一門，父母乾坤。分殊爲義，理一爲仁。良知良能，莫不敬兄。兄兄弟弟，是乃愛親。同此遺體，如足如手，違曰悖德，孝亦何有？夙夜匪懈，是保是守。惟子升父，翼翼怡怡，宜兄宜弟，伯仲埏簏。以宜名齋，以善相規，以養壽母，以貽孫枝。尚期力學，窮理致知，知宜之義，得義之宜。齊于一家，推而一國。必有事焉，神明厥德。《魯齋集》卷六。

汲齋箴

并序

昔嘗爲葉聖予賦《汲齋詩》，有云「當知汲井如克己，汲去污濁清自回」之句。今又索箴，再辭弗獲，愧學識之不進，無以異於前日之見也，復理舊語，爲之言曰：

人賦人受，有物有則。湛然良心，萬化攸出。欲動情勝，既堙既塞，趨彼末流，浸以沒溺。迺激其湍，迺窮其力，以濁天下，以穢邦國。曷澄其源，曷達其室？惟學有要，於己先克。制外養中，非禮者勿。本體清明，有未嘗息。我觀《易》象，如井濟物，寒冽淵澄，本源之德。有泥其污，人將焉食？渫治既清，然後可汲。惟聖子甫，觀象體《易》，昭揭斯名，用警朝夕。澡滌天君，勿受形役，豈汲於用，爲我心惻。勿幕而收，勿斷而繙，左右逢原，要在自得。成汲之功，博施無極。《魯齋集》卷六。

時在字辭

景定辛酉仲春己亥，遁澤時充之父冠其從子在于學古堂，俾親友王某祝而字之。其辭曰：古之學者，學以爲己。維爾之先，有志斯偉。巨扁猶在，弦歌息音。歲月滔邁，爾繼爾承。爾宗爾命，冠以追古。以祝以醺，秩秩賓主。我觀《大學》，三在在前。德所以明，由致知焉。致知之要，又在格物。盈天地間，物必有則。格物之理，致吾之知。萬理同原，皆可類推。表裏精粗，推至乎極。真積方久，豁然自得。存之以誠，謹之于思，惟是古學，絕今勿爲，或古或今，是不立志。予也不佞，字以一致。禮儀既備，敬哉敬哉。于時保之，以永方來。《魯齋集》卷四。

汪功父字辭

表姪汪氏子名蒙，蚤孤，以友愛克自植立。亦有志於學，欲從予游。一日，請所以侑其名者，且求其義。予以爲字者固朋友之事，因爲之辭以祝之曰：

相爾父命，名之曰蒙。以蒙厲汝，俾求其通。通之道，學問是充。毋自暴棄，而曰顓侗。必浚而窒，必達而聰。或徇爾欲，蝨賊內訌。匪學滋陋。終身昏懵。惟道有原，惟學有宗。載觀義畫，名卦是同。《艮》止乎外，《坎》陷于中。如泉未達，莫適西東。夫子贊《易》，式啓爾衷。乃曰育德，以厚爾躬。又曰果行，以警爾慵。匪育必陷，曷大其容？不果則止，曷追遐蹤？夙夜此訓，業廣功崇。是曰養正，是曰聖功。用力必勇，立志必洪。孜孜善問，如木斯攻。懇懇求友，如石斯礱。必澄以靜，必研以窮。日積月累，八窗玲瓏。毋間而斷，百倍其工。功甫字汝，以要其終。汝父已命，匪予之從。《魯齋集》卷四。

吳子善字辭

寶祐癸丑季冬吉日，松陰先生吳仲淵父冠其子思齊，而謀其字於友人金華王某，再拜而祝

之，其辭曰：

古重冠禮，筮人旅占。筮賓戒賓，必惟其賢。我實不敏，爲子之辱。字之以辭，尚能昭告。后皇嘉惠，降中于民。善善惡惡，是曰良心。氣質匪拘，物欲匪蔽〔二〕。毋自棄暴，必先立志。我懷古人，德盛道尊，赧然而奮，我曷未能？舜何人哉，有爲若是。希聖希賢，惟學可至。服堯之服，誦堯之言，能行其行，是亦堯焉。爾醴爾醕，爾冠爾服，鑑爾嘉名，祝爾成德。惟予祝子，有言爾宜。好善心切，故能思齊。我其字之，曰子善父。汝受而保，承天之祐。《魯齋集》卷四。

〔二〕物欲：原倒，據庫本乙。

詛楚文辭

并序

先秦之碑凡三，有祀亞駝之文，有祀大沈九湫之文，有祀巫咸之文，大抵皆詛楚也。歐陽公以《世家》推之，楚自成王十八世而至頃襄，秦自穆公十八世而至惠文，惠文末年嘗與楚數相侵伐，疑此時所作。予按秦指楚忘十八世之詛盟，率諸侯之師臨加我，其爲頃襄無疑。秦自惠文始稱王，不應自稱嗣王。惠文之末，當周慎靚王之三年。楚固嘗率趙、韓、魏、燕伐秦，五國皆敗走，乃楚懷王之初耳。惠文不與楚頃襄相值也。自是懷王數被秦兵，給以獻地而使與齊絕，給以

會盟而劫執其君，然後頃襄始立，乃與秦昭襄同世。粲然可稽，豈《集古錄》考之亦有時而疏乎？古者出師，必聲敵國之罪，求祐于神，如武王底商之罪于皇天后土，所過名山大川是也。詛楚之祀，其遺風歟？頃襄之時，國尤不競，今年失八城，明年失十二城，飲恨祈和〔一〕，逆婦于咸陽，何敢率諸侯犯此氣焰方張之秦哉？予嘗讀蘇氏之論曰：昭王欺楚王而囚之，要之割地，諸侯熟視，無敢以一言問秦者。田文免相於秦，幾不得脫。歸而怨之，借楚爲名，兵至函谷。秦人震恐，割地講解。自山東難秦，未有若此之壯者，此赧王十七年也。司馬公《通鑑》失載，後人幾不得而知，詛楚者必此時乎？秦之不道，諸侯詛之，蓋有不勝其罪者。楚不詛秦而秦反詛之，凡數其罪，考其《世家》亦無其實。豈有聰明正直之神而甘受給於爾之浮詞，而甘受諛於爾之牲幣乎？決無是理也明矣。其碑出於鳳翔開元寺土下，後置於太守之便廳，蓋秦穆葬於雍橐泉祈年觀。今聞墓在開元寺東南數十步〔二〕，則寺豈祈年觀故基耶？見坡公手筆。後之學古者謂三詛文惟祀巫咸者筆法最精，王厚之亦謂筆蹟高妙，世人無復異論，此杜工部所謂「書貴瘦硬方通神」者，此爲得之。大觀間昇入御府，人始不得而模拓。渡江後間有臨模本，失其真多矣。寶祐甲寅之春，金華王柏得於鬻書人，見而嘆曰：「此事固無足取也，亦先秦之古人也，中原之舊物也。通國棄之而流落於陋巷之書生，豈不異哉？」爲之序而繫以辭曰：

於皇上帝，鑑此下民。一善一惡，有炳其分。興亡之感，請觀于秦。繆辭蹇叔，悔誓孔明。於赫元聖，存之於經。秦之於秦，豈曰強兵。昭襄詛楚，虐民慢神。言誣不忤〔三〕，勒篆堅珉。自播其惡，

至今猶存〔四〕。鬻熊拓地，城池雄深。三閭既放，舉國昏昏。詐槐而繫，強橫以婚。稷兮稷兮，胡甚不仁？犧牲圭幣，猶冀神聽。神之聽之，怒終弗平。強弩之末〔五〕，六國自焚。曾不百年，呂已代嬴。歐公誤考，而曰惠文。彼石弗泐，彼篆弗堙。日月磨盪，風殘雨淋。揮呵守護，奔走山靈。事豈足法，文豈足程？一時之妄，萬世之箴。繆誓既錄，書生誦吟。稷詛遺醜，假託籀鳴。彰善癉惡，是曰天心。彬彬爾籀，大篆勃興。未經斯鑿，骨氣厚淳。三代遺跡，不一二聞。大觀之後，內府秘珍，陋巷之士，曷識鏤金？臨摹至再，大觀其真。有來墨本，求售且輕。摩挲慨嘆，剥蝕嶙峋。折旋圓勁，隱然渾成。玉鈎鐵鎖，虬翔鳳騰。忘其不道，政以字稱。第入神品，庸長碑滕。《魯齋集》卷四。

〔一〕和：原作「知」，據庫本改。

〔二〕聞：原作「開」，據右引改。

〔三〕誣：原作「巫」，據右引改。

〔四〕今：原作「念」，據右引改。

〔五〕弩：原作「絮」，據右引改。

河圖贊

河之圖兮開天地蹟，五十有五兮陰陽相索。惟皇昊羲兮肇端乎神畫，心妙契兮不知其千萬年之

隔。《魯齋集》卷六。

洛書贊

洛有龜兮負文，錫神禹兮彝倫。夏商之季兮汨堙，箕子載陳兮皇極爲之一新，萬世之大範兮存乎其人。《魯齋集》卷六。

漢高祖像贊

世道大變，異哉漢祖！不階尺寸，而有天下。三章之約，偶中時機。董公仁義，安識精微？《魯齋集》卷六。

唐太宗像贊

世道再變，太宗有國。終始胡風，歷年三百。萬乘不足，一將之雄。仁義果效，何止歲豐！《魯齋集》卷六。

徐伯光道廩贊

道滿天地，萬物浩浩。道非可廩，廩則有道。中虛而實，日用之寶。嘉穀稊稗，辨之貴早。《魯齋集》卷六。

甲寅畫像贊

石筍巖巖，曷培而崇？繡湖洋洋，曷浚而通？茫茫遺緒，耿耿爾衷。孰融爾氣，孰肅爾容？稜稜霜月，習習春風，匪範爾德，用警爾慵。《魯齋集》卷六。

乾道御書贊

皇矣孝宗，聖德天縱，翼翼小心，親承大統。監觀王國，宗廟黍離，讎恥未復，版圖未歸。寤寐英材，弘濟大業。昧爽丕顯，孜孜聽納。爰究爰度，是經是營。鳶飛魚躍，遐不作人。有赫其明，或黜或陟，破削拘攣，萬里咫尺。于弼于輔，于蕃于宣，百辟是憲，人物藹然。中興之際，於斯爲盛。

維我先臣，恭承眷命。昔在乾道，試邑長沙，政聲上徹，召節亟加。入覲于庭，天顏開豫，股肱之郡，汝其綏撫。于嚴于信，宣化兩期。帝曰來汝，郎省經帷。晝既訪問，夜出奎畫，貂璫駿奔，衣冠駭愕。帝意若曰，汝言有章，既及治具，然猶未詳。盍罄汝忠，裨我政體，毋替朕命，媚于天子。雲漢昭回，臣拜稽首，對揚天休，昌言敢後！帝心亹亹，帝謨洋洋，求治之切，度越百工。威靈在天，遺烈在下，日月于邁，邈然今古。君臣之契，自昔所難，有進有退，惟義之安。驪珠陸離，三十有九，既勒堅珉，永鎮瑩阜。神光發筭，匪金厥贏，惟忠惟孝，百世其承。匪忠曷勸，匪孝奚則？匪臣之榮，惟皇之極！《魯齋集》卷六。

截斷提起贊

上饒克齋陳先生以「截斷」「提起」四字接引後進，亦喫緊教人之要法也。金華王某因爲之贊曰。

截 斷

美質難值，人欲易昏。意必固我，四者相因。纏繞馳驚，綱常日淪。孰能勇決，痛絕其根？毋滋而蔓，毋容而存。惟清惟一，萬境通明。

提起

心本虛靈，天理昭晰。一敬不存，明命斯遏。日究汗下，淪陷沒滅。孰能幡然，奮發振挈？毋間而斷，毋作而輟。必常惺惺，萬事中節。《魯齋集》卷六。

乾道九贊

強圉敦牂，乃正元日，觀族孫珙《乾道》之章，志淳而理該，差彊人意。猶懼其體之未切也，爲之推衍先儒之說，或可爲進學之助。知道者不足觀也。

於穆乾道，其德曰元。萬物之始，萬化之端。氣行在東，於時爲春。天命人受，於性爲仁。君子體之，衆善之歸。

於穆乾道，其德曰亨。萬物之通，達元之生。嘉百會南，陽極而陰。恭敬退讓，禮云禮云。君子體之，抑抑威儀。

於穆乾道，其德曰利。利匪己私，生物之遂。斂華就實，禾黍嶷嶷。義以制心，大分斯得。君子體之，萬事之宜。

於穆乾道，其德曰貞。物理備具，物生之成。天紀回復，爲時之冬。爲性之智，藏始於終。君子

體之，正固弗移。

於穆乾道，德曰剛健。一息不停，萬古旋轉。維健維行，剛斯可見。雲行雨施，乃化乃變。君子體之，有強無勸。

於穆乾道，德曰中正。寒暑代謝，無有偏勝。當消而消，當盛而盛。正或未中，惟中無病。君子體之，卓然有定。

於穆乾道，德曰純粹。體用渾然，具美金懿。邪惡莫干，陰柔莫媚。時曰至誠，真實不僞。君子體之，精一無二。

於穆乾道，是曰三陽。爲夫爲父，爲君之常。是曰父天，是曰子綱。下濟而泰，光明四方。君子體之，吾道斯昌。

於穆乾道，君子體之。終日乾乾，烏可已而？勇猛精進，窮理致知。躡險摧剛，萬里載馳。須臾不力，明命斯隳。《魯齋集》卷六。

全宋文卷七八〇七

王 柏 二〇

古賢像贊 并序

先祖侍講平時無玩好，守鄱陽日於洪丞相家摹傳古賢像六十餘軸，皆紙本也，其原出於秘府，有手澤題其上。不幸收藏太密，蟻蠹幾盡，得全者無幾，而又散留它位。某舊嘗傳寫二十餘本，初未之奇也，舊本既失，益可寶愛。近囑潘伯遠篆題其姓名，暇時因各贊數語，懸之素壁，典刑凜然。六一居士嘗謂《七賢圖》歐陽氏之舊物也，且使子孫不忘先世之清風。某質凡學陋，固不足以發揮往哲，抑以寓「高山仰止」之詠，尚庶幾來者識先世之清風云。

郭汾陽

巍巍令公，再造唐室。膽量包海，赤忠貫日。大姦莫間，大兵莫危。名將接武，皆帳下兒。

陸宣公

年少得君，同濟大難。朝奏夕疏，仁義炳煥。山東聽詔，感泣諸叛。前魏後陸，時不正觀。

韓昌黎

唐文三變，至公而止。日光玉潔，八代披靡。諫佛骨疏，上時相書。千載是非，真嚴矣乎！

柳河東

文盛貞元，鏗鏘皇雅。絕壑峻崖，古匱玉罍。從游一誤，再斥不歸。羅池之上，秋鶴與飛。

趙韓王 普

五閏將曉，大明赫然。抑抑人傑，佐命之元。功銘玉鉉，名注金滕。風雪夜計，一新乾坤。

曹周王 彬

帝王之將，翼義羽仁。汎掃氛祲，湛布陽春。雷歸電熄，天宇清明。不矜不伐，流慶殷殷。

李文靖 沆

風範端凝，《魯論》翼治。識遠慮深，鎮浮遏銳。時雖昇平，日陳災異。歿久言存，君猶追記。

王文公 旦

鬱鬱三槐，陰覆萬宇。直榦承天，屹然八柱。棲鸞停鵠，蓄雲洩雨。穆如清風，作宋申甫。

寇忠愍 準

有倬萊國，恢恢廟謨。濟川之志，到海之符。青衫瘴雨，竹柏靈敷。澶淵一擲，千載偉夫。

張忠定 詠

雲出華山，雷厲西土。以奇制變，以神鎮撫。猶恨承平，閑殺尚書。勁節獨步，冰霜凜如。

王沂公 曾

溫溫沂公，大志厚德。桃李成蹊，春風無迹。計折姦回，理化后戚。宗廟之器，揚休山立。

呂文靖 夷簡

賓日天聖，政關簾帷。起賢弭黨，慮遠防微。月殿濟權，玉棺破惑。舒卷屈伸，深哉仁術。

范文正 仲淹

雪壓孤根，斷蘄力學。危言正色，蹇蹇諤諤。靈府兵精，氈裘膽落。先天下憂，後天下樂。

韓魏公 琦

堂堂魏公，受天間氣。赫奕孤忠，鎮定大器。手扶日月，身佩安危。大沛霖雨，寂然神機。

富鄭公 弼

慶曆人望，元豐老成。片言折虜，訪落戒兵。恩浸南北，壽配岡陵。鶴降星殞，始終之靈。

文潞公 彥博

元祐黃耆，翼日導乾。出將入相，餘五十年。虎老風壯，松壽節堅。龐眉瑞世，遐福不騫。

曹武穆璋

侍中內舉，器識迴殊。預勉樞輔，逆料胡鷁。風熄狼煙，霜凝金鉞。襲慶將壇，矯矯聲烈。

狄武襄青

太平名將，偉哉氣節。却梁公像，留鬢邊涅。西折元昊，南摧智高。童謠方息，角大成妖。

歐陽文忠修

學授孟母，一代文宗。追琢大雅，剗滌澆蹤。諫疏直筆，雪壑霜空。全節蚤退，潁水清風。

蘇武公軾

奎宿精神，烏臺繚綯。神龍追電，天馬汗血。世外文章，筆頭風月。航海而南，平生奇絕。

林和靖

野人雲卧，孤山蒼蒼。梅侑逸興，香滿詩囊。湖邊竹戶，猿鶴徜徉。寒泉秋菊，千載耿光。

醉吟先生 白居易

江州司馬，元和諍臣。雞林聲價，鑾殿規箴。蠻素去矣，詩酒陶情。西湖浩渺，雲水流馨。

宗忠簡

雙龍遐驤，風埃帝邑。秉鉞齋壇，揮涕戮力。天聲外揚，臣姦內抑。忠憤莫紓，孔明祖述。

岳 王

赫赫武穆，天開駿功。聲震河洛，威吞犬戎。梟檜忌武，烏臺勘忠。齊名諸將，愧死英風。

張魏公

中原雲擾，閩外專征。東潰淮楚，西敗富平。勢裂南北，天摧大勳。千載公議，一點忠誠。《魯

齋集》卷六。又見《南宋文範》卷三六。

醫 銘

立志必仁，察脉必明。見證毋忽，用藥毋輕。惟仁則明，惟審則精。全此四德，尤難其人。其庶幾乎，拙窟王君。有真實見，無苟利心。我作是語，匪誇爾能。守之勿倦，毋愧斯銘。《魯齋集》卷七。

日新齋銘

上帝降衷，無有不仁。剛柔雜揉，智愚是分。惟欲易汙，惟己難克。改過遷善，惟學之力。疏瀹澡雪，如垢消亡。存養省察，無時敢忘。與日俱新，與天不息。月異歲殊，昭然明德。《魯齋集》卷七。

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五三九。

夜存齋銘

性無不善，同此良心。苟得其養，氣定神清。持守一懈，倏焉放失。休息之餘，求則復得。物欲逐逐，旦晝遑遑。有濁斯寐，無補枯亡。學苟日新，存不待夜。一言蔽之，謹厥操舍。《魯齋集》卷七。

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五三九

求志銘

志學志道，聞諸聖人。尚志持志，鄒孟亦云。心之所之，求然後得。必有事焉，講之貴力。同曰此志，有淺有深，亦有不遂，非氣不任。立在求先，志至氣次。至與不至，爾敬爾肆。隱居行義，達其所求。二者能兼，伊呂之儔。昔吾夫子，猶曰未見。乃揭乃扁，夫豈自僭！斷章取義，敢求兩全。我心有感，託字而傳。在昔大父，叩角賦竹，頭保歲寒，默成矚目。求我先志，幾五十年。夙夜凜凜，恐或顛連。左詩右書，相我陋巷，有闢斯室，神融境暢。卓爾前後，竹柏蕭森。仰止精畫，有赫其臨。默成之書，大父之操，小子識之，胡不慥慥！大父之操，默成之書，宜爾子孫，永表吾廬。

《魯齋集》卷七。

拱辰爵銘

屹屹蔡公，手授茲爵。曰的其傳，惟劉寶學。乃俾爾侶，以祈康勺。執虛如盈，爾念爾慤。乃承乃盤，乃銘乃斲。允契厥初，惟德其託。《魯齋集》卷七。

善則堂銘

爲黃巖楊幼學作

民有物則，懿德是彝，私欲一蔽，萬善斯虧。猗歟周子，有精其思，著書覺後，百世之師〔一〕。謂本必端，謂則必善，親疏難易，言簡而辨。維揚行父，揭爲堂扁，涵泳四卦，其則不遠。我觀其要，心存乎誠。朋友責善，無怠斯銘。《魯齋集》卷七。

〔一〕世：原作「師」，據庫本改。

文定公家藏淳化帖銘

於皇太宗，偃武修文，游心翰墨，古蹟效珍。入神入妙〔一〕，發潛振堙。邃閣翼翼，墨板鱗鱗，氣完體裕，波點妍精。引卷周覽，人物彬彬。攷事鑑書，如影隨形。正邪忠佞，實根厥心。心正筆正，千古良箴。自時厥後，翻勒紛紛。神昏體瘠，浸失本真。搶攘南渡，故物罕聞。博古君子，撫几馳神。維我文定，澹然無營。有寶斯帖，有曄于籀。紫宸仗退，靈府淵澄。槐庭景轉，寓目典刑。題識雅密，印款鮮榮。肅拜啓玩，手澤炳明，所寶非帖，清風是承。詔爾後裔，聿彰厥聲。《魯齋集》卷七。

〔二〕妙：原與下句「發」互倒，據庫本乙。

默成賜硯銘

維皇大父，幼師默成，授此玉質，曰端之珍。相彼兩翁，對於黃庭，玄雲膚寸，澤潤斯民。清風寂寞，畀于支孫。于以寶之，究此令名。《魯齋集》卷七。

新聘端石銘

有紫而腴，有潤而密。就礪砥之新功，啓山川之老色。中星炯然，聿彰爾質。發揮聖言，神明厥德。《魯齋集》卷七。

淳祐歙石銘

有穀其理，有規其形。聘歙江之舊德，締魯齋之新盟。吟風弄月，露湛雲蒸。毋涸毋泐，毋替斯銘。《魯齋集》卷七。

瀘石銘

闇而彰，縝而密，有砥其平，表裏如一。直內方外，君子之德。殆若忘年之友，朝夕相親于几席。《魯齋集》卷七。

清端石銘

不瑕于飾〔二〕，有質粹如。含章于內，以時發舒，不必鮮仁之語，不濡干祿之書，相在爾室，汝爲君子之儒。《魯齋集》卷七。

〔二〕飾：原作「飭」，據庫本改。

饋臺銘

禮饋膳肉，有金有幣。交際之恭，君子所貴。生鵝烝豚，匪戒匪贐。是曰貨取，君子所病。我非

用禦，享是多儀。毋標使者，審此令詞。《魯齋集》卷七。

愛日銘

天地之化，一息不停。歲不我與，日月駿奔。是以君子，自強不息，審己乾乾，夕焉斯惕。禹惜寸陰，周公待旦。矧是聖人，罔敢或倦。出作入息，衆人蚩蚩。自暴自棄，老人傷悲。我年嘗少，我學不力。明德昧昧，噬臍無及。嗟爾小子，毋曰妙齡。髫鬣幾何？頎頎而巾。爾寒襲裘，爾饑重味。師友琢磨，家庭訓誨。窗牖明潔，硯席是夷。於焉不學，鳥獸須眉。相期爾深，爾勵爾勉。毋視他人，我鑑不遠。一善一惡，夢覺之關，一喜一懼，父母之年。於斯二者，兢兢業業。毋怠而忘，毋作而輟。東方明矣，圖書滿前。視此名扁，千程一鞭。日云莫矣，默計爾丁。歌此銘詩，冰炭爾衷。

《魯齋集》卷七。

存齋銘

爲唐實之作

惟皇上帝，降此良心。總攝萬化，其德孔仁。虛靈不昧，神妙不測。養而勿害，則靡有忒。爲聖爲賢，立此人極。誘交於前，倏變而遷。凝冰焦火，飛天淪淵。乃獸乃禽，徒習人言。驗厥操捨，實

未嘗妄。欲知所存，先求其放。膏車秣馬，不皇厥居。馳騫如是，欲存可乎？利欲轆轤，是究是圖。所樂在此，欲存可乎？肌膚弗會，筋骸弗束。言肆則誕，行讖則踣。自旦及晝，枯之反覆。雖有夜氣，亦惟不足。我視斯扁，萬里來歸。禽獸是醜，聖賢是依。方其未發，當養其微；及其將發，當察其機。賓主有辨〔二〕，表表玉立，貞元所鍾。邁邁時運，凜然高風。月落霜飛，冰凝雪霽。一點清芬，足酬天地。心事誰知？圖不盡意。《魯齋集》卷七。

〔二〕此句下疑脫一句。

充實齋銘

爲劉叔崇作

惟人之性，原於一善。欲動情勝，惡然後見。人之好之，我所固有。若存若亡，好未必久。利害可移，外物可改。昔也所好，今也何在？君子惟學，必有諸己。其所謂信，實而已矣。彼樂正子，以好善稱。從游子敖，有不足論。二中四下，毫釐不差。其或未實，充無以加。既實而充，於斯爲美。雖至聖人，上下一理。孟子之言，具有等級。充實一關，最當用力。萬善必備，缺一不可。過此以往，幾非在我。惟叔崇父，有揭斯扁。詔我銘之，愧此蕪淺。《魯齋集》卷七。

遺書銘

石筍文獻，歲月浸荒。爰輯墜簡，於焉永藏。有曄其光，乾道奎畫。有味其言，名賢遺帖。翼翼卷帙，典則尚存。願言寶之，百世其承。《魯齋集》卷七。

懷古厨銘

好古博雅，學在其中。玩物喪志，式病于躬。是碑是碣，篆籀款識。爾圖是書，典刑思致。我懷古人，世遠言堙。如或見之，實慰我心。《魯齋集》卷七。

四友厨銘

端歛之珍，雲煙郁郁。爾毛如錐，爾楮如玉。天相四友，得與斯文。曰聖曰賢，有翼其臨。捨之則藏，用斯不忒。一與心會，神明厥德。《魯齋集》卷七。

界則銘

縱橫妙用，三百六十。如棋之方，無閏是積。一紙一年，百千萬億。是曰絜矩，永爲書式。《魯齋集》卷七。

手板銘

言必忠信，行必篤敬。在輿倚衡，聖人有言。《魯齋集》卷七。

陳奧頌

爲天台施處士作

人之一心，滿腔曰仁。義禮智信，雖各有名，總而專之，以生道存。推所由生，造化之根。心之不仁，病於私欲。孳孳爲利，惟日不足。天倫斲喪，大本殘衄。民之顛連，曾何能淑？有偉處士，此仁不虧。非資于學，不失秉彝。逆天理事，揮而去之。推此一念，俯業于醫。五十餘年，躬修炮炙。劬劬濟世，不爲利屈。有感其誠，或報之德。急義好施，隨入隨出。不問親疏，視吾有無。匪恩之

市，匪名之沽。有惻其隱，弗遏弗渝。何待觀過，始曰仁乎。維天降祥，有鍾于善。子孫衆多，厥鑑不遠。咨爾子孫，循循勉勉。名世者出，必大且顯。《魯齋集》卷七。

橘榮頌

羌爾錫貢，姒之服兮。頌爾素榮，鬻熊之國兮。與春無競，嘉爾之志兮。表裏純白，抑予之所嘉兮。各一太極，顆顆圓兮。陰合陽開，五行爛兮。玉質金相，方有道兮。寂寂紅紫，自知其醜兮。銅彝涵泳，色香異兮。國風不采，非世人喜兮。皜皜獨立，夫何求兮。德聲而且實候〔一〕，梅之流兮。觀爾儀刑，毋自失兮。培之濯之，數弓之地兮。率性不變，真畏友兮。踰則爲枳，秉天之理兮。願我德業，與爾俱長兮。柯葉茂茂，無彫零之像兮。《魯齋集》卷七。

〔一〕此句疑有誤。

知樂仁壽二頌

人心本虛靈，纔昏便失脚。一理苟昭融，羣疑自揮却。物物有精義，事事有歸著。一智了萬變，

勛哉有餘樂。

衆星環北辰，微月墮西岫。夜氣澄中襟，枯亡保旦晝。存存淨人欲，生生體天授。一仁無間少，勛哉有餘壽。

《魯齋集》卷七。

全宋文卷七八〇八

王 柏 三

大庾公世家傳

天地變化，后皇妙合，有子五人：曰混沌氏，赫胥氏，若木氏，金天氏，中央氏。帝出乎震，木德，先王封若木於東方。賓出日，啓土功，掌萬物之生，列受姓氏，爵爲上公。子孫繁茂，散居四方，有三萬八千種。其顯者有柏皇氏，栗陸氏。其餘材器皆足任使，惟不失若木氏作酸之正性者，獨梅氏之宗焉。梅氏二子：長曰不，次曰仁。不字伯華，仁字仲實。伯華者精神玉雪，德馨遠聞，風霜不得而摧沮，東皇不得而料理也，故世世以風節自高。仲實者生意滿腔，敕身堅若。方其青純年少，世味生澀，遇之者裂吻蹙頰，縮舌憊齒。及其體胖德老，衣狐裘，佩金玦，色和氣溫，時人美之曰「樂只君子，遐不黃耇」。既而祚國於燕，被玄袞，與魯咸共治，正天下清淳醲郁之味，養民生日用之和，與聖人同功。在武丁時得傳說，爰立作相以代咸，命之曰：「昔甘盤虛己受和，惟咸惟仁，交濟

厥德，沃朕心，用協調于萬邦。爲治若和羹。爾尚式乃前猷，允協于中，罔俾咸仁專美于我有商。」後世稱賢相者，皆咸仁之緒餘云。五世孫標仕召南，爲大夫，佐文王之化，男女得以及時。詩人歌之，周公采而次之《國風》，用之於閨門鄉黨邦國之化。天子思標之績，徵其子蓀，俎豆乎祭祀賓客之間，俾修其祖業，裂江南之地封之，襲若木之爵，都于大庾。從孫卉仕王國，與栗陸氏之後同封爲嘉侯，以病坐廢，依終南之族不遷，遂分南北枝。周衰，秦一海內，大興宮室，渡渭屬之咸陽，荒淫怠政，事皆決於李丞相，拔擢同彙，凡杞、梓、楸、楠、櫟、欂、楔、稷、櫨、檀、栲、檣之徒，連茹並進，封五大夫而黜扶蘇。二世降軹，楚羽屠咸陽，舉若木之族而悉焚之。昔之被服青黃丹堊之榮者，皆煨燼之末。秦尚才棄德，而梅君幸無以材稱者，伶俜澗谷，固自若也。雖免於難，而蕭條亦甚矣。於是南枝獨盛，北枝寒落。漢一再傳，晁錯用事，假託臭味，疏間骨肉，腥穢東南。大庾之裔不復登廟堂，浮沈于世，爲醫士、染人、冶人輩之所敬事。曹操引兵迷道，三軍病渴，蓀之雲仍有名林者，避世山澤，操詭於衆曰：「吾引若等見林矣。」軍士津津然喜躍，名重當時尚如此。嗣伯華者卒不偶於三代盛時，歷漢、魏亦無聞人。當宋文帝時^(一)，陸凱于江南見名春者字一之^(二)，玉立隴首，驚喜歡賞，采而驛薦之上國^(三)，天下始知名。又有莊名者，風姿清麗，尚武帝壽陽公主，副笄六珈，充耳琇瑩，光彩莫比，時人榮之。然伯華之風流醞藉，高蹈塵俗，蕭散孤特，喜徜徉於深山絕谷、斷橋流水、竹籬茅舍之外，與雪月爭妍，雖與徂徠十八公、渭上蒼庭筠爲莫逆之交，然二子者徒耐歲寒，不改其操。當是時，英彩煥發，清芬滿天地，二子拱手下風，不敢班也。後世乃有如莊者，慕富

貴，失身帝王家，伯華之家聲頓減，一宗含垢長往。唐宋文貞公鐵石心腸，爲時端人，伯華之枝始有出而與之交。自是騷人詩士爭先延致，苟非其人，語言無味也。至我本朝，如蘇、黃輩傾心從游，播之歌頌，惟處士林和靖有「暗香」、「疏影」之句，識者以爲善於形容。夫以冰清玉潔之姿，雅度孤標，與騷人詩士酬風酢月於荒寒寂寞之濱，聲音氣味之孚感，宜也。自三代以下，未與有道者交也。引而置之莊岳之間，自伊川程夫子始。夫子中興聖學，英材萃門，嘗進梅生藻而與之言曰：「子知萬物之榮枯乎？此陰陽升降之大節也。然逐枝逐葉自有一榮枯，蓋各有一乾坤也。」藻曰：「物物各有一消長，亦不外乎一大消長。此理一分殊之謂乎？」夫子莞爾而笑曰：「藻也，始可謂言道也矣。」梅生得聞大道之要，頗有矜色，同門有龜山楊先生者，深戒之，俾其好藏清豔，由是涵養益粹。紫陽朱夫子一見如故人，有一「尊中句裏，說盡心期」之語。南軒張先生識于長沙王令尹坐上，自謂平生佳絕，無以踰此。往往因伯華而思仲實，慨然懷古於鼎味之中。遙遙世胄，人咏其德，久而不忘，根本厚者如是哉！東海之外，真臘之墟，有隱士者，黃衣紫裏，清馨疊疊襲人，慕梅君之令聞，願爲假子。風骨絕不相似，世人安之而未察。又有名梁者，世傳其嘗佐禹治水，能興雲雨，越人祀之。其言荒誕，君子不取也。史臣曰：梅氏之先有二族，一在商末封爲伯，以忠誠諫紂，爲紂所醢，屈原、賈誼深悲之。漢成帝時乾綱解紐，九鼎將移，南昌故吏名福者乞斬佞臣頭，而姦邪爲之縮頸。至我宋有名堯臣者，與六一居士爲金石之交，以詩文稱，而忠諫不逮。吁，何其寂寂也！伯華、仲實之後，盛衰不齊，毋足怪者。獨以愛華棄實之際，於此可以觀世變。近世好奇之士又訪梅君之長老耆龐龍鍾，

槁項而黃馘者，爭貴重之，華、實之衰不問也，此又世道之一變。後世鼎鼎不調，尚僞忘真，至以鼻吸斗酢爲相業。獨魯咸子孫衍裕於天下，廟堂之上日夜思所以重其聲價，爲國家之大利，乃以回天下精淳醲郁之味，以養民生日用之和爲不急之腐談。嗚呼！人莫不飲食也，鮮能知味也。

託物作史，以文爲戲，自韓昌黎傳毛穎始。當時貪常嗜瑣者咕咕然動其喙，笑以爲怪，惟柳州奇之。又有《革華傳》，非韓筆法，他人竄入無疑。至坡公乃作《羅文》、《葉嘉》、《黃甘》、《陸吉》、《江瑶柱》諸傳，屏山劉公亦有《蒼庭筠傳》，李忠定公又有《武岡侯》、《文城侯》、《文信侯》三傳，亦各有寄興焉。予與大庾公託契舊矣，病暑無與語，遐想風致，爲作世家。其原深流長，有不容不盡著，見者未必怪也，終自愧其常且瑣耳。《魯齋集》卷一四。又見同書卷一五。

〔一〕時：原脫，據庫本補。

〔二〕于江南：原作「落南」，據右引改補。

〔三〕而：原脫，據右引補。

宗忠簡公傳

宗澤字汝霖，婺之義烏人。天姿沈毅，識度深遠，才敏而用周，至大至剛之氣始終不屈。讀書過

目不忘，尤遂於《春秋左氏》。程文有「心不可欺」之說，有司喜曰：「吾爲朝廷得人矣。」登元祐六年第，宣仁聖烈垂簾，有詔對策限以字數。同輩相告，必如詔可中程。公曰：「事君自今日始，豈可希前列，效寒蟬乎？」遂力陳時病，幾萬餘言。八年，以將仕郎調大名府館陶縣尉，嘗攝邑事。吏以少年易之，及聽訟迎刃而決，不淹月大治。呂惠卿移帥鄜延，以幕屬辟公，力辭不受。調衢之龍游令，丁內艱。服除，調膠西令，按治宿姦，不畏強禦，捕羣盜數十，焚其廬，威譽赫然。丁外艱，服除，調晉州趙城令，言於朝曰：「趙城前有并河、汾陽之險，後有晉絳、蒙坑之固，左霍邑，右太行，沃野百里，實用武之地。乞援楚之漣水、澶之德清，命以軍額屯兵，以備不虞。」不報。公曰：「今固承平無虞，他日當有知吾言者。」政和三年，知萊州掖縣，部使者以朝命科取牛黃，公力拒得免。公曰：「吾之爲邑，始之以信，濟之以威。信既孚矣，威亦何用？」五年，通判登州。時朝廷遣使由海道與女真結盟，公憂形于色，曰：「軍衅自此始矣。」有道士高延招倚林靈素，凌蔑郡邑，公窮治其罪不顧。及公丐祠而歸，結廬山水間，有終焉之志。道士以公改建神霄宮不當，訴于朝，而靈素主之，遂褫秩羈置鎮江。公聞命就道，無纖芥愠。宣和三年始復承事郎，就差鎮江府酒官。靖康元年北虜犯闕，既退，詔侍從舉知，御史中丞陳過庭以公薦。八月，召擢宗正少卿使虜，以和議名。公曰：「虜情不可測，名不正則徒取辱耳，請改爲計議使。」且謂人曰：「此行必不返。」問其故，則曰：「某豈能屈節虜庭，上辱君命邪？必死賊。」議者以公太剛，改命劉岑。九月出知磁州，時太原失守，真定被圍，即日單騎渡河，繕城浚隍，治器械，募義兵，增價入粟，爲必守計。不逾月而備。

上疏乞邢、洺、磁、相、趙各募精兵二萬教習之，使常有十萬兵遞相爲援，上嘉之。諸郡議不合，虜再南驚，公大治兵，與滑、濬相犄角。虜知有備，乃東趨大名魏縣，由李固渡渡河，乃分兵攻磁。公命神臂弓射退，出義勇，追斬數百級，士氣益奮。時王雲請康王使虜和，至磁，公迎謁曰：「聞虜已由李固渡渡河矣，萬一如肅王爲虜所留，雖悔何及？」力請輟行。會百姓亦怨王雲邀王徇虜，殺王雲，遮馬留王，王遂還相州。虜已圍京城，十一月上除王爲兵馬大元帥，公與汪伯彥爲副元帥，以師入援。十二月丁丑，公與裨將秦光弼、張德邀虜于李固渡口，夜擣其壘，破三十餘寨。翌日王檄諸郡發兵會大名。癸未，公至大名，王議師所向。公請直趨開德，入解京城之圍。汪伯彥猶以和議難之，獨王以爲然。戊子，公提兵二萬趨開德擊虜，十三戰皆捷。會京城遣張澂持詔書同虜騎叩開德，問王所在，且言虜再議和，援兵未宜遽進。公曰：「此爲虜所脅，來款我耳。」命壯士射之，虜遁。已而王命與黃潛善分統勤王諸軍，王檄諸帥以虜懷詐僞和，實杜四方之師，宜審料敵勢，可進則進。公示諸將曰：「王已酌知虜情，吾等可坐視乎？」請王徧檄諸道，約日同進。時趙野爲北道都總管，范訥爲河北河東宣撫使，合軍南京，號宣總司，偃然自衛，殊無進兵意。公移書，以大義切責之，皆不答。向子諲駐宿，趙子崧守陳，何志同守許，閻丘陞守濮，曾懋守曹，列屯環京城，無敢動。翁彥國以經制使總東南兵駐泗，不行。公獨以孤軍進至南華，命裨將陳淬出虜不意擊之。虜自宛亭逼興仁府，分兵寇開德。公遣孔彥威與戰，又破之。公度虜必犯濮，密戒權邦彥爲備。虜果至濮，公遣二千騎爲援，敗之。虜復向開德，邦彥、彥威合擊，又破之。公親率諸軍進衛南，曰：「兩國既和，我欲

入覲君父。」遂揮而前。虜陳兵以待，公曰：「今前後皆虜壁，進退等死耳，當死中求生。」人人爭奮，無不一當百，虜遂大敗，斬首數千。虜益生兵，陽敗而却。公曰：「彼十倍於我，一戰遽却，是必有謀。若襲我，則殆矣。」即徙軍南華。虜果夜至，得空壁，大驚。次日公自南華過河襲擊，又敗之。公所得俘囚，問京城動息，又得王檄，知二聖北狩，天族偕遷。公北向號慟，即日自臨濮趨滑州，由黎陽大伾邀乘輿，孤軍進戰〔三〕，他軍無一會者。及聞張邦昌僭位，即回戈內向，先遣健步持檄慰撫京城。又得王書，言僭偽義當征誅，聞其出於權宜，未可重擾京城，不若按甲近畿，移書問故，候得其實，討之未晚。公即移師觀釁，且復王書曰：「姦臣邦昌竊據寶位，改元肆赦，止勤王兵，篡跡顯然。自古姦臣其初未嘗不偽爲謙退，中藏禍心。今二聖諸王北去，惟大王在，天意可卜。正宜有以歸天下之心，不可緩也。」及聞都城反正，貽書于王曰：「今日國之存亡，在大王行之得其道與不得其道耳。所謂道者，其說有五：一曰近剛正而遠柔邪，二曰納諫諍而拒諂諛，三曰尚恭儉而抑驕奢，四曰體憂勤而忘逸樂，五曰進公實而退私僞。」公謂人曰，結怨王之左右矣，不恤也。又累表請早決大計。王命公總諸將於長垣、韋城、衛南、南華屯衛。五月，王即位于南京，詔公入對，一論人主不可以喜怒爲賞罰；二論人主職在任相，顧於稠人廣衆之中不以親疏，不以遠近，虚心謹擇，參以國人左右之言，爰立作相，毋使小人參之；三論臣下有懷姦藏慝，嫉賢蔽善者，當使耳目之官瀝心彈糾，毋有所隱。上納其言，將留公，黃潛善、汪伯彥惡之，出公知襄陽府，復有割地請和之議。公上疏曰：「陛下初紹大統〔三〕，奈何遽聽姦臣之言，欲割地以啖虜乎？前日靖康姦臣未嘗議遣，朝

說一言以告和，暮獻一說以乞盟，詞卑禮厚，惟虜是徇，終有前日之禍，宜人臣弗與虜共戴天而俱生。臣意陛下亦赫然震怒，一洗前日之恥，未聞有所號令，作新斯民，豈可復徇姦邪之議哉！爲是說者既不忠不孝，又壞天下忠義心而褫其氣，臣願躬冒矢石，爲諸將先。」上壯其言，改知青州。會李綱入相，公與語及國事，慷慨流涕。綱爲上言，綏集舊邦，非澤不可，遂徙知開封府。是時虜兵初退，兵備廢圯，盜賊縱橫。公下令曰：「爲盜者贓無輕重，並從軍法。」由是羣盜屏息，人情始安。王善者河東之巨寇也，領兵七萬叩濮州，謂京城殘破，不足語勇，直欲據之。公自料勢未易敵，戒都統以下守城，吾將親招之。單騎竟造賊巢，善亦訝公之來，約與公會。公略不出一語，但執其臂，仰天號慟。徐曰：「朝廷二百年涵養，當危難時無一人出爲時用，使當時如有公一二輩，豈復有今日之患？今正立功之秋。」王善爲公忠義感動，亦同聲而泣，且曰：「敢不效力！」公附耳語之曰：「來日當以節度使相處。」諸將謂公此行不復返矣，及公歸，諸將出迓，公曰：「事畢矣。」善隨以狀至，欲卜領衆歸降，且有解甲帶甲之請。公書「從便」二字，善益心服。越三日來降，衆疑不決，人情汹涵〔四〕，公獨信之篤也。善以五百甲騎從，餘皆解甲。既至，左右止之曰：「此留守司門，擅入者處斬。」善乃下馬趨入，拜于庭。公繼以禮接之，曰：「公禮相見，不得不如此。」延之以飲。臨行曰：「昨已許公節度使，先授照帖，當即具奏。」善大喜，且請到寨撫諸將，公許之不疑。既入寨，第賞有差，自是軍聲大振。又有王再興掠西京，李貴往來淮上，楊進者號沒角牛，及王進等頭項人，所至侵掠。公徧遣人諭以禍福，招來之。羣盜素服公名，相繼而至，楊進者尤所敬慕。公曰：「軍中老弱婦

女久被驅虜，吾不忍其無辜，宜盡釋之。」進等奉命，諸軍所放幾二萬人。楊進屯城南，王進屯城北，二人氣不相下，一日領衆相拒于天津橋，都人頗恐。公以片紙喻之曰：「爲國之心固如是耶？當戰陣立功，勝負自見。」二人相顧，慚沮而退。公之去磁也，以州事付兵馬鈐轄李侃，中軍將李世隆與將校郭進殺侃爲亂，至是與其弟世興將三千人歸公。世隆入拜，公詰其亂之由，世隆詞服。公笑曰：「河北陷沒，而吾宋法令上下之分亦陷沒耶？」命引出斬之。時衆兵露刃于庭，世興佩刀侍立，左右皆悚然，徐語世興曰：「汝兄犯法當誅，汝能奮志立功，足以雪恥。」世興感泣。其後虜犯滑，公謂世興曰：「試爲我取之。」世興欣然受命，勵衆至滑，掩虜不備，急攻之，斬首數百以歸，公復厚賜之。丁進者亦巨寇也，其初來降，人情鼎沸，謂非真降者，或請以兵陰衛。公曰：「不然，正當披心腹待之。雖木石可使感動，況人乎！」及進至，公慰勞存撫，又呼首領者數人飲食之，待之如故吏。明日按其寨，進益感畏，黨有陰結爲亂者，進自擒殺之，有相率遁者，進自追治之。馬皐者進之次也，每戰必先登，一日傷而還，公方撫勞而羽報又至，公曰：「誰可代汝行者？」皐曰：「非皐不可。」裹瘡而前，數日擒一酋而歸。趙海亦招賊之雄也，屯板橋，輒塹路設橋以阻行者。閭勅芻者八人過海營，海怒曰：「我畏閭太尉邪？」悉嚮之。偵者以聞，公呼之，海以甲士五百從。公方接客，遽語曰：「殺芻者誰？」海曰：「無之。」出報狀示海，具服，命械繫獄。客曰：「姑徐之，奈甲士何！」公曰：「何怯邪？治海者某，諸公何預？」喻次將曰：「領衆還營。趙海已械送所司，告偏裨善護卒伍。」明日誅海，聞者股慄。會公拘囚虜使，議者紛然。獨許景衡言：「臣聞宗某之爲尹，政

術卓然過人，誅鋤強梗，撫循善良，都城帖息，莫敢犯者。又方修守禦之備，歷歷可觀。臣雖不識其人，竊用嘆慕。開封乃宗廟社稷之所在，苟欲別選留守，不識今之縉紳，其威名政績亦有加於澤者乎？伏望上爲宗社，下爲生靈，特賜主張，厚加任使。」疏入，上大悟，封示公。公感上知，益自奮勵。且造決勝戰車千二百乘，每乘五十有五人，十乘爲隊，坐作進退，周旋曲折，可以應用。又據形勢立二十四壁於城外，駐兵數萬，往來按試，周而復始。沿河鱗次爲壘，結連兩河山水寨及陝西義士，開五丈河以通商旅。京畿瀕河七十里，命十六縣分守，開濠植鹿角。守備已固，乃上表略曰：「今逆胡尚熾，羣盜繼興，比聞遠近之驚傳，已有東南之巡幸。此誠王室安危之所係，天下治亂之所關。慮增四海之疑心，謂置兩河於度外，因成解體，未諭聖懷。」不報，又疏云：「回鑾汴京，是人心之所欲；妄議行幸，是人心之所惡。京師乃祖宗二百年基業，今陛下一歸，王室再造，中興之業復成。」每疏奏，上以付中書，黃潛善、汪伯彥皆笑以爲狂，張慤獨曰：「如澤之忠義，若得數人〔五〕，天下定矣。」二人語塞。十二月，虜駐兵于河之北，稍稍南渡，西犯汜水，北侵胙城，時擾滑、濬。公所屯河上諸寨，欲併兵禦之，因乞濟師。或曰：「賊鋒未易當，不若堅守自固。」公曰：「去冬之變，正坐此也。」命統制劉衍趨滑，劉達趨鄭，各與卒二萬、戰車二百乘以往。初，岳飛犯有司，將正典刑。公一見奇之，曰：「此將材也。」不加之罪，留之軍前。至是遣爲踏白使，以五百騎授之，曰：「汝罪當死，吾釋不問。今當爲我立功，往視敵勢，毋得輕鬪。」飛謝罪稟命，鼓勇而前，竟與虜接，敗之。公喜，擢統領〔六〕，後遷統制，自是每出必捷。建炎二年正月，虜復自鄭抵白砂鎮，距

京城四十里，都人恐甚，僚屬議守禦之策。公方延客圍棋，談笑自若，衆不敢言而退，各以己意部分兵伍，撤城隍之梁，乘城而備。公曰：「何張皇如是？」命諸軍解甲歸營，曰：「吾遣劉衍，必能禦寇。」復選精銳數千益之，潛戒曰：「宜繞出虜後，設伏以待，伺至擊之。」又諭吏曰：「上元在邇，可舉舊例張燈。」因弛夜禁，士民游觀如平時，虜不敢進。衍與戰，大破之，遂復延津、胙城、河陰，收其輜重。甫及收燈，捷書已至，衆益大服。時有詔諸路兵馬以勤王爲名，因聚爲寇，議所以杜絕之。公上言曰：「向者京城初圍，天下忠臣義士憤痛爭奮，越數千里勤王。當時大臣無謀，不能撫而用之，致有前日之變。勤王之兵例皆撫棄，犒勞賞給不霑，流離困死，弱者淪於溝壑，强者變爲寇盜，豈其本心〔七〕，皆上之人無以處之故爾。今乘輿移蹕淮甸，中原民無依歸，故姦宄乘興而起，且河東、河西不肯從虜者皆自保山寨，黥其面，各立名號，以堅報國之心。今所放黃榜有云『遂假勤王之名，公爲聚寇之患』，如是則勤王者解體，而河東、河西民皆失望。臣固知非陛下之本心，乃代言者不能推廣德意失言。願別降詔，以慰元元。」二月，虜犯西京，公命統制官李景良、閻中立、郭俊民等領兵萬餘所趨鄭，大戰，爲虜乘，中立死之，俊民降虜，景良南遁，公捕得之，曰：「一勝一負，兵家之常，不勝而歸，罪猶可恕，私自逃遁，是無我也，兵法固如是邪？」命斬之。繼而俊民與虜將史官人、燕人何仲祖、王義等以數百騎直抵八角鎮，與丁進遇，擒之。初欲持書誘公，既生致麾下，公曰：「郭俊民吾統兵官也，失利就死，尚可爲忠義鬼，後有知者，不失血食。今全軀苟活，反爲虜人用，何面目見人乎？」命斬之。謂史官人曰：「京城不守，主上巡幸，領重兵在近畿，命我守

此，有死而已。何不以死敵我，反爲兒女子語脅我邪？」亦斬之。謂何仲祖曰：「爾本吾宋人，脅從而來，豈出得已？」犒而縱之。虜又犯滑，公曰：「滑衝要必爭之地，失之則京城危。不欲再勞諸將，我當自行。」梁州防禦使張撝請自效，公大喜，即以銳卒五千授之。撝至滑，率將士迎敵，虜衆十倍，或請少避之，撝曰：「退而偷生，何面目見宗元帥？」鏖戰至暮，虜少却，公遣統領王宣以五千騎往援，未至，撝再戰死之。後一日宣與虜大戰于北門外，士卒爭奮，虜退河上，宣曰：「虜必夜濟。」收兵不追。及半濟而擊之，殺傷甚衆。公命載撝喪歸，爲之服緦，厚加賻卹，仍請于上，贈撝拱衛大夫、明州觀察使，錄其家四人。虜自是不復犯東京矣。王策者遼之舊將，善用兵，虜以千騎付之，往來河上。公密遣統制官王帥正擒之，釋縛解衣，坐之堂上，喻以歸義協討〔八〕。策感泣，誓以死報，且具言虜中虛實。公益喜，大舉之計遂決。時招撫河南羣盜聚城下，又募四方義士合百餘萬，糧支歲半。公聞西河州縣虜兵不過數百人，餘皆脅使胡服，日夜望王師之來，復上疏，大略言：「今之士大夫曾不爲陛下思祖宗基業爲可惜，父母兄弟徯望救援之意，西京陵寢爲賊所據，未有寒食祭享之所。又不爲陛下思京師者天下之根本，億萬生靈之塗炭。陛下不早回九重〔九〕，則天下靡有定止。」上遣中使撫喻。時契丹九州人日歸中國者，公引近座側，推誠與語，期奮忠義，給資糧遣之。且賜以公憑，候官軍渡河以爲信驗，各令持數百本。又爲榜文散示陷沒州縣，及爲公據付中國被虜在北之人，連結諸路豪傑〔一〇〕，曰事可舉矣。會諸將約日渡河，故表請上還京尤力，且言：「丁進有衆數十萬，願守京城，李成願扈從還闕，楊進等領衆百萬，願北渡。茲三頭項人皆同寅協恭，共濟國事。」

陛下速歸九重，盜賊戎虜皆無足畏矣。」不報。五月再上疏，且言：「今城壁已增固，樓櫓已修飾，龍濠已開浚，兵械已足備，寨柵已羅列，戰陳已習熟，人氣已勇銳。蔡河、五丈河皆流通，陝西、京東、滑臺、京洛蕃賊已皆掩殺。望陛下毋聽姦臣之言，以失兩河之心，沮萬民之氣。」又奏曰：「臣欲乘此暑月，追王彥八字軍取懷、衛、濬、相等州，遣王再興護西京陵寢，馬廣等取大名、洛、相、真定，楊進、王善、李貴等各以所部分路並進。既渡河，則山水寨忠義相應者不啻百萬。願陛下早下還京之詔，臣當爲諸將先，則我宋中興之業必可致。」疏入，黃潛善等忌公，沮之。公尹京幾歲，武備不擾而辦，屢出師剽虜，抗疏請上還京，凡二十餘奏。初述都人之言曰：「陛下何不認我宗廟乎？何不眷顧我朝廷乎？何爲使我社稷無所依乎？何輕捨我生靈使無仰乎？是都人之望陛下切切如此。」中則斥大臣之姦臣：「託曰時巡，意圖偏伯，忘宗廟朝廷之重，違天地神明之心，棄大一統之規模，毀二百年之基業。且天下陛下之天下，彼姦臣何恤於存亡？如京師陛下之京師，想憊佞安知夫去就，但知親屬歸在江湖，寧顧中原變爲夷狄！」終則力陳其不忠不義者「持祿保寵，動爲身謀，謂我祖宗二百年大一統之基業不足惜，謂我京城宗廟朝廷府藏不足戀，謂二聖天眷不足救，謂諸帝陵寢不足護，謂周室中興不足紹，謂晉惠覆轍不足羞，謂巡守之名爲可效，謂偏地之伯爲可述。儲金帛以爲賊資，椿器械以爲賊用。禁守禦之招募，慮勇敢之敵賊也；培保甲以助軍，慮流移之復業也。欺罔天聽，凌蔑下民，凡誤國之事，無不爲之。」言極切至，而嫉者益深，公嘆曰：「吾志不得伸矣。」疽發病甚，諸將排闥入問。公矍然起曰：「吾固無恙，正以憂憤成疾耳。而能爲我殲滅醜類，以成主上恢

復之志，雖死不恨。」衆皆掩泣，曰：「願盡死。」諸將出，公曰：「吾度不起此疾。古語云『出師未捷身先死，長使英雄淚滿襟。』」遂薨，實七月十二日也，年七十。遺表猶贊上還京，先言已涓日渡河而得疾，其末云：「囑臣之子記臣之言，力請鑾輿亟還京闕〔一二〕，大震雷霆之威，出民水火之中。夙荷君恩，敢忘尸諫！」上已除公門下侍郎、御營副使，依前東京留守，命未下而訃聞，贈觀文殿學士、通議大夫，諡忠簡。以杜充代公留守，都人請於朝，以公子穎得士卒心，請繼其任，詔以穎充留守判官。充無意於虜，盡反公之所爲，將士去者幾盡，兩河豪傑皆不爲用。穎力丐終喪，以歸葬于京口之峴山。公平生律己甚嚴，自奉甚薄，方謫居時，饘粥不繼，吟嘯自如。晚年俸入雖稍厚，食不重味，衣弊不易，曰：「君父方側身嘗膽，臣子乃安居美食邪？」親戚故舊貧者輒予之，家無留儲。同舍生林迪先公登第，音問不通者累年，一日挈家謁公，繼以疾告。公往視，尚能以後事屬公。既卒，公恤其家備至，以其女妻修職郎康森，且以己女妻森弟劼，以申親好。其子從公討賊，補官爲文登令。公之急義如此者衆，依公活者幾百人。死之日風雨晦冥異常，連呼「過河」者三，無一語及家事。都人號慟，朝野相弔出涕。三學之士爲文哭公者千餘人。子穎終兵部郎中。孫五人：嗣益、嗣尹、嗣旦、嗣良、嗣安。曾孫十有五人。曾懋誌其墓云。《魯齋集》卷一四。

〔一二〕 衅：原作「畔」，據馮本、庫本改。

〔三〕 軍：原脫，馮本同，據庫本補。

〔三〕紹：原作「詔」，據馮本、庫本改。

〔四〕汹汹：原作「汹」，據庫本補。

〔五〕數：原脫，據庫本補。

〔六〕擢：原脫，據馮本、庫本補。

〔七〕其：原作「有」，據右引改。

〔八〕歸：原作「悟」，據庫本改。

〔九〕不：原脫，據庫本補。

〔一〇〕連結：原作「連給」，據馮本、庫本改。

〔一一〕亟：原作「了」，據庫本改。

全宋文卷七八〇九

王 柏 三

宋金華令蘇公墓誌銘

咸淳乙丑七月既望，瑞安蘇公解金華組，求去甚力。太守勉之不可，同寅挽之不可，帥府移文力留之亦不可。越二日，邦人士餞公于郊，有曰：「歸裝比自來時省，公案留教去後看。」此最爲實錄。莫不惜其去而仰其高風，咸曰：金華非大不可爲之邑也，公非有慊於中而去，非有拂於民而去，非有獲罪於上而去，或有矯於時而然乎？抑有冀於後也？要其終而後見。既而歸家自適，不謁選者久之，江閩辟之而不出，東總辟之而又不出，是果無宦情也矣。後世進取之謀無所不至，自一試之得失，一職之陞沈，欲心滔天，垂死不已。公非有扼於勢而不可出，非有局於法而不可出，非有屈於才而不可出，非有疾病於身而不可出，其無所爲而然乎？或有問不出之意，公曰：「吾豈敢借隱以沽名哉！吾年已如此，必待龍鍾而後止乎？」或曰：「何不徑上掛冠之請？」曰：「康節有云，既間，何用更名

爲？」公之心事坦然，實無所爲也。無所爲而爲之，豈不足以厲世範俗哉！彼南轅北轍，奔走於名利之塗，冥行而不之休者，聞公之風亦可以少悟矣。自公之歸五六年，屢得公書相慰藉。庚午冬，倏聞公訃，驚嘆失聲，爲位於蘭若哭之，亟走介弔。其子樸復書：先君歸家，杜門靜坐，惟取故書玩味涵泳，或乘興吟誦陶、韋諸詩。暇則抱弄諸孫，怡然自得。是年春因葬季子，亦自卜歸藏，預備衾櫬，編古人達死生之詩，名《先覺錄》，有《讀先覺錄》之句云「至死了不惑。」兩日前草分韻詩，有「羽翰一息凌霄去」之語，若微示將行意。一朝不疾不藥，無一語悠然而逝。予執書而悲，且感公於死生之際，從容如此，非有大學力者不能，其進退出處所以裕如者，特餘事爾。然世亦未嘗無知公者，或以廉吏舉，或以廉勤辟，或薦以不特廉於利而亦廉於名。彼所謂廉，止稱其不貪也，殊不知廉之爲義何止於不貪！吾夫子以廉對忿戾言，先儒釋之曰「有棱角」；孟子以廉對頑言，先儒釋之曰「有分辨」。有分辨則自然棱角生，雖夫子之可仕可止，可久可速，孟子之可取可無取，可與可無與，亦不過明此分辨而已。蓋廉者事之別而義之用也，予亦以廉稱公，其亦異乎世俗之所謂廉也。既月，樸書來云：「某不天，無以慰罔極之痛。惟是先君墓上之碑，敢泣血有請，庶幾乎不朽之託。」噫，予何人斯，而可以託不朽哉！予不忍深拒，而亦不敢輕諾。越三月，書又至，介遺事而申其請。朗誦三復，而益信予之所謂廉也。公諱某，字基先。始祖自閩徙溫之瑞安，今八世矣。曾祖諱某，祖諱某，積善發聞，紹開厥家。父諱某，濯秀未振，降年不永，嘗手書前賢種德詩語爲訓。伯父桂陽史君爲作字辭，有「培厚根原，涵養氣節」語。公之有分辨，蓋是基於此。年十有八而孤，居喪已卓然能自

立。從師講學，朝夕不惰，擇交游，謹出入，諸老先生皆已遠到期之。年二十有二中上庠選，例以字跡疑似沮。監史有竊原卷誘公換易者，公正色遣之，不以爲意。端平初廟堂收拾士心，凡有小嫌，悉試後省，復其名。既入館下，益自淬礪，連貢于春官。自是坎壈不偶，親友有勉其就晚科者，公謂自墮地時有無遲速已定，不敢逆天命以自速非所當得之譴。會丁內艱，服除，遂登寶祐癸丑第。初調臨安府浙江稅，兼惠民南外局，公於是年五十餘矣。筦庫雖猥瑣，簽署文書外無餘事也，人以公爲吏隱。間攝城南廂，閭閻之訟填委，公與之剖析化誨，皆歡呼而去。當路動色，爭以關陞舉。再調保寧軍節度推官。婺爲劇郡，前史君尚寬慈，公在幕府，以振紀綱、明剖決佐之，事有關天屬之爭，必與之委曲開曉，俾還其初而後已。聞者感慨擊節，史君亦以情理俱到，有益風教，傳示僚案，首以京剡旌之。後史君尚嚴急，公以一直務篤實佐之。守亦多聽從。密以金華令辟公。其辭以撫字催科必知所先後，非公所樂，力辭不許，意其必不以趣辦督迫也，或可以小試學道愛人之正。止閱四月，囹圄屢空，郡已忘其先後之戒，公笑曰：「吾有辭而去矣。」亟上印綬，乞歸故山。守謝過，復欲留幕府。會守有召令，公大書《歸去來辭》，得遂其志。《歸去來辭》千古一靖節也，彼特借曠達之言，以伸其君臣之大義，是未爲無所爲也。公則真得無心出岫，倦飛知還之趣者歟！公天性至孝，自喪父終身不衣華侈，遺文片詞必寶藏。母夫人嚴毅，色養無違，疾必親嘗藥，夜不解衣，嘗露禱損己年代母。居喪哀毀盡禮，卜地改葬，備殫勞瘁，拜墓下必裴回悲愴不忍去。歲時祀享必齋潔，思其居處笑語，竚立追慕，如親見之。友愛甚篤，處鄉黨姻舊一以謙和，不爲翕翕熱。端重凝遠，無自矜之色。不妄交

際，初若嚴冷，久有餘味。爲人謀必忠告之，未嘗含糊依違。胸中耿直，與人言必及前賢德行，至論人心世變，必感慨蹙頞，人多謂之迂闊。公自少年，沈潛經史，日求其所未至，常恐不及。伯父師岷隱戴公家，藏書頗豐，公盡得而徧讀，鈔不以倦。親叩諸老，磨礪辭章，溫潤雋永，不事凋飾。作詩平淡潔雅，人多不好也。正書淳健結密，行草有楊少師風致。嘗有感於程子之言「若不會處置，放下便是無義無命」，延平先生曰「事雖紛紛，須還我處置」，於是纂集前賢立朝居官出處等事爲一書，時時遊覽。每訓諸子曰：「讀書要在明理，理明識見自高，不患不能處事。」又曰：「讀書要平生受用，脩身正心，做天地間一箇好人。凡聖賢一言一行，皆是做人好樣子。康節『檢束』二字，勉齋『憂畏』二字，真可以藥後生之膏肓。」公之尊德性、道問學有分辨如此，安得不謂之廉乎？使其蚤二十年入仕，事業必有可觀者。惜乎銓歷僅書六考，階止文林郎而已。生于慶元己未仲冬乙卯，卒於咸淳庚午孟冬丁亥，得年七十有二。卜以明年某月某日葬于帆遊鄉唐嶼先塋之下，從治命也。娶葉氏，繼薛氏。男三人：長樸，博雅有識，兩薦于浙漕；次與權，承信郎，差充國史實錄所主管文字，繼從弟將仕後；次楷，將仕郎，先五年卒，少俊敏，公哭之甚哀。女二人：長適蔡堅，亦先卒；次適周麟孫。孫男三人：芸孫、茂孫、執孫，公命茂孫爲楷後。孫女一人，在室。有《處事錄》十卷、《好生錄》十卷、《讀書錄》十卷、文集若干卷，自號愚翁云。初予識公於郡太守僚軒趙公之門，繼爲邑下士，予非有求於公，公亦非有德於我，亦未及相與劇論學問文章之淵源，雅相敬愛於既去之後，而莫知其意。今樸之請，詞確而情哀，予是以不敢堅辭。於乎！世降俗薄，以恬退爲矯激，以嗜進爲真

情，蒙諂負義，嬋媿隳詬，身雖貴而氣已腐。公之風操峭厲，檢履純固，身雖屈而氣常伸於萬物之表，不可不銘也。銘曰：

峻而裕，介而不倨，有祔斯窆。千古永慕，過者起敬，是曰宋廉吏蘇公之墓。《魯齋集》卷二

宋故太府寺丞知建昌軍王公墓誌銘

江左名家，王爲著姓，其後散居會稽，譜牒不紹。婺之七邑皆古烏傷之地，而隸會稽。烏傷有鄉曰鳳林，里曰王邨，皆王氏之聚居。皇祐中有諱固者，始以進士決科，邑人榮之，改曰折桂里。自鳳林徙于浦陽者未有顯人，由浦陽徙于吳門而顯者忠惠公也，自浦陽徙于金華而顯者公也。公諱夢得，字起巖，舊名秀之，字子俊。曾祖諱吉，故秉義郎；祖諱汝謀，擢秀未振，兩舉于浙漕。父諱朝佐，積善發聞，筆畊終其身，以公顯，累贈中奉大夫。妣薛氏，贈令人，奇山先生之孫女也。公生于嘉泰癸亥九月辛卯，少同□氏師鄉先生徐公仁傑，業勤志專，日頽面不避。繇京庠陞太學，凡三年，每試輒中，竟擢端平乙未第。時方更化，召真文惠公典貢舉，士氣欣躍。發策問《大學》之要，公以敬爲一篇綱領，援證詳明，適契真公意。既第，往謝，真公力疾延見稱賞，勉以遠者大者。授迪功郎、臨安府錢唐縣主簿，兼領學事。舊有夫子廟而無學，公曰：「茲非缺典歟？」即白京尹趙公與權。尹慨

然發帑繼廩，命公董其役，禮殿講堂、齋館門序，翼翼沈沈，嚴邃深靖，款謁有次，公養有廩，像設禮器，咸應法度。既成，潼川吳公泳爲之記。趙公素嚴，或呵叱僚案。公獨當其意，檄入僉幕攝臬事，莫不異之。是時水失其性，京邑靡寧，以脩江築堤爲急務，委公受給物料錢米，銳意事功，戴星出入，靡勞敢憚。趙公白于朝，連進兩資。淳祐辛丑，浙漕魏公峻辟充犒賞所準遣。癸卯，都承韓公祥領鹽事，請于朝，差兼浙漕幹官，提督鹽場。京尹趙公與憲兼漕，以和糴賞奏貶乃僚，故公自關陞四轉承直郎，以考舉改合入官，轉奉議郎，差知臨安府鹽官縣。時史嵩之當國，都承韓公謂公曰：「某已薦公于廟堂，許除掌故矣。」公力辭僥倖改秩，法當作邑，不敢躁進，韓公竦然。未幾嵩之去國，人以公有先見之明，公以爲自立之道當然也。京尹以鹽官次遠，因怒於潛宰，欲劾以辟公，公曰：「奪人之職不忍爲。」亟奉母東歸。弛勞里居，訪尋師友，益求其所未至。丁未十一月，趣領縣事。是歲兩浙大旱，臨安爲甚，公即講荒政，列爲四等，以甲戶勸分。工商自營，細民糴貧乏賑（二），米價既翔，常平府倉所發有限，而續食尚遠，於是痛撙縣帑，分甲戶糴于鄰境，凡一千七百石有奇以濟。自督四隅，分委佐官督六鄉，官吏日券屨之費，皆優給之，不使一豪擾都保。巡視既頻，訪問又審，而欺弊自縮，民霑實惠，百姓樂業。詳見葛應龍《賑荒記》。自公筮仕，連七年，勤勞盡瘁，幸需邑次，始得休養精神，爲作邑之本。故宰壯邑，詞訴雖繁多，據案剖決，民無稽訟，獄無停囚。事至見一定，不畏強禦，不可轉移。或以拘執議之，公曰：「吾平生亦頗得執力。」淳祐己酉閏日，丁母夫人憂，辛亥服闋，壬子五月差知和州含山縣。王公埜守金陵，檄入制幕。甲寅，復辟爲江東帥

機，王公還朝，解職。十月，差充安邊所主管文字，待次，丙辰供職。本所文字最爲繁夥難考，一付吏手，公爲之置籍。諸郡謀入易於鈎權，積欠至累鉅萬。公疏剔白于朝，截界蠲免，丞相程公元鳳傾心從焉。戊午十月，差幹辦行在諸司審計司。開慶己未七月，除太常寺簿。時丁大全當國，有薦公者，丁欲除察官，使戴慶烜諭意。公巽辭，又使王立慶來覘之。公力言「愚不識時，豈堪任此」？立慶復命〔三〕，言必不爲用。丁怒，嗾汪自強劾公。未幾丁敗，公奉玉局祠。辛酉，除太府寺丞。會朝廷委書，擬提領內帑綱解所，或疑公陰奪其權，讒于侍御史范純夫奏免。癸亥又奉祠。咸淳乙丑，差知建昌軍待次。戊辰三月有旨，奏事訖之任。公首言：典學者帝王第一義，有格物致知誠意正心脩身之功，而後有齊家治國平天下之效。苟誦說徒勤而無踐履之素，觀美是務而無真實之行，則是內外判而爲二，而帝王之道可以襲而取也。使虛言可以修己治人，則二帝三王何爲兢兢業業，爲是煩重勤苦哉！今日之天下，正在於文太盛而質太衰。懇惻篤厚之意，樸素真純之風，幾消泯而無餘，媮薄欺僞愈出而愈巧，粉飾塗抹日密而日精。發號施令可誦而述，而奉行脫略，遞相欺蔽。分司列職〔三〕，繆爲勤勤，而畏嫌避跡，不究底蘊。號爲良吏者亦不過擇其可以得美名則汲汲行之，百姓隱憂未嘗拯恤也。最是士大夫心術日壞，掇拾先儒緒言以爲裨販之地。由是起聲譽，由是竊高爵重祿，責以實政，平日無具，臨事顛倒錯謬，又善爲強辨以文之，以至比閭族黨之士，終身酣痼於無用之言。四方之賈，百藝之工，懋遷之急，制造之勤，類皆輕薄纖靡，不傳於質。舉天下之廣，熏蒸鼓盪，天地之氣，腴削亦薄，物產安得而可裕乎？願陛下以一身爲天下準，發自淵衷，允蹈實理，體之於身心，驗

之於宮庭，察之於視聽言動，一本於典學之實。意氣之所感動，精神之所振刷，人安有不率從者哉！進退人才不取白望，必考實績。凡議論之偏，迎合之巧，當抑而不用。或傳聞之失，疑似之混，必別真僞，不亂於浮言。真材實能庶可得而擇，治功安有不集者乎？第考其大略，謂今日千里長民之寄，事之集不暇給者，綱解是也，綱解之所以難者，賦稅陷也。於是都省有推排之令，布告四方，越四載未有就緒者，何哉？要須先定規模，曲盡事情，使之持久而不變，然後可以成功。夫自州而縣，而鄉都官，而保，寸寸而較之，夫豈易事？其勢不容不自鄉都官始，此皆豪家大姓實爲之。昔者，官吏精明，監察嚴而稽考密，鄉都有所憚，不容其私。今也不然，州局無可專委之官，胥徒皆少年無賴之輩，豪家大姓先生慢心，釐改在其手，步算在其手，造籍在其手，雖親戚故舊之產猶不容不隱，況糾正其自產哉！懷私得便，平日併吞之心反因是以售其奸。況守令更易靡常，識見不同，規模屢易，貧弱長受困苦，而賦稅卒不得其實。願於戶部暫建一司，擇通練之才專督其事，審定規模，守令不得輕紊；州縣申命一司，專任關割之任，就以牙契委之。交易必用官紙，不許用私紙，因得以考其關割，戶籍不至陷失。一割自上而下，由本以及末，二割自下以上，由末以推本。非更歷世變之深，考察物情之熟，不能道也。六月，至盱江視事。盱之地據東南上游，山高而水清，故士以經術議論詞章擅名者代不乏人。其俗剛而其材武，易動而難安，挾干戈嗜劫掠，亦時有之。必一大治而後定，不過一二十年又起，多由富家征取太苛，而民不能堪。是時有羅動天者，怨其主諶氏，相挺劫其家，乘勢入縣焚燬。公急調兵收捕，多立賞格離其黨，不旬日擒其渠魁，法外梟其黨幾二十人，咸謂平內亂未有如

是之速者。前乎此，每有警，多藉隅總協力，其勢不容不白諸司。援兵之至，速則縱殺大掠，反甚於寇，緩則忌功生事，此前世之通病也〔四〕。公以自劾待罪，有旨無罪，憲使猶上爲法受惡之章，竟予祠。一時賢士大夫公論翕然惜其去，公自以爲當去無尤也。家居三年，優游自適，出於吉凶悔吝之外。舊號約齋，更曰澹軒。辛未之春，忽患壅嗽，自是脾虛不喜食，荏苒半載，雖羸弱力疾無惰容。一日，子姪進藥，忽正色曰：「吾至此何以藥爲？倦甚將寢。」左右解其意而衣冠之，扶以寢，氣漸微而卒。時一月二十八日，得年六十有九，積階至朝請大夫。娶邢氏，先十有九年卒。子曰某官。女一人，在室。孫女一人，尚幼。公檢履純固，豐度間雅，未嘗有慢易之色，而不失於和。未嘗無嫉惡之心，而終歸於恕。每恨少孤，祭必盡敬，終日愴然。墓木毀於風，亦感歎流涕，曰：「吾不復見此木之成矣。」奉母事兄，怡怡愉愉，以祿養爲幸。中年哭母哭兄，哀瘁殊甚。敬丘嫂如母，撫孤姪如子，教之成刻之澤，一門和氣，人無間言。自奉至簡，衣食不求豐，出仕三十年，儒素如故。少游鄉校，時迂齋樓公典教，作興士類，尤器重之。及驅馳宦轍，刮目交譽者皆當世偉人。八刻三□□□□有所挾地，凡贊幕府，宰畿邑，剖決斷擬，當代吏師皆印可。生平手不釋卷，異端雜說不肯一過目。與人交未嘗汎予，久而彌敬。無訛訛之態，戒子姪擇交，必取其謹重有識者爲友。尚謹嚴，厭雕鑿，謂寧過於平淡，不可過於浮靡。每聞四方水旱盜賊，及當路政事或未當，憂形于色，若身任其責者。此皆公之實行也。予每誦公之奏疏而有感焉。旨哉，文之大盛乎！古之所謂文者即道也，君臣父子之敬愛長幼，夫婦之別，威儀之則，詞章之懿，皆天理人事自然之文也。以之制禮而作樂，以之經天而

緯地，以之美教化而厚風俗，以之播告四方，流傳萬世，無非此文之全體大用，與天地共立而不可泯者。吾但憂其未盛，而豈憂其太盛哉！後世以文取士，而文始衰，權無用之詞爲有用之的，上慢於擇，下苟於應，上下以虛相與，遂至於天下無實學。無實學則無實才，無實才則無實政，聖賢明善誠身之本、禮義廉恥之教幾泯焉不聞。俗弊風訛，迭相誇尚，心迹言行曉然相違而不以爲異，事情物理公然相背而不以爲羞，舉天下驅而囿之於一虛之中而不知變，此公之所謂太盛也。人競趨於虛，公獨趨於實，宜宦塗坎壈而卒不得大試也。嗚呼悲夫！將以明年某月某日葬于赤松鄉梅砂湖之東阜，從治命也。公之子姪以予與伯仲從游之久，必知公之實，來請銘其墓。予以才思刊落固辭，而請益堅，遂爲之銘曰：

天賦之介，而濟以通。中立不倚，出處從容。妙齡筮仕，有驅其疾。兩賓周行，孰媒孰隙？白首承鄣，入告于庭。文弊賦殘，本末備陳。盱俗易動，亂宜速殛。曷忌曷仇，義當坐黜。既適我願，既返我廬，堅守我約，澹然自娛。進不隱賢，退不茹愧。疾病莫昏，油油而逝。東阜之卜，沙湖之旁，手植松檜，祖阡在望。沙湖之旁，東阜之卜，有勒斯銘，永相遺躅。《魯齋集》卷二〇。

〔一〕乏：原作「之」，據庫本改。

〔二〕慶：原作「愛」，據上文所述及庫本改。

〔三〕列：原作「別」，據庫本改。

〔四〕世：原作「事」，據右引改。

徐彥成歲月記

金華徐基之嗣子順，字彥成，生于嘉定戊辰閏月二十有八日，卒于淳祐丙午閏月二十有五。娶時氏，無子。幼勤敏端重如成人，視羣兒相與歡笑跳躑於前，漠若不知。坐立儼然，未嘗有戲慢之色。雖有喜相玩狎者，亦莫之敢侮。讀書不待警策，如良馬在御，蹀蹀不自止。編摩鈔錄，疾如風雨，先君深愛之。至於談古論事，亹亹有本末，而聽者輒忘倦。與人交若簡淡，而忠厚之誠藹然，乃有所不爲，確乎其有守也。事親問寒燠藥餌惟謹。年來吾敕斷家事，善兒亦自力以佚吾老。師友稱其可與共學，鄉黨謂其可以宜家，吾亦日望其有於成也。今不幸死矣，而反有以重吾之悲。於乎！汝雖得其氣之粗淳，而局於數之不永，天所命也，吾何言哉？是年十有一月甲申，葬于赤松鄉陳家塢之原。煙巒風壑，永閟汝身，千古茫茫，藏吾至痛。吾亦將卜窆相從於斯云。《魯齋集》卷二〇。

大學進士樓叔茂墓誌銘

國家取士沿襲李唐，未能復古。考諸科名記，賢公卿參伍相望，此法之幸也。蓋天下之士氣稟不

一，詞章亦異，遇主司之能，猶未免以志尚爲離合，況承訛襲舛者復不少乎！此非科舉之法難中，實有司之見難遇耳。然其法雖不足以盡天下之奇才，猶足以成就天下之賢士。方年少銳氣英發，芒彩烜耀，一鼓有餘勇，再而三則餒矣。間有介然之悟，收斂精華，追尋根柢，講習討論之業既備，省察克治之功亦密，陶鎔德器，涵養益宏，雖終不遇，不失爲士之良師。至於困躓摧挫，厄窮無聊，老且死，固比比也。雖爲士者不自愛重。而天地英秀之氣沮於科舉者亦不少矣。予以是於樓君漢章而有感焉。君諱奎，舊字叔懋，婺之東陽人。曾祖諱瑞，祖諱允載，父諱雷，皆不仕。樓自漢以來，指東陽爲望族，其後徙于鄞者以參政宣獻公顯，居于永康以樞密襄靖公顯，惟東峴之宗獨微。十二府君允載爲鄉曲所尊敬，攻媿先生實誌其墓，知其後必有人焉。君少而穎悟，日誦萬言，下筆輒出新語，人謂東峴之興必此子也。既長，出從誠齋國錄陳公、山堂國博章公學，皆器重之。時迂齋樓公來掌鄉泮，以作成人材爲己任，愛公之文，厲以準度。自是骨骼開張，精神縝密，老成皆放出一頭地，謂一第特易易耳。既而補上庠，以小疵沮抑者累年。孔山喬公奇其才，授以漕牒，即與計偕，禮部屢黜之。再中上庠，成外校與秋薦，復爲禮部所黜。君恐負師友之期、父兄之望，將斂華就實，大其所成。天不永年，以淳祐辛丑六月甲申終于正寢，得年五十有一。娶平江朱氏。子男二人，衍、衢。卜以辛亥二月丁酉葬于縣之孝德鄉南山。君姿峭勁，尚氣節，意度軒豁，與四方奇偉之士把酒劇談無所忌。往往以功名相避遜，然面折不容人過，亦或憚之。乃若事親從兄，友愛弟姪，愉睦無間言，以君之天才卓犖〔二〕，氣吞餘子，乃俯首下志，工聲律之業，以求合有司之程度，固不能不縮武矣，何至屢興屢仆，

終不遇而死哉！而謂科舉之法能盡天下之人才，予以是歎人才之不幸也。於乎悲夫！銘曰：

天與之秀，又開以名，孰扶孰抑，莫究厥成。有丘斯閼，有石斯銘，遙紹爾志，相維後人。

《魯齋集》卷二〇。

〔二〕天才：原作「天下」，據庫本改。

定海縣丞楊公墓誌銘

君諱某，字元定，姓楊氏。曾祖諱淵，祖諱伯玉，父諱林，皆不仕，世爲婺之金華人。誠齋先生國錄陳公上第也。生于淳熙丙午七月甲辰。自幼天姿凝重，家雖貧約，不與凡兒伍。父兄異其志，命從學，刻苦肄業，進不可禦。里師巷塾不足以應其求，始進于大師講下。友朋交譽，藉藉以傳。是時麗澤收聲，其門人橘坡王先生、山堂章先生與誠齋先生皆以汲引後進爲己任，而靜軒呂公克紹家世，相與切磨其間。鄉評之所取重，雖不能不以舉業爲工程，然躬行之實、講說之正，固已大異於習俗。由是學有所宗，士有所則，數十年儒風不墜者，作人之功未泯也。君執經誠齋之門，克勤克敬，如事嚴父，誠齋視之亦猶子也。賓至，多侍講論，或至夜分，於是多識前言往行，得爲學之本。嘉定庚午貢于鄉，辛未中上庠選。時絜齋袁公爲司成，天台潘公子善爲正錄，黨禁初開，正道昭著，氣象翕

然。靜軒導君于潘公〔一〕，又得聞學問淵源之懿，觀感服習，心平氣降。律己自是益嚴，擇友自是益切，功名之念自是而益輕。鈍于場屋者凡二十有餘年，己卯僅一薦，又屢黜于春官。端平乙未，因以累試恩奏名天府，廷對入等，授迪功郎、常州晉陵縣主簿。再調臨安府於潛縣丞。遠勢利，安澹泊，與長官爲文字之交，戶庭寂然，人不知其爲官府也。未嘗求之於人，諸公多得于案牘間，皆知其學之有源也，交薦于朝。秩滿，府尹欲羅致之，君翩然而歸。踰年始謁選，更授慶元府定海縣丞。宦情既薄，不欲矯世掛冠，其無意於斯世也久矣。寶祐改元二月甲戌，以疾終于正寢。初，移巒居士徐公求賢士以淑諸子，君以少年應聘，矩度修整，言語謹確，起公之敬，遂以其子妻之。子曰璐，國學免解進士。女一人，適迪功郎、紹興府餘姚縣主簿唐爍。孫女二人，尚幼。以是年十一月壬寅葬于赤松鄉五石山之原。一日，璐以墨經來請曰：「某以礪石，而先君墓上之文未有所屬。知吾父者無踰於子，願有以紀其平生，以慰不肖孤罔極之痛。」予謂顯親宜求當世聞人，昧昧陋巷者何足以垂後？曰：「吾但求其知不知，不計其聞不聞也。」予不得而固辭。雖然，君嘗察予無用於世，勉以爲己之學，導之以師友之正，是君知予者厚，而予不足以知君。予見君之居家也，終日儼然，青燈永夜，手不釋卷，沈潛涵泳，俗事一毫不入於心。坐立有常處，未嘗傾倒跛倚；語默有常節，未嘗戲言苟笑。孝友篤至，夫婦相敬如賓。與人交恭而有信，澹而能久。不爲激訐之言，不爲表襮之行，誠意既格，上下益信服之。予所知者如此。嗚呼！士患不知學，學患不知道，而固守力行之勇，內不爲私欲所牽，外不爲俗習所動，斯尤難也。自君之亡而爲學之士益就寂寞，作人之功不幾於泯乎？是可爲世道懼也。

而繫之以銘曰：

人孰不學，學必爲己。斯焉取斯，魯之君子。既承其原，盍豐其委？亦曰于仕，我行我止。亦曰于止，苦無它嗜。青燈素編，有永于味。五石之山，窅然爾隧。一氣之寧，千古之閤。我其銘之，以篤來裔。《魯齋集》卷二〇。

〔二〕于：原作「子」，據庫本改。

全宋文卷七八一〇

王 柏 二三

祭趙星渚文

維咸淳八年歲次壬申，九月丙辰朔，二十日乙亥，金華王某謹以香茶敬祭于近故待制侍郎星渚先生趙公之靈曰：嗚呼！惟公蚤親有道，浚迪淵源，堅却官牒，高蹈丘園。河洛所啓，考亭所論，探討玩索，如誦己言。審其將發，控制放棄；驗彼未發，培植本根。貌恭而安，言厲而溫。恢拓日廣，聞望日尊。帝曰嘉哉，汝其通籍。時酣利祿，是獵是弋。孰嗜義理，是保是式？易退難進，翔而後集。翼翼道山，嚴嚴講席。浙水東西，亦駕熊軾。一念如春，一清徹骨。紫橐逼人，幡然去國。有崕蒼古，有渚泓澄。地靈人顯，迹隱身榮。後學矩矱，斯世經猷，兩朝之眷，四海之名。胡不百年，而遽棄傾？舉朝失色，天子震驚。贈恤之典，有煒丹旌。未知節惠，爲誠爲明。嗚呼哀哉！某束髮讀書，恨不立志，慕德實深，登門莫遂。公鎮天台，作成士類，乃撤臯比，束帛來賁。冒然而前，求所未

至，一見傾倒，若符若契。學既同方，合固以義，窮深極微，展也一致。歲云莫矣，蹈雪告歸，叮嚀宿約，春以爲期。疾病事變，一諾差池，有懷斯愧，公心不移。書疏絡繹，使者交馳，乃請于朝，督命下貽。暨陟崇領，公已交麾，棠陰未改，有黯其思。己巳之秋，拜書寓里，聞公卧疾，英嗣報啓。曾未踰時，誨言累紙，慰此孤陋，不寐而喜。什襲珍藏，如古壘洗，十有大字，嚴正瑰偉。千載北山，夜號萬鬼。言志之傳，神幾之似。無極之妙，太和之始，《家語》之書，少母之祀，未終所疑，未訂厥指。水陸遙遙，尚期操几。誰謂絕筆，遽同麟史！斯文未喪，世道方救。萬目睽睽，爲蒼生起。泰山曷頽，梁木曷圯？識與不識，莫不痛瘡。有訃莫聞，有含莫匕。匍匐一慟，如別斯趾。內省而疚，媿此生死。南豐瓣香，歸心久矣。有炬傾筐，有茗盈筐。東望長號，老淚滂只。湛然清明，鑑此哀誄。尚饗！《魯齋集》卷一九。

祭常簿姪孫文

維年月日，王某祭于姪孫常簿之靈曰：嗚呼！莊敏擢第，百五十年，曠焉四世，餘芳始傳。家庭孤棘，學校艱關，官轍屢駕，驅馳淮堧。春融卞幕，風壯談塵，躋名閨籍，蜚聲縣譜。列院開祥，曲臺接武，駸駸華要，公論共許。世道莫料，再斥而歸，幡然內省，痛削町畦。有憾斯嘿，有扁斯規。志氣未倦，疾病乘之。原始反終，急急作計，衣衾棺槨，整整咸備。修身以俟，壽夭不貳，凝定泰

宇，怛然而逝。鄉閭驚駭，宗黨痛傷。回首冠子，禮賓舉觴。曾幾何時，會哭此堂！日月流邁，音容永藏。幽幽橫舟，寂寂西廡，一死一生，交情可睹。有酒盈樽，有殽在俎，我酌爾靈，有淚如雨。

《魯齋集》卷一九。

祭潘蔚平文

嗚呼！某與仲氏，憶昔送公，長亭話別，黯然秋容。誰謂此行，雙溪路絕，一時分袂，死生永訣。嗚呼哀哉！如公人物，屈指無多。多一時屏，亦未爲侈〔一〕。何志涉南，海之鯨波。再掉徐聞，幸已北向。征車復左，更入煙瘴。是孰使之然哉？抑定數之不可挽之耶？尤使人於此而極其恨也。嗚呼！士窘才調，公獨迅敏。風酬電酢，神色暇整。士窘筆札，公得天葩。冰清玉潤，紙上龍蛇。公之執謙，和氣融融。拱規蹈矩，折旋蟻封。一言相投，坦然心曲。抵掌劇談，脫略邊幅。內無聲色之奉，外無玩好之供。諳仕塗之局面，熟世道之機鋒。當其勇往，霆轟雷裂，意所不可，萬仞壁立。及其事定，月霽雲收，一絲不掛，一痕不留。南轅北轍，崎嶇萬里，神皋一息，飄然遠逝。驚宦海之風濤，豈甘心於避世？公初入南，通籍金閨，公再入南，雙舄鳬飛。鼓滄溟而三駕，去鄉關而益遠。乃攝左符，乃次五筦。及帝恩之重霈，何宦情之頓嬾〔二〕！乃正元日，拜公題箋，詞情藹藹，歸興浩然。掛冠之志，堅不可破。高公絕識，致書贊和。計斯赤之半道，俄訃音之已傳。方驚疑而未信，駭遺橐

之遽南。公果仙而不返矣，掩涕泣之漣漣！某等無似，世莫我知。公何所取，獨契衿期！綢繆繾綣，久而未衰。悵從游之甚晚，恨不識公之早歲。每誦尋梅之六絕，遐想風流之高致。勒黎母之堅珉，有邦人之雙識。是亦足以不朽，雖蓋棺而無愧。旆旌悠悠，津堠茫茫。風輦露翼，來返故鄉。神其寧矣，山深水長。誼當匍匐，伏哭道傍。病不能往，寫此悲傷。《魯齋集》卷一九。

〔二〕「多一時」二句，庫本作「乘時致用，允爲克副」。

〔三〕頓顙：原作「□嫩」，據右引補改。

祭徐彥成文

嗚呼！自八行表公廬之望，逮移巒分石筍之春，蔚蔚故家之喬木，森森玉樹之階庭。雖芬敷而異圖，實一氣之流行。往歲奪其冢嫡，今年喪其元孫。豈曰蘭自榮而蕙自槁，我則同此痛而同此心也！矧予與子，自昔相親。憶子之幼也，玉雪可念；方子之壯也，老氣夙成。功緒沈著，志慮堅凝。颯颯霜穎，琅琅夜燈。或談古而忘寐，或兀坐而不言。尺度翦翦，風鑑棱棱。疾惡掀髯而張目，見賢色暢而神溫。扶義以竭其力，責善以傾其情。豈特一家之佳子弟，實爲吾黨之良友朋也。可謂得五行之貞淑，意其開萬里之脩程。一夢不返，前所罕聞。割雙親之心膂，飛病婦之驚魂。風濤壯兮維楫失，大

厦落兮梁棟傾。悵遺恨之襞積，空搔首於冥冥。日月滔邁，即幽戒辰。有梅花兮被隴，正露冷兮冰清。何必豐碑於隧道？此即千載之餘馨。思昔聽月窗之曉角，拄山行之老藤，不復共此風致矣，徒涕淚之交零。有肉在俎，有酒在尊，以酌爾翌，以祖爾靈。尚饗！《魯齋集》卷一九。

祭松下胡子升文

嗚呼！俗弊道衰，《大雅》不作。學不爲己，工乎剽掠。投時射利，不知愧怍。一與己異，立號嘲謔。百鳥喧啾，忽見一鶚。衆寐方昏，君乃獨覺。刻意向古，苦與世角。早悅象慈，晚會濂洛。必《論》必《孟》，《中庸》、《大學》。豈無他書？束之高閣。歲不我與，難窮者博。乃踐乃實，乃守乃約。一掩楚咻，直居莊嶽。尊賢慕義，白首益勤。聞過內訟，聞善服膺。自曰大欠，書爲幽銘。周旋俯仰，格言盈庭。匪事佔畢，亦反諸身。惡衣惡食，嗤彼世榮。捫蝨談道，倒屣迎賓。清苦之味，慷慨之評。不求聞達，婆娑丘陵。一鄉善士，一家典刑。夙興夜寐，欲常惺惺。易簣之際，炯焉主人。胡不世用，汎掃貪氛？胡不百年，恢弘正音？間闊幾何，遽隔死生！於乎！某等狷陋，與世落落。君獨知心，言真意確。恨不朝夕，更攻互琢。二十年間，能幾酬酢。交游雲散，反不如昨。又弱一个，惕焉共愕。我來松下，風度儼然。有書在架，嗟其可傳。山瓢一酌，野蔌加籩。清淚如瀉，君其鑑旃！《魯齋集》卷一九。

祭定海縣丞楊元定文

嗚呼元定，奮太玄之寂寞，稟清秋之沆瀣。夙就有道，捷出行輩。如佩珩璜，如裸匪敦。凝然而不仁者遠，確然而有識者愛。表羣居之月評，動諸老之風裁。乃聘斯塾，乃館斯妃。澹無與於得失之塗，終自勉於命義之戒。逡巡而出，從容而退。方垂裕於後來，忽堅卧而遐逝。貿貿井里，寂寂斯世。嗚呼悲哉！某蚤聯姻婭，晚契言誨。迹若落落，心實洩洩。指伊洛之軌轍，導盤溪之衿佩。鳶飛魚躍兮遐不作人，秋月寒水兮吾猶昧昧。恨未窮幽而痛講，交琢互磨于一致。君其已矣，吾亦何冀？惟知自修而補過，庶不負津堠之大惠。君其有知，鑑此芳酌！

《魯齋集》卷一九。

祭鼓院叔父文

嗚呼！叔父天姿，璞玉渾金。叔父問學，陶鎔性情。南軒先生，侍講交承，叔父及見，服膺典刑。晦庵先生，講道于閩，叔父綵侍，北面受經。由是得《易》之元，得《禮》之誠。餐和履粹，仁熟理明。當其處也，則宦情澹泊，志在乎浴沂而鼓瑟。及其出也，則不負所學，有心乎致君而澤民。其律已以潔兮，撓之而不濁；其接物以恕兮，盎然而如春。議論則正大而高遠，政事則豈弟而廉平。

何善人之不淑兮，禍福之莫測！嗟彼蒼之茫茫兮，號呼而弗應。追念疇昔，歲在甲寅，先皇御極，羣才彙征。于時叔父，仕版疏榮，越三十年，僅綴廷紳。造膝三事，感動帝宸，眷注方隆，意自此升。叔父乃曰，福過災生，露章力請，求老山林。爰握符竹，退安里門。堂堂晝永兮玉川之風腋，更闌燕坐兮一縷之煙沈。嘆雁聯之寥落，弔隻影之瑩瑩。意謂叔父，獨殿於諸老，天必萃餘慶以錫脩齡。何葆衛之素謹，而疾疹之相承；何梗芬於胸臆，而憂念之獨深；何鼎烹之弗御，而藥石之莫憑！語蹇步弱，數月康寧。方展初陽之慶，倏驚長夜之魂。竊意仲秋，先皇上賓，天以叔父，先朝舊臣，生不能大用於斯世，死將收名於仙京。鶴馭冉冉，玉樓告成。修竹遶屋兮霜風悲吟，寒梅掩色兮夜月傷神。勁畫淋浪兮墨猶新，一室蕭然兮榻生塵。風度凝遠兮尚可求於夢寐，諄諄誨語兮不可得而復聞。嗚呼痛哉！石筍一氣，棣華五人。袞袞通籍，奕奕家聲。諸孤積釁，降禍弗矜。惟餘叔父，亦繼湮淪。澆風獵獵兮舟喪楫，世路崎嶇兮車折輪。酌卮酒以慟哭兮，雖可寓猶子之哀悃，非相與以勉旃兮，何以慰叔父之英靈？伊冥壤之遼邈，鑑此意以來歆！

《魯齋集》卷一九。

祭吳充之文

哀哀充之，粹如珪璧。幽濯蘭葩，伶俜鶴骨。含英漱潤，博觀厚積。意其鼓南溟之九萬，而乃移夜舟於四十。君之先世，百年積德。君之諸父，聯華桂籍。鸞停鳳峙，萬竿寒碧。交一世之豪俊，煥

郊扃於改色。何其盛耶！鯉庭聞見，螢案專精。渴硯枯筆，手鈔不停。酌今汲古，一綆千尋。角銀袍於百戰，追青氈之舊氛。何其勤耶！既不使之傳簪襲組，又不付之振殘表微。經營雞饌，琴書屢移。慨翟門之家落，炯心事之孤奇。責重力眇，羈愁夜噫。精澤內耗，形神外離。又何其困耶！某託親非一日，過從幾十年，氣味偶合，交情遂堅。月窗雪屋，切磋素編，春花蒔圃，杖屨盤旋。聯洞天之野步，扣西湖之畫舷。握手道舊，洞示肺肝，謂家聲幾墜而未振，幸玉季奮跡於賢關。一旦淪謝，吾何賴焉？由手足之愛也，雖易簪而同卧；至二豎之靈也，乘氣弱之縈纏。方養疴於寓館，忽冒雨以言還。枉緘題之款密，報近恙之差痊。七月初，尺素來惠，字益精妍。誰謂數日，倏以訃傳！義當匍匐而往弔，夫何事勢之拘牽，幽明之間，有愧莫湔。嗚呼！堂有老母今夜哭孔悲，下有稚子今咿嚶總帷。庭前之寒梅瘦竹兮，如故人之風度。充之不可得而見矣，無復訊之以來期。銜詞薦恨，涕淚漣漣！《魯齋集》卷一九。

祭汪約叟文

嗚呼！《伐木》始廢，《谷風》繼興。翻覆雲雨，老杜太息。一貴一賤，翟公署門。惟先君子，不苟交情。金蘭落落，倒指數人。於公伯仲，契好尤深。豈酒食之詡詡，豈勢利之營營？破鑄削町，敷肝露誠，道義同趣，憂喜一心。燕話終日，呼僮命燈。清夜促膝，曉雞屢鳴。悵獨善之先往，痛親

庭之繼傾。藐爾諸孤，賴公尚存。折節行輩，言和氣溫。勸勉期望，如親父兄。二十年矣，景物飄零。不替疇昔，不問死生。感義槩之猶古，豈今人之可倫？侍公歌笑，曾幾何日，忽報公訃，驚悼失聲。而今而後，何所依承？此故感先契而哭公也。麗澤夢奠，日月浸長，邦人祀事，春秋不忘。而公薦裸於上，龐眉皓首，陟降乎夫子之堂。起敬於下者相與指之曰，是嘗親承乎道德之光。熏和染粹兮，濟濟乎前脩之軌度，楊葩振眇兮，恂恂乎後學之津梁。瑞芝靈草，霜雪摧謝，猶有古松兮，偃蹇乎孤岡。玉繩璇象，清曉隱滅，猶有長庚兮，煌煌乎西方。嗟老成之彫落，而典刑之遽亡，此故爲鄉黨而哭公也。方玉卮稱北內之壽，而瓌旒推錫類之仁，鮐背黃耆，詔以名聞。安車駟馬兮，將見其加璧之召，前哽後咽，公庶幾乎親饋之勤。此蓋熙朝之盛典，豈徒梓里之光榮？邦君謂公，德齒俱尊，一紙之奏，方離於畫戟，如綸之命，將下於楓宸。何掉頭之不顧，乃高蹈於冥冥！錦誥奕奕兮，不得屈公之膝，青衫閃閃兮，竟不得加公之身，此又爲朝廷而哭公也。嗚呼！人孰不有生？所不足者期頤之年。人孰不有死？何可畏者疾病之纏。公壽開乎九袞，炯視聽之益妍。蚤灌鍊於玄鼎，而陶鎔乎性天。雪鬢燦爛，鶴骨蹒跚。與物無競，神怡體安。精覃孔孟之奧，時吟約叟之篇。近染微恙，藥既告痊。溢喜氣於簡牘，慶杯酒以檀欒。人影方散，肴核未捐，變忽生於肘腋，舟遽移於夜川。一劑不及進，一語不及宣。嗚呼痛哉！素編記日兮，墨猶未乾，遺恨滿樓兮，溪山黯然。女牆寂寂兮，愁夜月，錡釜漠漠兮，沈曉煙。故公之生也，人莫不敬，及公之死也，人莫不憐。嗟先世之交游，至是而絕迹矣，徒泣涕以漣漣。敬陳薄奠，侑以菲言。《魯齋集》卷一九。

祭南坡老人文

天挺濂翁，太極溟濛。知其有道，惟程大中。見其二子，執經北面，手授圖書，異乎聞見。春融天理，弄月吟風，德崇業廣，百世所宗。道否嘉泰，黨禁奔駭。考亭夢奠，同志盟解。維時勉齋，獨得其傳，弦歌百里，孰相後先？侃侃崇道，義同契合，冰雪交礪，伯仲受業。歲月于邁，兩翁俱仙。淵淵盤溪，吾道繫焉。勉齋遺書，悲哉散逸，公獨尋訪，劬劬手畢。十襲來歸，以開我人，流傳四海，私淑功深。高蹈山林，塤簞迭和。天相耆德，風猷遠播。少公不疾，悠然考終。長公驚悼，亦既構凶。一門兩喪，曾不旬浹。閭里奔弔，接武帶經。昔我侍坐，肅肅雍雍。皓首聯席，誨我從容。今我來思，樂樂素韞。有薄斯奠，有啜其泣！《魯齋集》卷一九。

同祭北山何先生文

鄒魯云遠，天啓濂洛，理一分殊，以覺後覺。龜山之南，宗旨是將，羅李授受，集于紫陽。研幾極深，大肆厥功，縷析毫分，惠我無窮。有的其傳，鰲峰翼翼。孰探其源，遂通其釋？墜緒茫茫，孰嗣而芳？公獨凝然，精思不忘。莘莘學子，孰定其力？公獨屹然，堅守不失。衣錦尚絅，世莫我知，

發揮師言，以會于歸。有毓斯和，誠意惻怛。有實斯踐，光輝四達。先皇末命，嗣聖旁落。進之太史，以輔帝學。詔書屢下〔二〕，公志莫移。各盡其義，匪激匪隨。高風凜然，厲世範俗。鼎呂吾道，云何不淑？嗚呼先生，壽考奚憾？嗟我後人，茫無畔岸。立志不勇，樞趨日稀，儀刑遽隔，悔不可追。春回萬象，月冷夷清。忍奠斯酒，忍讀斯文！《魯齋集》卷一九。

〔二〕下：原作「卜」，據馮本、庫本改。

祭時遁澤墓文

憶昔兮杖屨，幾度兮同遊。倚晚霞之危檻，泛夜月之輕舟。栢中兮傾倒，言外兮綢繆。乃隔千古，乃顓斯丘。青山詩料兮供不盡句，流水世情兮涵不盡愁。曠落寂而無友兮，誰爲玩此芳草？嗟來者之不我接兮，往者之不我留。渺八荒兮君逍遙於何所？奠桂酒而歌《大招》兮君其來下！《魯齋集》卷一九。

祭王堂賓文

壬戌之役，首覲老成，酡顏鶴髮，玉裕金貞。侃侃士檢，藹藹鄉評。于時實翁，風教盡心。肇啓

蔡祚，妙攬台英。皎皎鑑裁，歷歷弓旌。孰正孰糾，孰諭孰賓？衿佩有雅，履屐亦精。迺俾疏遠，是講是承，不我遐棄，意氣盡傾。公篤宗誼，庚甲相鄰。老及人老，慰藉甚勤。我歸故里，停雲屢吟。每至冬晚，手書叙情。敬愛無斁，終始一誠。去歲之臘，亦拜問音，筆勢少異，蜿蜒伶俜。乃謂病瘍，候證不輕，已分必死，賴天之靈，攝養如故，人曰再生。我省斯語，且喜且驚。雖曰充實，德齒已尊，血氣幾何？而腴其根！曾未兩月，倏爾訃聞，有客對坐，不覺失聲。書猶在几，已隔古今，東望慘愴，僅疏唁忱。衰病跛曳，匍匐未能，日月逾邁，交情就堙。遙陳薄奠，有淚沾衿。《魯齋集》卷一九。

立齋大祥祭文

天道流行，過化來續，死生晝夜，同此機軸。立齋之喪，轉矚再祥，音容益遠，悲悼彌長。賢愚貴賤，莫不有死，名節苟喪，爲世大恥。子德在人，子書在笥，子學有傳，次第鋟梓。子孫未艾，足慰子心，永安宗祏，百世嘗烝。詩書燈火，追念疇昔，傷哉一奠，老我孤立。《魯齋集》卷一九。

北山行狀告成祭文

我昔問學，莫知其宗。有過孰告，有偏孰攻？淵源師友，孤陋莫通。有慨其慕，天侈其逢。得公

盛名，于船山翁。獲瞻典則，乙未之冬。立敬居志，首開其蒙。自是尺牘，載磨載礪。不憚往復，一告以忠。遠探濂洛，近述鰲峰。理氣之會，造化工之工。仁義大本，聖賢大功。體必有用，和必有中。無疑弗辨，無微弗窮。豪分縷析，萬理春融。匪矯而異，匪阿而同。曰味厥旨，體于爾躬。必平而實，必拓而充。媮墮弗勇，霜鬢已蓬。卒未聞道，以此負公。幸公耆壽，身康氣冲。不聞公病，遽以考終。有邦殄瘁，吾黨閔凶。茫茫墜緒，卒業無從。歲月流邁，行即幽宮。公之仲子，莫泄哀恫。抱公言行，囑筆哀慵。強顏叙次，慨想音容。如持寸莛，來撞巨鐘。惟德之盛，惟禮之恭。蕪詞弗稱，有愧蟠胸。奉以薦陳，鑑此微衷。《魯齋集》卷一九。

祭趙草巢文

昔拱蒲壁，來君烏傷，撫摩彫瘵，振起俊良。昭揭仁問，示之嚮方，激厲小學，誦聲琳琅。訪我陋巷，宛然舊識，如惠之和，如衰之日，如飲醇酎，如春著物，不流不矯，始終如一。我亦造公，清風滿庭，左圖右書，前籩後尊。事平而理，意疏而真，聞善則服，不矜己能。自時厥後，敬愛無數，忽賦「歸來」，白駒無繫。塵滿空囊，面無慚色，繼者數更，竟成廢邑。我至聖則，公仕于京，訪公桑梓，識公外孫。我倦而退，臯比鼎新。月旦新審，無如老成。屈公步武，典教鄉國，衿佩莘莘，鐸音奕奕。去公雖遠，音問猶密。去冬書來，自言多疾。意偶然爾，或老之常。龍津告我，云公已亡。

驚嘆失聲，冰炭我腸！設位一慟，子姪在行。朋友道喪，天倫廢缺，勢利是競，往往一轍。人物如公，陸沈莫挈。豈無故人，死有餘責？公則有守，出處恬然。退不易介，進不隱賢。歸尋三徑，野草荒烟。一觴一咏，所樂者天。我實無似，殿公庚甲。亦豈能久？千古契闊。有味匪茗，有歆匪香。有淚斯痛，辭短心長。《魯齋集》卷一九。

祭蘇愚翁文

嗚呼！昔別道左，轉矚六年。遺愛郡邑，棠陰未遷。雲橫大栢，音問間傳。繾綣道義，益久益堅。思公典刑，神肅氣寬。敬公晚節，高蹈莫攀。厲世範俗，追古尚賢。今秋英嗣，道出舊廛，惠然過我，聞公燕安。辱公手畢，字益精研。喜公耆艾，心廣體胖。何音不祥，謂公已仙！不疾不藥，遺墨粲然。從容老終，學力驗焉。執訃駭愕，乃盡乃酸。義當匍匐，伏哭柩前。有阻斯地，無間斯天。東望一慟，公其鑑旃！《魯齋集》卷一九。（以上李文澤校點）